

新花竟放，新人辈出，这是几年来文学创作繁荣的主要特征之一。它从一个重要方面，证明了党的文艺为人民服务、为社会主义服务以及百花齐放、百家争鸣方针的英明与正确。以发现、培养和扶植文学新人为宗旨的《希望文学丛书》，将向广大读者展示众多的新人新作的一角。

《希望文学丛书》将不断收集选编文坛新人的中短篇小说和报告文学，以个人选集的形式陆续出版。

《希望文学丛书》作者的大多数还不太为人们所熟悉，他们的作品也还有一些不够成熟的地方，而敏锐的生活观察、浓郁的时代气息，艺术上的大胆探索和创新，则是他们创作的共同特点。

《希望文学丛书》在迎接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的高潮中，将预示着文学创作进一步繁荣的希望。



高行健

6091

文学小传

高行健(1940—)，江苏泰州人。
一九五七年考入北京外国语学院，一九六二年毕业于该院法语系。大学期间开始文学创作，一九七八年开始发表作品，一九七九年加入中国作家协会。现为北京人民艺术剧院编剧。

著有中篇小说《寒夜的星辰》、《有只鸽子叫红唇儿》、《花豆》；短篇小说《朋友》、《雨雪及其他》、《路上》、《二十五年后》、《花环》、《海上》、《侮辱》、《河那边》、《圆恩寺》、《母亲》等。

剧作有《绝对信号》、《车站》、《现代折子戏》。

论著有《现代小说技巧初探》和尚在连载的《现代戏剧手段初探》。

散文有《意大利随想曲》，报告文学有《关于巴金的传奇》，评论有《法兰西现代文学的痛苦》，译作有尤奈斯库的《秃头歌女》等。

曾作为巴金同志的翻译及中国作家代表团团员出访过法国和意大利。

目 录

有只鸽子叫红唇儿	• 1 •
寒夜的星辰	• 161 •
后记	• 334 •

有只鸽子叫红唇儿

作者的话

这不是一部传统章法的小说，虽然讲述的也还是人的命运。

小说有六个人物。一九五七年那个多事的夏天，快快、公鸡和正凡都中学毕业了，年龄最小的快快当时只有十六岁。还有三个女孩子：燕萍、肖玲和小妹。正象大部分男女孩子们一样，他们相爱，有过幸福，也经受了痛苦。这都是一些非常真实的事，只不过从痛苦中走出来的人们并不要求在小说中看到完全的真实，于是就把生活的真实裁剪为故事。到故事结束的时候，春天和大地上的希望已经复苏了，他们也大都人到中年，而不幸的快快刚离开了这个世界。肖玲则更早就告别了这曾经苦难的大地。然而生活并未终止。

按照传统的小说的章程，必须有一位主人公，那我们就不妨公推快快，这位夭折了的天才。因此这又是一部关于夭折了的天才的书，或者说，是那个刚消逝的时代的悲剧。

书中主要引用了六个人物他们自己的话，至于叙述者的一些话以及叙述者同人物的谈话，倘读起来觉得烦闷，尽可以跳过，作者应该尊重不同的读者的不同的兴趣。

叙述者的话

你一定见过鸽子在晴空下盘旋吧？那是很美的呀。在蔚蓝色的天空下，耀眼的阳光里，你仰望着一群鸽子带着呜呜的风哨，从院子上空飞过，又掠过比邻的楼屋的屋顶，消失了。空中依然回响着呜呜的远去了又逼近了的风哨，一群鸽子紧紧跟随着领头的一只，那最矫健、最敏捷的精灵。还来不及细看清它的神情，在令人振奋的鼓翼声中，它们就又跟踪消失在屋脊后面。于是，又是呜呜的风哨，带着扑扑的鼓翼声，在空中长久地回旋……

正凡的话

我还在读中学的时候，就喜欢养鸽子，鸽子是聪明的鸟儿，温和的鸟儿，很惹人喜欢。望着它们在天上转圈儿，甚至是一种享受，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这种体会。我可是从小就迷鸽子。我母亲在世的时候，总反对我养鸽子，为了养鸽子，我同她大吵、大闹过不知多少回，也伤透了她的心。她说我心思不用在读书上，她一心希望我考上个大学，

她再苦也愿意。老实说，考上个大学，也不是特难的事情。我真要下功夫的话，当然比不上快快和公鸡他们，他们两个是班上的尖子。快快更是全校最拔尖的一个，一九五七年全市数学竞赛，他拿了个第三，还漏了一道题没做，印在卷子反面，他当时没看见。我不敢同他比，他那脑袋瓜才是真正做大学问的人，我没法不服他。可惜呀……你看，它飞得多好！那翅膀多有力，动作利落，我讲的是领头的那鸟儿“红唇儿”，它嘴上有那么个小红疙瘩，等它落下来的时候，你仔细看。你注意到吧？它翅膀剪那么两下，别的鸟儿得扑打三下。你看那紫斑飞得多笨，那只白的，羽毛上带点酱斑的，一歪一歪的，不会平衡。鸟儿中也有笨有聪明的。

鸽子这种鸟，你要是养上了一对好种，就会越来越多，起初我只养了一对，后来就招来了三五只，最多的时候到二十来只。我母亲就骂，哪来这么多米喂鸽子！我说，我星期天拣破铜烂铁卖去。不过，那时候人大了，不好意思，怕同学碰见，我就到城外东码头去揽零星小工，挣点钱买碎米、杂豆子。人要是在哪种事上着了迷，想什么法子也能办到。那些年月，生活尽管苦，我倒不觉得苦。我想，只要我中学毕业了，工作挣钱了，就能减轻母亲的负担，我也可以上夜大学进修。我不是只笨鸟，也不是个不好学习的人。我只是没有快快、公鸡他们那样的经济条件，我当然羡慕他们，可我不嫉妒。在我们男生中，朋友间，是不嫉妒的。我希望他们能做出成就来。要不是后

来那些年胡搞乱搞，快快不会这样早就死，公鸡也早就出成就了……

还是讲鸽子吧，你看，那红唇儿，飞得多好，从你头顶上过去象一阵风似的。我以前有只非常好的鸟，它那羽毛蓝中透紫，紫得发亮，象电镀过似的。脚上有三个圈，都是鸽子会得奖的标记。有个秃头出五十元钱，我没卖。六〇年经济困难的时候，叫个王八蛋用汽枪打伤了，伤在小肚子上，里面有颗铅子。我母亲说，活不了几天了，你干脆杀了改善一下伙食吧。我瞪了她一眼，后来我把它在城外土岗子上埋了。那样多鸽子也实在养不起了，那几年你知道，人都没吃的，一点烂菜帮子还捡了又捡。那些鸽子我一只没吃，全送人了，也不再问他们的下落。玩鸟的人是吃不下去的。

这些鸽子是我从牢里放出来以后，在家养病等待落实政策的这段时间里又养起来的。我爱人也不让我养，我说，我一不抽烟，二不喝酒，就这点嗜好，你还叨叨叨叨，她也就再没吭过声了。我爱人可是个很好的人，不要为这种事同她计较。我坐牢的时候，她为我吃了不少苦……你看，它落下来了，就是径直落在笼子上的那只！

叙述者的话

这确实是只非常精神的鸟儿，瞧它左顾右盼时的神情，多么洒脱。一双翅膀象剑一般收在两侧，它嘴上有一团殷红殷红的肉瘤，同样殷红的脚趾轻捷而分明地走着细

步。它望着你的那副神情，目不转睛，那样安详。正凡转身去房里抓了一把米，走到院里。他刚张开手掌，这鸟儿便翅膀一张，轻巧地落在他手掌上。歇在屋檐上的鸟儿都咕噜起来了，他撒了些米在地上，鸽子纷纷落在他周围，在他脚前脚后啄食着。站在一群鸽子中间的正凡，个子不高，却粗壮结实，额头上已经有两道分明的皱纹，喉咙里学着鸽子鸣叫的咕噜声，却又显出几分孩子般的天真。

他是个镗工，专镗汽车发动机的底盘。一个底盘有百十来斤重。因为没有流水线，每加工一个都要上下搬动，没有臂力和腕力是不行的。他说，劳动竞赛的时候，他做到超过定额两倍多，没人干得过他。而目前他们厂子里没有足够的材料，分配的定额要他做的话，只要四个小时就足够了。不过，他现在身体已经垮了，还象十多年前那样干是顶不下来的。他在牢里带过好几个月的手铐，把一只手从肩上反转到颈后和另一只手在身背后铐在一起，一只胳膊弄脱臼了。可干些小件的活还是不成问题的，车、镗、铣、刨，哪种机床他还都能看。问题是他七六年被捕还没有组织结论。为他的事公鸡找了燕萍，因为听说燕萍的父亲这回真的要恢复工作了，可能还当他“文化革命”前市委书记的职务。

公 鸡 的 话

正凡不愿意呆在家里吃劳保，他要工作。我说你急什么？落得清闲。我要的就是时间，可我没时间。我倒是巴

不得吃劳保，可我请几天假都困难，成天编写那种总结报告，鬼知道有什么用处，没有比浪费生命更痛苦的事情了。当你明白你的生命是有用的，当你明白你的生命应该用在什么事情上，当你明白而且坚信你做的事情是有益的，就没有比浪费你的时间，白白糟蹋自己的生命更使你痛苦不堪的事情了。我今年已经三十七岁了，如果我还能工作到六十岁，也只有二十三年时间，而在正经的八小时工作的时间里，都要去编写那种鬼也不看，毫无实际用途的报告、小结、总结、经验、年报之类的文字。今天要我写个大批判材料，明天要我写个工业学大庆的典型经验，而全市供电却严重不足。不错，全市已经清查出五十七个紧跟“四人帮”和犯有严重错误的人，可拿着稿子去念的人却还是天安门事件后亲自指挥在全市进行大追查的“四人帮”的打手。真正敢于在白色恐怖下挺身而出反对“四人帮”的英雄，象正凡这样的，问题照样挂着，不能回车间工作。没有比写这种报告更无聊的事情了。我要的是时间，快快要的是时间，我们都只能天天开夜车到深更半夜，节、假日和星期天几乎从来没休息过，而那些屁事不做的人，他们却有的是时间。喝茶，看报，扯淡，一件鸡毛蒜皮的事情，一句话就可以拍板的，都上推下卸，挂上十天半个月，甚至半年、一年的。我是搞文学的，一个民族没有文学照样可以生存。没有文学死不了人。可物质的贫困，不按科学办事，就要勒裤腰带，口粮不足就瓜菜代。不尊重文学可以，不尊重科学就要受到历史的惩罚。

而受惩罚的不是不尊重科学的，竟然恰恰是搞科学的人。快快死了，医生说死于心脏病。我说他死于这种政治，死于折腾我们国家的那种“四人帮”的政治。啊，又说到了他们，我说了不要再说这帮王八蛋，好，不说，我们谈文学，谈科学，谈人，谈谈夭折了的快快。

我同快快从初中到高中，同学整整六年。我们是好朋友，我们无话不谈，即使是在那些因为一句话被告发了就可以打成反革命的年代里，我们见面也可以毫无顾忌地发牢骚。在我们之间没有什么需要隐瞒的，包括象个人生活上最隐秘的感情，包括他的初恋。我们之间是绝对相互信赖的男子汉的友谊。现今有人把烟酒之交，你我之间的相互利用、相互交换、相互开后门的关系也叫做朋友，是对这个美好的词的亵渎。

我们曾经象讨论科学一样讨论过爱情。我们很想弄明白这种令人激动而又神秘的感情，虽然那时候我们谁也不懂得爱情，正象我们不懂得科学一样。

叙述者的话

快快同公鸡说过，说他十岁的时候就爱过一个女孩子，他说那是最纯洁的爱情。他还在上小学六年级的时候，随着搬家，转学到了另一所小学。他和这个女孩子当时分坐在同一张课桌椅上，他们两个是班上成绩最好的学生。这个女孩子皮肤很白，举止很文静，当然也应该说长得很漂亮……

快 快 的 话

我，怎么说呢？说——是一种初恋吧？也许是。这是我最初爱上了的一个女孩子。我无法形容她的美貌，她在我心中留下的印象，是那样地宁静，那样地耀眼；并不因为时间的消逝这种印象逐渐暗淡。她总是象黎明之前天边上的启明星，你只要见过一次，就会在记忆中永远保留那明亮的印象。我不知道你有没有过这样的体会？

在我上小学的时候，我每天早晨总希望能够在路口——在我们去学校的一个岔路口上，她的家就在岔路口的那边，——看见她的身影。我已经说不出她那时经常穿的一件是什么颜色的衣服，可我总觉得，无论什么时候，只要一见到她的背影，我就能辨认出来。她梳着两条长长的辫子……可是说来也觉得好笑，我从来没有敢在路上招呼过她。当她走在前边的时候，我便默默地跟在后面，或者迅速地赶上前去超过她。可当她走在我后面的时候，我便会放慢脚步，等着她走过来。但是，当她走到身边的时候，我可决不敢回头去看她一眼或者对她说句话，哪怕是笑一笑，却让她从我身边走过，仿佛我毫不在意似的。每天上学的时候，我差不多都这样，希望碰到她，却又不敢对她说一句话。可在学校的教室里，我们同一张课桌，坐的是同一条板凳，情况就不一样了。我们也说话，毫无顾忌，还互相借用铅笔。我记得有一次正在考试，我铅笔芯突然断了。我忘了带铅笔盒，书包里翻来翻去就只有这一支笔。她仿佛

觉察到了，把放在课桌上她的铅笔盒悄悄地朝我这边推过来。我看了她一眼，她却仍然低着头在做她的试题。我从她的铅笔盒里拿起一支她削得尖尖的笔——她的铅笔都削得那么尖，削得那么细，这是我们男孩子无法相比的。一切都修饰得那么整洁，就象她那个人一样。她有一副很明亮的嗓子。听她说话的时候，你觉得是一种愉快，我非常爱她的声音。老师叫她起来回答问题的时候，我有时候发现，我并没有在听她回答的是什么，却在听她的声音。她说的一口非常标准的北京话。在我们班里，能够说那么标准的北京话的，只有她一个。而我可以算是半个。所以班上的同学把我们都叫做“北京人”。同学们这样叫我们，我不明白是不是含有一种嘲弄的意味？一种羡慕的意味？或者是一种孩子气的恶作剧？总之，听见叫我们“北京人”的时候，我和她，谁都不答理。可是从心底，我却感到这个称号给人一种温暖，把我同她仿佛联系起来，又觉得是一种幸福。我们班的男女孩子之间，也许是到了这样的年龄，也许是我们所处的那种社会环境，男女同学之间，在公开的场合，界限划得非常分明。为了打消这种隔阂，老师安排同学的座位，总是让一个男同学和一个女同学合坐在一块。可是，男女孩子们之间，却仍然存在着相互隔阂的感觉。尤其是男孩子们，特别要放意强调这种隔阂。所以在许多同学的课桌上，都画着一条分明的界限，男同学和女同学谁也不许超过。唯独我们的桌子和板凳，从来也没有用粉笔或小刀子画过一条分界线。在我们相处

的那个学年里，从来没有发生过任何争执，可也没有更多的接触。除了在课堂上和课间休息的时候，有时交换过那么几句话。

有一次，我发现在她的铅笔盒里，有一张浅绿色的小卡片。我便问她，能不能给我看一看？她向我笑了笑，说你喜欢我就给你。我很长的时间一直珍藏着这张卡片，以后却不知被我收藏到哪儿去了，再也找不到了。第二天，我从家里带来一颗通红的弹子——是我收集的一盒子弹子中最漂亮的一颗。它红得象玛瑙，没有一点损伤，我从来舍不得投掷。只是在搬弄我的弹子的时候，拿出来赏玩。这是我的那一盒弹子中的一颗“皇后”，或者说一个“公主”。小的时候，你一定听过白雪公主和七个矮人的故事吧？我的弹子就好比这些矮人中的那位公主，我把它送给了她。

小学毕业了。投考中学的时候，这之前，我们便再也没有见过面。我考上了附中，而她后来考上了女一中。这是在两年后我才知道的，因为我上学的路线变了。路上，我再也没有见到过她。我再见到她的时候，是在初二，暑假的时候，全市组织了少先队夏令营，那是一个非常愉快的夏天。在夏令营里，我们睡在帐篷里，有篝火晚会、游泳、爬山比赛、讲故事……那是无忧无虑的年代！就在那次夏令营的营火晚会上，大家都聚集在草坪上。这是一片非常平坦、又长得很茂盛的、剪修得很整洁的草坪。现在是很难见到这种草坪了，即使原先保养得很好的草地，

不是变得光秃秃的，就是杂草丛生。可那片草坪用轧草机推得整整齐齐。篝火在湖边上点着了，孩子们那个高兴劲！音乐声起来了，大伙儿跳着集体舞。男女孩子们混杂在一起，手拉着手，一圈在外面，一圈在里面。突然里圈跟上来了一个女孩和我并排，我面对着她的时候，发现正是她！还是那双长长的辫子。她长高了，更漂亮了，还是那副宁静、悠娴的样子。她手上捏着一块小手绢，当我们应该拉手的时候，她发现手上还捏着那块小手绢，朝我抱歉似的笑了笑，立刻把手绢换到另一只手上。于是，我们手拉手跳完了这支曲子。当时，我觉得这个曲子是那么长，那么值得你去品味。另一支乐曲又响起来了，她已经转到我前面去了。我看见她用手绢擦着她的额头，擦着鼻子。我们相距便越来越远了。夏令营里，我们也还有几次机会在路上相遇。我和我们男同学在一起，她和她的女伴们在一起。我们仍然没有交谈过一句，只不过互相望了望，好象连表示一个笑意、打个招呼也不曾有过。可是我觉得，她认识我，我所要回避的仿佛也恰是她要回避的。这样又过了几年，再也没有遇到。

在高中毕业之前，我又见到过她一次。她骑了辆自行车，肩上背了架手风琴，从我身边一越面过，可是我立刻意识到这就是她，虽然这时候她已经完全是个大姑娘。两条辫子更长了，我望着她的背影过去，我坚信那就是她。我所以说我见到的是她，因为在团市委举办的毕业生晚会上，有一个节目——手风琴独奏。她走上台来，背着

手风琴，坐在台中央，我一眼就认出来了，是她！那天晚上，她演奏了一个非常热烈的曲子，可惜的是，我没有记住这个乐曲的名字。之后，我再也回忆不起来是一个什么曲子了。总之，我觉得那是热情的、奔放的，正象她本人一样。当然，她在台上，我在台下，她并不知道我在场。这就是我们最后的一次见面。以后，我不知道她是否还在这个城市。你问我当时为什么不去找她、打听她的下落？说来你一定要笑话，因为连她的名字我都不知道。我的记忆中，她同我只有一个共同的名字“北京人”。当然；在小学的时候我知道她叫什么，可是多少年过去了，我没有留意她的名字，也没有记下她的名字，也不曾去找过她。你也知道，我是一个在这方面非常拘谨的人。好象总也没有时间去考虑，在这上面耗费更多的精力。我总是匆匆忙忙地生活，生怕浪费掉一丁点时间。

叙述者的话

快快和公鸡上大学以后，有年暑假回来探亲，他们一起在公鸡家的小阁楼上，谈到了爱情。快快向公鸡讲述了他的初恋。而公鸡却嘲笑了他的这种爱情。他认为，这只不过是少年时一种憧憬，并不是真正的爱情。

公鸡和快快的对话

公鸡认为：爱情应该是火热的。它燃烧着你，使你无法摆脱；它激励着你，令你苦苦追求；并且给你的事业

带来一种精神的奋发。爱情既是精神的，又是可以感触的。

快快问公鸡：如果你爱一个人，可以吻她吗？

公鸡笑着说：你这个傻瓜！如果你爱她，你就应该去吻她。

谁象你这样谈恋爱呢？你这纯粹是柏拉图式的！

快快说：这样不会影响学习吗？如果象这样爱的话，那还怎么把自己全身心投进科学中去呢？

公鸡说：关键是看你找到的是不是你理想中的爱人。一个科学家应该找一个他终身事业的伴侣。她应该理解你，支持你的事业，这是爱情的前提，如果你所爱的人，她不爱你的事业，这样的爱情不可取。

快快问：能找到这样的人吗？她能完全理解你吗？她能完全理解科学吗？女孩子，老实说，她们的脑袋瓜子不是生来搞科学的。

公鸡说：你不能要求一个女孩子懂你的科学，只要她理解你，信任你，相信你所从事的事业是崇高的，这就够了。

快快沉思了一会儿说：你的话是对的。

公鸡问：你有女朋友了？

快快叹了口气说：可我不知道她对我到底怎么看。

公鸡又问：是你同班同学？

快快神色忧郁地回答说：我们同一个系的，比我低一年级，她叫燕萍。

燕 萍 的 话

我总觉得他还是个孩子。他头发总是乱糟糟的，从不梳一梳，可是很纤细，象女孩子的头发丝样的。我没有他的照片，说来你也许不相信，他从未给过我一张。我爱他，不明白为什么，这是说不清楚的。你如果真爱上了谁，我相信你也说不清为什么爱。这不是数学，爱情是无法计算的。我并没有想到爱他，爱他是非常痛苦的事……

我向他请教过一道函数习题，只因为有了这道习题，我们才有了接触。他说他早就认识我，因为我批判过他。有这么回事。那时候我刚进大学不久，学校里批判“白专”道路，他在系里是“只专不红”的典型。我代表我们新入学的同学，作了个发言。可那时候他什么模样我都不知道。他当时肯定也在会场上。后来我才知道，开大会的时候，他总是迟到，躲在会场最后哪个角落里，也许就是那次批判大会以后他养成的习惯。可他在系里的同学们中间挺有名气，因为他学习特别好。有一次，在去食堂的路上，我们都吃完了饭，他才挎着个书包，挟着饭盒子，低着头，迎面匆匆赶来，要不是我们让开路，他差点碰着我，同我擦肩而过。我们班上的几个女生都笑了，说，就是那个书呆子。他那时候，还象个中学生，一个很不显眼的男孩子。要不是这样，我也不会去向他请教。平时，我不同男同学往来，免得招惹闲话。我觉得我比他大，虽然，我们同年，他还比我大好几个月。他坐在阅览室窗

前，背着阳光，一头乱糟糟的头发在阳光中那么纤细，细得仿佛透亮似的。那次以后……我时常去问他功课，一起学习，谈科学，并没想到会产生那种感情。他也很单纯，甚至津津有味地同我谈他同他的好朋友公鸡在高中一年级的时侯，就墨水瓶子的颜色进行过的争论，我不记得公鸡是否还记得？可我就喜欢他对科学的那种热情，也许就是这种热情吸引了我……

叙述者的话

公鸡当然记得那次争论，他说那是在快快家里，他们一起在做功课，快快用钢笔吸墨水的时候，突然提出了这个问题。

“你说这个瓶子装的蓝墨水还是红墨水？”

“当然是蓝墨水，”公鸡说。

“不对，也许它既不是红颜色的，也不是蓝颜色的。它只不过是种谁也不知道的什么颜色。可是由于我们见到这种颜色时，大家都说它是蓝的，实际上我所看到的和你所看到的那个瓶子的颜色，双方是无法沟通的。只不过，由于共同的语言，从你童年起，当引起你这种印象的时候，人们总称之为蓝颜色，于是你就也把你所得到的这种印象的颜色也称之为蓝颜色，可它究竟是什么颜色，谁也无从知道。”

公鸡沉思了一会儿说：“这就是说，这墨水瓶子和墨水的颜色，实际上是不可知的。仅仅是由于语言的关系，

给了它一个大家所通用的词，才把各自的认识，通过这个词沟通起来。这不就是不可知论吗？这应该是一个哲学问题。”

快快说：“不，这同时也是一个科学问题。”

他们沉默了。

“听，贝多芬的D大调！”公鸡说。

收音机里正播送贝多芬的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快快把旋钮转到了最大音量，他们便立刻淹没在音乐的洪流中。琴弦上那个热情的主题在各种器乐的交响中，痛苦地、执拗地重复着……快快家有一部留声机，他们经常放的就是这个D大调。公鸡说，那套唱片已经磨损得失去了光泽，可唱针的沙沙作响却湮灭不了这股音响的洪流。墨水瓶子的争论唤起了那种怀疑的痛苦之后，从收音机里又听到了这个熟悉的旋律，它在你的心上敲打着，搏击着；它询问，它追求，它要在否定之后去重新达到肯定，这是怀疑的苦恼和将要获得的自信的甘甜之间的搏斗；它在你心上敲打着，搏击着，它震撼着你的灵魂，那个热情的主题，要证实自身的价值，就是它，就是这个逐渐强大的旋律！我同意公鸡的话，这个旋律就是快快，快快离开了人世，可贝多芬的这个主题却是不朽的……

快快和公鸡他们就这样走过了自己的少年时代。在科学上如同在爱情上一样，探索着那不可知的领域。但是爱情毕竟更容易感知。公鸡朦朦胧胧地爱上了肖玲。公鸡高中毕业那年，肖玲正初中毕业，女孩子在爱情上比男孩子

成熟得要早。他们的爱情可以追溯到一九五七年那个新年晚会上。

肖 玲 的 话

我那次就爱上你了？你真坏！我对你那时候还没一点印象，我根本没有注意到你！新年晚会上，罗老师扮的新年老人多逗。棉花做的那么大的胡子，戴着一顶尖尖的老高老高的帽子，还贴了好多飘带，红、黄、蓝、绿各种颜色的彩带一直拖到地上。他走进礼堂的时候，同学们都一起叫呀，笑呀，那时候我哪里注意到你了？我根本没有注意到你。他从礼堂门口进来，径直走上舞台说：“同学们，我给你们带来了新年礼物。我祝福你们又长大了一岁，可我只是更老了，但我并不悲哀，我希望看到你们快快长大，将来为人民做出贡献，你们之中将会出现科学家、音乐家、文学家，也许有的同学会成为奥林匹克运动会上未来的冠军，还会有许许多多的先进工作者，出席全国的群英大会。那时候，我就是再衰老，我心里也是高兴的呀！你们说不是这样吗？”你看多逗！大家都猜是谁？可当时谁也猜不出来。他把嗓子压得那么低，后来他把胡子一除，摘下帽子，嗨！你瞧大家那个热闹的劲呀！都喊：“罗成老师！罗成老师！”这小老头多有意思，真是个小老孩子。

那时候我才没有注意到你呢！我笑得连腰都直不起来了。后来音乐开始了，新年舞会多热闹呀！唉，我真希望

再过一个那样的新年。可以后，在大学里这些年，却再也没有这样的舞会了。你说，是我叫你跳的？你这个人真赖皮！明明是大个子，你们班的文娱委员走到我跟前来说：

“你为什么不带他跳一个呢？他也想学跳舞。”他就把你推到我跟前。我说：“好吧，我教教你。”我带着你，可你多笨，连节奏都踩不准！这种舞可是最简单不过了，我一看就会。你问我参加过多少次舞会？我告诉你吧，除了在我们班上女生之间一起跳，我还从来没参加过舞会呢！这是我第一次参加舞会。我不跟大男生跳舞，整个晚会我都是跟我们女生跳的，谁让你插进来了？当然，我还是很喜欢你的。你窘得耳根都红了，我好意思不带你跳吗？那时候我无忧无虑，可真没有想到爱你，我只觉得挺好玩的。新年都过了，你在路上突然塞给我一张贺年片，你说是谁？是你追求我，要不，我心里根本没有你。你生气了吗？别这样，我是爱你的，真的，爱你。你就是这样闯进我的生活中来了。可当时，我并没有意识到这就是令人痛苦的爱情。我们为什么要爱呢？

公 鸡 的 话

爱情萌发于一种无条件的绝对的信任，而再要好的朋友也并不总能达到这种极点，这就是友谊与爱情之间的分界吧？

春天来了，临近毕业，忙于准备高考。我第一次面临着对生活道路的选择。我和快快，我们是从来不屈服于命

运的。是我们自己选择了自己的道路，哪怕再艰难，我们也得一直走下去，因为这毕竟是我们自己选定的。

我和快快在初中的时候，就喜欢数学、喜欢物理、喜欢自然科学。我们也喜欢音乐，不过谁也没有想成为一个音乐家。可我们都夸过海口，要成为象牛顿、爱迪生和爱因斯坦那样的大科学家。同时，我又爱好文学，偷偷地写诗，也想成为个诗人。后来，我发现历来的大诗人都是饱经痛苦的，而我们的时代太平静，太幸福了，我们的国家又在建设中，一切都有待我们去创造，正是科学家大显身手的时代。于是，中学毕业的前一年，我和快快就在一起准备高考了。

我们买了各种数学竞赛的试题和从旧书店收罗来的纸都发黄了的各种难题解，也开始啃微积分。因为功课好，老师对我们甚至都有些偏爱。有时，明明看见我们并没有听课，却在那里演算什么难题，也听之任之。

到了毕业前的最后一个学期，我记得那是开春之后，教室外面，满校园都飘的是柳树的花絮。白杨树的新叶象碧绿的缎子一样，在令人发困的阳光下闪烁。那是一节数学课。快快递给我一道习题。这是一道看来似乎非常简单的几何题。圆中间有一个三角，大约是要要求求证一条什么定理。整整一节课，我不停地划来划去，用去了好几张纸，仍然没有找到答案。又持续了一节课，我的思路已经枯竭了。柳树的花絮从窗外飘了进来，在我们课桌上滚成绒毛般的一团。我一吹，它们又腾起飞散开来……我突然觉得

解这样的习题多么枯燥乏味，而我一辈子将要同无穷无尽的这样的难题打交道，把自己禁闭在试验室和书本里，这将是恼人的。我撂下笔，凝望着窗外，迷漫在阳光下的是点点柳絮，而嫩绿得透明的杨树叶闪着缎子一般的光泽，招惹着我。我觉得我的秉性并不适于搞科学。我醒悟到我爱春天，爱生命的气息，爱生活胜过于书本和那些抽象的思维逻辑。下课铃响了，我一个人默默地走出了教室，离开了快快，到操场旁边的小树林里，踱来踱去。

上课铃响了，我回到教室，把习题交给快快说：

“这道题我不解了，以后我再对你说。”

他诧异地看了我一眼，因为我们从来没把对方出的题目原封不动地退回去过。

整整一个下午我没有和快快说一句话。一上完课，我就到图书馆去了。图书馆专为住校的毕业班的同学开辟了一间准备高考的复习阅览室，是低年级同学不能进去的。阅览室里很清静。我在阅览室里随手翻翻往年的高考复习提纲和各高等学校的专业介绍，这我都很熟悉了。我转了一圈，正准备出去，看见墙上有一幅俄罗斯画家的风景画，那是一条幽静的小路，铺满了金黄的落叶。一只喜鹊刚落在小路上，为了保持身体的平衡，翘起尾巴。望着落叶覆盖着的通向林间深处的小路，那只正落在路上的喜鹊，更增添了这份寂静中的诗意。而在宁静的寂寞中的人们的足迹，不正在呼唤一种对美的追求？这较之枯燥的习题、公式、抽象的逻辑思考对我来说，更为诱人，更为神

秘！去探索这个领域，不仅是理智，而且是心灵的悸动，我应该去学文学，学艺术。我知道我自己有这份感受和激情。我走出了图书馆，便拿定了主意：从明天起，我就要和快快分手了。这一晚，我非常平静，又带着一种快意，清算了数学、物理、化学和那些难解题，因为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道路。

快 快 的 话

第二天上课的时候，公鸡递给我一张纸条，写道：“我不同你一块复习了，我想改学文学。而且，我已经拿定了主意。”

我立刻转过身问他：“我们已经复习了这么长时间，准备了将近一年的高考，现在就要考试了，你却突然改变主意，你是发疯，不能这么办！”

“以后我给你解释，”他说，“这不能再改了。我当然很可惜不能和你一块复习功课了，可我们在不同的道路上可以——”

“你是不是因为那道题做不出来就泄气了？我一点你就会明白，我也有做不出的时候。”我安慰他说。

“根本原因不是在这道题，我不象你，我不适合搞科学。”公鸡说。

“是你的畏难情绪在作怪。”我想刺激他。

“我并不是怕做难题，上千道题都做了，我还在乎这一道题？”他反驳道。

“你是怕我越过你，你太小心眼了。”我知道他非常要强，便故意将他的军。

“我现在不想解释！”他恼火了。

“得了，我是替你惋惜。”

“我不要谁替我惋惜。”他脸都红了。

“算我说得不对。”我只好和解地说。

“我们又不是女孩子。只不过各走各的道路，我们的交情不会受到影响的，你相信我吧。”他说。

“你会后悔的，等你再回头来准备，考试肯定会受到影响的。”我说。

“我经过深思熟虑，你说服不了我！”

老师走过来了，看了我们一眼，我们便不作声了。这之后好几个月，一直到高考发榜前，我们再也没有多交谈过。那很不是滋味。

公 鸡 的 话

那是一个雨天，我们毕业班已经停课了，我到学校来取复习提纲。校园里的林荫道上，两旁长着粗壮的梧桐树。肖玲打着雨伞迎面过来了。我从她走路的样子就看准了是她，虽然向前撑着的雨伞挡住了她的脸。她若有所思，走了过去，我叫了她的名字，她侧过脸看见了我，扬起眉头，朝我笑了笑。在哗哗的雨中，那副笑容特别美。我同快快有两个月不见面了，我感到孤独，我伤害了我们之间的友谊。本来是可以同他解释得清楚的，我没有去做这

种解释。再说，大家都忙于复习，等考完了，以后再说吧。可我需要人了解，尤其是友谊的温暖，因为我拿不准我这样的选择将给我一生带来什么结果。肖玲的笑容给予我的正是这种温暖。我对她说：

“你知道吗？我改变志愿了！我不考理科了，决定学文学。”

“当然考文科好，理科多枯燥，我将来也要学文学。”肖玲毫不为奇地回答。

“我那好朋友快快不同意。”我说。

“各有各的生活道路，好朋友也不必都学一样的专业。”她的回答就这样干脆。

“就是准备的时间来不及了。”我不能不表现得很郁闷的样子。

“我相信你考文科也一定会考得很好！”

我期待的正是这样的话。

伞外是哗哗如注的大雨，鞋子和裤脚都被雨水湿透了，雨伞下的光线变得越来越暗了，她才想起必须回家了，奶奶要着急了。她没让我送她。

快 快 的 话

同公鸡那场争执之后，我总是一个人独来独往，我也不需要和其他同学一起上复习课。只不过隔一段时间到学校里来一趟，问问有什么消息。考试的前两个星期，我到学校里来，已经放暑假了，校园里没有往常那种喧闹。空

荡荡的球场上，正凡一个人在大太阳底下打篮球，浑身是汗。他一个劲地投篮，拍球，运球，投篮，又投篮……一个人玩个不歇。我向他打招呼。正凡见我来了，抱住球，停了下来。我问他：

“你功课准备得怎样了？填写了哪些志愿？”

他没有回答我，抬手把球扔进篮里。我觉得奇怪，察觉到他心里烦闷。我接过了球，也扔了两下，然后把球踩在脚下。

“怎么回事？你——”我问。

“我不准备考试，可家里要我考。我随便填写了几个学校，我并不希望考取。”他说。

“为什么？”我又问。

“我不愿意再上五年大学，让我母亲再供养我。我现在需要工作，我跟你的情况不一样。”

“那你干吗还要参加考试呢？”

“她一心希望我上大学。我不考一考的话，太伤她的心了。可我如果考不取，那她也就没话说了。”

他又拍球、运球、投篮……

正 凡 的 话

我父亲在我十二岁的时候就死了，我妹妹才两岁，就靠我母亲一个人做工养我们兄妹俩，还要再供我上五年大学，我不忍心。我对我母亲说，将来让小妹妹上大学吧，我工作供她上学，一家子有一个大学生还不就够了。她怪

我不求上进，我能忍心她白天厂子里干了一天活回来又为我们的生活操劳？我和妹妹俩的衣服、鞋子全是她做的，家里花一分钱都得算计着。我上中学的时候，没买过一张电影票。寒暑假里的学生场，五分钱一张票，我都不向她要钱。我上高中的书本费全是我偷偷去做小工，捡破烂挣来的钱。学校里对我还是比较照顾的，学费全免。有时候，图书馆整理图书，班主任老师叫我去帮忙，学校里给点补贴。不是我不爱看电影，我是怕看上了瘾就老想看。后来是公鸡发现了，他就替我买过好几次票。那一次上制图课，老师把我叫起来，问我为什么总不用制图纸做作业，我怎么说呢？他态度也不好，说再不按哥斯特（规格俄文叫哥斯特）的作业，今后他一律不改。我就顶了他一句，只要图画得合乎规格，你管我用什么纸呢？是他先火了，说不想上制图课的可以出去！我就出去了，在教室外的台阶上坐了一节课。后来，你串通了公鸡，给我买了制图纸、鸭嘴笔，怕我不肯收，偷偷塞进我的书包里。你们不是公子哥儿，也就那两个零花钱，还不是自己省下来的。我发现你们塞在我书包里的那卷制图纸、鸭嘴笔和一张小纸条子。纸条子上写了几个字：“请你一定收下，我们佩服你刻苦求学的精神。”你们当时没留下名字，可我认得你的笔迹。我很感动，我从来不向人诉穷的，也不要人施舍，我跑到图书馆楼下的拐角里哭了一场。你们是难以理解这种心情的。我现在就可以挣钱了，我需要工作！

叙述者的话

快快头一次发现人生还有这样的悲哀。他父亲是一位民主人士，有相当高的地位，家庭经济条件也好，他从来也没有感到短缺过什么。听到自己的同学因为家庭经济条件的限制，竟然做出这种牺牲，放弃自己的前途，还要蒙受落榜的耻辱，他非常难过。眼前，正凡却清醒地等待着这种不幸。如果替一个同学仅仅是买个鸭嘴笔，或是交付一些书本费，快快可以向父母要，他们也会给他的。但是，要负担一个人整个大学期间的费用，这他想也不敢想，也不能向父母开口。他没有办法帮助自己的朋友，沉默了许久，只好说：“走吧，你不是没有什么事吗？我们出去转转。”

他觉得，他应该陪伴正凡，分担一点朋友的痛苦，这就是他所能做到的。

他们出了校门，沿着一条小巷子走着，两人一言不发。此刻，对他们来说，这种默契胜过任何语言。他们穿过了一条又一条小巷，来到了大学的门口。

这正是五七年的夏天，那个不寻常的夏天。他们当时还不懂得社会生活中发生了一些什么事情，也不关心。学校大门口贴满了“大鸣大放”的标语和大字报。他们出于好奇，便站住看。其中有揭发学校领导官僚主义作风的；有要求改善学生待遇的；有对一些党团干部的批评；还有对国家政治生活的许多议论。而那些大胆的评论使他们吃

惊，大字报中揭发的那些问题也使他们愤慨。但是，快快又觉得，这一切似乎离他十分遥远，他身边还没有过这种感受。他是在幸福中长大的，他感觉到的激愤和不平瞬间也就消失了。他们进到校园里，又看了一会大字报，之后便分手了。

快 快 的 话

我回到家里，刚进门，见客厅里父亲在和一个人谈话，来人正在向父亲劝说什么。说到要他“鸣放”，“发表意见”，“向党提建议”，诸如此类的话。我上楼去了，回到我那间小书房里，又沉浸在我的功课中。傍晚，我下楼来吃完饭，就又上楼了，一直坐到半夜。几个月来，我天天如此。下楼睡觉的时候，经过父母亲的房门，发现房里还亮着灯。往常，这时他们早睡了。母亲坐在椅子上，父亲来回走动。

“我没有什么可说的，”父亲说，“这已经是第三次来动员我了，我的意见早说过了。”

“组织上来找你，要你主持会议，帮党整风，你老推托不好。”母亲说。

“你不知道，这是政治！当前的情况复杂，有些人很偏激。如果我出来召集会议，我就得对自己召集的会议负责。”

“组织上这样动员你，三番五次了。你是院长，你不召集谁来召集？党要搜集群众的反映，偏激的意见又不是

你的意见，你也可以说明嘛！工作你不能不做，这样多不好！”

“唉……”父亲叹了口气。

我这才感到大学里发生的事情同我家也有某种联系。我没有深思，回到自己房里，入睡之前，还听见楼上房里父亲沉重的脚步。

我考上大学了。但是，我不知道那时候我父亲正在做检查。那天下午，我从邮递员手里接到了录取通知书，我立即甩掉了脚上的木拖鞋，赤脚跳进房里，高兴地喊道：

“妈妈，你快来看呀！我考取了！”

母亲从楼上下来，她接过通知书的时候，手都哆嗦了，看完她就哭了。我不明白她为什么哭？难道凭我的成绩还考不取吗？她完全不必有这种担心！我对妈妈说：

“我早就料到了，我准能考取而且准能考取我的第一志愿。”我那时很骄傲。我说：“我是我们同学中成绩最好的一个，我们学校又是全市最好的学校，如果我都考不上，那还有谁能考得上？”

到大学以后，我看到了我的考分，确实是最高分。可是我不知道，我竟是一个幸运儿。尽管我考分这样高，我也完全有可能考不上。我母亲的这种担心我后来才理解。我们学校的教务主任，就是在新年晚会上扮演新年老人的罗老师，他为我做了一件好事。他把我父亲单位关于他的右派问题的材料在抽屉里压了半个月，才寄到招生委员会去。所以，转到学校的时候，我已经报到了。我是那许多

不幸的孩子之中的一个幸运儿。我这是后来从一个党员同学那里间接听说的。学校里讨论过是否把我退回去的问题，我们系的党总支书记为我说了话。他是个好人，五九年被打成右倾机会主义分子，到图书馆去当一名管理员，以后我再也没有看到他，也许是调到别的地方去了。在我入大学的时候，他替我说了话，大致是说我还是孩子，进大学时我还不满十七岁，在中学论表现论成绩都好，既然收来了，还是留下吧。这样，我就被保留了学籍，可大学那些年的生活，对我这个幸运儿来说，却又不幸的。因为我从一进学校起，就背上了家庭包袱。

公 鸡 的 话

还是说五七年那个夏天吧。快快见我也考上了第一志愿，原谅了我对科学的背叛。他来祝贺我，我们便和解了。我们又不约而同谈到了正凡，便约好了一起去他家看他。

正凡出来了，穿着个汗背心，显得若无其事的样子，我们都不敢看他的眼睛，因为我们是幸福的人，而他不幸。我们约正凡一块出去玩玩。正凡说：“去哪儿？”我想起爬山，就说：“爬天台山！”天台山在城外，有三十多里路，我们说好第二天天不亮就动身。吃的、喝的由我们带，他就别管了。快快说：“把你的画板带上就行了。明天早晨四点钟到你窗上敲窗子。”

正凡没有让我们到他家里去坐，我们知道那天他母亲

工厂里休假，正在家。可他妹妹出来了，招呼我们说：

“妈妈叫你们进去呢！公鸡和快快哥哥你们进去呀！”

小妹那时候只有八、九岁，还在上小学。她拉着我们俩的手，拖我们进去。正凡向我使了个眼色，我便对她说：

“同你妈妈说，我们改天再来吧。谢谢伯母了。”

小妹撒娇地说：“干吗不进来？”

正凡向我们挥挥手，意思是让我们快走，我们俩便走了。转身的时候，见小妹正缠住正凡，一个劲地嚷：“哥哥，明天我也要去爬山，我也要去！”

正凡烦躁地推开她：“没你的事！去，去！”

小妹却朝我们大声地叫道：“公鸡哥哥，快快哥哥，我也要去！明天带我去，哥哥不带我去。”

我们都加快步伐走了。

叙述者的话

生活就是这样，有不幸，也有幸福；有痛苦，也有快乐，但生活中的痛苦与快乐，我觉得又都是美的。你不这样认为？不认为痛苦也是美的吗？只要这种痛苦是高尚的，是出于一种善良的心愿，痛苦我以为也美。就是在那种心情下，幸福的快快和公鸡同时又感受着他们的好朋友正凡的不幸。

公 鸡 的 话

我爱山，也爱海，海是壮美的。可是我那时候还没有真见过海，只是在影片里，在绘画中，看到海那样开阔，气势澎湃，奔腾不息。我真正见到海还是在肖玲死后，我两次找寻过海。这之前，海在我心中只是个热情的、单纯的梦幻，我并不认识它真正的面貌。而山的美，由于我经常有机会登山熟悉的缘故吧，我当时觉得它又比海更细致，更丰富，给人多种的情绪。有时候，你站在山顶上，看到起伏的群山，听着由远及近的松涛声，那种感受我以为可以和海比美。当你穿过幽深的树林，在浓荫下呼吸着腐烂的树叶的气味——腐烂的树叶有一种香甜的气味，在松林子里，松脂又有一种清香——每当我呼吸到这种气息的时候，就觉得心情特别宁静。这种宁静，如果绘画的话，它是一种暖色调，和海唤起的那种宁静是不一样的。海有时也唤起人心灵的平静，可是那种平静，我总觉得是带着蓝颜色的，是一种冷的调子，有点单调的、孤寂的感觉。可在树林子里，荫凉下，你躺在枯树叶子上，仰望着头顶上在风中摇曳飘动着的树枝，望着从缝隙中透过的点点蓝天，或是几柱阳光，给你的那种宁静，是很善良的。它唤起你对生活和对人们的爱，对友谊，对爱情的渴望……

中午的时候，我们来到了林中的一个不大的湖边，在山洼子中间。快快说：“在地质学上讲，这应该是一个断

层湖。”确实，湖水很深，幽蓝幽蓝的，深邃得有点可怕。但是在正午的阳光下，又蓝得非常可爱。我们对这山里的情况非常熟悉，这个湖我不知道山里人有没有个名称，可我们把这个湖叫“蓝宝石”。因为当时，我们读过一本小说，写的是几个探险家的故事，他们好象在西伯利亚发现了一个水银湖。所以，有一回，我们走到这个地方的时候，大家就说，也给它命个名吧。叫它“蓝宝石”湖！如果能潜到水底，准能发现许多蓝宝石，因为湖水是那样透明，那样碧蓝。这个名字是我取的，以后在我们同学中就叫开了。说去找“蓝宝石”，就是指的这个湖。有时我们找得到，有时走岔了路，又找不到。它就象蓝宝石那样神秘，那样珍贵。

那天我们不费劲就找到了“蓝宝石”。它突然出现在林子的尽头，周围安静极了，没有人迹，鸟雀的声音也听不到。快快说：“游一会吧！”我说：“对，赤条条一下！没有人上这来的。”我们便脱光了，一个接一个扑通扑通都跳进水里。我和快快兴致很高。只有正凡，他在水里游了一会儿便爬上来，躺在石头上晒太阳。大家都没有讲话，因为我们都感觉到，这是在向我们的少年时代告别呢！迎接我们的生活，将会是另一个模样。当然它也可能很美，却不会有这种单纯。在这种时候，是不需要言语的。调皮、捣蛋和孩子气也显得幼稚。我们或是默默地仰游，或是在石头上晒太阳，都不说话，只是尽情地享受阳光和清凉的湖水，享受着那份宁静。

下午，我们在山里已经走得很远了，谁也没有提出来回去。我们就信步向山里一直走去。大约是下午四点多钟的光景，太阳已经偏西了。我们走到一幢颓败的石头房子跟前。快快说：“这也许原来是个别墅。”从它毁坏的样子看，我们推测，是战争中炮击或是飞机轰炸时被摧毁的。它修建在半山腰上是很奇怪的，按常理，不会有人把一个别墅修在这样的深山里。总之，谁也琢磨不出这所房子的来历。正凡突然发现了一个角度，斜阳照在山腰上几棵姿态优美的松树上，给松树染上了一层金黄，再加上这栋颓败了的房屋的残迹，构成了一幅非常忧郁的画面。他叫我们到他那个角度来看，那是很美的。正凡坐下来画画了。我没有心思画，只是坐在他身边欣赏着，他沉浸在自己的情绪中。我们一起坐了很久，一直等他把整幅画的构图勾好，又用水彩着了些颜色。正凡的画，画得很好，他也有那种感受，可惜他得不到发挥才能的机会。他如果有条件的话，去学美术，我相信他会成为一个很好的画家。

太阳快要落山了，是往回走还是继续登山？谁也没有意思沿着老路回城里去，大家一致决定：登山！“我们同太阳比赛吧，看谁落在后边！”快快喊叫着向山上跑去。我也吆喝着，挥舞着手上的书包。我们奔跑、呼唤着，一个劲儿直往山顶上爬。

我们毕竟赶不上太阳，它很快地就消失在山梁的背后，林子里阴暗了。我们在朦胧的暮色中继续登山，穿过荆棘丛，扒着岩石，一直往上爬。

天完全黑了，我们也已接近山顶。可挡在我们面前的是一块陡峭的岩壁，没有办法再上去了。正凡说：“你们站在我肩上，我把你们托上去。”他让我跨在他肩上，快快又踏在我肩上。然后，我们慢慢地伸直了腿，搭成了一个人梯。快快扒到了岩石顶，他又把我拉上去，只剩下正凡在下边，我们没法够得着他。我们把书包带子解下来，仍然不够长。正凡在岩壁底下估计足足折腾有半个多钟点，突然在我们意想不到的方向伸出手来，向我们喊道：

“拉住我，使劲拽吧！”他终于爬上来了，嗨！我们那个高兴劲儿！可正凡黑暗中沮丧地说：“我的裤子刮破了。”我一摸，果真，齐膝盖的地方划了一个很大的口子。快快说：“怎么办呢？回去你母亲要说你的吧？”正凡说：

“没关系，我就可以挣钱了。”这是我们那天听到正凡的唯一坚定而自信的话。

我们在山顶上站了许久。山风吹来，凉飕飕的，汗水全收了。不知道什么时间。我们三人中只有快快有一块旧式女表，是他考取了大学，他母亲给他的。但他不好意思戴，总是揣在口袋里。这时候他想起他的表了，从口袋里摸了出来，表蒙子却在爬山的时候碰碎了，表也就停摆了。我们站在山头，头顶上是绚烂的夜空，繁星满天。而远处该是城里，灯光闪烁，也象天上的繁星一般。我们便认定了方向，朝着城市的方向下山。快快突然想起说：

“这里有豹子吧？”于是我们三个便大声地吼叫着：“喂——，喂——！”这是为了鼓自己的勇气，而黑夜里这呼

唤又是那么快意。我们三个人的声音回荡在这寂静的山林之中。

我们终于出了林子，来到城外一条小河旁，大家都洗了洗。我们精疲力竭，走到了铁路的一个岔道上，瘫坐在枕木上。想必已经凌晨两三点钟了。一列客车奔驰而来，我们只好站了起来。列车嗖嗖地从我们面前驶过，铁轨震荡着，我们心里也在震动。我们今后的道路通向哪里？这也许是我们各自的生活道路的一个交叉点吧？

叙述者的话

生活的道路就这样分开了，三个朋友分别在三个城市，只有寒暑假，才有见面的机会。头一年，快快没有回家。

那是“大跃进”刚刚开始的时候，他正在一个水库工地上劳动。学校决定不放暑假了。快快给母亲写了一封信。信中说：“我不能回家了。不过这样也好，我可以在火热的劳动中得到锻炼。有时间的话，可以多学习一些。”他没有向父亲问好，甚至都没提到父亲。

他已经知道父亲被定为右派分子了。他也参加过学校的反右斗争。斗争会上他也发言，也跟同学们合伙写大字报。他竭力表明并不因为父亲的问题而左右他的政治态度。他是热爱社会主义、热爱党的，在斗争的高潮中，他还向团组织写了一份入团申请书，虽然明知道他的申请不会得到批准，但这至少可以表明他的忠诚。他真恨这些右

派分子！准确地说，他厌恶这些右派分子，他们把他的生活搅乱了。如果没有他们，象他那么老实的父亲不会跟着去犯下这些罪行。他父亲不是一个爱闹事的人。他知道，老头对所负担的工作总是不辞辛苦，在谈到国家建设的时候，也总是满腔热情。但是他父亲又确实是个右派分子。他相信组织，父亲既然被定为右派分子，肯定总有不可饶恕的罪行。

他不是不想回家。他还从来没有这样长久离开过母亲。他也想念父亲。晚上一个人躺在床上睡不着的时候，便仿佛听见母亲劝说的声音和楼上房里他父亲踱来踱去的脚步声。送别的时候，父亲站在车窗外，良久地望着他，似乎要同他说什么，却又无话。一直到火车开动了，他退到了白线后面，又追赶着火车，才大声地说：“记住，你已经成为大人了，要学会独立生活！”父亲是爱他的，他知道，只不过不象做母亲的表现得那么明显。他努力去克服这种感情，觉得那是自己软弱之处。他一个人躺在床上时，总感觉到这种软弱。

他在地工作的大哥给他来过一封信，那是在父亲划为右派不久，可母亲的信里从来没有提到父亲的事。大哥信中说：

“父亲犯了错误，你应该和他划清界限。因为在人与人的关系中，除了有父母、夫妇、子女的亲属关系，还有一种更重要的关系，那就是超越于骨肉之情之上的阶级关系。我希望你能鼓起勇气，面对这个现实。我当然并

不是说你现在就不要接受家庭的经济援助，你还没有独立生活。一旦你有条件做到这一点，我也不反对。”

这以后，他给家里的信中就从来没有提到过父亲。在学习上遇到难题的时候，他没有气馁过。他相信，今天做不出的题目，明天，最迟在后天他总能解答。可在生活中遇到的这种难题，他却束手无策。最好的办法是不去想它！只有在修水库这样的高强度的劳动中，困乏不堪，他才能得到解脱。不放假也好，他同时也避免了回到家里不知如何同父亲相处的那种难堪。

快 快 的 话

我在班里，年纪最小，身体也瘦弱。可无论是挖土，还是挑担子，我都尽力不落在后面。这种艰苦的劳动对我是一次很好的体力和意志的锻炼。暑热下，工地上，沙子晒得都烫脚，温度达到摄氏四十一度，一担沙土有百十来斤，平均每人一天要挑到四个多土方。一担又一担，我从来也不轮空一次。工地上每天都有晕倒的。班里有的同学娇气，吃不了苦。女同学有的都哭了，男同学有的耍些小滑头，找个借口去喝水，或是上厕所，一去就半个多钟点不回来。我看不起这样的同学。肩膀压肿了，又磨破了，伤疤上的血水把伤口和衣服都粘在一起，扁担压上去火辣辣地痛。我真咬着牙干，为了战胜自己的软弱，就故意把担子压在化浓了的右肩上。最艰难的是，每天的中午和傍晚将要收工的时候，肩膀压得已经麻木了，或是腰干象要

断了似的直不起来，真想躺倒在地上。可我终于坚持下来了，我希望成为挑担子的英雄。

劳动结束了，我没有评上红旗手，只在连队里得到了口头表扬。最初我有些沮丧，因为我确实超乎我的体力的限度，付出了最大的努力。但随后我对自己还是满意的，因为我已经度过了艰苦的体力劳动的难关，也取得了这样的自信，今后再艰苦的环境里我都不会落后。我甚至怀念那种高强度的劳动，只要它没有白白被浪费掉，只要水库还能蓄水、排洪、发电和灌溉。

这之后，我们又从水库工地上回到学校里，参加大炼钢铁的会战。操场上挖得都是一个一个土坑，据说可以用土法炼钢。校园里不分白天黑夜三班轮流作业。女同学们被分配去收集废钢铁。最后连学校的大铁门也被锯成一段一段的，作为炼钢的材料，可炼出来的都是些象蜂窝般的铁渣。我的热情越来越低落了，渐渐消失了。这种劳动对我来说也成了一种难以忍受的负担。班里小结会上，我已经从被表扬的行列转到了受批评的名单中，他们说意志衰退，劳动态度也不好。大学生活对我已经失去了吸引力。有时候，好不容易盼来了一个星期天，本指望可以读点书，却又得去参加“除四害”，站在屋顶上，摇着根竹竿，竹竿上拴个破布条，一有麻雀落下来就舞着竹竿吆喝。又不准带书，就那么整天轰麻雀。尤其热闹的是，居然全城出动摩托车队，报告麻雀的行踪。我开始感到厌倦，而且产生疑问了。

眼看着时间从手指缝里白白地流走了，却不能学习。我只能利用上厕所的时间，或是克扣自己的睡眠时间，来看一点书。我苦恼极了，给公鸡写了封信，抨击了这一切，发泄了我满腔的激愤，因为我现在只有同他才能谈谈心里话。

公 鸡 的 信

快快：

读到你的来信，非常不安。

我们生活在一个火热的时代，当然生活中也会有谬误和愚蠢，这是任何伟大的时代也难以完全避免的。可你只看到了谬误和愚蠢。由于你不知不觉地站到了一个旁观者的立场上，你就感觉不到这个时代蕴藏的巨大热情。我并不主张把炼好的钢材再回炉弄成废铁渣，更不赞成站在房顶上去成天轰麻雀。我建议你读一读高尔基的小说《克里·萨木金的一生》，虽然洋洋百万言读起来很费时间，我也是千方百计，包括利用上厕所的时间，才读完的。书中的主人公只看到了在革命中被踏伤的人。当然你绝不是萨木金，你千万别误解我的意思。我是说别因为看到了这些革命中的幼稚病就对整个群众运动也态度冷漠，那很可怕，会使你心灰意懒，陷入到与我们这个时代格格不入的孤独中去。你不是那个灰色的聪明人

萨木金，你不是个意志软弱的人，你有你的事业。我只是劝你别因此消沉。我也不是为谬误辩护。我相信这些谬误一旦为党中央了解，很快会得到纠正。当人们清醒过来，会因为做了这些蠢事羞愧的。想放卫星是良好的愿望，但是卫星不是苦干一个昼夜就可以放到天上。科学的道路上必须脚踏实地。走自己的路，不管他人说什么！这是马克思在《资本论》的序言中引用过的但丁的话。马雅可夫斯基也视为自己一生的格言，他并不总为人理解。他自杀了。他是诗人。他的诗并不因此就消亡了。前人走过他们自己的路，我们这一代人的路也还得我们自己来走。我不因为有人在背后嘀嘀咕咕，就放弃我学习的权利。你能放弃你的科学吗？建设社会主义靠科学不靠无知。振作起来，走你的路吧！

公鸡

叙述者的话

这是一个寂寞的暑假。公鸡回来了，快快却不在。

公鸡和正凡象以往一样，坐在正凡家房门口的门槛上聊天。有穿堂风，夏天坐在这里特别凉快。正凡进了汽车制造厂，当车工。他谈到他的师傅老鲁每天少不了来二两老白干，还找他去喝酒，因为他从来还没带过这么顺手的徒弟。本来嘛，他们车间里的工人没几个高中

生。他说他一进厂，没几天就能看图纸，这没什么稀奇的。他谈到车间里的活并不难，无非是进刀，退刀，他改革了夹具，什么夹具？嗨，小玩艺，不就是机械制图上那点学问。他已经可以顶替个三级工了。他谈到工人们之间的哥们儿义气，他也交了些新朋友，有时一起下棋，甩扑克、钓鱼。工厂里有许多是他看不惯的，周围没有学习的气氛，工厂毕竟是干活的地方，不是学校。他羡慕公鸡和快快能上大学，不无惆怅地说：“我这辈子也就这么定了，当个车工吧。”

公鸡也谈到了他在课堂上同迂腐的教授的一场争论和他对革命现实主义与革命浪漫主义的见解，却发现正凡对他的大学生活并没有多大兴趣，便没有再谈下去。

穿堂风从他们两人之间吹过，正凡的肩膀就堵住了门的一半。他肩膀变宽了，粗壮的胳膊，低沉的嗓子，剃了个平头，真象个工人的样子。小妹从门中间一会跑出，一会跑进，正凡大声喝道：“别讨厌了，快去玩去！”俨然象个家里的长者，这都是公鸡所不习惯的。

也许是为了掩饰他们之间的疏远感，正凡又谈到了他的鸽子。他指给公鸡看他花十块钱买的一对小鸽子，用的是他头一次拿到的奖金。

“春天才孵出来的，一对好种，他们的老子放到过广州，从岭南飞过来用了两天。一起放的二十只鸽子，只回来七只，它得了头奖！”

他发现公鸡望着鸽子时也没有他那种兴奋，便朝钉在

墙上的鸽笼吆喝着，把手一挥，歇在笼子上的、地上的和屋檐上的鸽子，扑扑地腾空飞了起来。他拍着公鸡的肩膀说：

“走，我请你，我们上趟馆子去！”

“算了，”公鸡笑着说，“你才挣几个钱，刚工作，家庭负担也重。”

“请你吃顿饭还是请得起的，我们这么多年的交情，请顿饭算得了什么。”

这都是公鸡所不熟悉的声音，带着一种满不在乎，一种新建立起来的自信，一种有点大男子汉的气息，一种希望成为生活主人的调子。

公 鸡 的 话

这一年只给了十天的暑假，在家日子虽短，却过得无聊。原来准备超几天假的，结果提前半天返校了。少年时代结成的友谊好象就这样一去不复返了。正凡又来看了我一次，可我们之间的共同语言越来越少了。

我去快快家也看望了一次。他家已搬出了原来的那栋小楼房，新的家只有两间房，比我们家那机关宿舍的房子宽敞不到那里去。这倒不是主要的，我曾经挺羡慕的快快家中那种和谐安适的气氛消失了。他父亲本来是个挺精神的人，就是在家拖双皮拖鞋，也穿的是绸子的短袖衫，花白的头发总梳得服服帖帖。可这次见到他的时候，他驼着背，老了，仿佛干瘪了。老人只同我点了个头，便

进到里间去再也不出来。快快的母亲对我很殷勤，又是泡茶，又是陪我坐，问我大学里的情况，也讲了快快给家里的来信，说到他学习和劳动都很好，可我觉得快快母亲的殷勤中带着一种迟疑的语调，掩盖着难以言传的悲哀。他一再说：“你们是多年的老同学，很好的朋友，你们要多通信。他比你幼稚，你要多多帮助他……”我忍受不了，没坐多久便走了，就再也没有去快快家。

我回家的第二天，就给肖玲写了封信，问可不可以去看她。我好几次故意经过她家，希望能在门口碰上她。可直到临走既没见到她一面，也没收到她的回信。

肖 玲 的 话

你那封信里写着“我回来了”，回来就回来了。我当然知道是你写来的信，一看笔迹就知道。你问我当时怎么想的？我觉得挺自然，没多想。你问我为什么不回信？可为什么要回呢？你不是说想来看我吗？既然想来，我又在家，可你并没有来呀，又能怪谁？我等了两天，第一天没来，第二天你也没来，第三天上午我也没出去，下午同学来找我，我就出去玩了。我没必要守在家里等你，就这些。当时我也没想得更多，不象你。当然，收到你的信我还是很高兴的。你收到信不高兴吗？收到谁的信我都高兴！

我生活得很充实，忙极了。一个暑假，我得看完十本小说，这是我自己规定的。得写三篇作文，还有很多的暑

假作业。我还画画，也唱歌。还有那么多的同学，不是她们来，就是我去，我们一起看电影。我最喜欢看电影，所有的新片子我都去看，不管好的、差的。我还帮着做家务，奶奶身体不好，我得去买菜。我没什么不快活的，我只是忙极了，真的！

叙述者的话

公鸡的信并没有把快快从苦闷中解救出来，他却越益陷入孤独中去。那一年正当教育开始革命了，拔白旗了，当然没有后来六六年那场“文化大革命”来得彻底。大学生们白天劳动锻炼，晚上则开会谈思想收获。他往往只能在晚上，全校统一的熄灯铃之后，在厕所里挨到宿舍里的同学都入睡了，再悄悄溜到空寂无人的教室楼里去看书。他没有公鸡豁达，总免不了有种负罪的感觉。因为他不曾积极为墙报抄写稿件，看的又不是政治理论书籍，加上他的家庭出身，自然有走白专道路之嫌。学校里开展了“交心运动”，这也是灵魂深处爆发革命的先声，每人必须把自己心灵深处的丑陋统统挖掘出来。一次小组会上，他也止不住交了心，讲了自己的苦闷。

他说他害怕孤独，可他更害怕无所作为，虚度一生。他承认他不愿意甘当一颗小螺丝钉，那怕是发亮的小螺丝钉。为什么不可以作个大螺丝钉呢？为什么不可以当一部发动机？他认为社会主义建设需要有螺丝钉，可更需要发动机。他检查他自己的骄傲，他自认为智力过人，他想推

翻一些过时的概念，创立新的学科或新的学派。说实在的，他也渴望荣誉，希望有朝一日做出大贡献，赢得人们的承认和尊重，当当作响地度过一生。他说他并不认为这就是个人主义，可他确实感到自己情绪不健康，同这火热的时代格格不入。他内心很矛盾。他还说他不是个个人主义者，他愿意为社会主义祖国作出一切牺牲，甚至于生命，只要这生命不至于白白被浪费掉。他恳请大家帮助他分析批判，他愿意驱逐掉内心中的阴影，生活得光明磊落。

他没有料到他被提为全年级的典型，之后又成为系里的典型。他没有作为“白专”来批判而只作为“只专不红”予以大会帮助，已经是一种幸运了。因为两者多少还有些区别，尽管帮助和批判的政策界线有时也不容易划得那么清楚。

全系大会上，各年级都有代表发言。发言也都非常尖锐，资产阶级个人主义啦，名利熏心啦，从不关心政治已经滑到危险的边缘啦！只差没有把他说成是右派分子。有一个他不认识的女孩子讲得特别激烈，仿佛他就是大家的敌人。他本来低着头缩在会场的角落里。可那女孩子口齿灵利，一些最尖锐的言词接二连三地飞迸出来，他不能不抬起头痛苦地望着她，他不明白素不相识的这位女孩子为什么竟对他怀着那么大的仇恨？她剪着运动员式的短发，一双活泼的眼睛，嘴角分明，脸蛋绯红，她太激动了。可她列举的例子都不是事实！他真想站起来反驳，但还是克制住了。他知道反驳将会引起公愤，就更脱不了身。她如

果不是长得这样讨人欢喜，他也许还不至于这样痛苦。他真想不到，她心底竟这样狠毒，和她的外表全然相反。他总认为女孩子们都应该是可爱、善良、温顺的。他不了解她们，真是深不可测，眼前就是这样一位。

后来他才知道，批判她的这个姑娘是刚入学的新生，也在他们系，还是班里的团支部书记，她的名字叫宋燕萍。

快 快 的 话

我绝没有想到后来她竟主动来找我请教。我在阅览室里总有个固定的位子，堆着一大堆参考书，我不愿每天背来背去。我的位子靠窗口，光线好。冬天，阳光射进来，也很暖和。我正在看书，她走到我身边，先向我笑了笑。我不知该如何回答她那种讨人欢喜的微笑，我也没忘记一年前她对我的那番批判。

“对不起，我想打搅你一下，”她说。“可以请教一道习题吗？”

那有什么不可以？我心里说。她便伏在桌子上把课本摊开，问了一道函数习题。我向她作了讲解，又把做这种习题的几种解法都列举出来。

“明白吗？”我问。

“你讲得很清楚，都懂了。”她又是那么一笑，我当然也只好笑笑。

真怪，批判我的是你，主动来向我问问题的也是你。

这就是女孩子，她们捉摸不定，今天不知道明天要干什么。她竟然拉过一把椅子，在我旁边坐下了。

“如果不占用你太多的时间的话，我想请你谈谈你的学习经验，”她说。

都是这一套，我们班里的那些女生都以为学习上有什么捷径。可她那么直率地看着我，我不能拒绝。我说，没什么经验可谈，要说经验，就是不满足老师讲的，因为老师讲的只不过为完成教学大纲，将来独立工作需要的却是自己分析解决问题的能力。我以为这样应付一下，她可以走了。当然，我并不想应付她，也不希望她就走。我想说的是心中要有个高标准，那些小障碍你一鼓劲就跨过去了。比方说跳高，杆子放在一米三，你把它当作一米五来跳，自然就过去了。一米五的高度你作两米的高度的练习。为什么不可以把标尺定得更高一些呢？国家纪录之上还有世界纪录。可我能同她这样交底吗？她没有走，还望着我，等我继续讲下去，那双清亮的眼睛，充满了信赖。我就真介绍起自己的经验来了。

我说上大学不象上中学，仅仅做做习题，把笔记整理好，背一背，那都是小孩子的学习方法。她眼睫毛一扬，看了我一眼，显然她就是这么学习的。我并没有挖苦她的意思。我怎么会去挖苦她呢，老实说，她那么看我一眼倒使我很不自在。我避开她的眼睛，她有一双会说话的眼睛。我还谈到不要迷信老师。如果你想成为一个数学家，你就得怀疑你的老师，找出新的路子来。我这可能又狂妄了

吧？女孩子就是健忘，正是她说过我狂妄，别人没用过这个词。我平时很随和，从来就不是个狂妄的人。自信不叫狂妄，不学无术又蛮不讲理才是狂妄。她当时在批判我的发言中说我“狂妄自大”，我真恼火极了。一个学生不想超过他的老师，不想在他所学的知识中得出新的见解，我说，那么他只能永远是个学生。如果这就叫狂妄，我觉得有这样的狂妄比没有更强。可话刚出口我就觉得失言了，我不应该这样责怪她，她当时并不了解我，她依然望着我，认真听着，好象完全忘记了她过去发言中对我的攻击，我当然也就原谅了她。你怎么能同一个女孩子去计较呢？更何况，她那双眼睛那样清亮……

叙述者的话

窗外的阳光，被洁白的雪反射着，而这份明亮都映在燕萍的那双眼睛里。那是一双令人神往的眼睛。睫毛的闪动都令人心跳。此刻，快快多希望谈话能继续下去，但燕萍把书本合上了，说：

“谢谢，以后有做不出的习题，我还要请教你。”

“不是请教，应该说是讨论问题。”快快接着说。

“因为我们已经过了做习题的年代。”他又觉得他必须在燕萍面前保持他的傲慢。

快快给公鸡的信

公鸡：

好久没收到你的信了，我最近遇到一件麻烦事，我指的是谈恋爱。我好象爱上了一个姑娘，而且还是一个批判过我的人，你看这多倒霉，当然她已经完全忘记了。这还不是问题的主要方面，主要的是我不知道她对我究竟怎样看。我觉得她似乎对我有好感，她经常来向我问问题。我们现在的接触已经到了频繁的阶段，就是说，每隔一两天都能碰一次面。只要我不上课，而她也沒课，在阅览室里我总能看见她。你也许又要笑话我这柏拉图式的恋爱了。

我没有给她写过一封信，也没向她表示过爱慕的意思，只是一起讨论功课，或者说，我给她辅导。可我爱上她了，这多么糟糕。我也冷静地考虑过，这是绝对不可能实现的事。她的父亲，你知道是谁？就是宋贵成，我们市的市委书记。可我出身这样的家庭，我根本不敢向她表露这方面的意思。我现在又处在困境之中。我相信你的判断能力，相信你对生活，对人的了解，包括对女孩子们的了解，都比我强。你能给出点主意吗？我应当继续下去，还是到此为止，还是仅仅维持这种辅导员关系？希望及时得到你的回信。

快快

公鸡给快快的回信

快快：

你的信收到了。我以为这个问题很好处理，关键看你有没有勇气。你既然看到了幸福，就应该去把它牢牢抓住。把幸福从身边放过的人，我认为是傻子，是懦夫，你不是这样的人！

在科学的道路上，你深信没有艰难不能克服。那么，在生活道路上，你也应当敢于去争取幸福，向她大胆表白吧！如果她犹豫，或是回避你，我甚至要说些你不愿意听的话，那就追求她，追求你的爱情。从你的信中看得出，你非常爱她。爱情和科学同样需要巨大的热情。伟大的事业伴之以巨大的热情；真正的爱情也同样产生于强烈的热情。我以为科学与爱情两者并不矛盾，是可以很好结合的。一个科学家不应当心肠冷漠。心肠冷漠的人是不可能持之以恒去从事一种事业的。你不是一个冷漠的人，我相信你生活上的难题也能迎刃而解。你不要怕在这上面花费一点时间，谈恋爱要花费时间，但爱情会以另一种方式来报偿你，促进你的事业。

给她写信吧，向她表白，当然最好是当面向她表白。和她散步，和她约会，怎么样？有这样的勇气吗？我相信你一定有的！

燕萍的日记

这一切来得太快了，我完全没有料想到，不，说没有料到也不对。有种预感，我不明白，也说不清……他就来了，就向我表白。

我认识他才不过三个多月，三个月零十天。当然，一年前我刚入学的时候，似乎有那么回事，在发言中我狠批了他一通。有没有说他狂妄我记不清了，可他还记得呢。他不狂妄，他是个有才能的人。当人们对才能不了解的时候，一般人眼里，会认为这是狂妄。可我越同他接触就越了解他。他有高尚的理想，他一心扑在科学上，那么专心致志，别的什么都不在乎，都不计较。他是我见到过的男孩子中最杰出的一个。我周围的男孩子都好逞能，说大话，没有真才实学。自从和他接触后，我才感到我们不少干部子弟，那么浅薄，却自负狂妄得可笑，无非是靠父母亲的条件来讲阔气，摆排场。他却完全不一样。我相信他将来会有非常大非常大的成就。他那个脑袋瓜多宽阔，脑门很高。外表看来，他似乎瘦弱，可实际上他比别人更有力量，因为知识最有力量。

他对自己那么自信，我有时忍不住，真想敲敲他的脑门子，别那么自信，他使我不能安宁。能说我爱他吗？还不能这样回答，我只能说我喜欢他。这和爱是一回事吗？不知道，我不能回答他，但他要求我回答。怎么办？不知

道！

快快给公鸡的信

公鸡：

我又给你写信了，我现在心烦意乱。有时我觉得自己是幸福的，有时又觉得痛苦，爱情不是我这样搞科学的人应有的。

你又要责怪我了，说我软弱，说我不敢追求她。我照你的意见办了，给她写了信。可一个星期过去了，她也不回我的信。她有时避开我，装作没看见。但有时她又照样和我坐在一起问问题，就是绝口不提我和她之间的事。我问她收没收到我的信？她笑了笑。我又追问她，她才说：

“收到了。”我还问她：“那你为什么不回答我呢？”她仍然不回答，却说：“我们谈别的好吗？”我说：“我又不是机器人。”她笑了。这就是全部情况。

我觉得她在折磨我，爱情是残酷的。我永远也无法理解一个女孩子的心理。你帮我分析分析吧。焦急地等你的回信。

快快

公鸡给快快的回信

快快：

你真是个傻瓜，有你这样谈恋爱的吗？你想想，她收到你的信还愿意和你见面，可有时又出于女孩子的羞涩心理，或是矛盾复杂的心情，回避你，这正说明她对你还是有感情的。你应该给她再写封信，乃至接二连三。可我认为现在最主要的是你要和她开诚布公地谈一谈。开诚布公，你不要理解成象开科学讨论会一样，双方摆出各自的观点，不是那种书呆子的模式。你可以同她约会，约她出去看电影也好，去公园里玩也好，借机会再一次向她表白。也就是说，你可以亲吻她一下。当然前提是她同意，否则不能做那种莽撞的事，弄不好就全砸锅了。

我不知道控制论中有没有关于这种分寸感的论述，你可以做一个精微的计算，用于生活中，来衡量一个女孩子的感情。我想你至今也还没同她亲吻过吧？那你就试着去做一次！很快你就会摆脱这种困境，都会一目了然。我的建议也许是不得当的，你自己斟酌吧。因为对于爱情来说，这太微妙了，是无法事先制定作战方案的。明白吗？

祝你成功！

公鸡

叙述者的话

他们约会了，但是快快始终也没有勇气去亲吻一下燕

萍。他犹豫了许久，终于放弃了这个可怕的尝试。

上晚自习的时候，快快走到燕萍的座位前，在她耳边悄悄地说：“你可以和我出去走一走吗？”燕萍合上书本和他出去了。

他们在校园里走着，快快没有说话，一直走到路的尽头，到了女生宿舍区，燕萍才问：

“你不是要找我谈吗？”

快快很窘，然后说：“我们出去走走吧。”他指的是校外。

他们出了校门，沿着林荫道走去。冬天无风的夜晚，寒冷的空气令人肺腑清新。路上没有几个行人。一弯明净的月亮从光秃的树梢间窥探着地上的灯光，给日夜喧嚣不息的城市带来了一片宁静，而宁静又洗涤了人们在繁杂的日常生活里的苦恼和烦躁。

“多好的月亮！”燕萍说。

“你也很久没有看见月亮了？”快快问。

他们并肩走着。快快不敢打搅这种宁静，生怕破坏了此刻的幸福。他突然觉得这种幸福对于他来说都已经过分了，他不应当再企求别的什么了，宁愿就这样长久地走下去，永远也没有尽头。一辆卡车迎面驶来，雪亮的车灯照着他们，他们不觉细眯起眼睛，站在路旁，让过了卡车。卡车从他们身边驶过时，快快感到燕萍拉了一下他的胳膊。卡车远去了，他们依然肩膀挨着肩膀，重新沉浸在昏暗的夜色中。这使他又鼓足了勇气。

“你看了我的信了？”他问。

“我们不谈这些好吗？就这样走走多好，是吗？”

“是的。”快快答应着，心里叹了口气。两人沿着大路一直走下去。他再也没有勇气，打破这种沉默。到了拐弯处，燕萍说：

“我有些冷，我们回去吧。”

快快默默地跟着她往回走。

“我知道你要说什么，”燕萍低着头说。“我们今后不谈这些好吗？象这样做个好朋友不是很好？我现在不愿谈这些，我们都还年轻，你别往这方面想，也别生我的气，不是我对你有什么意见。我们生活的路还长，将来再说好吗？你答应吗？”

“答应！”快快说。同时，他又觉得这是最好的结局，因为他简直不敢指望比这更多的了。他觉得轻松了，逃脱了那可能使他无法忍受的打击。于是他们便又谈起了学习，各自班上的事、同学间的关系，仿佛那种使他们不敢正视的感情都已经过去了。

燕萍讲起了她的童年。她说她怎样和男孩子一块去偷桃子。他们家附近有一个果园，那时她父亲还在军区工作，果园是附近一个农学院的。她放学后，钻进铁丝网，和男孩子们一起去偷包在纸袋里的水蜜桃。她说那种水蜜桃比什么桃子都甜，她后来再也没吃过比这更甜的桃子了。你看我小时候有多淘气。

快快也很兴奋地讲起他小时在水塘边玩，看见水里有

一条黄鳝在游。别的孩子问他：你敢不敢下去抓它？他就扑通跳进水里去抓黄鳝。当然没抓着，人却滑在水塘里，他那时候还不会游水，呛得半死。回来被母亲打了一顿，以后再不许他上塘边玩了。

他们就这样七扯八拉，海阔天空地漫谈着，声音越讲越响，互相不断地打断对方的话。

噢，童年多么幸福！这就是他们共同的结论。

公 鸡 的 话

快快后来给我写信，谈了他们的散步，谈了那个美妙的夜晚，却又感叹女孩子的心真是无法揣摸。

“我有时觉得燕萍是喜欢我的，她愿意接近我，不仅仅是学习上向我求教。我们在一起的时候，更多的是谈天，什么都谈，谈科学，谈童年。有时我们也谈小说，谈电影，甚至谈些同学关系中的琐事。可是每当我想要向她透露一点什么意思的时候，她就立刻把话题扯开。所以，有时我又觉得，她在戏弄我，把我当一个小孩子耍。尽管这样，我还是爱她，因为她没有恶意。也许那个时刻确实还没有来临，我就应该这样等待下去？总之，我没有照你给我开的方子去处理这件事。有时，我也很苦恼，但只要我和她在一起，这些苦恼又都消失了。我不敢破坏眼前得到的幸福。有时，我想干脆摆脱对她的感情，完全回到自己的学习中，但她总牵挂着我。谈恋爱，绝不轻松，比解答数学上的难题，我以为深奥得多，我是无能为力的。”

我也是这样，初恋就是这样又甜蜜又痛苦。我和肖玲经常通信，她也回我的信。在信里，我们之间，彼此那么了解，那么信任。她对我还那么崇拜。可我每次回家的时候，她又居然避而不见，哪怕我一再给她写信。她总要到暑假结束，我回到学校里，才回我的信。她给我寄过她的照片，全然是个大姑娘了。她依在家门口的葡萄藤架上，长长的辫子弯弯地垂在隆起的胸前，俏丽的脸蛋上带着一丝忧伤的微笑。我同她三年没见过面了，可当时她还只是个调皮的小姑娘。

大学三年级结束的那个暑假，我终于鼓足了勇气，贸然上她家去了。她开的门，忽然见到我，手足无措，很慌张的样子。说实在的我也同样慌乱。当然她还是让我进了门，请我坐，还端来了茶水。她父母亲都不在家，只有她奶奶坐在客厅里。她把我介绍给奶奶，说：“奶奶都认识你的笔迹，你写来的信奶奶一看就知道。”弄得我很窘，仿佛做了什么错事似的。接着，她便叹息说，她就要考大学了，她非常喜欢文学，她太喜欢文学了，可她怕考不上。

我们第一次约会了。通了整整三年的信，才重新见面，第一次约会。她有一颗那样纤细的心。

肖玲的日记

和他一起去看《保尔·柯察金》，这是新拍的彩色片，比我以前看过的那部黑白片要好得多。可惜我们这个时代

留给我的生活这样平静。如果我也处在保尔的那个时代绝不会成为冬妮娅。冬妮娅最初还是挺可爱的，可她最后成了一个令人讨厌的资产阶级太太。保尔多高贵，他就有些象保尔。我相信他象保尔一样顽强。如果他处在保尔的那个时代，他一定会做出象保尔那样英勇的事迹来。但他不会象保尔那样不幸，我们这一代人再不会经受保尔经受过的那那么多的痛苦。

生活真美，可又好得使人过于幸福了，让我们无法得到锻炼。我如果早生二十年，也能经受革命战争的考验，那多好！可我也不会变成丽达。在我们之间绝不会出现保尔和丽达之间的那种误会。我们这个时代一切悲剧都消失了，等待着我们的只是学习、创造性的劳动和美好的生活。

我现在面临高考。我真怕考不上，我要象他那样有毅力，一旦选择了自己的志向，就坚定不移地走下去。我一定会考取的。

啊，生活真美啊，我真幸福。回家的路上，他对我说了那句话……他的声音就活在我心里，我是一只快乐的小鸟，有一颗滚热的心，那句话现在就活在小鸟儿的心里。我想大声唱歌，可爸爸、妈妈都睡了。夜这么静，风吹着树叶在飒飒作响，静极了……我真想放声歌唱，可我不能唱，把奶奶吵醒了，会说我发神经病的。好了，不写了。

燕 萍 的 话

我们年级的党支部书记找我谈话。他说：“支部研究

过你的申请。你各方面都表现很好，确实应当考虑解决你的组织问题。不过，同学中有些反映，说你跟一个落后同学接触过多。当然我不是说不可以接触，我不相信同学中的风言风语，也不是说大学期间绝对不可以谈恋爱，主要是你对他的情况不了解。组织上对你关心，不能不提醒你。他父亲是右派分子，他自己的表现，他们年级的同学都知道，在系里也是‘只专不红’的典型。你是一个干部子弟，自己又是团的干部，和他经常在一起，对你影响不好。”

我那时很幼稚，也很不冷静，当场就同我们支部书记顶起来了。我说：“我们只是同学关系，我不过在学习上向他请教些问题。为什么不能向一个学习好的同学请教？我认为你们不了解他。他并不象一些人反映的那样只专不红。你们不应当偏听偏信。他有远大的志向，学习又刻苦。有人说他只专不红，从我和他接触中，看不出来。有人就是好嫉妒，难道做那种空头政治家就好？一个同学刻苦钻研，学习好，难免有人会嫉妒，这是我的看法。至于我们之间的关系，根本没有那回事，纯属造谣！”我当时把他堵回去了。说真的，这是对我人格的侮辱，我抗议！

谈话之后，我心里蒙上一层阴影，好几天都心神不安。我醒悟到我确实爱他，我不允许有人再污蔑他。我为他担心。生活中总有那么些小人，他们嫉妒别人，告别人的状，以此抬高自己。有一天，我忍不住了，提醒他：“你当心，有人打你的小报告。”他说：“我不在乎，十年以后看吧，看谁对人民的贡献大。”我也照样和他往来，我

就是这个脾气，他们越说，我越不怕。这以后，吃过晚饭，我经常和他散步，就在校园里，我就要让人们看看，我敢跟他接触，气气那些人。

我们年级的党支部又把我找去了，这次三名支委都在。他们说：“燕萍，我们要和你非常严肃地谈谈，这是经过支部研究的。”“谈呗！”我说。这回是我们的组织委员主讲，支部书记不吭声了。潘淑贞她人并不坏，我们女生背后都叫她胖大姐。就是不知她那脑袋瓜怎么长的，总觉得这个同学有问题，那个同学不怎么样……最好大家都规规矩矩，别说过头话，别有任何出乎常规的举动。她到幼儿园当阿姨倒不错，可当组织委员，做大学生中党的工作，真是天知道。她一本正经，煞有介事地对我说：“我们要和你谈谈你和他的关系问题。”我问：“什么关系？”她倒愣住了。“我们不是说你和他有什么关系，问题是你是一个干部子弟，又是团支部书记……。”得，又来了。

“干部子弟怎么样？团支部书记又怎么样？我爱他！”我不知怎么冒出这么一句，说完我就哭了，还哭得真伤心，我也不知为什么。

从小，家里没人管束过我，干吗我现在这么大了，一举一动都要被盯着？连谈恋爱也要管，难道我连谈恋爱的权利也没有？也要引起这么多非议？他们都慌了手脚，呆坐在那里，只有我们的支部书记年纪大一些，他叹了一口气。我心想，你叹什么气！好象我做了什么见不得人的事，给你们都背上了包袱。我觉得好笑，不禁笑了出来。

我说：“什么事情也没有，我和他之间什么事情也不会有，你们放心吧。我和他是朋友，是同学，不过在学习上我经常向他请教就是了。”潘淑贞便拉着我的手，紧挨着我，说：“我们相信你的话，也没有怀疑你和他之间有什么不正常的关系，就是谈恋爱也是允许的。只是他情况不同，你父母亲知道了，也不会同意的。他的思想和你不一样，你单纯。他可不，他思想中那些阴暗的东西未必和你讲。既然谈到他，我们不得不对你说，你可别向他透露。”

我真的吃了一惊。我说：“他有什么问题？我从来没有听他讲过任何反动话。”

“他不会对你说的。”潘淑贞说。

我抢在她前面，打断她的话：

“他从没提过他的父亲，也从没流露过什么不满。我看到他哥哥的一封信，不是他给我看的。他夹在笔记本里，我出于好奇，无意中看到了。从他哥哥的信里，可以看出，他母亲就向他哥哥抱怨，说他回家的时候对他父亲很冷淡，没喊过他父亲，话也很少说。他父亲心里很难过，觉得对不起儿子，有时只好等他睡着了，偷偷走到他床前，坐到对面的椅子上望着他。他母亲希望他哥哥做做他的工作，让他回家的时候别这样对待他父亲。”

“这些我们都相信，”潘淑贞又说了，“我们不谈他的家庭问题。他本人思想深处也有许多和我们这个社会格格不入的东西。他个人主义非常严重，满脑子资产阶级名

利思想。对社会、对党、团组织都有一些阴暗心理，他不会对你说这些，但我们掌握情况。”

听到这些话，我心都凉了，我真为他担心。他们根本不了解他，准是听信了一些人的汇报。可这是谁干的？我真恨这些小人，为了自己往上爬，可又没本事，学习上不行，就拚命踩别人，真卑鄙！

这以后，我照样和他接触。不过，我终究有些顾虑，不得不约束自己，尽量少同他见面。他有时问我：“你怎么了？”我说：“忙，班里的事情太多。”就这么支吾过去。可我心里真为他难受。有一次，我实在憋不住了，便问他：“你得罪过谁，你班的同学？”他傻了眼，望着我，“没有啊，什么意思？”我说：“你再想想。”他望着我还是说：“我和谁都没矛盾，不过不太往来就是了。我没那么多工夫和大家闲扯，有那些时间用在学习上多好。”他真是个大书呆子。

谈话时，我随手翻弄他桌上的笔记本。他笔记本中有句话无意落进我眼里。大意是：人类还处在蒙昧之中，在大量琐屑的争执和繁忙中，毫无意义地浪费着自己的生命。其实，只要用最基本的科学方法，将生活重新安排一下，讲究一下功效，那将会增加多少精神和物质的财富。这些意思他以前和我谈话时也讲过。可现在我突然觉得这种话在有些人眼里也许就是异端吧？我就说：“你把笔记本借给我看看。”他说：“你都拿去吧。”

我花了一个星期的时间，把他进大学以后的十多个笔

记本都翻阅了一遍。里边有大量的数学公式、各个学科的新成就和新观点的摘要。这些摘要许多我看不懂，不少摘自于英文、德文、法文、俄文的科技书籍和资料。他这时已经能用四种文字对照着字典看专业书籍了。摘录之外，还不时记下他自己的一些见解。当然，大量的是对一些科学问题的设想，间或也有一些抽象的议论。可基本上都是关于科学的方法论的一些感想，偶尔发几句牢骚罢了，大概针对班上和学校里的事情发的感触。比方说：“牛吃的是草，挤出的是奶，可人吃的是粮食和肉类，屙出的却是粪便。什么也不生产的人，只消耗能量，把高能转变为低能，最多只不过肥田。应该建立这样一个学科，研究怎样才能改变这种对社会能量的无效的消耗，将会比宇航学对人类的贡献更大。”

“什么意思？”我问他。

他笑笑说：“发发牢骚，没什么意思。”随手就在那句话上打了两道叉。

我又问他：“你做这些笔记有什么用？”

“这已成为一种习惯了。过一个阶段，我就把笔记本再翻阅一遍，检查前一段的学习，看自己得到了哪些新的思想和启发。也许将来写什么东西或思考问题时，可以开阔思路，这就是我储存记忆的电脑。”

这种笔记本本来是一个搞科学的人习以为常的事。可有人准是看过他的笔记，汇报上去了，而且歪曲、夸大不知到什么地步。他毕业以后也一直受到歧视，我想都同他的

这些笔记有关。也许汇报上去的那些摘录，现在还存在他的档案里。而他那些真知灼见，一些对未来的发明的设想，却不会有一个字的记载。因此，在人们眼里，他就是这么一个可怕的人。

“你以后别把这些笔记随手乱扔，用完就收进书包里。”我说。

“这笔记里有什么？”他问。

他真是个大孩子。老实说，看了他的这些笔记，我更理解他了。他总渴求着新知识、新的观点。他的脑袋象一部奇妙的机器，把知识吸收进去，就产生许多新鲜的见解。如果他能活到今天，继续把他的事业做下去，他会做出很大的成就，这一点我坚信不疑。

叙述者的话

当你经历了一场不宣而战的内战——十年的动乱，当你眼见多少家庭家破人亡和那些迟钝的目光；当你遇到那种狂热的武斗和随之而来的无谓的牺牲；当你亲身体会到你最亲爱的人的亡故带来的那种空虚和对自己所从事的事业的深深的绝望；当你感到自己被欺骗了，白白耗费着自己的生命，那小儿女的眼泪的辛酸就算不得什么了。当你终于见到了那铅灰色的天空下奔腾咆哮的大海，那漫天的波涛，你就会知道你一个人的悲哀是怎样微不足道。海潮从天边滚滚而来，一道道向前推移着，又都撞碎在褐色的岩石上，在你脚下溅起无数的水沫，肖玲因为没考上大学

那一点辛酸的眼泪自然就算不得什么了。其实，就连她那柔弱的生命又算得了什么呢？

公 鸡 的 话

我陪着她在长着荒草的城墙根下走着，她低着头。过完暑假，就要回学校去了。我安慰她说：

“考试并不总能说明一个人的真正水平，在一次考试中失误了，那有什么，明年再考。”

我又告诉她怎样复习功课，反复讲了许多安慰她的话。她依然默默不语，总低着头。我不忍心见她这样，拉了一下她的胳膊，在路灯下站住了。

“你应当有信心。”我说，“我相信你明年准能考上。”她抬起头，昏暗的路灯照着她苍白的面孔，我看着她，心痛极了。你说有什么办法能够安慰她？我只蹦出了一句：

“就是你考不上，不管你将来做什么，在哪里，我都和你在一起！”

她望着我，眼睛湿润了，我也不知哪儿来的勇气，便拉住她的手，走到灯柱后面，她靠在灯柱上，闭上了眼睛，我吻了她。我们谈恋爱这么长时间，这是我第一次吻她。咸酸的泪水流到我的嘴边。我说：“你怎么了？”她摇摇头，仍然闭着眼睛，随后靠在了我的怀里……。

我们如醉如痴，在城墙下走来走去，一直将近半夜。我送她回家的时候，在她家门口，葡萄架下，黑暗中，她

又让我吻了她。如今葡萄藤已经早铲除了，架子也早拆掉了，这屋里进出的也都是陌生人了。可我永远记得她柔软、无力的嘴唇和头发中的清香在我心中留下的那种颤动和温暖的记忆……

肖 玲 的 信

亲爱的：

你给了我生活的勇气，我会振作起来，我会乖乖地听你的话，把功课复习好。你放心，我会注意身体，我每天还要锻炼。我现在给自己安排了一个日程表——早晨六点起床，然后在阳台上做早操，读四十分钟的俄文，再替奶奶上街买菜。早饭以后，读一小时的古文，主要是背诵课文。九点以后复习历史或地理，下午就看你指定给我看的那些参考书和小说。一星期写一篇作文。累的时候唱唱歌，画画画。晚上的时间属于自由支配，或是陪爸爸、妈妈和奶奶聊一天，偶尔也去看电影，但绝不在下午。

我现在又觉得充实了，总是忙碌得很。我给你绣了一块手帕，绣得不好，可花却是我自己设计的。你不认为这是浪费时间吧？当然，我不会花很多时间去绣花的。

吻你！

你的玲

叙述者的话

肖玲没有考上大学的真正原因她自己是不知道的。大学发榜后，她饭也不吃，人也消瘦了，象害了一场大病，把做父母的急坏了。这个和睦的学者的家庭中为了他们的小女儿发生了一场从未有过的争执。做父亲的认为她学习不刻苦，应该教育女儿从中吸取教训；母亲则坚持认为是判卷子的错误，要去招生委员会查看成绩；奶奶唠唠叨叨要请医生。医生请来了，卷子没有看到，女儿关在房里直哭。她除了奶奶不见任何人。老人没有办法解决这场家庭纠纷，只好去找沈伯伯、孙阿姨他们。三十年代，老人在海外讲学时，曾经通过他们援助过党。他们如今都是省、市党政机关的领导了。他们便打电话查询这件事，查询的结果是肖玲的成绩够入学的标准，可是由于考虑到入学学生家庭出身的比例，她家里又有海外关系，再说她的哥哥、姐姐都已经上了大学，便没有再录取她。老人知道情况后，真的发了火。招生办公室的负责人又表示道歉，承认在执行党的统战政策上有偏差，愿意找一个补救的办法。一些全国重点大学当然进不去了，但本地的师范学院还可以给肖玲补个名额。老人没有同意，说：“肖玲不想进师范学院，她年纪还小，待一年就待一年吧，不过明年考试的时候，希望不要再出现这种情况，凭成绩录取。”

伯伯、阿姨们没有告诉肖玲父亲的是，老人本人在反右斗争中，内定要划为右派分子，正是这些老同志出面干

预，老人才得以幸免。老人是在“文化革命”开始时在他的斗争会上知道的。肖玲则是斗争会之后她父亲告诉她的。然而，在公鸡的爱情的温暖中，在父母和那些伯伯、阿姨们的关怀下，天真的肖玲毕竟比较容易克服这种不幸，一、两个月后，她这个温室中的小鸟又自个儿歌唱了。

不幸的倒是燕萍，经过那次谈话之后，怎么也抹不去笼罩在她心里的那层阴影，不知不觉疏远了快快。她不能不顾及周围的压力 and 同学中猜忌的目光。但是快快却蒙在鼓里，也不懂得怎样去捍卫他们的爱情。他甚至都没有敢向燕萍打听个究竟，只是默默忍受着这种日渐疏远带来的痛苦。

燕 萍 的 话

我真怨恨他！我需要他给我力量的时候，他却缩在一边。他全部心思都被科学占据了，他不懂得感情！我有时想，也许我对他是可有可无的，那我为什么要做这种牺牲呢？

夏天，我回到家里，母亲三番五次问我：“你在大学里有没有男朋友？”我说：“没有，我没有工夫谈这些，你们烦死我了。”我时常莫名其妙地发脾气。母亲说：“你也到了这个年纪，我们不反对你谈恋爱，但交朋友要慎重，要同家里商量。”

说来真有意思，这年夏天，到我们家来的男孩子还特

别多。不是父亲的老战友的孩子，就是我母亲同事的孩子，再不就是他们的战友的战友的孩子，都来了！好象我等着出嫁似的。说真的，当时我很苦闷。他们来，无非是玩玩呗，游泳、看电影、看剧、听音乐，或骑自行车去郊外野游。我就跟他们散散心，谁请我都去，当然也不是所有的人。有的我看着就讨厌。有的还跟着他们父母亲来，我心里很明白，都是来相亲的。有时，我就故意说些损他们的话，叫他们下不了台。

他们中有个男孩子，是军区副司令员的儿子，叫陆南。他外表挺神气，大高个，留着长头发，有点小胡子，挺潇洒的，谈话也不俗气。他在军事工程学院念书，学的是导弹。他说：“一毕业，我准当个上尉。”我就叫他“皮巧林上尉”。他还真有那么点花花公子的味道，人倒还聪明。他也大言不惭地说：“我们俩是天生的一对，你设计轨道，我放导弹！”我知道他谈过许多女朋友，有不少女孩子还追求他，可我没那么轻佻。有一回看完电影他送我到家门口，我正要去按电铃，他突然一把扯住，要吻我。我推开他说：“这是什么意思？”他就来硬的。我啪地给了他一个嘴巴子。

7 妈妈对我说：“陆南好象对你挺有意思似的。”我说：“他对谁都有意思。”妈妈又说：“我是和你说真的，他母亲也找过我，正式提出来我们两家结亲。”我说：“那就结呗，谁愿意结谁就和他结好了。”妈妈生气了：“你怎么变得油嘴滑舌的。”我说：“我向来就这样，你惯

的。”

男孩子就这么讨厌，你要迁就他，他反倒不珍惜，你越傲慢，越不理睬他，他倒真来劲。陆南三天两头，不，几乎天天泡在我们家。我拿他没办法。他别的本事没多少，不过说俏皮话倒挺拿手，他成了我斗嘴的对手，我们没有一天不打嘴仗，他也真油，就赖着不走。

男孩子谈恋爱没有比快快更笨的了，他不懂女孩子的心理，他从来没有和我约会过，总是问：“你有时间吗？星期天你到哪里去？”陆南就不，他来得可干脆：“明天，走，咱们游泳去！”我还没答应他，第二天一早他就提着救生圈、游泳裤来了。他有辆摩托，他说：“我带你兜风，你要开多快我就给你开多快。”我当然去了，他开得可真快。我揪着他的衣角说：“当心，别翻车了。”他说：“撞得粉身碎骨才好呢，和你在一起，撞死也情愿。”快快嘴里就从来也说不出这种招女孩子欢喜的话。陆南就不，他说：“明年暑假和我一起上青岛吧，我们到那儿避暑，游泳、在海滩上晒太阳，我包你玩得痛快。”他见我不作声，又说：“你怕什么，我有一个姨在青岛，她家就靠海边，在海军基地。要是不愿意这样去的话，咱们就干脆算做旅行结婚，怎么样？”他耍起贫嘴来确实也搅得我心烦意乱，就这样算是交上了朋友。在妈妈眼里仿佛他就是我未来的丈夫，她的女婿。

回到学校后，他一个星期给我来两封信，我有时回，有时不回。可他照旧这么个劲，一星期准两封，而且写的

话越来越放肆。同学中都传开了，说我有个男朋友，在军工，是学导弹的，小伙子挺潇洒。他寄来了他一张又一张照片，有穿着飞行服的，有在舰艇上拍的，我却觉得这一切都那么可笑。你爱的人，他不懂你的感情，而你不爱的，他又缠住你不放。快快尽管一天到晚钻在书堆里，这种风声当然也传到他耳朵里。他回避我，现在是他回避我了，你看他有多傻。这种状况持续了一年，又到快放暑假的时候了。我在路上碰到他，我迎面走去，他躲不开了，在我面前象个傻子似的站着。我对他说：“暑假他约我到青岛玩去。”你猜他说什么？“去吧，我祝你幸福！”扭头就走了。我气得跑回宿舍，扑在床上，用被子蒙着头，大哭了一场。同学们不知道出了什么事，瞎猜，以为是陆南同我吹了，还劝我。我浑身都哆嗦，我真恨快快，他没有一点男子汉的气概。

暑假，我真的到青岛去了，我觉得这是对他的一种报复。这个夏天发生的事情我就不说了，很没有意思。他需要我，我就给了他，给了陆南……阳光和海风，从海滩上回来，他一再要求，死缠住我，我疲倦极了，我想忘掉快快……我们说好了结婚，一毕业就结婚。我，上尉的老婆，上尉的妻子，不是上尉的女儿。

快快是五七年入学的，历年来成绩最好的一个年级。他们的学制延长了一年，变为六年，算是专门培养高材生。他的毕业论文答辩我去了。我想，就算是最后见他一面，什么话也用不着说，只让他知道，我在场，这就够

了。可我没有料到 he 重新点燃了我对他的感情，我忘不掉他……

快 快 的 话

并不是我想和指导老师陈先生故意为难。我发现他给我出的毕业论文的题目本身条件不足，是做不出来的。或者说这个题目的提法不大合理。我向指导老师提出，想放弃这个题目。现在回想起来，当时我也有错误，我如果仅仅说不做这个题目，请求换一个题目，他也许会答应。可我一开始就说，这个题目站不住脚，这就伤了他的自尊心。我本来以为一个真正的科学家，是不会计较这些的，我们只承认科学，科学以外的一切都应服从它的检验。

我拿到题目后，摸索了一段时间，做不出来，有些怀疑它的前提。后来，我看到最近国际数学讨论会上的一篇德文论文，得到启发，又用了将近两个星期查证了一些资料，发现这个题目本身确实不能成立。我向他解释，可他当时完全听不进去，相反却说：“你做不出来，就说做不出来，这个题目也不是我提出来的，国外文献上早就讨论过，如果你想图省事，想找个容易的题目，当然也可以。”他的话刺激了我，同样也伤了我的自尊心。我想：那我就证明给你看，这个题目为什么不能成立。

又过了几个月，我认为我终于找到了这个题目所以不能成立、条件不充分的根据。但我觉得还不足以说明问题，应当再找出一条反证的例子。我当然不能同他这样

谈，他更会认为我狂妄。但这个题目已花费了我许多时间，再去另选题目已经来不及了，自尊心也不允许我找一个省事的、能顺利通过毕业答辩的题目。我把新的结果向他汇报了。这次他总算耐着性子听完了，然后说：“我考虑一下，过几天答复你。”

过了几天，我们班长传话给我：总支书记要找你谈话。我去了，他狠狠批了我一顿，说我不尊重指导老师，还没毕业就目中无人，说连全国著名的教授也不放在眼里，你这样下去很危险！就这样训了我一顿。在领导眼里，我是一个一心只想成名成家、只专不红的典型，这还讲得客气些，实际上他们认为我走白专道路。我想大概又要借这次毕业论文的机会整我了。在别的问题上我没有发言权，谁也不会相信我的表白，唯一能够表明我自己的是科学，我只有仍然从科学上去找到解救。

我写了一封信给国内一位著名的数学家，请他来裁判谁是谁非，我想这会有充分的说服力。信中我说：“先生，我们是一群年轻的数学工作者，正在讨论一个题目，发生了争执，想向您求教，究竟哪种意见是合理的，哪种意见是不合理的；或者各自有哪些正确的和错误的地方，盼望得到您的指教。”我把双方的观点都客观地叙述了一遍，把式子和演算列上给他寄去。我足足等了两个星期，没有得到他的回信。我没有办法，便又抄写了一份，寄给另一位著名的数学家，请求他在百忙之中复我们一个简短的意见。没过多少天，我收到前一位数学家的回信：“赞

同乙方的观点，”也就是我主张的观点，并认为这种设想是很有意思的，建议我进一步求证，做更深入的阐述。他还约我到 he 家里去做客。第二封信跟着也来了，这位先生没有就我们双方的观点谈他的意见，看来很慎重，只是谈些想法，从中却可以明显地看出，他倾向乙方观点，认为乙方观点“富有启发性”。

我带着这两封信去找系总支书记。他不懂数学，可结论是很明显的，任何外行都可以从这些结论中看出谁是谁非。理明明在我的手里，可总支书记却说，你这种作法很恶劣！我毕竟少年气盛，当时就和他争执起来。我说，我们讨论的是科学，这不是上政治课。他抓住了我这句话。我当然说得不好，说走了嘴，但他就不允许别人改正错误，说，你不是偶然的，批我什么极端个人主义，资产阶级名利思想的恶性膨胀，什么品质恶劣……我最不能容忍的是说我品质恶劣。但我无法辩解，辩解也无用。那种情况下，唯一能帮助我的只有科学，有两位数学家的信在。可总支书记不准我拿出这两封信，他害怕这样会损伤我们这位系副主任的威信。

我绝没有想到我会捅这么大的漏子。我很苦恼，没有一个人能谈，只好给公鸡寄了一封信。他建议我还是去找找我的指导老师，就把这两封信给他看，开诚布公地谈谈。如果对方是真正爱科学的话，他就会在科学面前低头，服从科学。如果他仅仅是一个“靠科学吃饭的学术骗子”，这是公鸡信中的话，那你就到论文答辩会上和他见

面，拿出你的充分论据，把他驳倒！

我照公鸡的意见办了，晚上去陈先生家了。他书房里亮着灯。我在门前足足转了一个多小时。我想，究竟是先把信拿出来呢，还是先向他道歉？如果先向他道歉，后给他看信，他会认为我虚伪；可如果先给他看信，不是对他的刺激更大吗？临了，我也没拿定主意就敲门了。是他爱人开的门，他爱人脸色很难看。以往我去，她总是满热情的，因为我曾经是她先生的得意门生，名师出高徒。而现在我这个“犹太”，我从她脸上分明看出这个“犹太”来了。我怀着非常屈辱的心情，低着头，跟在她身后进去了。他爱人说：“你坐一会。”我明白她是去问陈先生的意见，我等了许久，他爱人才出来，说：“陈先生不舒服，你改天再来吧，有什么事和我谈也行。”

虚荣心是一种多么可怕的力量，我从来不曾想到虚荣心也会窒息一个科学家的良心。

我又说了一遍，我只想再见一见陈先生，他爱人站着不动。

“还是为你的论文吧？如果你写得出来就写下去，写不出来，写多少就算多少，他根据你平时的学习成绩，会给你打个公正的分数的。”他爱人说。

再也没有和解的余地了。我从他家里出来，在校园里转了很久。

这之后，我下定决心，无论如何要把这个题目做出来，也就是说，我要证明这个题目不成立或至少命题上是

有缺陷的。又苦干了两个月，到毕业答辩前一个星期，我才把论文交上去，就等着答辩了。我意识到这对我将是一场严峻的考验，肯定会影响我的前途。我想当然还是会给我毕业的，因为我平时学习成绩在那里。接着，便是研究生的考试，陈先生当我的指导老师，决不会给我好的评语。我只好听天由命，逛荡了一个星期，什么书也不看，成天打球，打得疲劳极了。这时，我突然想起正凡。六年前也是初夏的时候，他一个人在空荡荡的球场上懒洋洋地玩球的样子：运球，跨步，弹跳，投篮，转身，运球，跨步，弹跳，投篮……我从来也没这样吊儿郎当过……

叙述者的话

快快觉得自己把朋友忘了，大学这几年他没有交上一个象公鸡、正凡这样的好朋友，唯一给过他温暖的是燕萍。可只要在去食堂的路上或教室楼前，一看见她的背影，他就有一种辛酸的刺痛，赶忙走开。他自己家里，他也成了陌生人。他和父亲之间隔着一道厚厚的墙，虽然近两年，他也叫他爸爸，回去也和他谈谈，他觉得自己对不起他。无论如何父亲养育了他，而且，从小父亲一直那么喜欢他，直到他上大学，是他离开了父亲。对于母亲，他也没有带给她多少欢乐。他总记得接到大学通知书的那天，他赤脚跑进屋里，喊着妈妈，母亲从楼上下来，隔着楼梯的扶手，接过通知书就哭了。由于这些年他对父亲的态度，也伤透了母亲的心。他每次回家从没和妈妈倾心交谈

过，甚至都没有很好地陪她坐坐，总是钻进里屋看他的书，他太吝惜时间了。他觉得自己变成了一个冷酷的人，甚至是自私的人。为了科学，也许是为了自己的成就，而把一切人情都淡漠了，连自己的老师也得罪了，这一切都是为了科学啊，可这难道值得吗？

燕 萍 的 话

论文答辩那天，我去迟了，坐在最后一排。他的答辩在同学中引起很大的兴趣，不少教师也来参加，大家都听了些对他的传闻。黑板上写着他论文的题目。大教室前两排的椅子搬开了，两侧各放着一张长方形的会议桌，上面铺了白桌布，放着茶水。平时很少见到的老教授们也都出席了。

他站在台上，低着头，脸色苍白，仿佛在接受批判的样子，我真难受。我相信他是个天才。他三年级的时候便读完了大学五年级的专业课，还经常去旁听别的系的课程。到毕业时，他已能用四种外语顺利地翻阅专业文献资料。可是这一切却不能给他带来一丁点光荣，这多么不公平啊！

他头发散乱，衣着邋遢。那件上衣，准有好几个月没有洗过了。他一直低着头，脚在地板上擦来擦去，很不自在。他如果知道我来了，精神也许会振作一些。我想坐到前面第二排的一个空位子上去，但是我没有力气走到前面去，就这样一直坐着。他的指导老师陈先生走上了讲台，

他在这种场合，依然保持过去的旧习惯，穿着烫过的衣服，虽然前额早秃了，头发还梳得光溜溜的，脚上穿着一双擦得雪亮的皮鞋。这些老先生总有些古怪的脾气，把毕业论文答辩会作为显示他们权威的盛大节日。

他首先宣布了快快毕业论文的题目，要他就论文做一个提要，接着便坐回到右边铺着白桌布的长条桌后面。快快转身在黑板前用粉笔迅速地写出一系列式子，然后便讲解他的论文题目的立意。他说着说着，突然顿住了，他看见我了！我象触电了一般，而他也是，我觉得他在哆嗦，不，是我在哆嗦，我连忙低下头，我不能打搅他。我不应该来。我应该来！我什么也没有听见，只听见他断断续续不太清楚的声音。他的话音刚落，整个大教室一片哗然。他说什么？我问身边的一位同学，说是他要证明这个题目不能成立。他发疯了！我没想到他会在大庭广众之下做出这样的事。不，这正是他，他第一次显露了他的本色，我为他骄傲！

快 快 的 话

我没有看见她，谁也没有看见，我太紧张了，我需要镇静，我只有这一次最后为我自己表白的机会了。啊，你要知道，一生中只要有这么一次机会，能对别人的误解作充分的表白，那也是幸福的。我有这样的自信，能把问题说得清楚。我不会讲话，尤其在这种场合，可我能摆出一系列的式子，数字的语言是最精确的语言，我写满了一黑

板的式子。这些式子都在我心里，不需要我死记硬背，它是演绎出来的，象流水一般，逻辑是永远不会枯竭的河流。我没有看见她，我根本没有想到她会来。她在天上，我在地下，站在悬崖边上，作不公平的决斗。陈先生向我接二连三地提出问题，可都在我的预料之中，就那么巧。我没有迟疑，我一边驳他，一边把式子列给他看。

他讲完了，我也讲完了，教室里安静极了，我听得见自己的心跳。有那么好一会，他才咳嗽了一声，说：“诸位还有什么问题可提的？”没有人回答。他又干咳了一声，说：“我宣布答辩通过了。”我感谢他！我向他鞠躬。大家朝我鼓掌，我太过分了。这时候我才看清了是几位老先生带头鼓的掌。陈先生向我伸过手来，我跑上前去，紧紧握住他那双瘦骨嶙峋的手，他是个真正的学者，我向他道歉，我不知道我嘟嘟囔囔讲了些什么，我突然变得结巴起来。总之，我感谢我的老师，我太冲动了，我把他想得太坏了，这都是由于这些年来我变得太冷酷了的缘故。他是个很好的老头……

燕 萍 的 话

我眼泪流了出来，没等散会，就跑出了教室。我一个人在校外转了一个下午，沿着我同他第一次散步时走过的那条林荫道，一直走下去，到了郊区的公路上，往来的车辆扬起仆仆的尘土，还有好些行人，大都是郊区农村的社员。这样倒好，谁也不认识我，我就这样无目的地走下

去。可他的声音就在我耳边，还有他拿粉笔时那种笨拙的样子，我怎么也摆脱不了……他以他对科学巨大的热情，而不是对我的爱，彻底征服了我。我从来没有象现在这样爱他，我觉得自己在他面前是那样渺小，我应当请求他原谅。

晚上，回到学校，我在他阅览室的老座位上找到了他，我已经很久没有到这个阅览室来了，我怕见到他。我对他说：“你有时间吗？我们一起出去走走。”我居然用他以前和我说话的腔调问他，我显得那样可怜，可我就愿意这样，他会原谅我的。

叙述者的话

他们在学校后面一片玉米地里走着，小路两旁玉米已经长得很高了，晚风吹来，飒飒作响。

她问他：“你不生我的气吗？”

他恍恍惚惚，连连地说：“哪里，哪里……”

又是一个月夜，多好的月亮，快要满圆了。

“你记得吗？”他说，“上一次是下弦月，这一次是上弦月。”

“你连月亮的形状都记得，”她说。

“记得，什么都记得。”

“你不怨恨我吗？”她问。

“不，别说这些……”他回答。

他们紧紧偎依着，晚风在他们耳边絮语。

“我已经不是一年前的我了，你明白我的意思吗？”

“不明白。”

“我已经给过他了……”

“不！别说了……只要你爱我……”

燕 萍 的 话

我给家里和陆南同时各发了一封信。给陆南的信里，我说：“我们的关系就这样结束吧。你也不必再给我来信，这丝毫没有用。我不爱你，从来没有爱过，那不过是一时的冲动，也许是空虚，就是空虚，不管怎么说，我们以往的关系完全是个错误……”

我给父母的信里详细地介绍了快快的情況，并且说：“我已经决定和他结婚。你们同意也好，不同意也好，我就这样决定了。”

叙 述 者 的 话

燕萍的父母亲给她打来一个电报，要她立即请假回家几天，否则就要亲自到学校里来。学校也通知燕萍回家，显然他们也收到了同样的电报。

快快把燕萍送到火车站。快开车的时候，燕萍说：“只要你说一声叫我留下，我就不走。”

快快没有这种力量，他在科学上已经懂得顽强地捍卫自己的观点，在爱情上却不懂，或者说还不足以成熟到有这样的力量去捍卫自己的幸福。他反而规劝燕萍：

“我相信你父母是通情达理的，只要和他们把事情讲清楚，他们会同意的。现在不是封建社会，他们都是党的干部，婚姻只能由做儿女的来做主，这种常识他们不会不明白。你好好和他们谈，千万不要急躁，我一旦研究生考试结束，就回来，去看望两位老人家。”

然而，两位老人并不理解女儿的心情，他们也不愿意去理解，他们自有他们的道理。燕萍无法使她的父母明白她为什么偏偏爱上这么一个出身右派家庭，而且本人政治上还有问题的人。

“陆南哪一方面不比他强？本人是党员，人也聪明，学习也不差，又学的尖端科学，有远大的前程。我们不说是门当户对，可他们家确实是个好家庭，一家人都是革命干部。再说长相，那个快快又怎么能和陆南相比？”母亲觉得女儿真是莫名其妙。

父亲说：“你那位同学有才能，就算有很大的才能吧，才能能给你幸福？有才能的人有的是，犯错误的也不少，关键看走什么道路。按他这种状况，肯定不会有好结果，你何必要把自己的一生和他拴在一块？感情，感情也可以培养嘛……”

母亲立刻出来现身说法：“我和你父亲，我们没有你们那么浪漫，谈什么恋爱。经过领导上介绍就认识了，我们的感情不是也很好吗？那些外国小说看多了，就晕头转向。”

父亲最后下了结论：“你是我们的小女儿，我们不能

离开你，我们希望你能在我们身边。你不能那么自私，也要替我们两位老人想想，我们同时也是为你着想，别的事我们都依着你，唯独这件事，我不同意！我不能找一个右派分子做亲家，我们两家还怎么往来？关于你那个同学的情况，我们做了调查，学校也给我们来信了，他有严重的政治问题。在我们国家里，一个年轻人政治上有问题就可怕了。你还是小孩子，不懂这些，凭一时感情冲动，以后要吃苦的。作为你的父亲，我要对你负责任。你听也好，不听也好，毕业分配时，我们都要把你调回来，我已经跟学校讲了。”

燕萍嚎啕大哭，做母亲的还是怜惜女儿，一边给她擦眼泪，一边数落着：“你不喜欢陆南，我们也不强迫你，以后还有别的男孩子，你挑一个中意的，这都由你。但跟他绝对不行。都是为你好啊，你以后就会明白我们这些用心。”

燕萍病倒了，整天躺在床上哭，母亲当然也就慌张了。

“都是太娇惯你了，才把你养成这么个坏脾气。”母亲叹息道。

她终于想出一个解决的办法，那就是在快快考研究生时帮助他，他们将给学校去信，找有关方面介绍快快的情况。“孩子有才能，希望录取研究生时从爱护人材出发，只要成绩合格，照样录取。至于今后他自己如何，那就看他自己了。”可先决条件是燕萍毕业分配必须调回来，至

于他们的婚姻，断然不行！

快快给燕萍的信

燕萍：

我早应该给你写这样一封信了。我们命中注定不可能走到一起，我并不相信命运，可是现实比命运更严酷，我多少算懂得了一点现实。我反复考虑过，我们无法结合在一起。这不会带给你幸福，我也不会成为你生活中的伴侣。因为我不会照顾人，相反却从你那里得到了太多的照顾。老实说，这种照顾使我感到屈辱。

我还是感谢你，你为我做的已经太多了。而我，无论现在还是将来都不能给你带来多少快乐。我爱科学，甚于爱你！这是真话。我想人活在世界上总要给人类增添点什么，我的事业占据了我全部身心，我们不可能成立一个温暖的小家庭，我没有那么多时间来照顾你，你也肯定会苦恼的。那时候，你就会看清我，知道我是一个非常单调的人。象你这样一个富于感情和幻想的女孩子是不能长久忍受我的这种单调的生活的，我想这条理由足以说明我为什么不能接受你的爱，我不配得到这份幸福。

也许会有那一天，当荣誉到来的时候，也就是我终于做出一点成绩，而你我都已衰老了，这对你

也就失去了意义。在这之前，冷板凳我还要长久坐下去。我非常清楚，在科学上真要做出贡献，是要付出多大的代价。不为人理解且不说，象我这样的人不受歧视就不错了，我不指望得到更多的帮助。谢谢你父亲给予我的帮助，我永远忘不了。这就是我不能再爱你的第二个原因。

你的生活应该是光明的，你完全有条件得到幸福，包括美好的爱情。你还年轻，你将会找到一个很好的伴侣，我祝你幸福！

他不配你爱。

快快

你也不必等他了。

叙述者和主人公们的谈话

你相信命运吗？

“相信。”肖玲说。

“不，不知道。”燕萍说。

“我是从来也不相信命运的。肖玲，你别生气，你听我说，”公鸡说，“我们应该去创造自己的命运，如果有所谓命运的话。”

“你创造出来了吗？”肖玲问。

“让快快哥哥说。”小妹叫道。

“我不相信它，可我总是不幸的。”快快笑着说。

“我也相信。”小妹低着头说，“要不是命不好，我

也可以和你们一样，读完中学上大学，不至于到现在还在农村插队，我们一起下去的女生，有办法的都上来了，可我已经干了六年了。”

“上了大学还不一样，快快和公鸡，还不照样弄到农村去。”正凡说。

“得了呗，当工人就好？你当工人还不照样坐牢，打成反革命。”小妹反驳他哥哥。

“那是我自我的。”

“我们这一代谁都不幸。”燕萍悲凉地说。

“因为是时代的不幸。”肖玲补充说。

“但是我们曾经有过幸福，”公鸡说。

“那已经过去了，死去了的爱情。不要再提了。”肖玲闭上了眼睛，硕大的泪珠沿着苍白的面颊滚了下来。

我记起她已经死去了。她死前夜里在学校后面的小河边上徘徊时就这样痛哭过吧？

“我们应该创造一个更好的命运。”公鸡固执地说。

“它会来的，我相信，可是我已经等不到了，我们再努力也只能为后来的人探路。不过我们的足迹还是留下了。”快快说。

我意识到快快也已经不在人世了，他死前的一分钟还在工作。

“说点别的不好吗？为什么要谈命运？”燕萍责问我，她的悲哀是圣洁的。

“对，谈点别的，谈鸽子吧！”正凡说，“你看，它

飞得多好呀，那只红唇儿，真是只好鸟儿……”

请读者原谅，我走神了，让活人同死人一块谈话是不应该的。那么，还是谈谈那场不宣而战的战争之前他们最后的一次聚会吧。

公 鸡 的 话

还是别谈这些，那一切都很遥远了。正如你所说的那是战前的事。经过了这场灾难，再来回顾我们当时的痛苦也好，欢乐也好，包括我们那时候的理想与追求，都是那样的幼稚。别那么感伤了。快快，你不这样认为吗？

（快快插话说：可那毕竟是美好的。）

也是孩子气的。包括你对待燕萍的那些作法。你为什么给她写那样一封让人伤心的信呢？为什么她来找我，要我转告你，希望在你走之前见你一面，你拒绝不见呢？我们自以为是生活的主人，可我们并不懂得生活，也不懂得人，更不懂得珍惜我们所爱的人的感情，不懂得爱护别人，也不懂得自卫，听任命运的摆布，如果有所谓的命运的话。我们做了多少傻事，难道不应该吸取教训吗？我们太愚蠢了啊！是你断送了燕萍的幸福，是我杀死了肖玲！

（燕萍打断他：别这样说……）

可我要说，如果你成熟一些，不做那种蠢事，你会象现在这样痛苦吗？你给我的那封信和我给肖玲的那封使她致命的信我都还保存着。你拿去把它撕了吧。

燕萍给公鸡的信

公鸡：请原谅我这样称呼你。

收到我的信你一定会奇怪，我所以给你写这封信，因为我相信你，因为我只有向你才能袒露这些心里的话。你是快快的好朋友，你肯定会责怪我。我结婚了！我爱人是谁，你也能猜到，快快可能告诉过你，我们不谈他，他不是个坏人，他对我可以说还不错，我结婚是自愿的，没有谁强迫我，当然也不可能强迫我，那样的时代早也应该结束了。我是一个乖女儿，听父母亲的话，如此而已，你总该明白了吧？他们说应当结婚了，说陆南一直对我很好，我说，那么就结呗，我就这样结婚了。我没有独身主义的勇气，这是我的软弱。你可以责怪我，责怪我对快快不忠诚。但是，自从你交给我的那封信以后，他就没有给我写过一个字，也得不到他的一点消息，就是在这种情况下，我结婚了。这能完全怪我吗？不知道。我也许不了解他，也许如他自己所说，他爱科学，但不爱我。我不反对他爱科学，正是因为他比平常的男孩子更高尚，更有才能，我才对他抱有特殊的好感，可这一切都过去了。你的朋友太骄傲了，可他又太软弱，他不能争取他的幸福，这又怪谁呢？我的这些话也许是刻毒的，

但是我憋不住，不能不说。你可以把这封信撕掉，如果你这样看待我的话，就不必转给他，当没有这回事，可是我还是止不住给你写这封信。我只请你告诉他一句话，那就是我结婚了，让他怨恨我吧，而他是自由的，他会找到比我更好的女孩子……

叙述者的话

以下的笔迹便被泪水模糊了，可以辨认出来的是“告诉我他的消息。”但这句话又涂去了。

公鸡当时没有把燕萍的信转给快快，只是在信中告诉他燕萍结婚了，快快在一个雨夜里给公鸡回了封信。

快快给公鸡的信

公鸡：

窗外春雨绵绵，无声无息，潮湿清新的晚风吹进房里，我现在的精神状态很好。我多想让雨水落在脸上，打湿了衣服，在这夜雨中独自散步。但是我没有权利得到这种享受，一分一秒的时间对我都是宝贵的。我得到一位很好的导师，而且能看到最新的科技资料和学术动态，我知道这一切来之不易。我现在已经完全平静下来了，我并不怨恨燕萍的父母，他们给了我帮助，我只应当感激他们，怨恨是不公平的。谁让我出身于

一个这样的家庭？我也不能去怨恨我父亲，我只能通过自己的努力来弥补。我将用我的劳动和勤奋，来证明我无愧于我们的时代。我将用我的全部精力和我这一生来证明我们对社会主义祖国的热忱。我们国家既已从政治上摆脱了奴役，应当在科学上也成为世界上举目瞻望的一座灯塔，这也是我们中华民族应给予人类的贡献，这其中也将会有我的一份劳动。我要通过我自己的劳动赢得作为我们国家的一个主人公的权利和骄傲……

叙述者的话

快快信里没有再提燕萍，他以为他已经在心里埋葬了她。

春天就这样过去了，也有过种种烦恼，也有忧虑，也有过痛苦，却毕竟是温暖的。公鸡不愿意提起，因为那春天对他来说，太明洁了；当他发现他并不能主宰自己的命运的时候，这回忆当然太痛苦了。肖玲死在一九六六年那个酷热的季节里，而四月春暖花开的时候，她给公鸡的一封信里说她做了个梦。

肖玲的梦

亲爱的，昨晚，我做了一个可怕的梦。让我原原本本把这个梦告诉你。我现在在给你写信时心还在跳。我梦见

我们去巴西。真怪，怎么会去巴西？巴西的甘蔗园里，就你和我，天是橙红色的，缀满了银色的星星。我从来没有见过橙红色的天空。我小时候见过失火，半边天烧红了，很可怕。但我梦中这橙红色的天空却美丽极了！银色的星星圣诞节的贺年片上有过。星星就应该是银色的，还会发出叮叮的响声，你说的是吗？你拉着我的手，我们在甘蔗林里穿行。天气炎热，我走不动了，累极了，便靠在你怀里，你吻了我……突然，听见了枪声，敌人来了，你拉着我跑。跑啊，跑啊，机枪在扫射，四面八方都是敌人。你把我按在地下，我们屏住呼吸，子弹嗖嗖地从我们头上飞过。天快黑了，星星都不见了，后来就黑极了黑极了，我们还出不了林子。你说：“你待着，我探路去。”我不让你走，我怕。你说：“我们不能待在这里等死，我们要找队伍去。”你叫我留下。你刚走，我听见手榴弹炸响了，我知道是你拉响了手榴弹，把敌人引过去，好让我脱身。我哭了，哭得晕了过去，后来就醒了。

你说这是不是一个奇怪的梦？我相信，如果祖国遇到需要我们为她去牺牲的时候，你会毫不犹豫地这样做。我也不会落在你后面，我也不会吝惜我自己，你说的是吗？

你真好，我真爱你！

你的

公 鸡 的 话

我并不象她梦中想象的那样，我不是英雄，只不过是

一头蠢驴，我对不起她，在她最需要我的时候，我没有去拉住她，却推了她一把，我只有悔恨，这是无法挽回的了，永远也无法挽回。在这个世界上，我什么事也没有做成，却葬送了肖玲，这就是我的功绩。我是凶手，可谁也不来追查我。我没有醉，醉的不是我，是那些还在打派仗的人。那些搞武斗的人才喝醉了。他们以为他们是英雄，是烈士，那才叫喝醉了。肖玲是我害死的，我推了她一把。她把我想得太美了，才会那样深深地绝望。没有我的信，她是不会死的，我叫她同家庭划清界限，我说她软弱，我说这就是群众革命运动，不是绘画绣花，我们的感情必须经受火的考验，我说了这些昏话，她误解了，绝望了。我没有一句温情的话，可我是英雄，反工作组的英雄！别人都认错了，交待了，揭发了，我充好汉，光荣的孤立！我叫她也不要怕打击，不要怕光荣的孤立。我是英雄！象蠢驴一样落进圈套里。正凡，你让我讲下去！快快，把酒瓶给我，我清醒得很，比任何时候都清醒，我知道肖玲死了，人死了是不会复活的，死了就死了，悼念是做给活人看的，需要安慰的不是死者。活人也不要感伤，干吗要哭？小妹，你真孩子气。你已经二十二岁了吧，你比肖玲姐姐小五岁，她死的时候才二十一岁，你应该比她成熟，可我们当时多幼稚啊，多蠢啊，我们应该认识到自己的愚蠢，为的是将来再也不做这种蠢事了。我们再也不要跟着他们后面喊了，他们说这个人是“黑帮”，我就觉得比黑帮还黑，是反革命！不要关窗子，我讲的是

他们的那位小小老百姓陈伯达，不是那位旗手，被街上的人听见没关系。我讲的是那位林副统帅，他叫横扫一切牛鬼蛇神，我们就振臂高呼口号，以为这就是革命；报纸上登出来“革命造反精神万岁”，我便以为万万岁的就是我们那种盲目的热情，我们被愚弄了，我说的是我被愚弄了，可我还要去愚弄肖玲，把她往死里推。燕萍，你别这样看着我，我没有醉，再干一杯，为你和快快重新见面，为结束青年时代的愚蠢，干一杯！好，我不说了。

正 凡 的 话

别听他的，他有时候胡说八道，让他在床上躺一会，他心里难受。

肖玲死的前后我都知道。运动刚开始那一阵子，都象疯了一样，今天揪这个，明天斗那个。满街游行，广播里也全是声讨。大家都象热锅上的蚂蚁，活也不干了，磨拳擦掌，打倒打倒，可打倒谁呢？我打你，你打我，搅得一塌糊涂。我们厂里也是，先是把厂长革掉了，然后又轰厂党委书记，过两天奖金也革掉了。我干活倒不为奖金，可我想五八年大跃进不是革掉一回了？革了净出废品。汽车一出厂还没开到使用单位就抛锚。这回又来了。倒不是我有多高的觉悟。我想，这两年生产刚搞得好一点，一大把票证差不多也都取消了，霉豆子也不吃了，怎么又折腾了？我一张大字报没写，哪个战斗队我也没参加，我得看看怎么回事。接着就开始上街游斗了，不光是游斗，然后

就听说这里死人，那里自杀。最初我并没有想到去你们家看看。有一天我下班见小妹和她的几个同学在家门口叽叽咕咕，我一到跟前，她们就不讲了。

你们讲什么？我问。她们吞吞吐吐，神色挺不自在。在我的追问下，她们才说她们学校的校长跳楼自杀了。我又问为什么跳楼？她们说，下午开批斗会，给她脸上倒了一脸的墨汁，她回去后就开开窗户从楼上跳下去了。我一听就火了。我问她们，你们谁往她脸上泼墨汁的？她们不吭声。我又问小妹，你泼的？她说，是几个男生泼的。我又追问小妹，你呢？她半天不吭声，后来才支支吾吾地说，她只揪了一下脑袋。说得好轻松，只揪了一下人就跳楼了？当时我火了，上去给她一巴掌。我就看不惯她那两个鬻鬻，辫子也剪了，扎的那两把小刷子，还有那身从同学那里换来的一条洗得发白的旧军裤，胳膊上套着个红箍。我说，有你们这样革命的？把人革死了！她哇哇直哭。死了人，将来要你们偿命的！她那一伙几个都溜了。我把房门关上，对小妹说，扯下你的红袖箍吧，发什么神经病！学校不上课，给我在家里呆着！她这时哇哇大哭起来。我妈赶来了，还护着她：死人怎么能怪到你妹妹头上？小孩子不懂事，讲两句就行了。小妹哭得更凶了，好象她受了天大的委屈。她也不想想，不是他们这么干，人好好的，会跳楼寻死？我真见不得，那时候连女孩子都发了疯，挽着袖子，叉着腰，站在台上，拳头一挥，大腿一踢，动不动就“滚他妈的蛋”！搞得哪象个人样？我这时想起应该

到快快他们家去看看。当时我还没有想到去肖玲家。有
的话，我想公鸡会给我来信的。

我是等天黑下来了，才到快快家去的。房里零乱不堪，他们家的那张长沙发也开膛了，露出棉花和麻布条，显然抄过家了。快快的父亲连连说：“有过一次经验了，有过一次经验了。”我看两位老人精神状态还好。他们问我快快的消息，我说好久没有收到他的信了。倒是他们告诉我，快快来信说在参加运动，很忙，我也就放心了，坐了一会就走了。我没有想到去肖玲家。

小妹被我打了那一巴掌以后，规矩些了，晚上总在家里呆着。那以后没几天，我正在厨房里洗澡，小妹叫我：

“哥哥，肖玲姐姐来了！”

我连忙擦干身子，穿上衣服，从厨房里出来。小妹站在房门口，肖玲在门外黑暗中。

“怎么不请你肖玲姐姐进来？”我怪小妹。我迎出门，肖玲站在门口不肯进来。屋里的灯光照着她，脸色苍白。我从没有见过她这个样子。我对小妹说：

“给你肖玲姐姐洗个杯子，倒杯茶来。”

我故意把小妹支开，她那时太不懂事。小妹到厨房去了。我问：“有什么事？”

肖玲从书包里拿出一个纸包递给我，说：

“你交给他。”

“这是什么？”我见纸包没有封上，便问。

“等我走了你再看，”她说就要走。

我连忙问：“出什么事了？”

她摇摇头说：“没什么事。”

我把纸包打开，全是公鸡给她的信！我抬头，她已经走了。我追出去喊她：“你等等！”

她一个劲小跑着。我穿着拖鞋，等我赶到院门口，她已经跑到路口。路灯下迎面来了个邻居，我这么去追一个女孩子，叫人看见了象什么样子？便站住了。

又是一桩不幸。我到那时还没有认真谈过恋爱，我喜欢过一个姑娘，可人家看不起我。谈恋爱是双方的事，你强迫不了谁，我不会去做那种蠢事，追着女孩子不放，这我不干。我们车间里几位老师傅要给我介绍对象，我觉得那种方式挺别扭。再说，我也不着急。什么时候自然而然地认识个姑娘，我看中她，她也看中我，性格合得来，有话说，我们就结婚。我不同意把谈恋爱搞得那么庸俗，也不同意象公鸡和快快那样搞得那么复杂，真伤脑筋。

我翻了翻公鸡给肖玲的那一大包信，总有一百来封。公鸡给肖玲的最后一封信里有这样的话：

“你太软弱了，你应该和家庭划清界线，站到革命这边来，显然这种选择是痛苦的。正象任何一次大革命一样，在我们面前有主流和支流，曲折和回旋，你应该冷静地对待革命中必然出现的种种混乱。这终究会过去的，我相信你会经得住时代的考验。我相信你，相信我们的爱情。”

真是书呆子。肖玲家肯定受到了冲击，她自己在大学

的处境也不会好受。他应当设身处地想想，写这样一封信，说这些空话，怎么能安慰肖玲？他就没有想到，象肖玲这样娇生惯养的姑娘，突然受到这种打击，一个人怎么受得了？这种时候，他应该回来一趟。当晚我就给公鸡去了一封信，说了他一顿，叫他马上请假回来，照看肖玲几天，还告诉他肖玲把他的信都退给他了。

叙述者的话

但是，公鸡这时回不来了。他在运动初期，参与了反工作组，被打成了反党分子，正在隔离审查之中，已经失去了自由。他给肖玲的那封信是在他借故出去买烟时，偷偷扔进街上的邮筒里去的。

他以为他迎接的是一场伟大的革命。报纸上那些慷慨激昂、蛊惑人心的语言使他激忿，同时又唤起他满心的喜悦和激情。他心甘情愿投身到这场运动中去。刚开始批“黑帮”的时候，他便向党支部递交了他的入党申请书，表示“要在大风大浪中接受最严峻的考验，誓死保卫毛主席！誓死保卫党中央！”因此，反击的大字报贴出来，把他作为反党分子点名时，他甚至带着一种殉难者的傲慢，在日记本里写道：“我正缺少这一课，这只能使我更加成熟，更加坚定。”他随后被勒令交出的这本日记则进一步成了他顽固不化的罪证。同他一起写大字报反对工作组的战友们，在强大的压力下，如今又纷纷反戈一击，检查、交待、揭发，痛哭流涕，表示要重新做人，便把他推到了

最前面，作为个替死鬼。生活就这样嘲弄了他。

工作组交来了拆看过的正凡的信，连肖玲也抛弃了他，他觉得自己就这样被完全出卖了。

公 鸡 的 话

人们，你们是多么卑微啊！我鄙视你们，我鄙视爱情！但是，我依然摆脱不了对肖玲的思念。我要严厉地训斥她一顿，然后再原谅她，因为我实在爱她。

国庆节之前，撤走的工作组组长又被揪回来在大会上作检查，称我为“革命同志”，向我当众赔礼道歉，并且宣称要学习我的造反精神。二十天前，我还是“跳梁小丑”在这台上被批斗，现在又在掌声和此起彼落的口号声中上了主席台，成了代表革命路线的英雄。

我是赶在国庆节那天回来的。事先没有给家里写信，也没有告诉肖玲，我要出其不意地出现在她面前，象一个奇迹，并且带着英雄所具有的那种高贵神情，对她说：“傻丫头，不管你家庭出了什么问题，我也不会抛弃你。让渺小的人去为渺小的痛苦悲伤吧。靠在我的肩上，你应当坚强起来！”

肖玲两个月前的信里告诉过我，他父亲被揪斗了。我估计她家可能查封，或是搬到别的什么地方去了，我作了这样的思想准备。我敲了敲门，里面没有声音。门虚掩着，客厅已经搬空了，满地的旧报纸。她父母住的那间房门上了锁，贴着封条，这也在预料之中。我在楼下喊了

声肖伯母，没有回答。我又叫了一声，听见走廊尽头的房里有了动静，那是她奶奶睡的一间，门也紧闭着。我便敲了房门，门开了一线缝。门缝里她母亲的那副模样使我大吃一惊，我简直不敢认。她头发散乱，衣饰不整，成了个苍老的老太婆。她望着我，目光迟钝，好象也认不出我来了。我又叫了她一声伯母，她才开了门，我进去了。一屋子堆满了箱子和散乱的衣物，没有下脚的地方。中间是一张大床，上面躺着一个干瘪的老太婆，我问，肖玲的奶奶吧？您好。她那双似乎瞎了的眼睛转向我，也不说话。刹时间我全原谅了肖玲，不，我应该请她原谅我，原谅我那种可卑的骄傲。

“您身体不舒服？”我低声问，很不自在。房里没有可坐的地方，我只能站着。我又问肖玲什么时候回来？她们还是不说话。

“她住在学校里？”我又问。

她奶奶用嘶哑的声音说：

“她在这儿呢！”

我朝着她头挪动的方向寻去，看见柜子上面放着一个木盒子。我恐怖极了，一下子血都冰凉了。

“她死了。”她母亲的声音。

我不能相信我的耳朵。这些日子里，什么都可能发生，我眼前一黑，一片空虚……

我不知道我怎么从她家里逃出来的。秋天的太阳，耀眼的太阳，幽蓝色的太阳，浮动着的远去了的太阳，视网

膜上的白斑，眼前是飘忽不定的五彩缤纷的星星……蝉鸣……都秋天了，也真怪，还有不死的蝉。啊——啊的欢呼声。我仿佛被人推来推去，但大街上除了车辆并没有多少行人，都在收听节日的广播。这是不可能的，这是可能的，这都是可能的，这都是真的。秋天的太阳还那么炎热。灯柱上的高音喇叭在欢呼，欢呼些什么？在欢呼万岁，在欢呼胜利。啊——啊……啊，她柔软无力的嘴唇，头发中的气息，那股清香，那么甜的嗓子，她的眼睛，睫毛下咸涩的泪水，信中那些火热的语言，全都从心口涌了上来……这是不可能的。全都是真的。

我没有泪水，它是慢慢涌上来的。你越趋于平静，就越涌上来，随着那阵隐痛。一切还有什么意义呢？我平反了，我正确，我是英雄，而她死了，多荒谬啊！当我沉静下来，又感到一种恐惧，我那封信，写得多浑！可我不知道她的处境，又怕我的信落在别人手里被检查。你逞什么英雄？她正是在绝望中，得不到我的温暖和支持，才这样做的，无法挽回的错误。我哭了，哭的不完全是她，哭的是我自己，哭我的愚蠢。在她需要依靠的时候，我不去拉住她，却推了她一把！我算什么英雄？卑鄙的英雄！我杀害了她，这难道是我的错吗？我没有罪，而谁有罪？收到正凡的信我没有及时赶回来，也没有敢给她寄一封温情的信。不错，你在隔离中，你不愿意让她知道，你要考验她的忠贞，你要保全自己，显示你那种愚蠢的英雄主义，多荒谬啊，你这个可卑的英雄，你杀害了她！

公鸡梦中和肖玲的对话

公鸡：你过来，让我亲一亲你。

肖玲：不，我怕。

公鸡：你怕什么？

肖玲：我不知道，什么都怕。

公鸡：有我在呢。

肖玲：可你那么遥远，你还是去爱别的姑娘吧，我不值得你爱。

公鸡：你这是什么话！

肖玲：我说真的，谁也不需要我。

公鸡：你太悲观了。

肖玲：也许是。

公鸡：我求你……你跨过来呀！

肖玲：我跨不过去。

公鸡：肖玲，你别走！

肖玲：我们去哪儿？

公鸡：哪儿也不去，我真想在你怀里休息，我太疲倦了。

肖玲：那你就睡吧。

公鸡：你手真软，我可以把它捏碎。

肖玲：那你就捏吧，把它捏碎吧！

公鸡：你在想什么？

肖玲：我什么也没想。啊，铃响了！我得去了。

公鸡：肖玲！肖玲——

叙述者的话

肖玲的尸体是在校园后面的一条小河里发现的。她平时不去那里散步，那是学生们偷偷地谈恋爱的地方，她不必同谁去那里约会。她同宿舍的女同学都说，晚自习她总是在宿舍里。她如果不是感到孤寂，被抛弃，绝不会跑到那个僻静的地方去。

检查现场时，还发现老柳树根下有一块手帕，白绢子上绣着小兰花，她同宿舍的女同学认出来那是她的手帕。公鸡当然知道，这是他毕业后第一次领到工资时买的，从信封里给肖玲寄去的。这块手帕曾在宿舍的女同学中传看过，后来就不知道交到什么地方去了。

总之，她肯定哭过，哭她那年轻的生命和夭折了的爱情吧？她把公鸡给她的手帕带在身上，大概在临死前还指望着奇迹。当她最后明白生活中不会有奇迹，就把手帕扔了，扔在河边老柳树根下。她死前的痛苦可以想见。可这是渺小的痛苦，因为大地承受的痛苦实在难以计算。象她这样一个渺小的姑娘的渺小的痛苦，当然是微不足道的。谁叫她过于纤细、过于敏感、过于脆弱呢？象一朵娇嫩的花，风暴来了，她也就跟着凋零了。要知道，早就宣告了风暴要来的呀！还是不要去渲染她那渺小的痛苦吧。

她的尸体学校保卫处的干部看过，说头发和脸上都沾有污泥。因此断定是她自己跳下去的。他们也怀疑过她的死会不会有什么政治问题？可是查看了床头和书包里的

日记和笔记本，没有发现一句反动话。她同宿舍的女同学回忆，也想不出她说过这类的话。看来她还是因为绝望而自杀的。

女同学们说，死前她和大家一起在食堂吃晚饭，没吃完就端着碗回宿舍了。死的时候，她的那碗饭还放在宿舍里的桌子上呢。

她们还说，那天晚上两派群众组织都在开会。她曾经提出过参加一派组织的申请。由于她出身不好，经过群众讨论，没有吸收。这也不能怪群众组织，谁愿意玷污自己组织的纯洁而被对方攻垮呢？

大家说她生前和同学们都相处得很好。她没有得罪过谁，宿舍里谁也没有对她说过难听的话，因为她哪一派组织都没能参加，她是一个逍遥派。

大家还说，如果那天晚上，不是都去开会的话，宿舍里有人，她也不会出去的。她胆子很小，她怕孤单，准是一个人闷在房里想不开。她死前没有留下任何话。

从时间上看，她死在她父亲之后三个星期。如果说她是死在子夜时分，无人察觉，她父亲则死在光天化日之下，在大街上游斗中暑死的，当时围观得水泄不通。她当时在教室里帮同学抄大字报，打到系办公室的电话叫她去。她赶到医院，看见了她父亲的遗体，浑身倒满了墨汁，鼻孔里流着一些粘液，嘴张开着，面孔象猪肝一样紫中发黑。傍晚她又回到学校。据她的同学说，第二天系里开大会的时候，她站起来宣布和她的反动父亲划清界限，她支持

群众的革命行动。她作这番表态时，浑身哆嗦，并没有哭。

算日子的话，公鸡的信是她父亲死了四、五天以后收到的。这之后，她回了家一趟，第二天才到校。大概正是这天晚上她把公鸡的全部信件退给了正凡。

学校的教师觉得不好理解的是：如果说她因为背上了家庭包袱才不想活的话，应该紧跟在她父亲死之后自杀。可又过了三个星期，也该度过感情上最波动的时期了。这原因只有公鸡知道，她在等待公鸡的回音。她退回他的信是一个信号，愚蠢的公鸡当时没有懂得她的暗示。

主持系里的文革筹委会（即文化革命委员会筹备委员会）工作的教师没有给她下“自绝于党和人民”的政治结论。因为他们觉得，这样做对一个女孩子太严酷了，只通知了她的母亲，叫她来认尸体，随后就火化了。

快 快 的 话

公鸡是他自己跳进火里去的，我却躲避不及。它没有放过我，我说的是命运。公鸡因为受骗了感到痛苦，我痛苦的是因为我很清醒。我看见它朝我来了，我的厄运。我的导师方先生作为反动学术权威首先揪出来了，我知道不久就该轮到。果真，一个星期后，在批判方先生的大会上，有人就点了我的名。你是方某某的得意门生，最了解情况，怎么不站出来揭发？我一听见点我的名，就站起来了。到前面去讲！那意思就是陪绑。我去了，并不害怕，

心里很坦然，因为我早就准备好了。我揭发了几条方先生的所谓资产阶级治学方法，无非是理论脱离实际，脱离生产，鼓励学生成名成家啦。这都算不了什么严重问题，这些帽子可以扣在任何一个科研人员头上。我还是觉得对不起他，可我想他会原谅我的。要打倒他的人需要的是那种“钢鞭材料”，即反党、反社会主义、反毛泽东思想的言论，我的揭发当然通不过。我也准备了托词：他是先生，我是他的学生，这种话他当然不会随便同我讲。我被轰下台来，可我并不庆幸。我知道我还是逃不过去的。

果真，没几天，大字报上又把我作为修正主义黑苗子点出来了。我也准备受批判，无非我听着，绝不顶撞，再写个检查，自我批判一通。经方先生推荐，我在国外学术刊物上发表的两篇论文，以及我过早地在全国性的学术刊物上发表的其他几篇论文，我都自我先行批判了一番，说成是资产阶级方向。科学还有什么资产阶级方向？做出来就是成绩，做不出来什么方向也是空话。这样说罢了，可以减少一些人出于眼红对我进行的攻击。再说，这并不影响我的工作，我还照样干我的，无非等运动过了，再把成果拿出来就是了。同时，我每天也提前五分钟到研究室去坐班，打开水、扫地、擦桌子，多少做点表面文章，人们既然计较这些小事，我也得学着点。但我仍然惴惴不安，就怕把我打成个政治问题，就怕剥夺我的工作条件。可厄运它还真朝我来了，我怎样也躲不开。

一天早上，还没上班，我提前五分钟到研究室去扫

地。在走廊上，我看到了一张刚贴出的大字报，标题是“揭发一个裴多菲反革命小集团”。我晕了，预感到是朝我来的。我的名字用红笔打上叉，象法院告示上判处死刑的犯人的名字一样。打上了红叉的我的名字在那些可怕的政治术语的前前后后、上上下下反复出现，我立刻浑身冒汗了。它来了，我知道早晚要落在我身上，可我没有料到它竟这样狠毒，要一下子把我砸得粉碎。

走廊里，上班的人来了。我匆匆回到自己的办公室里，心还在怦怦地跳。我打开窗户。窗外生活照样进行：电车到站了；公共汽车开走了；小轿车、卡车来往不息；骑自行车赶去上班的人；一个母亲牵着孩子过马路；行人走在人行道上。我再也不能自由自在地走在人行道上。这条大街，窗外的生活，再也不属于我了。还有满街的阳光，又是炎热的一天，就连这份炎热我也不配得到。我只能象耗子一样藏在一个阴暗的洞穴里，再也没有权利自由上街了。街上的行人并不知道街道两旁的办公楼里正在发生什么事情，不，他们也都知道，他们也上班，在他们工作的单位里也一无例外地在搞运动。不过，他们眼前至少是自由自在的。而我，却已经从生活中被一脚踢开了。再也没有必要去扫地、擦桌子、到烟灰缸、打开水了，都不必要了。我在我自己的办公桌前坐下，望着桌上放着的那堆书和资料，我恐怕连翻阅这些书和资料的权利也会很快被剥夺，我就等着人来揪斗了。你能逃得脱吗？就是有孙悟空的本事你也逃不脱，这就是我的厄运。我从运动初期

挨整起，一直整到“清队”，隔离审查，进“专政队”，最后被弄到农村落户，“监督劳动”。

所谓“裴多菲反革命小集团”，根本没有这么回事！不过是几个象我这样的所谓业务尖子，我们经常在宿舍里讨论些学术问题。我们也一起聚餐过，拿漱口缸子喝过啤酒。还有一次出去游湖，划过船。大家都是单身汉，我们之中只有一个结了婚，爱人在外地。我们还谈不上彼此十分了解，也没有到无话不谈的地步。仅仅是志趣相投，聚在一起，曾经闲扯过建立科学家组合的问题。在国外，攻些重大课题时，往往采取科学家集团的方式，把不同领域的一些科学家聚集在一起，共同来解决一些难题。这种工作方式我们很感兴趣。我们都是年轻人，思想活跃，可以无拘束地发表自己对于新学科、新发现的意见，从中相互都得到些启发和鼓励。我也确实希望建立一种更为经常的联系，就一些跨学科领域的问题进行比较深入的讨论。就是平时不着边际漫谈的时候，我难道讲过什么不合时宜的话吗？我实在记不起来。我为了怕惹麻烦，是提出过：我们这里的讨论，只限于对科学的探讨。可大字报上给我提的头一桩罪名就是“在不谈政治的幌子下，发泄对社会主义制度的不满。”怎么能这样诬蔑我呢？但是没有人会听我的辩解，因为我的家庭、我的档案都是不干净的，谁肯为我去澄清呢？

从大字报贴出来的那天上午起，研究室里就没有人敢同我讲话了。大家照样说挤公共汽车怎样艰难，又是孩子

生病，又是买不到蔬菜，再不，哪里自杀一个，谁又被揪出来了……却没有一个人看我一眼，打一声招呼，仿佛我这个人并不存在一样，我就这样被开除出生活之外。

叙述者的话

把他揪出来！

揪出来示众！

站好！

低下你的狗头！

你做什么？

你想找打？

别装死！

你老实交待！

交待！

你说话呀！

你借谈科学为名那股反党的疯狂劲哪里去了？

你说不说？

教训教训他！

大声点！

×××不投降，就坚决打翻在地，再踏上一只脚！

你不要避重就轻！

你从大学时期起的那些反动言论我们都掌握了，要不要我念一条你听听？

你说，你这话指谁？

你好猖狂啊，打——倒——×××！

你认罪不认罪？

抗拒从严，坦白从宽！顽抗到底，死路一条！

光点头就行了？交待你的罪行！

打他的态度！

就要叫你出汗！

你心里没鬼，冒汗做什么？

……

你不服，你颤栗，你抗议，你支持不住了，你认罪，你交待，你麻木了，你一度失去了生的欲望，你又放弃了死的念头，你望着窗外的蓝天，洁净无云的蓝天，你想到过那颗红得象玛瑙、透明得象水晶的玻璃球吗？你想到过朋友？想到过父母？想到过燕萍？没有，一片空虚，连鸟儿也不飞翔。……

啊，那是一个象中世纪一样古老的年代。公鸡，你不觉得你和快快说的是已经陈旧了的故事？读者都亲身经历过这个时代，每个人都有比这更痛切的体会，都不愿再听，不愿再看了。正如你说的，死了的就死去了。肖玲和快快都不在人世了，让他们安息在爱他们的人的记忆里吧。你不能给我们讲个新鲜一点的故事吗？比方说，谈一点希望，或是讲一个童话，对不起，我忘了，童话那时候也是被禁止的。人总还可以笑吧？讲个笑话吧，痛痛快快地乐一乐，轻松一下吧。

公 鸡 的 话

好吧，那我就讲一个我怎样找寻海的故事。

（小妹插话：好玩吗？公鸡哥，你要保证大家听了都笑！

正凡：不能喝了就把酒倒给我。）

这些年，我一直梦想着海，找寻着海，总想到海边去，亲眼看看它真实的面目。我弄到个出公差去天津的机会，外调我们单位看门的老头，据说他年轻的时候在租界上当过巡警——

（小妹插话：你说的是真事？

正凡：别打岔。）

我的故事都是真实的。还是谈海吧。天津离塘沽不远，塘沽就在海边上，从地图上这么看。我到了塘沽，谁知道从塘沽到新港还有一大段路。我又坐汽车到了新港，来到了海河口，终于闻到了海风腥咸的气息。也见到了灯塔和宽阔的水面上巨大的海轮，却仍然望不到海。海河口红上横着一道堤闸，海还在堤闸的外面。去海口的方向是造船厂，一个个深水泊位都在工厂的大门里面。我没有通行证，门卫硬是不让我进去，因为他们同全国各地一样也在“清理阶级队伍”。

生活就象海，想要认识它，如同认识自己一样，并非那么容易。

一路上，我看见了盐场，盐场自然是海的伸延，一直

走下去，总可以见到海吧？

我又走过了一块块蓄着海水的盐田。这里，那里，堆起沙丘般的盐堆。我一直向前走，手里提着凉鞋，赤脚走在沙地上，非常快意。我总算可以见到海了。

坚实、细腻的沙地，在阳光下已经龟裂了。

我就这么一程又一程地走着，到了空旷无人的海滩。

面前果真是海在闪烁，那一线明晃晃的大海。可这之间还有一大片旷漠的海滩，我不知道海竟这样遥远。

清新的海风从海面吹来，而造船厂的敲击声、火车的鸣笛，以及人们繁忙生活的喧响，城市的种种噪音都落在后面了，从很远的地方飘来，听起来非常微弱。

到了被海水浸湿了的海滩上了，而海依然在前面，还是同样遥远。我把鞋子扔在干的沙地上，继续朝前走，潮湿的泥沙比较松软。

淤泥漫过了我的脚面，光亮的海依旧那么遥远。

我加紧脚步朝前走，一群群白色的海鸟在我前面飞起又落下，落在明晃晃的海面上。淤泥漫过了我的小腿。我把裤脚卷过膝盖，继续朝前走。一些活的东西在我脚下骚动，我伸手在淤泥中摸到了小鱼和小螃蟹。这稀泥汤竟是个充满生命的世界。

海鸟在身边飞起，又在更远处落下，它们在寻觅、啄食这些小东西。啊，海就在我眼前了，明晃晃的阳光下，波动着的幽蓝的大海。我估计好到海的距离，加紧朝前走。可越来越艰难了，每前进一步都要从深深的淤泥中先

拔出腿来。海鸟现在在我的左右飞翔，淤泥已经过了我的膝盖。身前身后都是一潭潭的水洼，象雨后泥泞的土路上的积水。

海依然在前面诱惑着，那幽蓝的、明晃晃的海面，还是那么遥远……我这才明白了，那并非真正的海，不过是同我身前身后一样的一潭潭积水，由于阳光照射的缘故，明晃晃的一片，给人以海的错觉罢了。天边，出现了一丁点大的航船，仿佛高悬在海天之间，那才是海呢。到海之前，却还要经过齐胸、没顶的积水和淤泥！

（“后来呢？”小妹问。）

我回头向远处的地平线大声呼喊，海风把喊声吹散了，没有一丝回响。我突然意识到海潮如果这时袭来，我肯定逃不出去，来不及跑在它的前面。我只得怀着无限的怅惘和深深的不安匆匆往回赶。

（“公鸡哥哥，你到底见到海没有？”小妹问。）

我后来才知道，地理上这叫海涂，还不是海。

（“这故事一点也不好笑。”小妹说。

“去，小妹，把窗户打开，屋子里净是烟。”正凡说。）

小 妹 的 话

公鸡哥哥那次走了以后，没两个月我就下乡了。我是我们班里第一批报名上山下乡的。学校贴出了光荣榜，我回家告诉我妈，我妈死活不肯，说：“你年龄还小，等两

年再下去，又不是养不活你。”我说：“早去早上来，同学们都要下去的。”我妈说：“你能干得了什么？不是你们平常下乡，三天两天就回来了。这回下去，可就回不来了。”我说：“妈，你放心，回不来，我就在农村干一辈子革命！”我当时想，下去劳动锻炼锻炼，我又不是吃不了苦，我可没想得那么远。我哥是一直没有说话，直到临走，我让他帮我打行李包，他把我的被子朝床头一扔，说：“别走了，我养你。”当时我气得冲了他一句：“我才不在家里吃闲饭呢！”我也不要他替我打行李包了。走的时候，我硬是不让他们到车站去送，我怕我妈哭。我想，不就跟大串联一样嘛，到处瞎闹一通，挺快活的，还谁都怕我们。车站上来送行的好多家长哭，我们班的女同学都哭了。幸亏我妈没来，这种场合她准哭得比谁都凶。不过，火车开动的时候，大家哭歔歔的，我心里倒也挺难受。

就这样，我到了农村。我们几个女同学集中住在生产队里的一个旧仓库里。头半年，我还是过得挺开心。也没大人管，干完活就唱啊，跳啊。我们还搞宣传队，办起了红夜校，挺神气，社员也都叫我们毛主席的红卫兵，我们就说：“我们是向贫下中农学习来的。”就是农活重，不过我不怕，我身体好，也不那么娇气。下去头半年，我就能挑一百来斤的担子，跑个半里路一里路不在话下。我那个时候能吃能睡，晒得黑黑的，大家都开玩笑，叫我黑姑娘，黑有什么不好？黑劳动好！社员下地，那些年轻妇女

还怕晒黑，我可不，晒得越黑越好，没那些穷讲究。

可时间长了，我也真想家，只好忍着。头一年不知不觉就这样过去了。不过，我发现我们同学中，刚下来时的那股热劲没有了。她们说我傻，又说我太积极，想冒尖，我觉得有些同学嫉妒我。女的就好嫉妒，其实我根本没有冒尖的想法。我想既然下来就好好干，要不干吗下来？

春节的时候，大家都忙着要回家，我也准备回家。公社把我们叫去，号召大家过一个革命化的春节，留下来挖河泥积肥。不少同学还是走了，我心里很犹豫。我们宿舍有个叫小严的同学，她出身不好。父亲是资方代理人，我过去没听说有这么个成分，估计同资本家是一类的吧？他“文化革命”中不知怎么死了，小严她母亲也早死了。小严要我留下和她作伴。我见她一个人怪可怜的，就留下了。我给家里写了一封信，说要过一个革命化的春节，不回家了。小严比我大一岁，人长得挺秀气，几个女生都不太和她合得来，说她阴阳怪气的。这跟她的家庭出身不好有关系，她们瞧不起她。不过，我不这样看人，她身体弱，可劳动起来真干，我们挺要好的。

大年夜吃年夜饭，就我们俩一起。我们杀了一只老母鸡，炖了一锅鸡汤，足足开了一顿，还喝了点酒，她耳根都红了。她说：“我们唱唱歌好吗？”我说：“好啊！”她就把她偷偷藏着的一本《外国名歌二百首》拿了出来。好些歌我以前都会唱，可是破“四旧”不让唱了，说净是黄歌，黄歌就是爱情歌曲。反正就我们两人在，我们也就

撒了野，唱了一首又一首，一直唱到半夜。唱完歌，挺兴奋的，我们俩也睡不着觉，就吹了灯，她和我头靠头躺在一起。我发现她身子一抽一抽地，哭了。我问她怎么回事，她说她有个男朋友，因为她出身不好，不可能再和她好了。我问她：“他在哪儿？”她说他也下放了，到建设兵团去了。她一边说，一边哭，哭得很伤心，我心里也很难过，想好好安慰她，可又讲不出什么能安慰她的话来，就抱着她也傻哭了一场。打这以后，我们什么都谈，她问我有没有朋友，我说：“我压根儿还没想到这问题。”她说我会生活得很幸福，可她命中注定不幸。我只好劝她别多想，我同情她。但我绝没有想到她遭到真正的不幸。

就在春节期间，同学们还没回来，有一天下午，队长来找我，叫我帮助油房的会计算账。我一直弄到天黑，点灯的时候才忙完。回到宿舍，屋里墨黑，房门敞开着。我进屋点灯，她不在，我又到屋前屋后、山坡上喊她，也没有人应。我只好回来，见灶上她洗好的菜。我下了两人的米，菜饭都做好了，她还没回来，我只好一个人吃了饭，把她的饭温在锅里。很晚了，还不见她回来。我有点担心，便跑到附近的老乡家，他们都说没见她来。我又回到宿舍，她还是没回来。夜深了，我也不敢出门，插上门闩，一个人坐在床上。

我从来没有害怕过，可这个夜晚我真怕。我吹了灯，躺在床上，睁大了眼睛，仔细听着四下的动静。狗叫，屋后小溪汨汨地流水声，风声，可就是听不见她的脚步声。

我迷迷糊糊地睡着了，又醒了，全身象长了毛似的不舒服。天快要亮的时候，我听见门上扑通一声。我大声嚷道：“谁呀？”才听见她微弱的声音：“我……开门……”我立即跳下床，赤着脚，扑到门前，又问了一声，确实是她的声音，我把门闩拉开。她一进门就抱着我痛哭起来，我问她出什么事了，她不说。我把灯点着了，只见她披头散发，两腿都是泥。我好歹把她弄上床，给她洗了脚，盖上被子，然后陪着她，她还是什么也不说，只是抱着我不停地哭。在我的追问下，她才吞吞吐吐地告诉我，我出去后，队长来把她污辱了。她说她想死，又没有勇气。她不让我对任何人讲，她怕传出去，她就没脸再活下去了。她说她还年轻，她还想活。我憋得难受，她使我从梦中一下子醒来，觉得周围是那么可怕、恶心，我实在受不了。我真怕黑夜。要不是后来知道快快哥哥也在这里受苦，我是一天也待不下去的。

正 凡 的 话

有一天，我在自行车铺门口打气，后面有个女的接过气筒。我看脸很熟，可想不起是谁。她也望了我好一会，才问：

“你是快快的同学正凡吧？”

我记起来了，她是燕萍！她胖了些，可脸型没变。

“你一直没离开这里？”我问。我听说她父亲关进牢里了，我不好多打听。

“我刚从干校回来，我父亲的问题正在解决。他放出来养病……”她说。

我点点头，也没有更多话好说的。她父亲反对她同快快好，这已经是老早的事了，可老头自己又哪能想到他在运动中会倒这么大的霉。体育场的批斗大会，我们厂里的工人都开去了，我也在场。几个小伙子把老头的胳膊反拧着，老头跌跌撞撞地被推上台来，也够惨的。

我们推着车走了一段路，她没上车的意思，我不好就上车。我对她也没有什么意见，原来还很有些好感，她不象有的高干子弟那样盛气凌人。她很开朗，人也随和。我有些同情她，这些年的打击恐怕也够她受的了。

“快快有信给你吗？”她问我。

还惦着快快呢，我又为她难过。我完全原谅她了，便告诉她，快快在农村插队落户了，现在在一个公社中学代课，还不是正式教员。

我们又走了一程，她还没有上车的意思，我便又补了一句：

“他一直没有结婚。”

她的自行车前轮碰到我的车上了，她仿佛扶不住车，我立即站住了。她咬了一下嘴唇，随后又不好意思地苦笑着，我懂得那是什么滋味，便说：

“你想知道他的情况的话，我们厂明天轮休，我在家。我妹妹插队和快快在一个县里。你以前不是和快快来过我家？还记得吗？”

她点点头。我因为要赶去上班，便蹬上车，回头见她扶着车还站在路口……

燕 萍 的 话

生活真象一场梦，什么都变了。我看透了人善变的脸，真象演戏一样，一场又一场。我不也在变？从市委书记的女儿一下子变成黑帮的女儿。原来恭维我的人立刻变脸了，恨不得扑上来，踩到我身上。这不是我小时候做恶梦，都真真切切，就连我那位丈夫也一样。

我父亲一揪出来，我也成了他向上爬的包袱。他回到家里，就说某某人因为家庭有问题，被调出了军队，谁谁谁又因为同样的问题，从指挥机关调到了地方部队。机关里，人们都离得我远远的，没有一个战斗队敢吸收我参加。我并不在乎。可回到家里，也同样没有一点温暖。他从来没有安慰过我一次，就连他有时不得不克制他那种烦躁，也好象是对我的恩施。我才开始明白，他爱的是市委书记的女儿，并不是我。我的价值原来竟同我父亲的政治地位联系在一起。你明白，我醒悟到这点的时候，我是什么心情吗？你是不会明白的，这变化对我的打击有多大，因为正凡你们是靠自己的努力去生活的。而我，不管我自己愿意不愿意，都依仗着这种条件。我现在却连一个普普通通的女人都不如。我真后悔，我当时为什么屈从这种条件。我现在才明白，只有在快快面前，我才是我，才是我自己的模样……父亲入狱了，他对我的态度更坏了。可这

时候我发现我怀孕了。我告诉他，他只说了一声，知道了。我哭了整整一夜，他却装作睡着了。我真恨我自己……

我不该同你讲这些，对不起，因为你是他的好朋友。我是说，生活真象一场梦，可这一切又都是真的，人真会做戏。

现在我父亲放出来了，听说要安排工作，我家才给的两间房又热闹起来了，都是来看我父亲的。他过去的老战友，和他一起倒过霉的人，过去不敢沾边的，现在都来了。而过去批他、斗他的人也笑呵呵地来了，还是“书记”长、“书记”短地叫着，仿佛在前一幕里，他们就根本没有当过打手。我父亲说到林彪，他们就骂这秃子怎么坏，比我父亲骂得还凶。我父亲说，这些年，把国家搞得一塌糊涂。他们也赶紧跟着说，是啊，乱极了，乱极了……我父亲一说要整顿，他们就举出火车晚点，车间里上班工人打扑克，再不就是昨天他们家不远的一条巷子里就有人手表被抢了，来说明我父亲的看法英明。原先我单位里那些在清队时追查我的所谓“反动言论”的人，见到我也又有说有笑，没有事也要打个招呼，说句笑话。他们完全忘了，我怀孕反应，恶心呕吐，不能上班的时候，正是他们要我每三天交一张医院的病假证明，也正是他们带着公函，到医院去对大夫说我是逃避运动，不能给我开病假证明，同时勒令我每天八点整必须到清查组报到。我变得胆小了，我怕被批斗，我怕受到侮辱，我怕挨打，我只得谨

小谨慎、担惊害怕地熬日子。我每天七点钟就出门，上班挤车。我跌倒了……我睁开眼睛，看见车轮子缓缓滚过，似乎就轧在我身上……我流产了……我不该同你谈这些……我没有可谈……真对不起……在我流产后不到两个月，单位里第一批下放，他们又把我下放到干校去盖房子……我是后来才转到我母亲的干校里去的。她在干校病故了……把我的情况都告诉他吧。噢，我父亲回来后，我已经同陆南正式离婚了……小妹什么时候回来？

小 妹 的 话

快快哥哥和我在一个县，我一直不知道。还是去年大学招生，除了公社推荐还要考文化课。最难的是数学，我们区四个公社就一个考生考到二十来分。大家都急坏了，忙着抓复习功课。他就是这样从插队落户的地方被抽到上河坝公社中学当代课老师的。我们这些插队知青都想找老师补习。大家传开了，说上河坝公社中学请了个数学家补课，还说他会好几门外语，在国外都发表过用英文写的论文。我和几个同学就找去了。我们属下河坝公社，离上河坝公社只有十几里路，翻过一道岭就到了公社所在地。他在公社粮站的楼上借了一间小屋住，因为粮站的何站长也找他帮他儿子补习功课。

我们推开他的房门，他一个人正背对着，坐在窗前。房里就一个木板床，一张方桌子，地上、桌上和床上都堆满了书。他穿着汗背心和裤衩，瘦伶伶的，见我们几个女

孩进去，连忙套上长裤，穿上衬衣。我一看，这不就是快快哥哥！他还没有认出我来，我好多年没见过他了，他当然认不出我了。我辫子也剪了，晒得漆黑，象个农村姑娘，社员都说看不出我是城市里来的。大家问问题的时候，我就偷偷翻了翻床上的书，上面写着名字，果真是他。可我不愿意大家知道他跟我哥还是好朋友，我就装着也问了些问题。第三天是星期天，他学校里没课，我一个人去找他。我想他弄到这地方来，准有什么问题。我们家床底下还存了一大包用旧报纸包着的他的笔记本呢，他也不取走，肯定跟哥哥也没联系。

那一天我真开心，我象找到了亲人一样。我们谈过去的事，讲到我们偷船玩，人家追来了。他说我急得直哭，他扶着我，把我抱下船来。他问我还唱歌不？我说，早不唱了。他还记得我那时候唱过的《听妈妈讲过去的故事》，我都忘了。妈妈死了，这首歌我不知怎么搞的就再也不想唱了。

他卷碎烟叶子抽，又咳嗽，眼角、嘴角都是皱纹，跟过去大不一样了。我说：

“快快哥哥，别抽这破烟了，这样老得快。”

他苦笑了。我立刻觉得这话讲得不合适，改口说：

“这对你身体不好，你看你多瘦啊。”

后来，我谈到了我们家床底下他的那包笔记本。他眼睛立刻放光了，问：

“都还在？”

我说：“当然在，每回打扫房间的时候，都要为你那包东西折腾一番呢。我哥说，这都是你的心血，他用绳子捆得好好的，把你的那个包放在垫了石灰的破瓦盆里，说怕受潮发霉了。”我又说，“我哥特崇拜你。”

这回他又笑了，笑得挺美的。他说：

“我也时常想他，可不能给他写信，怕连累他。”

“你怎么到这地方来的？”我又问。他不愿多说，我们就扯开谈别的。

我也老了，我记得妈妈在世的时候，老讲过去的事，反过来正过去总说个没完。我说，妈，人家都听过上百遍了！人老了就只会记住过去的事，我也变成这样了。快快哥哥说：“对过去的事，值得记忆的，应该永远记住，不值得记忆的，就应该把它忘个干净，就当它根本不存在！”燕萍姐姐，你说他这话对吗？我有时真想照他的话办，可不知怎么的，总是常常想起在家的時候，一点小事都记得很清楚，就是忘不了。

有一次我哥打我。他要同公鸡和快快哥哥去游泳，我也要去，他们不带我去，我就告诉我妈了。我妈不准我哥游泳，怕他淹死。他回来，我妈狠狠把他骂了一顿，还要打他。他跑到厨房里，把门紧紧顶住，我妈怎么也进不去，气得直跺脚。后来我妈气消了，也就没事了。可我哥特恨我，为这件事，他拧过我耳朵，还警告我：“我看你下次还敢告密不？死丫头！”就连这事现在回忆起来，也觉得心里热呼呼的。燕萍姐姐，你也经常想过去的事吗？

快 快 的 话

小妹把我从大学到研究所那些年的五十多个笔记本全给我带来了，把我以为失去了的前半生的生命又捡回来了。翻阅着这些笔记本，我发现，原来我的这些想法在大学就已经萌芽了，不知不觉地在这方面收集了许多资料。这些资料是我现在根本无法找到的，它们又补充、丰富了我的想法，刺激我进一步思考。你问我这一套系统工程体系的思想是从什么时候开始有的？我从我大学四年级的笔记本中找到了这样的话。你看：“人们对各个学科都做了那么深入的研究，却缺乏对各个领域中的发现加以总体的考虑，远远没有充分利用现代科学所取得的成就。有人说这种综合是不必要的，有人说这不过是科学思维的一般的方法论。不，应该有一门新型的现代科学，它专门研究基础理论和工程技术的结合。那么，便可以把认识世界和改造世界的差距缩小到最低限度。”

爱迪生一生取得了一千多件发明，至今还没有一个人能超过他。他显然找到了，或者他并不意识到，可他确实有一把充分利用他同时代科学研究成果的钥匙。如果今天能找到这样一把金钥匙，并且把它系统化，那么便可以免去人们在盲目摸索中被浪费掉的难以计算的无效劳动。在二十世纪也许可以创造本来要等到二十一世纪才能达到的文明。公鸡，你知道吗？就是这样一些幻想使我着迷。你要知道，在科学的道路上，没有幻想，将多么寂寞啊。幻

想就象一座灯塔，它在迷茫的夜雾中指引着你，它就有那么一种神奇的力量。科学上任何一个重大的发现都来之不易，可发现之后，却要等上几十年，甚至一、两个世纪，才得到应用。如果有了这样一门科学，把两者结合起来，并且有一批人从事这方面的研究，人类的文明就会加速度前进。

一个人在一生中不再只是做出几件、几十件发明，而是成百、成千、甚至上万件，那人们的生活将会有怎样急剧的变化啊！你想想，这是多么有意义的工作。公鸡，这不会使你着迷吗？

燕 萍 的 信

快快：

你想不到吧，我会给你写信，你这个骄傲的人。你还活着，我也活着。我不愿意谈到别后这些年来我的经历，我只是想知道你是怎样过来的。我从正凡的妹妹那里得到你的消息，所以给你写了这封信。现在正在落实政策，有消息说我父亲就要恢复工作，他还没有得到组织上的通知，可现在我们家又门庭若市了。对不起，我又谈到了他，可我毕竟是我父亲的女儿。正因为如此，我也许能给你一些帮助。

你想必在运动中也受到很大的冲击，你能给我写份材料吗？把那些加在你头上的不实之词和你的情况写一写，寄给我，我想找一些关系。我

现在和父亲生活在一起，父亲关押期间，妈妈病故在干校。我怀过一个孩子，流产了，正象我的婚姻一样，这样倒也好。希望你不至于不回我的信。

燕萍

快 快 的 信

燕萍：

收到了你的来信，小妹也告诉了你的消息。我不是个骄傲的人，只不过由于固执，吃了很多的苦，然而本性难移，我依然是固执的，我不抱怨。是我自己选择了这条道路，如今我才充分认识到为科学献身要付出多大的代价。对我一生来说，也许是个极大的错误，可我已经陷得这么深，再也无力自拔了。我曾经躺在田间的坟头上，傻望着天上的浮云，或是太阳落山放工之后，沿着陡峭的河岸，长久地听着河水在昏暗中咆哮……我当然也想过就此罢休，拿一辈子锄头，种一辈子田，不让国家再负担我的口粮。那么，世上多我这么个人又有什么意义呢？如今，我不为别的，只为科学活着，因为没有人再需要我了。可也正是这种痼疾挽救了我，帮助我度过了难以忍受的孤独。我又重新开始我的工作。

我刚完成了一篇论文，现在抄写一份寄上，

这是我一系列的论文中的一篇。我需要时间，需要能继续工作的条件，也就是说能够看到一些最新的科技资料，如果你能给我一些这样的帮助的话，我就感激不尽了。

至于我的问题，我自己也说不清楚，开始批我是“修正主义的黑尖子”，以后说我搞什么“裴多菲反革命小集团”，这完全是无中生有。我们几个研究生，不过是一起讨论过科学上的问题。我先作为专政对象弄到了干校，“监督劳动”，以后又作为“废品”“处理”了，到农村插队落户。到底我有什么问题，组织上从来也没有对我正式宣布过。我现在的处境还好，每月二十五元生活费，只要不停发，还能维持生活。我也不再参加农田劳动了，抽到中学里代课，当然还没有一个正式教师的名义。但是，你要知道，农村的空气毕竟比城市好，没有那么多污染。当然，这里的河水由于化肥和农药过量，鱼虾据说比过去少多了，不过还能够吃到，只是价钱贵一些。过去的事就让它过去吧，要善于学会遗忘。

祝你快乐！

快快

叙述者的话

燕萍到处托人打听，终于找到了快快那个地区的一位

地委副书记。他说县里没有快快的档案，只在县“五·七”办公室查到了一份由他原机关的军管小组盖章的材料，说他“从大学起，一贯走白专道路，资产阶级个人主义恶性膨胀，以至对现实不满、思想反动。在研究所工作期间，组织反革命小集团，攻击党和社会主义，属清理对象，送农村长期监督劳动，就地消化。”

燕萍又托关系找到了快快原单位政工组的一位干部，他说这是军管时期处理的案子，当时的情况他们不清楚。显然处理过重了。可这类的积案太多，不只他一个人，如何处理，再请示上级。

燕萍又找了她的叔叔、阿姨们，说她有一位朋友托她办这件事。他们也为人才叹息，可又觉得棘手，建议她，如果情况属实，让当事人写个申诉，他们可以替他转送到中央有关部门去。但那都是遥遥无期的事，远水解不了近渴。

燕萍又托那位地委副书记，请他设法给快快安排一个工作。这位地委副书记把这事交给了地区落实政策办公室，他们以调查人才“学非所用”，“科技人员归队”为名，到快快所在的县里去交涉。县里表示同意安排，可是没有合适的工作，建议把他安置到学校，顶个正式教员的编制。可县教育局不同意把这样一个政治问题严重的人正式弄到学校来。代课可以，也可以从学校的勤杂费用里开支，经济上给他一点补助，但用这样的人来补充教师队伍是路线问题，将来运动来了他吃不消。

这样辗转了一年，快快的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还是公鸡给他出了个主意，要他回原单位去，直接找原单位的领导，不落实政策，就住着不走。由于燕萍所托的那些关系，县里知道他毕竟有些来头，对他稍微客气些了，允许他离开农村自己去活动。

生活中散文本来多于诗，因此只能去记叙，也还有大量的公文，虽然枯燥，却也是生活。

秋天的时候，快快先回到了家。一九七五年的秋天，仿佛孕育着春天的信息，人们便以为春天不远了，心中被遗忘了的希望也在萌动。公鸡这时候，经过一年多的奔波，也终于从干校上调，回到了家里，等待分配工作。

经过整整十年的动乱，朋友们又都会面了。大家约定要好好聚一聚，疯一疯，象他们的学生时代那样。

正 凡 的 话

我邀他们到我家来，一是我母亲去世了，我家没有老人，大家爱怎么闹就怎么闹；二是外面出去谈话不方便。多少年了，大家都憋了一肚子心里话，可以畅开好好谈一谈。好久没有这样热闹过了。小妹说我现在变得老气横秋的，倒也是，这些年哪有心思？我母亲前年去世后，退休金当然也没有了，小妹在农村只能勉强挣回她自己的口粮，经济上还得我负担。我不能不管她，她是我亲妹妹。我并不是不想结婚成家，可我这样的经济条件，再说我也不能给小妹找个不肯养她的嫂子。

小妹是和快快一起回来的。她听说我要请公鸡和快快他们来一起喝一杯，前一天就开始张罗了。我说随便弄两个菜，大家高兴高兴就是，可她却七拼八凑，居然弄出一桌的菜。谁要娶了她这么个媳妇，可有福享。小妹如果能把户口转回城里来，找到个工作，遇上个好小伙子，成个家，我也就了了心愿。可她在乡下，我这么个当工人的哥哥又有什么法子呢？除了找后门送礼，可我也送不起。那些年要买个工作可不容易呀，不是几瓶高粱大曲能解决问题的。

她在厨房里弄得盘子、碗直响。我问，要帮忙吗？她就指点我做这、做那。要不是个我看中的小伙子，我决不把她嫁出去，我不能让她婚后吃那种苦，我心想。

最先来的是公鸡，然后快快到了。我对公鸡挤挤眼说：

“还有一个呢！”

“谁呀？”快快问。

“一会你就知道了。”我说。我要给他来个出其不意。我事先和公鸡商量好了，没让他知道燕萍也来。

小妹心里的话

他们在房里高谈阔论，我先听见敲门声。我算准是燕萍姐到了。我开门，果真是她。我陪她从厨房过，进房里，可她在门口愣住了。后来我才知道，我哥也没告诉燕萍姐说快快哥哥也来。她一眼就看见了快快哥哥，他也站

了起来，两人谁都不说话，愣在那里。我知道他们过去谈过恋爱，我也知道燕萍姐姐的父母不同意她和快快哥哥好。可我没想到这么多年，他们还是那样，把感情一直藏在心里。她爱快快哥哥，我一下子全明白了。从快快哥哥那种失神的样子，我一眼看穿了，他心里也一直想着她。我扭头跑进厨房里。我应该为他们见面高兴才是，可怎么也高兴不起来。我切蒜，没看见，手切破了。蒜是辣的，血是咸的，我吮着手指，并不觉得手痛，却觉得心痛，我真傻！我不愿意败坏大家的兴致，怕大家看出来，我就在厨房里使劲切菜，把盘子和碗故意弄得叮当直响，好象我挺忙似的。

燕萍内心的话

我预感到你在，正凡说，你快回来了，我就来了。我应该显得轻松些，故意开玩笑说：我以为我再也见不到你了。你回答我说：你怎么知道我回来了？说得多笨啊，快快，你在感情上总是那样笨拙，你就不敢说一句热情一点的话吗？都是你的老同学，大家都知道我们的事，还有什么必要隐瞒呢？我不要隐瞒，我不要再装作那个不是我的样子了。

快快内心的话

她向我伸出手来，这些年我已经不会握手了。她的手冰凉，无力……大家都看着我们，她胖了些，可她那轮廓

分明的嘴角，那双幽深的眼睛，眼角已经有了细小的皱纹，可还是那样讨人喜欢。我一定又瘦又憔悴，我不值得她爱。但她是爱我的，从她手上可以感觉出她的温柔……我对不起她，我为什么还要使她痛苦呢？有一个痛苦就够了。可这种痛苦，原来已经死了，不再感受到，又复活了。

叙述者的话

公鸡打破了他们俩面面相觑的那种难堪场面，举起酒杯大声地说：

“为我们还活在这个世界上干杯！”

他说这话的时候，面孔是扭曲的，抽动着。他一饮而尽，然后又喊道：

“小妹、小妹，你也来干一杯，你不是也还活着吗？”

小妹匆匆忙忙跑到房门口，公鸡给她递过酒杯。小妹接过去，靠在房门上。

“小妹辛苦了，为小妹干杯！”快快说，干瘦的面颊上有了红润。

小妹涨红了脸，一饮而尽，带着酒杯，跑到厨房里去了。公鸡和快快抽烟。

“给我来一支，我也试试，”正凡要过一支烟。

公鸡又把烟盒递到燕萍面前，问：

“你不也抽一支吗？”

“抽就抽吧！”燕萍说。她居然蛮老练地接过一支烟，真点着抽了起来。

“你也学会抽烟了？”快快问。

“男女平等，为什么女人抽烟就看不惯？”公鸡说，“这是一种陈腐的美学观。”

“这些年你还写东西吗？”快快问。

“一抽屉的稿子，你们要有兴趣的话，将来我都念给你们听，当然不是为了发表。但总有一天会发表的，我相信这一天，而且日子不会太远了。什么时候他们完蛋，就该这些稿子出笼。”他笑着说。

“会很快完蛋吗？”快快问。

“我相信这一天。”公鸡说，“要不，我也不必费那么大的劲，还要冒着被打成反革命的风险。我在干校看变电站，房里就是高压线，我在门上画了个骷髅，平时谁也不敢来，怕触电。”他哈哈大笑，屋里的空气变得活跃了。

“你还是为了要发表啊，”正凡说。

“不被社会承认的劳动，等于无效劳动。这是马克思说过的话。你问快快，他写的论文难道不指望发表？”

“你原来不是说要去当隐士吗？”正凡向快快挤挤眼睛说。

“我干吗要象条蛆一样隐着呢？他们不让人讲话，到人可以说话的时候，为什么不讲？我预先准备好，等到那一天，我们要讲话的，要替我们这一代人讲话。否则，后

人也要说，你们这一代人不是白活了吗？我们时代的历史我们不作记录，难道等我们的孙子来考证？只要还活着，总得做些有用的事。”

“你没变，”快快说，“还是老样子。”

“你不也没变呀？”公鸡一手搂着快快的肩膀，一手拿酒瓶给燕萍斟满酒，对她说，“燕萍，有什么大报上没有的小道消息？给咱们助助兴。”

小妹打开厨房通往院子的门。是让凉风吹一吹她被炉火烤得通红的脸？还是因为切洋葱熏得睁不开眼？

大 家 的 话

公鸡：你还记得贝多芬的D大调协奏曲吗？

快快：记得，要没有那种热情，是很难坚持下来的。

公鸡：你家的那些唱片还在吗？

快快：都砸了。

公鸡：为被砸烂的贝多芬也干一杯吧！感谢他给我们这样持久的热情。

快快：也为爱因斯坦干一杯，也为我们的教导主任罗成老师干一杯。我听说，他也吃了不少苦，在大操场，脖子挂着黑板，跪板凳呢。后来不知道下放到哪里去了。

公鸡：燕萍，你怎么发愣？不喝呀？

燕萍：小妹，你怎么总躲在厨房里忙个不停？我敬你一杯。

快快：对，我也敬你一杯。小妹！

小妹：来了。切洋葱来着，熏了眼睛……我不能喝，喝了头晕。

正凡：喝吧，没事。

快快：小妹，给我们大家唱个歌吧！

小妹：我唱不好，我没有肖玲姐姐唱得好，对不起，我不该提到她。

公鸡：为死去的人干一杯。

小妹：哥，你别让他喝了。

正凡：这是难得的聚会，来，咱们再干一杯！

燕萍：我真想醉一回，尝尝醉是什么滋味。

小妹想：喝了酒，她脸色多好看。

公鸡想：只缺少她，大家都在，要是她……可这是不可能的，从门外进来，还穿着那件小花的衬衫，可这是绝对不可能的！

快快想：我绝没有想到还能同她在一起，她还是那样，象过去一样，我为什么不该享有幸福？她是爱我的。

燕萍想：我真想疯一下，我为什么没有疯的权利呢？我为什么要约束自己呢？为什么只有受苦的权利，没有快乐的权利？

小妹想：我应当高兴才是，我太自私了。

正凡：喂，你们还记得我们最后那次郊游偷船玩吗？

快快、公鸡、正凡、小妹共同的回忆

记得，记得，记得，怎么能不记得呢？快快收到了研

究生录取通知书，再过两天他就该动身报到去了。

快快走的前一天，大家约好了，一起到城外郊游。是的，是的，小妹也去了。她正在长个子，瘦条条的，刚上中学，留着两条又粗又长的大姑娘的辫子，和她细瘦的小脸不太相称。可她很调皮，也很快活，给我们这一天郊游增添了不少生气。啊，更热闹的是肖玲来了。她白白净净，有一双孩子般的小手，和她握手，你会觉得那双手非常柔软。

快快你那天很少讲话。如果不是有了这两位女孩子，我们这一次郊游会非常沉闷。对了，公鸡让肖玲给大家唱个歌，肖玲唱起来了。她有一副好嗓子，唱得很甜。不知是谁的提议，唱一首《共青团员之歌》吧！因为歌词里有“再见吧，妈妈”，很符合当时我们大家的情绪。大家面临着新的生活，可又感到一种怅惘，不觉都跟着唱了起来。肖玲明亮的嗓音高高飘扬在我们男声之上，使人想起高空中盘旋的云雀……你去逛过植物园吗？园里有一大片盛开的玫瑰，阳光煦烂，园里静悄悄的，空中充满了蜜蜂的嗡嗡声，肖玲的歌声仿佛带着阳光下玫瑰的颜色和空中蜜蜂飞舞的那种轻微的和鸣……

唱完了歌，大家都夸奖肖玲的嗓子好，却没注意到小妹一个人离大家远远地坐在那里，一个劲地拔草呢。我们打开饭盒子，野餐时连连叫小妹几声，她都不过来，还记得吗？别讲了，别讲了！对了，是快快提醒正凡：

“小丫头怎么了？是不是生气了？叫她过来吃饭。”

可怎么叫她就是不动，还低着头在那里拔草。可人家肖玲以她女性特有的敏感笑着说：

“你们带人家出来玩，怎么做哥哥的？又把人撂在一边，人家怎么能不生气呢？”

肖玲跑过去，抱住她，搔着她的胳肢窝，嘟着嘴的小妹忍不住笑起来。肖玲把她拖到大伙跟前，说：

“来，我们叫小妹给大家唱一个好不好？”

小妹把长辫子一甩说：“不嘛！”

“吃你肖玲姐姐的醋呢！”公鸡说，哈哈大笑起来。

小妹低下了头，忸怩着。行了，别说啦！

“就你讨厌！”还记得吗？肖玲冲了公鸡一句。

“听，小妹给我们唱歌了！”肖玲说。

大家都望着小妹，她很不好意思地站起来，又回头问她哥哥：

“唱什么呀？”

“就唱你最喜欢唱的那支《听妈妈讲过去的故事》。”

正凡说。大伙又起哄：

“对，就唱这个！”

小妹用她那未脱童音的嗓子唱了起来……

还记得吗？我们走到湖边，芦苇丛中有一只船。正凡对大家说：

“你们还记得我们小时候偷船玩吗？怎么样？咱们再偷它一回。”

大伙一起吆喝起来：

“再偷它一回！偷，偷！最后一次就洗手不干啦！”
记得，记得，公鸡，你叫得最响。

正凡一个箭步跳到船上，拔起篙，把船撑到岸边。我们接二连三跳到船上。正凡把衬衫脱了，只穿个汗背心。

“开船罗！”

他大声吆喝，使劲用篙一顶，船便象一支离弦的箭，向湖心穿去。肖玲搂着小妹，两人一起放声唱起来，我们就跟着哼哼，起哄，叫呀，笑声不绝。正闹得开心的时候，岸边有人追来了，挥手朝我们喊：

“该死的！你们吃饱了撑的？回来！”

大家都不知所措了，可正凡，还是他沉得住气，依然一篙一篙地撑着，还大声朝岸上喊：

“老乡，借你的船玩一玩。弄不坏的，我们付你租钱。玩一个钟点，我们就把船撑回来。你停在那里也是白停！”

“老乡，不要紧的，租你船玩玩就撑回来！”我们大家都七嘴八舌地叫着。老乡不作声了，站在岸上望着我们，拿我们没法子。

“不好，船漏水了，要沉了！”肖玲突然尖叫起来。

“有咱们哥儿三个，淹不死你的，”公鸡开心地说，“你瞧正凡的胳膊，一只手就能把你托起来，你怕什么呀？”

我们几个正想到水里去泡泡呢，所以也不顾女孩子们的叫唤，都嚷道：

“撑吧，撑吧，别管她们，撑吧！”

“人家追来了，”小妹又喊起来了，“快逃吧，哥哥，快逃！”

芦苇丛后面，那人正沿着湖岸追来，正凡便急忙撑船靠岸。可这一带水浅，船靠不到岸边。正凡他先跳下水，拖着船帮，一边叫大家：

“快跑，快跑！”

大家便跳下水，撒腿跑上岸。只有小妹仍然站在船上不敢下水。还是快快回头，跑过去抱你下来，挟着你，把你拖上岸的。我们足足跑了好一程，估计来人追不上了，才歇下来。看着彼此裤腿湿淋淋的那种狼狈的样子，全都止不住哈哈大笑。肖玲笑得蹲在地上直不起腰来，我们便躺在草地上，正凡，还记得吗？你还在地上翻了个跟头呢！

叙述者的话

文学是无力的，生活哪怕再平凡，也要比它丰富一百倍，美一百倍。我们这一代人经历了前人未必曾经过的这么巨大的变化，这么多的痛苦，但我们精神上是富有的。后人在谈论我们时代的时候，他们会忘掉我们的痛苦，只羡慕我们，你们说呢？

公鸡的话

别去发这种空洞的感慨！喂，你们见过海吗？你们要

没见过海，一定要去见见，还是让我给你们讲讲海吧！那是在我去干校的路上，我突然想起，干吗那么着急呢？不就是去种那几块农民都不肯种的连种子都未必收得回来的盐碱地？火车到济南车站，有十八分钟停车时间，我犹豫了十分钟。我现在已经没有什么匆忙的事要去办了，生活是接着它自己的轨道，我无能为力。在农村我将没完没了地改造下去，也不会再回到城市，我没有必要再匆忙地生活，我应该去看看海！我就下了车，转了去青岛的火车。

啊，我终于见到了大海。我还在上大学的时候，写过一首歌颂海的长诗，那时候我还没有见到它的真正面目。它那样开阔，一望无际，呈现在我面前。

我沿海堤走着，海风吹来，湿润的、腥咸的海风，这才真正是海的气息。海潮澎湃，奔腾着，喧哗着，拥到了岸边，拍碎在沙滩上。啊，我终于见到了铅灰色的天空下，秋天的大海。它并不是蔚蓝的颜色，象在我心中那固定的印象。你是无法描绘的。那样深宏博大、真切而又永恒地存在着，却又瞬息变幻，运动不息。它并不象我那空泛的诗行中咏叹过的那样一种抽象的创造精神，它是这样生动，这样精微。洁净的海水从平展展的沙滩上退回去，留下了让泥沙吸吮着的泡沫，暗绿色的海草和海带却留在了岸上，根部爬满了细小的麻虾。它们爬着，折腾着，未必明白他们是再也无法回到海洋深处去了。海天之间，看来平静的海洋深处，又孕育着新的波涛，从那似乎墨绿、似乎深黑又泛着灰白的光亮的海天融合之处，闪现悸动着

的层层海潮，波动，隆起，然后向前推移着。在浪峰上涌现出一线线洁白的浪花，带着越来越深厚的喧哗涌来，扑打在褐色的岩石上，溅起无数的水沫。啊，潮湿腥咸的海风，这才是海的气息。而遗留在沙滩上的海草和海带根部那些细小的麻虾，象是一些微小的愿望，爬动挣扎着……

我以为我是时代的歌手，我以为我走在时代最前列，我以为我得到爱情，而且是最神圣、最坚强的，却象溅起的水沫一样消散了。应该重新考虑自己的生活，我一生中最好的年华就要消失了，浪费了的生命就象沙滩上被吸吮的海水一样，只留下一点肮脏的泡沫。我今后应该做些什么呢？损失了我的青年时代，那些最美好的感情，也损失了肖玲，已经够多的了，只有生命还属于我自己，我将怎样去使用我剩下来的生命？

我长久地在海滩上走着，让水沫和浪花溅湿了我的衣服、裤脚，我就愿意这样。我还从来没有得到这样宁静的时刻，只是一味地往前赶，究竟到哪里去？却不明白，虽然我以为我明白。有两个人在堤岸上望着我，我爬上岩石的时候，他们就在我后面。我向他们招招手，我不会自杀，放心好了。他们走了。

潮湿的海滩上留下的脚印，没有意义。新卷起的海潮就会把它们冲洗得不留一点痕迹。我们做了多少蠢事啊，再也不能白白浪费生命了。不包括你，快快，你做的工作还是有意义的。我说的是我自己，是海帮助了我找到自己的道路。喝酒吧，为我们今天重逢，为我们重新找到了生

活的意义干杯！

快快和燕萍的谈话

“我送送你。”

“我们又走到一起了。”

“听说你父亲要复职了，你又会是市委书记的女儿。”

“可目前还是黑帮的女儿。不谈这些好吗？”

“好，不谈。”

“可惜今天晚上没有月亮。如果有的话，该是上弦月还是下弦月？”

“应该是满圆的月亮，你相信吗？”

“相信。”

“可我是这样的处境，比十年前还糟糕。”

“会改变的，我要尽我的一切努力来改变你的处境。”

“谢谢你的帮助，可这种帮助让我付出的痛苦的代价可就更大了。”

“可你会得到的更多。”

“什么意思？”

“我也不是十年前的我了，那时候我太不成熟。现在我知道我该怎么做。再说，我父亲经过这场冲击，他也不会再阻拦我了，老头思想也变了。”

“跟一个不戴帽子的反革命分子——？”

“跟一个天才。”

“可不被社会承认的劳动是无效的劳动，你记得刚才公鸡说的吗？没被发现的金子，比铁的价值还不如。”

“可金子毕竟是金子。”

“也许是一块没有冶炼价值的黄铁矿呢？”

“只要你在心目中是金子就行了。你知道吗？你有一颗金子做的心。”

“那我太幸福了，活着毕竟是幸福的。”

“你想到过死吗？”

“没有，不，有过一闪念，不过很快就过去了。只要我还有一口气在，只要我那些事情还没有做完，我怎么能死？再说，还有你在这个世界上，我要做出来让你看看，你明白吗？”

“可我活过来并不容易……”

“你想到过死？”

“想到过。我有一阵子觉得活着实在没有意思。”

“把你这些年的经历都告诉我吧。”

“以后我都告诉你，你什么都会知道。”

“我现在就要知道。”

“你真固执。”

“我可以吻你一下吗？”

“你早就该这样了。”

“可那时候我不敢。”

“你真是个傻瓜，一个非常可恨的书呆子。”

“你哭了？”

“没有，我高兴……”

公鸡内心的话

我又看见你了，澎湃、喧哗的大海！潮湿腥咸的海风吹来，浪花涌到了岸边。海水镶着白色的泡沫的花边，拥上沙滩，漫过脚背，停留了片刻，又退了回去，将暗绿色的海草和海带留在沙滩上。附着在根部数不清的小麻虾，爬着、折腾着，还不知道他们再也回不到海的深处去了。海洋深处又不断涌起新的浪潮，向前推进着，然后在浪峰上出现一线洁白的浪花，带着喧哗，挺而涌起，便又扑到岸边，粉碎了，溅起无数的水沫……你写不尽它的深宏博大。海风在海面上搏击着，更远处，海仿佛又是平静的。可深深的海洋里，每一次思考，每一次悸动，澎湃的浪涛都唤起永不平息的喧哗。海总是看不厌的，啊，我多么想再来到你的身边……

小妹的话

燕萍姐姐，快快哥哥走了，就我一个人留在农村里。我怕黑夜，我真怕呀……风从房檐下、墙缝里吹进来，呜呜地响。风大的时候，连窗框子也摇晃，咯咯直响，我整夜不能合眼……我们这个集体被拆散了，我被挪到村头路边上一间孤零零的破房子里，靠路边那堵墙也是歪的。我说：“下场大雨，这堵墙就会倒的。”队长说：“这会儿队里没劳力，凑合住吧，过些时候，给你修。”白天没什么，可到

了晚上，一个人呆在这么一栋破房里，我都不愿意点灯。总怕招惹来什么人。冬天天一黑，早早就睡，噢，夜真长啊。有时，半夜里，总好象有人在推门，摇晃窗框子。

有一天夜里，我突然被窗框子的咯吱声惊醒了，我看见糊窗纸上有个人影。窗外好大的月亮，人影映得清清楚楚。窗户纸也破了，有人在往里面望，手伸了进来，我心都凉了，伸手从枕边摸到我哥给我的那把电工刀，心想，我跟你拚了！当时也不知哪来的那么大胆子，我翻身下床，走到窗前，大喊了一声：

“干什么的？”

影子虚了，他退缩了一下，离远了。

“把门打开，有事找你讲。”

一副哑嗓子，果真不错，就是他。我就骂了一句：

“真不要脸，你喝醉啦？”

可窗上的影子还在，他还没走。他说：

“把门打开，下一批招工让你头一个，要上大学也行。”

我气得浑身直哆嗦，就手把刀子朝窗户上砸过去！我听见咚咚的脚步声，他跑了。可我心跳得都要蹦出心口。我瘫坐在冰凉的土地上，抱着膝盖就整整哭了一夜……我喊妈妈，我妈死了，我哥他也听不见，就是听见他也救不了我。燕萍姐姐，我偷偷地嫉妒过你，你把快快哥哥弄走了，你帮帮我，也想法子帮我调上来吧，我再也不嫉妒你了。燕萍姐姐，我怕黑夜，怕刮风，怕下雨，怕闪电，什

么都怕……

叙述者的话

你是否记得有这样一支歌谣？

天上好多星，
池塘里亮晶晶，
伸手捞不着，
一碰都碎了……

你害怕黑暗，就别往暗中看。紧闭着眼睛，便看不见不平，就不会有义愤，也就会安心。

在黑暗中摸索的人，毕竟勇敢，你承认不承认？

啊，正凡，得让你谈谈，你做出了英雄的业绩，也该谈谈你自己。

正凡的话

别拿我开心了。我不是英雄，也从没想到当英雄。我不过讲了大家心里的话，给大家出了口气，本来就算不得什么？搞得连句真话也不能讲，那才叫人寒心呢。事情是这样的，周总理去世了，上头下来一道又一道的禁令，又是不准做花圈啦，又是不准带黑纱啦，报上不是还装模作样发消息，我们群众就不能自己有一点表示？人心都是肉长的，谁好谁坏，就是哑巴吃汤团，心里也有数。总不能都是哑巴吧？总理死的时候，我们车间的花圈被收掉了。清明节快到了，我就出了个主意，用钢管焊一个大的，我们抬

到烈士陵园去，叫他们拆！不是我要挑头，我不讲，也会有人讲。我回到家里，我这时结婚还不到半年，我对我爱人说，我来写个挽联，运动中我一张大字报没写，也算是补一份。我没有你们那份才气，写个挽联还是不难的。我就想了这么两句：打鬼卫忠魂，自有后来人。我问我爱人怎么样？她说不错，就是别惹来麻烦。我想我是工人，我母亲是工人，我父亲是工人，我祖父是挑担子做糖人的，你查三代去吧。我用毛笔写好了，找到厂里的划样工小何。我要他替我用钢板弄这么十个字。花圈焊接都是大伙干的，我就做了这么点事。

清明节前两天，我们就抬去了。一路上我们拣最热闹的大街走。后来追查我的动机不动机的，说实在的，动机还不能说没有。我就想点把火，把大家的火气都点起来。谁也不想找死，可活也不能活得这么窝囊，连句心里话都不敢讲。

清明刚过，上头文件下来了，当众宣读，把这都说成是进行反革命煽动。公安局派人来厂里追查，把我叫去了。我们厂的保卫科长老张问我：

“你哪里抄来的？”

他指的是挽联。我说我自己写的。他又问：

“谁指使你干的？”

我明白他的意思是要替我开脱，可我心里想，这么点事都不敢担？我担着。我说：

“要指使我还指使不动呢。”

“这鬼字你指的谁？”那穿便衣的就问。

“是中國人都懂，”我顶了他一句，“你不是中國人？”

我回家，我爱人怪我，你不会说是街上抄来的？我想倒也是。当时要这么推一下，让他查去吧。我没有想到第二天就来抄家，幸亏快快的笔记本和公鸡的那些稿子早取走了。同时就办了的学习班。

有人为我担心，叫我躲一躲。我能躲到哪里去？我一无有多余的粮票，二没有存款，混得了这个月，混不了下个月，要抓就抓好了。只是我爱人受苦了。她真心实意跟我好，结婚的时候不要一房家具，也不要自行车、手表，小妹在农村插队我还得负担，她也认了，只是苦了她。我本来光棍一条，国家搞得不好，我也好，国家乱糟糟，我不就混日子。我一个人好办，干吗要结婚呢？我对不起她。

我就这样坐了牢，当了英雄。我是一个普通工人，没有多高的理论，我只是想，做人要正派，一是一，二是二，不要把白的说成黑的，黑的硬说成白的。眼看他们把我们国家这样胡搞糟蹋？就都不吭声？可牢里还真有人敢讲。同我关在一起的有机关干部，有大学生，有党员，有工人，还有年纪轻轻的中学生，我们都成了政治犯。我们之中还真有些不怕死的硬骨头。我从他们那里学了不少东西，也看到了希望。每回审问，我顶他们的话当然也都成了我的罪状。不过，我早就料到了他们肯定得完蛋，这话我不是

今天才说。

叙述者和公鸡的对话

叙述者：现时代，在自然科学领域中，研究得那么细致，对任何一种自然现象的研究都可以建立一个学科。然而，在人们最切身的日常生活中，到处都是问题却无人研究，人们盲目地被命运摆布，确实是十分悲哀的。

公鸡：你的意思是还应当建立一门专门研究生活的学问，或者叫生活哲学的学科吧？

叙述者：如果有这样一门学科，又确实找出些规律供人参考不是很有教益的吗？

公鸡：这种学科永远不可能建立，要么谈政治，谈法律，谈哲学，谈社会学，谈历史，谈经济学、心理学，但千万不要去谈什么生活哲学。

叙述者：为什么？

公鸡：那是骗人的玩意，不是变成感伤，就是道德说教。生活的路只能自己去走，别人是无能为力的。我不反对人去认识自己的生活。人应当成为生活的主人，而不是生活的奴隶。这同所谓的什么生活哲学毫不相干。

叙述者：这你就自相矛盾了。你既主张人应该认识生活，又反对去研究生活的规律。

公鸡：我反对用一种假科学去解释纷繁的现实。人们可以

通过另一种方式，那就是文学。它具体地展现生活，并帮助人认识生活。在这方面，哲学代替不了文学作品的作用。还是写文学作品吧，让泛泛空谈的所谓生活哲学见鬼去吧！

叙述者：那你的文学难道帮助了你和你的朋友快快、燕萍他们吗？

公鸡：快快是不需要帮助的，他是坚强的。再说我也帮助不了他。燕萍也会从自身的痛苦经验中找到自己的路。

叙述者：既然如此，文学又有何用？它并不能帮助人改变自己的生活，照你的观点。

公鸡：更正一下，它虽然能帮助人认识生活，但路还是要靠自己去走。

叙述者：从你这番话中是否可以引申：不要夸大文学帮助人认识生活的作用？

公鸡：可以这样认为。

叙述者：你还只说了一半。

公鸡：我承认文学帮助人认识生活的作用毕竟有限，这就是你要我说的后半句话吧？

叙述者笑了。

公鸡：但我还是爱文学，因为它多少能帮助人，也包括我自己，去认识生活。你满意了吧？你真狡猾。

叙述者的话

快快写完给燕萍和公鸡的信，已经过了午夜十二点，他觉得还早，还可以再工作几个小时。这些天他没有在凌晨两点以前睡过觉。他又获得了重新工作的条件，每一分、每一秒对于他说来都来之不易，他不能不把一天当十天来用。他得加紧完成他的著作。

他感到胸口发闷，一阵疼痛，几年来这已经是经常的毛病。他象往常一样，遇到这种情况，便伏在桌上，休息一会。

窗外是秋天，凉风吹来，十分清爽。站在窗前深深呼吸一下秋夜的气息，也是一种享受。可他只能在思想中去领会这种享受，他生活得太匆忙，早已没有这份闲暇了。夜空中又该是满圆的月亮了吧？对了，明天就是中秋节，脸盆里有他买的一个象圆枕头一样的哈密瓜，抽屉里还有一包月饼。补发了工资，他也可以尝尝生活的甘甜。他很爱吃哈密瓜，现在可以吃个够。这时候要吃上一片冰凉的哈密瓜，心里该多舒服。可脸盆放在墙边的地上，得绕过同宿舍的工农兵学员小李的床，他没有力气站起来，太瞌睡了。只要迷糊一小会就行。胸口痛。窗外又吹进来清凉的晚风，他想深深呼吸一下，解除心中郁积的憋闷，憋闷此刻又转为一种刺痛。以往，遇到这种情况，他要是深深地、均匀地呼吸几下，便缓和了，消退下去。但这次不知怎么了，心里一阵比一阵更剧烈的绞痛……桌上放着他的

手表，按他自己的工作时刻表，还太早，他不能就躺到床上去，一觉睡到天亮。他还有两个小时可以工作。

公 鸡 的 话

他说到过他的病，他说他心脏大概有点毛病，我劝过他去医院检查一下。我说，我也心痛过，连续一段时间开夜车写东西，搞得太疲劳了，胸口就隐隐作痛。他说，是的，就是太疲劳了，我知道，不过问题不大。我问他怎样疼痛？在哪个部位？时间持续多久？他说经常如此，三、四年了。往往几天，几个星期，甚至连续一、两个月，心口总是发闷，而且还疼痛。可不知什么时候又消失了，一点不舒适的感觉也没有，照样可以跑、跳。看上去一切都很正常，主要是睡眠不够。我问他有没有过剧痛？他说，有，从背心一直穿到肩膀和胳膊，浑身没劲，气都喘不过来。我说，这可不是好现象，你比我严重得多，你肯定是心脏病，你必须去医院看看。他说，还不至于吧。我又劝他把烟戒了，别再開夜车了。他反问我，你呢？我说我那只是一点轻微的感觉，他就笑了。

快 快 的 话

应该去医院看看，可是现在没时间。我正在赶这本书，出版社来人看过了我的提纲，表示很有兴趣，希望我把稿子赶出来。你知道吗？这将是我国第一部关于系统科学的著作。我最近看到了欧美一些国家有关这方面的文章

和著述。老实说，那不过是些小册子，我讲的是它们的内容和对问题研究的深度，只谈到了这方面的一些概念，而且还在相互争论之中，当然也提出了一些实用的方法，再不就是用系统科学的思想来解决一些重大工程的实例。可我以为，我已经初步建立了这门被称之为科学的科学的一套体系，并且基本上可以用严格的数学方法把它表述出来。你我之间，我可以毫不客气地这样说。我这套体系，已经到了可以用电子计算机进行实际运用的阶段了。我已经走在这门新科学的前列了，如果不算是最前列的话。我要争取这门新科学的第一部严谨的理论著作出在中国，而且用中文写成。我要让人们知道汉语不仅仅用于记载一种古老的文化，也不仅仅是一个民族的文学语言，它同时也是表述现代科学的语言。中国人的脑袋瓜不比世界上任何民族来得笨，我们只要有人家一半的工作条件，或者再减半，四分之一乃至八分之一，我们就可以做出至少是同等水平的成绩。可惜的是往往这点起码的条件也得不到，我要抢回失去了的时间！

快快给公鸡的最后那封没有发出的信

公鸡：

我的书正在加紧进行，现在我总算找到了几位志同道合的同志，他们自愿利用业余时间帮助我做些辅助工作，缮写手稿，查找资料，审核我涉及的其他学科的论述，我现在可以全神贯注去

改善并找寻最好的表达方式。我已经找到了我的链，虽然有些地方尚在不明之中。正象你写作品一样，一旦有了灵感，你就会把那些幽暗处不甚分明的情绪和感受诱发出来。我有充分的信心会找到一系列准确的式子来表达清楚。如果书中的叙述语言能由你来写，那该多好！可惜我没有你那份文采，否则，那将是一本用数学公式和诗一般的语言写成的科学著作，可现在我只好自己来磨练那些句子了。

进展应该说还是很快的，我自己也还满意。告诉你，我又是个幸福的人了！燕萍下个月将要到这里来出差，她要待三个月时间，不仅不会妨碍我，还将帮助我工作。当然，我必须在她到来之前，把目前遇到的几个难题克服掉。那时候我们将可以比较轻松地工作一段时间了……

燕萍给快快的信

亲爱的快快：

我不会妨碍你的，只会给你促进，你说是吗？爱情应该是这样。我将帮助你工作，帮助你抄稿子，整理资料，我还可以陪伴照顾你；替你去食堂打饭，替你削苹果，督促你换衣服，把你的脏衣服都洗掉。如果你认为我在你身边会妨碍你，我就会走开，让你一个人安安静静待在房里

去思考问题。你需要我的时候，我就会立刻来到你的身边。

以后，我们将会有个家，应该有两间一套的一个小单元。你一间，我一间，你说对吗？什么时候你说要工作了，我就悄悄地把你的房门掩上，回到我的房间里去，做我的事。我也会有很多工作的，但我绝不让自己太累，因为我还要照顾我这个不会生活的大孩子……

快快给燕萍的那封最后没有发出的信

燕萍：

还有五分钟就该凌晨零点了，我把一天最后的时刻和新的一天最初的时辰用来给你写信，因为这是我生命的时钟最清醒、最振奋的时候。

亲爱的，我等着你来，你绝不会妨碍我，我真想你。你一来，只要你愿意，我们马上去登记，当然不登记也无所谓。但是，为了避免人们讲闲话，我们还是要先去登个记，你同意吗？

我们将会有一个简单然而舒适的小家庭。听说我们所里计划要造新房子了，解决科技人员的宿舍。我们也会有煤气罐的，我不要你当灰姑娘去捅煤灰生炉子。我们所里已分配到一批煤气罐，当然现在还轮不到我这个单身汉。可第二批一到，我想应当有我们的一个。但是，要得到两

间一单元的房子我想暂时还不可能。我们只有两个人，除了有一天我们有个孩子。因为现在双职工有两个孩子的，甚至三代人住一间房的还大有人在。我得先给你泼点冷水，能马上给我们一间房我就够满足的了。我当然会尽量要一间朝南的房子，我不是傻子，我知道暖气烧不暖的北屋冬天夜里工作时冻手冻脚的滋味。总之，我们会有一间房子的。你只要用块布帘子给我隔出放一张书桌和一把椅子的地方就行了。等我不工作的时候，就从帘子后面出来，吻你那双幽深的眼睛，同你在一起。不说傻话了，现在的时间是零点四十三分，我开始工作了。

你的大孩子

主人和他的心的对话

主人：怎么啦，又犯毛病了？

心：我憋闷。

主人：使劲跳一下吧，就会过去的，没有越不过的障碍。

心：我不行了……

主人：别急，稍休息片刻，鼓足劲再跳！

心：我劳损过度了，这你知道。

主人：可你是我的心脏呀，我不过才跨入壮年，手脚强壮，我能跑能跳，我的大脑一丁点毛病也没有！你可倒未老先衰了，朋友，这合乎逻辑吗？

心：你别责怪我了，都怪您，主人，您平时太不爱惜我了。

主人：不要叫我主人，我们是朋友！伙计，帮帮忙吧，我的工作才有了点眉目，我才开始生活，你跳！让我站起来！

心：可我真的不行了……

主人：你骗我！这是绝对不可能的！我的生命充其量才走到中途，就算我命短，也还得再给我三分之一的旅途吧？

心：快快，我已经被你拖垮了。你不想想，你没有白天黑夜，没有节假日……我不是抱怨，我是一颗心，一颗活人的心呀！就是一匹马跑了一段长途之后，也要溜达溜达的呀，可你散过步吗？

主人：我不是在黄昏时也了望过落日吗？我也沿着陡峭的河岸听过河水的喧哗——

心：那也能算休息？你折磨我，比你在抽象的数学演绎中还叫我伤神，再说，那是哪一年的事情了？

主人：算了，我们不争论了，你快跳一下吧！我觉得我在出虚汗，我手脚已经痉挛了……你，你快跳吧……

心：我跳，我在跳，可我实在没有气力……

主人：努力做做好事吧，我没有求过谁，可你是我的心脏，我求求你……她就要来了，她会安慰你，安慰我，我们将一块听音乐，陶醉在音乐之中，你听见了吗？世界在旋转，怎么回事？啊，这美妙的世界，她

来了，向你、向我微笑呢……你这颗干涸了的心……心：原谅我吧，快快——

叙述者的话

快快就这样伏在书桌上他那一堆零乱的稿纸上永远睡着了。这之前想必有一阵剧烈的疼痛，可他连站起来的气力也没有。他一只脚别在椅子腿里，他显然曾经想站起来，摸到他床上去。他当然不会甘心把生命就交给死神，他刚刚才开始生活呢。但是他实在耗尽了精力，再也发不出一点声响了，没有惊醒他同屋那位工农兵学员。年轻人睡得太死，这不是他的过错。

灯彻夜亮着，主人放在桌上的手表秒针依然一圈一圈旋转着。窗外不断吹进来凉爽的晚风。外面用铁丝网隔开的果园里，苹果都熟了。月亮似乎已经满圆了，迷朦的月色象一团梦。在夜的透明的寂静中，你一定会听见被累累的果实压弯了的枝丫的折裂声……那一年是苹果的丰收年，据说苹果是隔年丰收的。

公鸡的话

我总记得，快快同我谈过，他说他十岁上就偷偷地爱过一个小女孩，以后既忘记了她的名字，也不知道她的下落，没有再见到过她。他曾经送给了她一颗通红的弹子，一颗红得象玛瑙又透明得象水晶的玻璃球。那是一个美妙的世界，装着童年时的梦幻与憧憬。他死前，我相信，那

颗红得象玛瑙又如同水晶一般剔透的玻璃球，一定在他眼前旋转……那里面该有一个叫不出姓名的小女孩，向他沉静地微笑吧？他就这样追求了一生。我一想起快快，不知怎么的就联想到那个通红透明的玻璃球，而玻璃球中站着一个宁静地微笑着的小女孩。

收音机里，我又听到了贝多芬的D大调小提琴协奏曲。那执拗的、激越的旋律，使我想到他，他一生就是这样一种节奏，不间断地重复着那个热情的主题。

正 凡 的 话

市委书记和公安局长在“四人帮”倒台后又混了两年，终于被撤掉了，所以，我的问题也总算解决了。星期天，我在家休息，喂鸽子。我爱人在院子里洗衣服。燕萍来了，我让她到房里去坐。正在化雪，屋檐下直滴水，院子里到处都是稀泥。她不进去，说就在外面，太阳底下暖和。我给她拿了一个小板凳。我爱人擦干手要去泡茶，她也说不用了，坐会就走。

我好久没见到她了，也不好问她近来的情况。还是她先讲了。她说帮快快整理手稿的他那几位朋友来了封信，把新近发表的快快的几篇论文的稿费也给她寄来了。意思是他们不能拿这些稿费，这都是快快生前的劳动，他们不过帮助整理一下。他们还在继续整理他的书稿，有些章节很吃力，可他们还是想让这部书尽可能完整地出版。他们还告诉她，快快的那些文章发表后，已经收到了国外不少

学者的来信，有邀请他出席国际学术会议的，也有请他去讲学的。

燕萍来是让我把这些钱交给快快的母亲，她说她自己不去了。她又问到小妹上调的事。我说，正在托关系办。她告诉我新调去的县委书记是她父亲的老部下，前两天来看她父亲。她把小妹的情况讲了。她父亲也说：“下放知识青年的问题要解决好。对迫害知识青年的坏分子要严肃处理。”她说完就要走，我爱人拉住她，要她留下吃饭，她不答应。我只好送她到院子门口。她说她父亲要调到北京去工作，她将和他一起走。她也是来告别的。临走时，她说她一到北京，就给小妹去信。如果小妹上调遇到问题，叫小妹快给她去信。她坚持要走，也留不住她。

我望着她在化雪后满是泥泞的土路上走着，拣干净地方下脚，背影慢慢远去了……我心里有一种说不出的滋味。

叙述者的话

早春的阳光下，化了的雪水积成一个个水洼。水洼中映照着的天空特别蓝，你不觉得吗？一群鸽子，带着风哨，呜呜地从头顶上飞过，在蓝天下盘旋着，仿佛是受了春天气息的感染，飞得特别活跃，特别欢快。领头的那只红唇儿，你看它那么利落地剪动着翅膀，象一支回旋的箭，在屋顶上空划一道弧线。成群的鸽子便紧跟着它去了，呼呼地拍动着翅膀。它又飞过来了，可往高处去了，昂着

头，仿佛就知道别的鸟儿是追不上它的，多骄傲的精灵！
风哨声远去了，蓝天中只现出闪动着的一些灰色的斑点，
你能分辨得出哪一只只是你心爱的红唇儿吗？

一九八〇年八月十一日初稿

一九八〇年十月十二日二稿于北京

寒夜的星辰

开 头 的 话

我面前这本没有写完的日记是一位老同志的。他没能亲眼见到“四人帮”的覆灭，在他们最猖獗的时候，结束了自己的一生。读到他这本日记未写完的那最后一页时，我是十分难过的。

他能留下这本日记应该说是一个奇迹，因为在那些年代，就是幸而还有人身自由的人都不敢再写日记了。他能留下这样一本日记算是他幸运，因为象他这样失去了人身自由的人，从当时的常规来说，想随身保留个小纸片也是不可能的。说他幸运，还因为象他这样的经历的老干部大都打入了铁牢，而他只关在“牛棚”里，尽管也丧失了自由，却居然暗中还能留下这点日记。不幸之中的万幸，普遍之中的例外，这本日记就这样记录、保存下来了。

当然，实际上这算不得一本日记。从他被隔离的第一天起，十年的生活在一本百来页只巴掌大小的小本子里，不过留下了点零星的笔录。日期也是断断续续的。有时好几个月过去了，没有只字的记载；有时只有个孤单的日期；也有在日期下只抄录了一段语录。看来，他不过志以备忘罢了。

这本日记本来不是供人阅读的，可以琢磨出前后脉络的日子也不多。为了表达对他深深的怀念，我决心把这本日记整理出来。我敢于作这番整理，则完全得力于他生前同我的许多次谈话，经常一聊就是大半天。

我的这番文字整理工作，能否准确地将他再现于读者面前，我没有把握。倘若能真实地勾画出那个时代的一个侧面，供过来的人志以备忘，我就足以自慰了。

—

“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搬到机关来睡了。我欢迎群众对我的审查。这倒是个机会，可以从日常工作中解脱出来，集中精力总结一下自己做的工作。这些年，在一定程度上脱离了群众，至少同广大群众疏远了，坐办公室、听汇报，直接到群众中去听取反映不多。辛辛苦苦的官僚主义是有的，一些群众有气，也可以理解。应该相信群众，相信群众的大多数。我们共产党人是为人民谋利益的，没有什么错误不可以抛掉。”

他后来谈到，对他进行隔离审查是在这一天晚上。他

从机关回来，刚吃过晚饭。他爱人早已把家里请来帮助做饭、洗衣服的阿姨辞退了，因为当时有大字报指责这是剥削行为。应该说他并没有亏待阿姨，除了给阿姨每月四十元的工资，阿姨的吃用同全家人在一起。阿姨的实际收入比一名大学毕业生的工资还高。这阿姨因为同丈夫不和，五三年从农村来到他家，逐渐把家务都管了起来。他爱人的那份工资则全部交给阿姨支配，省去了他们许多心事，他们也完全信赖她。阿姨带着几千元的存款哭着走了。他爱人还把家里的缝纫机也送给了阿姨，为的是她今后靠缝纫加工也可以贴补自己的生活。这不叫雇佣关系，《资本论》中没有这样的定义。

他这年整六十岁，照过去的说法，可称花甲老人了。他爱人正好比他小十岁，三个孩子。大儿子小名叫二宝，在部队里，早已在外地独立成家了。女儿明明在大学里读书，小儿子小毛去年上的高中。孩子们的衣服他要求他们自己洗。小毛最懒，换下的衣服塞到床底下，往往由阿姨找出来洗掉了。他为此曾经发过脾气，但后来也未再过问。孩子们的劳动习惯是比较差的。阿姨辞退后，菜饭往往要他爱人下班回来做。明明有时候也做做，小毛根本不动手，最近又借串联为名，和几个同学到广西游山玩水逍遥去了。等他爱人做好晚饭，吃完已八点多钟。明明在收拾碗筷。他单位里的七、八个人来了，向他宣读了群众组织对他实行隔离审查的决定，接着便进行抄家。半年前，已经有人来检查过一次，那次还比较客气。这次则不然，

自己动手，从书架到办公桌，还要搜查放文件的保险柜子。有些是机密文件和材料，他不同意随便乱动，于是保险柜贴上了封条。他们又到各个房间里翻箱倒柜。明明站在她房门口，声明这是她的房间，里面没有“黑材料”。明明当时袖子上也挂着红卫兵袖章，他们之中有人哼哼了两声。明明的房间总算没有动。可他却带上几件换洗的衣服和一条毛毯，同机关来的人一起上了汽车。一去十年，就再也没有回到他这个家来了。

这一夜是在他的办公室里度过的。他办公室里有一张铁床。有时工作忙，或开会迟了，他来不及回家吃饭，就在这里睡上一个午觉。人们把他押到他办公室里已经夜里十一点多钟了。他们留下了两个人看守着他。他说：

“对不起，有人守在身边，开着灯，我睡不着觉。”他原来想说，离开部队以后，多年来已经没有警卫员相陪伴的习惯了。但立刻觉得这有挖苦的意味，便改换了说法。看守他的两个人仍然在长沙发上坐着不动。于是他进一步解释说：

“这在二楼上，我从窗户跑不掉。再说，你们放心，我不会跳楼自杀，我没有必要跳楼……”他还想说，因为他问心无愧，于党、于人民没有罪过。这后半句话，到了嘴边上，觉得不合适，也就没有说下去。看守他的两个人终于到外间的办公室去了。当时在他们这样的国家机关里，多年来的旧习惯还没有完全破除，机关里的造反派多少还讲一点礼节。之后，则不然了。

他铺好床，脱了衣服，熄了灯，打算睡下，但丝毫没有睡意，便走到窗前，打开窗户。习习凉风吹了进来。夜已深，北京夏天的深夜是凉爽的。白天喧闹的走廊里此刻十分安静，可以听见晚风在挂满大字报的走廊里优游的飒飒声响，他的心情也变得沉静起来。他在平时办公的那张宽大的办公桌前坐下，打开台灯。办公桌的钥匙年初夺权的那一天，就被收走了。抽屉上都贴了封条，只有边上一个他平时不上锁的抽屉还可以拉开。他信手拉开。有人进来了，大概是听见了响声。他没有抬头，说：“我找张纸。”抽屉里两本没有用过的小笔记本落入他眼里。他平时身上喜欢带着一个这样的笔记本，谁谈起什么事，或是来电话询问、请示，需要他亲自处理的，他都在里面记一笔，以免忘事，这已成为他的一个习惯。上年纪了，记忆力差了。年轻的时候，不，三八年以前，他根本不用这种备忘录，什么都记在脑子里，从来也没误事，那是以前在白区工作养成的习惯。斗争环境残酷，一张小纸片被敌人搜去都可能导致同志的被捕和组织的遭受破坏。解放以后，这层考虑大可不必了。他打开笔记本，等进来查看的人出去了，于是平静地信手写下了这第一则日记。

二

这一夜他睡得很好，甚至比往常还踏实。近一年来且不说，就是在“文化大革命”运动前几年，他也很少有睡得这样踏实的时候。倒不是因为工作繁忙，主要是人上了年

纪。人到了这年纪，即使没有病痛，睡眠的时间也理所当然逐渐减少，往往不到天亮就醒了。而昨天夜里，他一觉睡到大天亮，感到异乎寻常地踏实，早起便给他留下了一种近乎欣悦的自我感觉。

他后来回忆起这些日子的时候，解释说：他没有理由不安，他所熟识的老同志们，包括他的上下级，大都在隔离审查之中，他不可能成为例外。而例外则不多，早晚要轮到他头上。既然林彪讲了“无产阶级文化大革命”在某种意义上说是一次审查干部的运动，因此，终于轮到他来接受这番彻底的审查了，他心情反而十分平静。毋需再在焦躁中等待，从此完全卸脱了工作的负担，也用不着再为家庭的琐事牵挂，他为什么不酣睡呢？当然，他说，他当时并未想到这随之而来的日子将会怎样，也顾不得去多想，这一年来三百六十多个动荡的日日夜夜，他努力支撑至今，也委实太疲倦了。

隔离后的第一天，他在日记上写道：“六月二十七日。红旗兵团的负责人同我谈话，要我彻底交代自己的问题。上午考虑，下午开始写检查。”

三

“六月二十八日。要的不是检查，要我的自传。往事久远，手头又无资料查证，年月、姓名不少都记不确切，只好请调查人核实。”

事情的经过是这样的：

昨天早上一上班，兵团的负责人孙天培同他作了一番严肃的谈话，命令他老实交代自己的全部问题。

“请你帮助我明确个重点。”他说。

“你自己的罪行你自己最清楚！”孙天培严厉地驳斥他。

他说他当时并不怪罪于这个青年人。小孙运动之前是秘书处的团支部书记。他甚至可以说颇为赏识这个小青年，六四年大学毕业分配来的。他还亲自接见了他们这一批新分配来的七、八名大学生，同他们谈了话，问了每一个人的情况。谈到参加工作了就是参加革命，谈到要服从组织分配，要好好学习，尽快地独立胜任工作，并祝愿他们进步。谈话结束时，他还笑着说，不要急于找对象，过早建立小家庭会影响学习和工作，当然他不反对谈恋爱，这对青年人来说是正常的事，革命工作第一，恋爱应放在第二位，要善于处理两者的关系，诸如此类的话。当时小孙表现最积极，表示坚决服从党组织的分配，全心全意做好党交给他的工作。他自然对小孙的印象最好。小孙被分配到秘书处，半年之后，秘书处长一次顺便提到党团支部改选的问题，他便问到小孙的表现如何。小孙被选为团支部书记是否同他这关心有关系，他就知道了。运动开始后，小孙很激烈，在一些干部中有反映，他都不以为然。青年人嘛，热情高，谁年轻的时候不是这样？他想到他当年干革命的时候不就很激烈吗？当然，那是对反动派，而今天，情况不同了……让青年们在斗争中接受锻炼吧。他

不愿败坏自己对小孙的良好印象。他对小孙的那种激烈态度倒无所谓，他们既然认为我们这些老家伙都是黑帮、走资派，在这种情况下又怎么能同他们说得清楚呢？他年轻的时候对他认为是敌人的人，不也无情吗？问题在于他是不是敌人，这就不是狂热的小青年们辨别得了的。他不象有些受冲击的干部那样怪罪于这些青年人，根子出在煽动青年乱打一气的那伙扒手身上。黄河之水，泥沙俱下，在急流中，一时分不清楚，到了海里总要澄清的吧？黄海不清，还有太平洋呢。相信我们这个党，相信群众，这是他大半辈子斗争生活得来的一条真理。

于是，他说：

“我是不是要写个全面检查？”

“你看着办吧。这是给你的最后一个机会！”孙天培说。

对这句话他是反感的。但你在他的眼里已经是敌人了，你还能去计较他的态度？

孙天培走了之后，他踱来踱去，反复思考自己的问题。

群众中的偏激情绪可以允许，你作为一个受党教育几十年的干部，总应该有党的政策观念，不能轻易否定自己所做的工作。他回想自己有没有背离中央的精神，别出心裁地另搞一套？没有，从来没有。他这样的年纪，在这样的职位上，他也不允许自己不经请示去另搞一套。他总是忠实地执行中央的指示，认为中央总还是在毛主席的领导

下，毛主席的路线总还是占领导地位吧。然而，现在揭发出来的问题是中央有两个司令部，有两条路线的斗争。他承认他对路线斗争并不总是清醒的，缺乏这种自觉性，不曾去分辨、也分辨不清哪些指示是来自哪个司令部的。这就是他的错误吧。再就是主观主义和官僚主义多少也有。一九五八年，在两个方案中，他批准了一个不切实际的方案，报上去了，造成了很大的浪费，耗费了国家一大笔资金，几年后的实践证明他的方案实际上延缓了建设速度，为此他主动向总理作过检查。想起这个过错，他总感到不安。在战争中，指挥员由于指挥错误，使部队遭到重大损失，指挥员应该撤职查办，以便教育干部。但他这个错误在大字报中没有点到，看来也不想追究。还有些什么更为严重的错误呢？他执行过一些错误的指示，为了贯彻这些错误的指示说过些错话，包括他对分配来的大学生们讲的“青年人谈恋爱是正常的”——“宣扬腐朽的资产阶级人生观”！他作为一个党委书记同青年人谈这个问题看来不合适，那怕是句玩笑话，青年们都十分认真，因为他在青年人眼中，是书记！他这样想，觉得青年们义愤也许有点道理。不要为自己辩解了，还是多考虑自己的过错吧。难啊，人们要认识自己的错误总是痛苦的事，这就是自我改造比革人家的命更为艰难的原因吧。人总习惯于认为自己正确。他想起，在他主持的会议上，他批评人往往是严厉的，但他并没有把同志打成敌人。不要给自己辩解啦！另一个声音又在对他说。是的，他绝非圣人，他有错误，

尽管是执行的问题，路线错误也犯过，当时不知道，知道了谁还明知故犯？实事求是地分析自己的错误，不全盘否定自己；也不作辩解。

他终于理出个思路，坐下来写检查。下午，晚上，不停地写。饭是由看守他的人从食堂里替他打来的。

晚上十点半，他躺下睡了。熟睡中被人推醒。房里亮着灯，窗外漆黑，他看了看表，时针指在一点上。

孙天培和兵团总部的一名闯将，现在改名叫刘闯的另一名负责人，坐在他的办公桌前，房里还有几个人，大概是替班来看守他的。

“这就是你的交代？”孙天培指着摊在办公桌上的一叠没写完的检查稿问：

“还没写完？”

“你打算就这样继续写下去？”

“是的。”

“不要同我们打马虎眼了，”孙天培把那叠稿纸一推，“现在就交代你的罪行！”

他沉默了。

“老实告诉你，你的问题很严重，就看你交代不交代。”刘闯把脑袋一扬，带着威胁的意味。他当过几年兵，过去是总务部门的一名仓库保管员。

他依然沉默。

“要不要我们提醒你一下，我们指的是你历史上的问题！”孙天培说。

“我不知道我历史上有什么问题。”

孙天培冷冷一笑：“你不要故作镇静，你自己心里很清楚。”

“我不是叛徒，也没有自首变节问题。我倒是坐过敌人的牢房，长期在白区坚持斗争没坐过牢的同志不多，坐牢并不是问题。”他想说坐过敌人的牢房是一种光荣，但他克制住自己。

“我还没提到你被捕，你怎么就这样神经过敏？”

“现在不是正在抓叛徒吗？”

“你态度放好些！”刘闯警告道，“你是双料货！走资派兼老反革命！”刘闯嚷了起来。

这话与其说令他吃惊，不如说使他觉得荒诞。“黑帮”、“走资派”这些帽子早有人给他扣上了，这是些时新的帽子，如今满天飞，凡是领导干部差不多都扣上了，正如夺权一样，没有一个机关不夺的。《十六条》中讲得很清楚，百分之九十以上的干部是好的，或比较好的，他把自己排在比较好的一类里，觉得并不过分。他不贪污腐化，不徇私，勤勤恳恳地为党工作，没有大的建树，但参加革命四十多年来总还是为人民做了些好事情吧。帽子固然大而沉重，只能在游斗的时候强行扣在他头上，他并不以为然。夺了他的权，他也不以为怪。毛主席说向走资本主义道路的当权派夺权。但一些人在这个命题下竟作出荒谬的推论，干部既然不分好坏统统打成“走资派”，夺权也随之遍地开花，连直接掌握在毛主席、党中央手上的外交大

权也夺，而在军队中也有人到处伸手。手伸得太长，早晚要被捉住。所以他认为凡未经中央批准的夺权是不能算数的。他领导的这样一个部门，虽不是国家最要害的机关，也不是个无足轻重的单位，他的职务是周恩来总理任命的。他没见到毛主席、党中央罢免他的批示，他的职务不是谁要夺权就可以夺去的。从他个人来说，他可以不当官，把这份责任让更有能力的同志去担负；他可以退休，读书，种种葡萄，抱抱孙子，只要国家能搞得更好，他为什么要占据这个位置不撒手呢？去研究点学问，作作调查研究，当一个参谋，也不是不可以的，他能坦然处之。然而，现在有人给他戴了高帽子、罢了官，还不过瘾，竟然要把他打成“老反革命”，把他几十年来为之奋斗的事业也统统否定了，这他就不能不义愤！

“我一九二六年参加革命，今年是我为党工作的四十一周年。”他说。

“你摆什么老资格！”刘闯跳起来大声训斥道，“现在揭发出来的混进党里的叛徒、特务多的是，别说你这么个部长级的，比你大得多的老反革命被揪出来的有的是，你从来就不是我们的人！”

“那么是谁的人呢？”他反唇相讥。

刘闯把桌子砰的一拍：“你还问我！我要你老实交代！”

“你比我们更懂得党的政策，是不是还要我们给你宣讲一遍？”孙天培又讲话了。

他们轮番同他纠缠了一个钟点。最后，他为了让自己在天亮前能好好琢磨一番这突如其来的审讯的背景，表示他可以写一份他的简历，交给他们去审查。

四

“你从来不是我们的人！”他们走后，他良久地琢磨这句话。这不是刘闯的口气。原话应该是“他从来不是我们的人”，或者是“他们从来不是我们的人”。如果是后者，意思是他某个时期所在的党的组织有重大问题，指的是一批人，包括他在内。如果是前者，便专指他而言，问题当然就更为严重了。“不是我们的人”，通常指的是叛徒、特务或敌人打进来的内奸。凭什么这样指控他？用这种口气说话的绝非一般人。他苦苦思索，怎么也想不出自己的同志中有人会这样诬陷他。要不就是敌特机关对他的陷害，以捣乱我们自己的阵线。这种事过去发生过。可他经过多次审干，上级从来没有表示对他有过任何不信任。这会是谁干的呢？他隔离之前，倒是陈伯达、江青、戚本禹接见过他机关的群众组织的代表。然而，当时得到接见的不仅他这个机关的代表，还有好几个大学的红卫兵组织。大红喜报早已把江青支持夺权的话张贴出来了，其中并没有点到他的名字。再说，他同江青只见过两次面，江青并不了解他的历史，不可能给他下这种结论。他百思不得其解。也许是刘闯信口开河，胡说八道，根本不必认真。但他们现在显然不是为大字报中点到的那些问题才隔离他的，

对他就这些问题作检查交代也不再感兴趣，着重要他交代的是他的历史。那就是说，他们确实抓住了他历史上的什么疑点，还未必是疑点，在他们看来，他确实是有罪呢！那就随他们审查去吧，他问心无愧。天将亮时分，窗外街上车辆沉重的行驶声开始喧闹的时候，他昏然入睡了。

五

“六月三十日。继续写材料。”

六十多年来，他履历上的每一行字都唤起许许多多的回忆。往事象一长串断了线的珠子，本来早已沉入记忆的幽暗深处，可又总有那么一些明亮的历历在目的情景，一提起来，便从记忆的幽深处将一连串暗淡了的印象牵扯出来，重新显现在眼前，无穷无尽，令人觉得那样亲切，又那样新鲜。然而，突然在什么地方，中断了，连续几年的光景，却只有个模糊的概念，怎样也追索不出个准确、鲜明的印象。

他的祖父是个小乡绅。他只记得老头子留着一络灰白胡子，靠在竹躺椅上，总是哮喘着，翻来覆去总那么几句话：“我是行将就木的人啦，我死了，你们怎么过啊！”到他父亲这一辈，家道已经败落。父亲在一个本家开的中药铺子里当账房先生，说了人情，让他也在这家中药铺子里当学徒，算是给他的未来作了安排。他不屈服于在这间阴暗的铺子里当一辈子伙计的命运。十六岁那年，乘他父亲和大伙计都不在叫他顶柜台的时候，拿走了抽屉里的十一块银

洋，留下个字条，搭上从药铺门口石桥下过路的篷船，便远离了家乡。几经辗转，来到上海，投奔了在一家报馆里做事的他一个堂叔。一半是看中了他在中药铺子里当学徒时练得一笔好字，一半是为了让他将来好歹替他家顶门立户，堂叔收容了他，帮他进了报馆的印刷厂当排字工。他感激这位思想开明的堂叔，顶住了婶母的责难，让他工余时间，在直不起腰来的堆破烂的小阁楼上，得以起早熬夜看书自学的机会，不必没完没了受婶母的使唤。一年后，他考上了一所中学堂的公费生。入学后不到一学期，同学间相互熟识，他便卷入了那纷繁的种种新思潮的洪流中去了。他记得第一次读到《向导周报》是寒假后复学的第一天……

六

两天来，除了每天送来三顿饭，没有人再来打扰他，大概看他在写交代材料吧。

“七月二日。搬到楼下一间工具房里。”他在日记上这样写道。

前一天晚上，他把材料写完交给看守他的人。第二天早上，他们便通知他搬到楼下车库后面的一排简易的平房里。这排平房一共四间，两间作小库房用，堆的是破旧的沙发、损坏的桌椅、床铺和一些杂物。东头一间是值夜班的司机睡觉的地方，西头的一间是司机班的工具房。他们从库房里给他找了一张勉强能支起来的单人床，把墙角的两只

旧轮胎和一些杂物挪开，支上床铺便走了。他自己又花了半天的时间把松散了的床架子钉牢固，从床前到房门口清理出一块可以走路的地方。他感到相当劳累，便躺在床上休息，心想，如果没有汽车进进出出的声响，倒还清静。这里总有值班的司机在，看来不会再专门派人轮流看守他。他恐怕得在这里长久住下去，一直等到他们调查出个结果。不过成天望着这尘土仆仆挂满蜘蛛网的房间，总感到心烦。他应该尽快适应这个环境，养成视而不见的习惯。

七

从此，他不仅同家人分离，同机关里的群众也隔绝了，见不到大楼上下张贴的大字报，听不到群众组织之间论战的广播。连机关里运动的进展，他也只能从审查他的人的片言只语中去估猜。他曾经要求看到隔天的报纸，终不见理睬。他后来才明白，这就是他们所谓“隔离”的真正含意。他希望至少有一个平和的心境，而这种心境自然更无法得到。

“七月四日。就我的经历谈了一个下午。”他在日记里写道。作这样的谈话并不轻松，事实上，当然不是谈话，而是审讯。

“你的入党介绍人是叛徒，你知道不知道？”孙天培问。

“他历史上有问题，”他回答道，“大革命失败后，他脱党了，以后在国民党政府里待过一阵。”

“他是不是叛徒？你说！”刘闯问。

“他的历史很复杂，这组织上会查清楚，他脱党后的情况我不了解。”

“我问你他是不是叛徒？”刘闯追问道。

“我只知道他当时脱党了，以后便失去了联系。解放后我才听说他还活着，曾经在国民党政府里干过一段，后来又加入了民主党派。”

“一个共产党员跑到国民党政府里去当官这算不算叛徒？你就回答这个问题！”孙天培插话。

“这要具体分析。我不能随便下结论。我只知道解放后他在政协里还有职务。”

“政协是牛鬼蛇神的大杂烩，你还为叛徒辩解！”刘闯来劲了。

“毛主席是政协的名誉主席，周总理是政协的主席，政协是党领导下的统一战线组织，他如果真是叛徒的话，是不应该进政协的。”

“你到现在还死保他。他这个叛徒已经被革命群众揪出来了！是不是要把我们外调的材料给你看看？”孙天培挖苦道。

他不说话了。刘闯嘿嘿一笑，得意地问道：

“他叛变了为什么不把你也交代出来？”

“入党介绍人就是叛变了并不等于经他介绍入党的人也是叛徒。”他明白了他们这番追问的意图，干脆把话讲在前面。

孙天培即刻向作记录的人递了个眼色。他刚才那句话被记下来了。他想，他们又要拿他这句话回头再去审问他的那位入党介绍人，以此作为证明，反证对方是叛徒吧。这是一种费脑筋的游戏，很可能被人钻空子，于是，他重申：

“我说的是他就是叛变了也不等于我也跟着叛变。我知道的只是他曾经脱党了。至于他有没有做过坏事，三九年他在国民党政府里的表现和他以后的政治态度——”

“你心里没鬼怕什么？”刘闯打断他。

这不是审干了，简直胡闹，至少是无知，置党的历史和政策于不顾，他止不住想建议他们坐下来把《毛选》四卷从头至尾翻一遍。可等不到他开口，孙天培又向他提问了：

“还有谁能证明你是二七年入党的？”

“我材料上已经写了。”他无法保持平和的心境，这要有很高的修养，他做不到。

“他现在哪里工作？”孙天培毫不理会他，照样审问下去。

“我不都写上了？人就在北京，你们可以调查去。”

“我们已经调查过了。”

“那还有什么好问的。”

“你难道不知道吗？”

“知道什么？”

“别听他装傻了！”这样兜圈子刘闯倒不耐烦了。

孙天培盯住他的眼睛，嘴角上挂着一丝得意的微笑，慢吞吞地宣告：

“他死了。”

“什么？”他以为听错了。

“半个月前就畏罪自杀了！你还装什么蒜？”刘闯大声嚷道。孙天培则注意观察他的反应。

他着实吃了一惊。

八

他怎么能心境平和呢？他说，听到老钱的死，当时他感到愕然，随后便难过起来。他隔离的一个月前，在美术馆无轨电车站还见过他一面。老钱正在车站上等车。

“啊哈，好久不见了！”他俩握手。

“上班去？”老钱问。

“上班去。”他答道。

“真挤啊。”

“可不是。”

两人不约而同都笑了。他们过去都坐小汽车上班，目前的地位又是一样，彼此都有一种轻快的感觉，于是分外亲切吧。

“身体怎么样？”老钱拍着他的肩膀。

“饭量增加了。”他说。

“多活动活动好呀。”老钱也有同感。

三路电车来了。老钱张望了一下。

“你上车吧。”他说。他等的是一路无轨。

“以后见面的机会多了。车站上见。”老钱咧着嘴笑道，一手抓住车门的把手，挤了上去。电车开动了，车窗里老钱依然咧着嘴笑着向他点头。这便是他们的诀别。咧着大嘴笑着向他点头，这个同他有四十多年情谊的老战友将永远以这个模样留在他的记忆中。心胸开阔、乐天达观的老钱怎么会自杀了？不可能！然而，这消息肯定不会是假的，他们刚作的调查。

老钱身经百战，三次负伤，短了一个大拇指，腹部有一长条深褐色的伤疤，胸部右边陷进去一块，断过两根肋骨。那是一九四九年，老钱随部队刚进北京不久，他从安徽奉命来京汇报，两人久别重逢，老钱提议，“一起上澡堂子里泡泡”，他当时看见的。那时候，大家游击习气还浓。之后，则多少有些讲究了，不会去澡堂子里喝茶聊天了。

“畏罪自杀”，老钱能有什么罪过？虽然一九二七年以后，他们在一起共事的机会不多，但不管相隔五年还是十年，总时时间起，带个口信，或从其他同志那里相互打听。一旦相见，总免不了彻夜长谈，有时还得喝上几杯，畅叙阔别。谈别后各自的经历和感受，谈战局，谈形势，也谈自己的个人生活，爱人和孩子，苦恼和欢乐，以及工作中的困难，交换对人的看法，谈故人，牺牲了的亲友和同志。他们之间没有不可以交谈的。他们是老同学、老同志、老战友，较之骨肉兄弟还亲。他们同时期入党的，一起搞过职工夜

校，一起参加了上海三次工人起义。蒋介石发动“四·一二”反革命政变，他们同坐一条帆船逃离上海，又先后到了武汉，接上了组织关系。他被党派到九江。南昌起义失败后，他在香港听说老钱“八·七”会议后去了皖北，之后十年便音信全无。一九三八年，在武汉八路军办事处他才听说老钱随红二十五军到了陕北。一九四二年，他在苏中根据地从来自延安的一个老同志那里打听到老钱在晋察冀边区一次反扫荡中负伤身亡。他绝没有想到几个月后他们居然在苏北的一个小镇上见面了。他由地方党组织的一位同志陪去师部，请他们派人护送他过日伪的封锁线，出来接待他的钱副政委，看过他的介绍信，便双手紧紧抓住他的两臂，用他熟悉的老钱家乡的扬州口音喊道：“你不认识我啦？”容貌易变，乡音依旧啊。

“老钱，我以为你见马克思去了。”他说。

“马克思老人家不收啊！”老钱同样用戏谑的语调，咧着嘴，嬉笑地回答他。

“听说，你负了重伤……”

“可不，重伤！肚子都流出来了，都以为我没救了。托马克思在天之灵，把我从阎罗王手里抢下来……”老钱哈哈大笑。

一九五三年，他在授勋名单上没有找到老钱的名字。后来见到时，老钱用手在胸口上比划了一下，说：“我胸前已经有了一个，”指的是他的伤疤。他同老钱开玩笑说：“你要还留在部队里，准当将军了。”老钱叹了口

气,对他说:“身体不行啦,总不能当个光检阅的将军吧。”随后向他吐露了真心话:“我看这几年不会有大仗打了,说实在的,也想亲手搞点建设。”接着,便谈起他自己的五年计划:在哪些地方,要搞哪几个厂子。

还有谁比他更了解老钱呢?连老钱他们夫妻间的口角都得请他来排解。他以为,在这个世界上,没有人比他更了解老钱的了。他可以毫不犹豫地用自己的党籍来保证老钱对党、对革命的忠诚。这是四十多年来的战斗情谊结成的信念。如果这也可以怀疑的话,那人间就几乎没有什么信义可谈了。他不相信老钱对党有什么罪过,更不相信他会自杀。也许是他们糊弄他吧?好来诈取他的材料。他宁可作这种推断,也不愿相信老钱真的死了。

九

“七月四日。前天听说老钱去世了。”

两天之后,他才在日记上确认了这个消息。这两天,他们不停地同他纠缠,或者说,不断地审讯他。上午,孙天培来,要他谈他同某人是怎样认识的,有过哪些接触。说完便要他马上写成书面材料。下午,审讯时作记录的一个女的,三十来岁,名叫方庆莲的便来同他核对材料:他昨天讲的那件事,是在一九二八年六月呢还是在一九二九年十月?他当时穿单衣呢还是夹衣,也就是说是在夏天还是秋天?如此等等,为的找寻他的交代中有没有破绽,看他是否隐瞒、篡改了他的某一段经历。嘴唇薄薄的方庆莲显

示出十分的细心和精明，从不高声训斥他，有时还耐心得过分，以此流露出深知自己的这种能力的自负。过去，他不了解方庆莲的这种能力，连她在哪个具体部门工作也不清楚，只是在办公楼里上下楼梯的时候，有时碰上，方庆莲总是恭敬礼让，因此面熟而已。

有时候，刘闯来主审，在他对面的一张歪腿的桌子上一坐，同他答讪着，随手从放在桌上的他的香烟盒里一支接一支地拿烟抽，桌子则被他结实的身体压得吱呀作响。刘闯问他认不认识那么个人，叫他好好回忆回忆：比方说，这个人穿着国民党的军装，请他在某个酒家吃过饭，一起吃饭的还有谁？有没有个戴眼镜的胖子？“不妨给你漏一点吧，这个人军统特务！你好好想想，你脑子平常蛮好使的嘛，做起大报告来，稿子都不用，一讲就好几个钟点，怎么这点事都记不起来了？人家可已经交代了，有你在场，你想想看。”

他没有想到他那份自传竟引起他们这样大的兴趣和热情。从他们的询问中，他发觉，几天之中，他们不仅跑遍了他自己提供的在北京的证人，而且扩大了线索，把他从未有过联系的人和一些他毫无印象的事也扯了进来。他不能不感到不安，不祥的预感象阴影一样逐渐扩散开来。他担心他本来清清楚楚的历史经他们这样审查下去，很可能搞成一笔将来无法理得清楚的糊涂账。对这种他曾经不以为然的审查，如今他再也不能坦然处之了。

从他们提的问题和提问的口气来看，老钱确实已经不

在人世了。老钱死之前的心境该同他这会儿一样吧。人们会不会也把一些莫须有的罪状加到他头上？老钱显然是背着这样的罪名死去的。他仍然不相信老钱会自杀，也不愿意就做出被害的结论，人们还不致于卑劣毒辣到这种地步吧。可他们这种审讯的方式确实会使一些心地单纯、自尊心强而又没有经验的人神经错乱。老钱不是这样的人。他可以肯定，即使在敌人的牢房里，就是严刑逼供，老钱同他一样，绝不会屈服的。然而，你现在不是在敌人的牢房里，面对的是群众的清查运动，你正应该说实话，去争取群众的谅解与信任，同他们合作，把自己的问题弄清楚。难就难在这里。老钱是不是正沿着他现在的思路走下去，最后竟弄得不能自拔？且不管老钱是怎么死的，且不管审查他的这些人是出于无知、动机不纯、还是一时的狂热，总之，他们已经把你作为敌人看待，你还能指望什么好的结局？这也难怪，有人既已在他背后点起了这把火，“他从来不是我们的人”，审查之前，已定死了框子，就无论如何不能白白放过他。老钱的死显然也是类似的背景。问题还是出在这些自称“我们”的人身上，正是这些人值得深究啊！

夜里，熄了灯，他躺在床上，黑暗中睁着眼睛。隔壁司机值班室里传来样板戏热闹的锣鼓声。他想明天要写封信给家里，让妻子知道他在什么地方，知道他丝毫没有想死的念头。还要家里送个半导体收音机来，让他好通过广播了解中央关于运动的精神。他又仿佛看到老钱咧着嘴、笑

着向他点头的样子，便突然醒悟：可不能过于天真了。从明天起，他将不再提供任何情况，让那些自称“我们”的人用来打他，打自己的同志。他必须同那些自称“我们”的人进行斗争，改变这种由人摆布、被动挨打的局面。

十

“七月六日。早上写了封家信。上午来了两名外调的。”

早饭前，这些天的经验告诉他，不会有人来他这里。他便给妻子写了封简短的信。说他一切都好，吃得下饭，睡得着觉，叫她和孩子们放心。“相信群众，相信党，这两句老话不错。”再就是要他爱人上班时，在他机关的大楼前停一下，把他要的半导体收音机转交给他。他还说明，如果家中没有特别要紧的事，也用不着见面。因为他估计，这可能给他爱人带来麻烦；得请示群众组织的负责人，未必立刻得到答复，妻子说不定得等上几个钟点，还要应付他机关里的那些人。即便同意见面，谈话时，为了防止他们串通消息，也许得有人在一旁看着。这都会使人难堪，他爱人是个自尊心非常强的人。

吃完了有人给他端来的一碗棒子面粥和半个馒头，他从房里出来，在车库前散步。以往在家，吃完早饭，他总要在他的那个四合院里散散步，短则三、五分钟，多则一刻钟，看看院子里他自己种的十来盆花草。有时候，提个水壶给花浇点水；有时候，用小铲子在葡萄架下松松土。他

种的这两棵葡萄酸得不能进口，但偶尔碰到好的年景，当饱满的果实从架子上成串地挂下来，青中透紫，多少有点看相，他就由衷地喜悦，夸耀这是他管理良好的结果。早饭后散步的习惯自隔离那天起就丢弃了，他这样被单独隔离的人哪能给散步的权利？向他宣布的纪律明确规定：“除了上厕所，不得出门在院内乱串！”

他平时乘坐的那辆黑色的吉姆车从车库里出来了。他赶上前两步，站在路口。轿车减慢了速度，从他身边擦过，往常给他开车的司机老王从窗口探出头来，令人仅可以察觉地向他微微点了一下头。

“请你替我发封信。”他说。

老王没有回答，但车子却在他身边停住了。他把折好的信纸递进车窗，里面还包着个五分钱的硬币。老王一踩油门，车子便向大门口驶去。

上班后不久，方庆莲来把他带到大楼三层的一间办公室里，刘闯和两名他未曾见过的年轻人坐在里面。刘闯见他进来，便对这两个人说：“喏，你们问他好了，我开会去了。”刘闯说完，站起来，把窗户一一关上，带上门，出去了。

这两人自称是从江西来外调的，可哪个单位的，调查什么人，都不说。他们绕着圈子，提到了许多人的名字，有他认识的，有他只听说过，有的则毫无印象。随后，他们便问他认不认识陈诚。他说不知道。

“怎么，你连陈诚也不知道？你也太会装糊涂了！”

他问他们是哪两个字。

“陈诚，国民党军统的大特务头子陈诚！你难道不知道？”

“这当然知道。”他说。

“你们什么时候认识的？”

“说不上认识，我也没有这份荣幸，还从来没有见过他。”

“可他肯定认识你。”他们说。

他笑了。

“你笑什么？”

是的，他现在如同犯人，没有笑的权利。更何况，在这样严肃的问题面前，他应该发抖才是。可他没有发抖。他们便打出了所谓“钢鞭材料”。

“陈诚对你有亲笔批示，他对你非常关照呀！”

可他还是没有发抖。于是，他们把据说是陈诚的亲笔批示宣读了一遍。文字的意思是要给他适当的礼遇，以便从他这里突破我地下党的组织系统。他们念完了，等着他的反应。看来，他们为了对付他，连敌伪档案也动用了。

“还有呢？”他未免好奇地问道。

“还有什么？”审讯者们倒诧异了。

“既有陈诚的第一次批示，也就会有第二次批示吧？因为他们在摆过酒席之后，又动了刑具呀，我的案子既承蒙陈诚过问，他们随后变换手法，能不得到这位陈长官的许可吗？要不，还有什么来自蒋介石的手令吧？”他还想

说，一九三五年，陈诚才只是个军长，当上军统特务头子则更是以后的事。

他是一九三五年从广州去衡阳的路上被捕的。一九三八年经周恩来同志点的名，用交换战俘的办法，从国民党的监牢里营救出来。同他一起出狱的还有好些同志。想不到他们却要在这上面做文章。这过程中央完全清楚，他们这批出狱的同志，既未写过自首书，也未作过所谓“自新”的表示，他就没有作过。翻起这本老账，竟作为疑案来查。可他不能向他们作这番解释，他们的来历和身分都不明，而且这是党内未曾公布的事情，他也无权透露。然而，他不再提供情况，问起来，一概说是“记不起”，“没印象”，“没听说”，“不了解”，“难以肯定”，“再想想吧”，如此应付着。

这两个年轻人相互递了个眼色。其中一个面目清秀的问：

“是不是开导开导他？”

他还没有来得及明白这时兴的行话，另一个脸上长着粉刺的便走到他面前，一巴掌朝他打来。他眼前金星直冒，本能地伸手去挡，立刻被这打手从椅子上揪起来，一拳被打跌倒在地上。他正要抗议，一看，方庆莲不知什么时候已经出去了，门窗都紧关着。他明白了，喊也无用，事先布置好了的。而这两位打手的手艺则不甚高明……

十 一

他不愿意复述这些“过火”行为的细节。他只是说，他挂过黑牌子，戴过高帽子，坐过“喷气式”，也挨过嘴巴子，但那还都是公开的大会上，还属于“文斗”，而真正武斗，这只是第一次。他只说，有人打人比这两位的手法高超，也可能是尔后越来越精明。屈起指关节，从肋骨下往肝脏部位捅，用拇指往耳根下硬按，把人的手腕拧转到背后往上猛提，至于揪头发、敲指关节、踢小腹，那都不在话下。他们可以叫人看不出外伤，还不准你喊叫，威胁你，不准你告诉任何人。他还说，他在国民党法西斯的牢房里经受过各种刑讯的锻炼，这一切对他来说并不是不可以忍受。而他不能忍受的倒是这种打人之风盛行，乃至把人活活打死，竟公然称之为“革命行动”，“好得很”，“打死活该”。直到一九七三年，他解除了隔离，从干校放回北京治病，看到一份被人保存下来的当时在王府井公开叫卖尔后又被列为“非法印刷品”必须上交的小报，上面登载了江青关于“好人打坏人”的“精彩”论断，他才得以释然。

有的人三分讲成十分，十二分，三十分，以至于天花乱坠，到没有一个人会相信的地步。他就是有十分却只讲七分，宁可让事实明显地超过他的评价。有同志把这归结为他秉性谦逊，其实不然。你如果经常接近他，了解他，就知道他血气方刚，有时甚至失之于暴躁。只不过由于他

长期所处的地位，以及他担负的工作给予他的经验，当然也包括他的教养，使他养成一种习惯。连他抨击他深恶痛绝的人和事的时候，也努力克制自己不用过分的语言。当他谈到他经受的那些迫害和摧残，情绪激动时，他便不再讲下去了。因此，我在整理他的日记的时候，也努力效仿他，尽管那时候，那些令人发指的事例比比皆是。

十 二

“七月十日。明明送来了半导体。”

明明是在傍晚时分由方庆莲带来见他的。他见到明明时很不高兴。信中他并没有叫孩子们来。他喜欢明明，甚至可以说有些溺爱，连她身上明显的娇骄二气，有时候也要袒护两句。他的三个孩子中，明明是唯一的女儿，长得聪明、讨喜。其实，明明未必是他子女中最聪明的一个。也许女孩子的聪明多半用在小事情上，会揣摩他的情绪，总是选择最恰当的时候提出她的要求。遇上他心绪不高，又会向着他这老头子说几句乖巧话。比方说，孩子们放唱片，他正在看文件，他嫌吵，明明就说：“老头儿怕吵，放一张静悄悄的。”其实，唱片照样放，声音还那么响。他只好把自己的房门带上，也就不再制止了。

他不愿意让孩子们在这种环境里见到他，尤其不愿意明明来。

“你来做什么？”他没好气地对明明说。

明明愣了一下，满脸的委屈。

“我给你送半导体来的。”明明也生硬地顶撞他。

“我并没有让你来。”他还是提高了声音。

明明望着他。他说，他看见明明本来很明亮的眼睛立刻湿润了，下嘴唇哆嗦着，但立刻用牙齿咬住了。啊，他为什么要对孩子发火呢？特别是对他宠爱的女儿。骄傲的明明无所顾忌，来看望隔离中的父亲，他却对女儿发火！但明明眼睛避开他，没有再说什么。

女儿默默地在他床边上坐下，从书包里拿出他从国外访问带回来的那个日本造的半导体收音机，放在床铺上，还给他带来了一件上衣。女孩子总想得周到。虽然是夏天，他平时在家，早晨或雨天的夜晚，总得披一披，上年纪的人了，谨慎些好。近年来，他时常感冒。也许是他爱人嘱咐明明带来的。他走动时，尽量离窗口远一些，为的是不让女儿看清他青肿的嘴唇、颧骨和脸颊上的伤痕，不能再让孩子伤心。

“家里还好吧？”他故意口气随便地问道。

“你还需要什么？”女儿问道，没有回答他的话。

“暂时不需要什么了。”

方庆莲一直站在旁边，并没有想走开的意思。这年纪应该有丈夫了，该是做母亲的人了。

难道他会让明明替他通风报信，连累女儿吗？再说，他不必做这种小动作，也没有什么怕揭露的罪过需要统一口径的。他于是对方庆莲说：

“你是不是要检查一下？因为看不到报纸，孩子们送

个半导体来我好学习。”

明明则怀着毫不掩饰的敌意对方庆莲说：

“我爸爸到底是什么性质的问题？他要是定性为反革命，请你们通知我们，我好同他脱离父女关系。”

方庆莲也尖刻地顶了回去：“问题不严重也不会隔离审查他，还是早些划清界线的好。”

他不能让自己的问题连累到女儿。明明大学四年级了，不久该毕业了。为了他，明明在学校里受到的压力已经不小。如果他机关再给明明学校里去个材料，岂不更害了女儿。他赶快把话岔开。

“妈妈身体还好吧？”他问。

明明没有回答。他走近女儿身边，问：

“她心脏病犯了？”

“没什么，挺好的。”明明低着头说。

“那为什么妈妈不来让你来呢？”他追问道。

“是我自己要来的。”女儿抬头说，“真的！”

不对，他从女儿的眼睛里看出来这不是真话。而方庆莲依然待在房里——这个女无赖！这种情况下，按往常的脾气，他会训斥她，叫她出去。但你现在是囚犯，她是看守。同自己亲人谈话还要受到监视。他无法认可这种混账的规定，还是忍不住大声嚷道：

“你不能出去一下？这点礼貌也不懂？”

方庆莲吃了一惊，扬起眉梢，莫名其妙地望着他。随后，有所领悟，狼狈地向门口走去，又不甘示弱地回头尖

八

声补了一句：

“谈家务事可以，但不许通风报信。”她走到门外，把在房门口。

“爸爸，他们打你了？”女儿凝望着他，低声问。

“不要告诉妈妈，别增加她的负担。她怎么了？”

“大前天，妈妈没有回来……被隔离在她机关里了。”明明躲开了他的目光，低着头说。

他沉默了许久，才对女儿说：要她把家管起来，把外出串连的小毛叫回来；不要明明再来看他；以后每月领取工资时叫小毛来；用钱要十分节省，要有储蓄；可以写封信给在部队里的大哥，把家里的情况告诉他，让他精神上有个准备。他还说，他历史上没有做过对不起党和人民的事，叫孩子们放心，他的问题早晚会搞清楚的。可明明倒是要经常去看望妈妈，妈妈心脏病的用药不能短缺，但别的药品不要带给她，尤其不要给她带什么安眠药片。明明说她要给毛主席写信，他没有同意。他要孩子们别自作主张，别用他的名义去找任何人，更不能因他挨了流氓的几拳头这点小事去打扰毛主席，他很忙。必要的时候，他自己会给中央写信的。

方庆莲已经不耐烦了，又进房里来。

“你去吧。”他把女儿送了出去，分手的时候没有再说什么。女儿转身走了，也没有回头。

十 三

说实在的，他为自己的家倒是很少操过心。经常家里的事都由他爱人承担，他只不过发表一下意见，至于是否照他的意见办了，他也不注意。他确实也没有什么可操心的，无非是孩子们生病，大病也没有，孩子们都很健康。只有老大得过一次急性阑尾炎，那是在他从军事工程学院回家过暑假，下午的时候就说肚子痛，晚饭没吃。夜里哼哼起来了，一量体温，发高烧，当晚司机老王就开车把他送进医院了。动了个不大的手术，一个多星期就出院了。儿子住院期间，他正忙着主持一个会议，甚至都没到医院去看过一次。这还是一九五九年的事。他爱人近年来时常犯心脏病，有很好的医生，有各种好药。他多次不以为然地说过，这是由于缺乏劳动。如果能坚持种块小菜园子，就不会有这种病了。养养花也好，搬搬花盆呀，给院子里那两架葡萄松松土呀，他这是一本正经的建议。他爱人一听他这类话就生气，那他有什么办法，他这样说绝没有挖苦的意思。女人家嘛，别看受革命锻炼多年，也是个不小的干部，难免会有些鸡肠子。然而，当女儿同他分别的时候，没有回头，径直走了，他却从一向娇惯的明明身上感到了孩子的母亲身上好的品质。明明正象她妈妈一样，在家庭遭到这场巨大变动面前，不气馁，不感伤，这一点正象他爱人。坚强的妈妈带出个坚强的女儿。

他同妻子是一九三八年在武汉认识的，那年代，国难

深重……

他爱人出身于一个地道的资产阶级家庭，当时是武汉大学的学生。他，则刚出狱不久，在长江局的领导下，从事党的工作。记得在郭沫若主持的第三厅的组织下，武汉三镇各界举行了抗日火炬大游行。好象是借纪念国民党军在台儿庄对日军的所谓胜利来激发民情，推动蒋介石抗日。其时，蒋介石正同日方勾搭，为联合反共在讨价还价，随时准备放弃武汉。火炬游行时，他们碰上了。她告诉他：

“父亲觉察到我同你们有接触，要我同他一起去重庆。”

“那你呢？”他问。

“怎么？”

“你的意思呢？”

“你说呢？”她反问道。

他避开了她的目光。因为她长得很美，修长的眼睛，修长的眉毛，剪着短发，又举着火把。跳跃的火光映照下，晚风抚拂着她柔软的鬓发，在这样的夜晚是很罗曼蒂克的。凭一时的热情作出决定而没有坚强的信念，以后也会后悔。他凭自己的经验知道，跟共产党走，参加到民族革命战争中去，对她这样一位小姐出身的人意味着什么。他没有鼓励她，免得她一时冲动，日后无法持久。

“你难道也要我跟着父亲，置民族的存亡于不顾，去过他那种腐朽寄生的生活？”她固执地问道，硬要他回

答。

“你准备这样答复你父亲吗？”他问，觉得自己的声音干涩。

“我已经这样答复他了。”她把头一扭，想把风吹到脸颊上的头发丝甩开，那动作也很美，也很坚毅。他笑了起来，感到心情非常轻松，这正是他期待的话。两人都笑了。

“我父亲同我谈判，说我不去重庆的话，就给我一笔钱，让我取道香港去美国。”

“去美国做什么？曲线救国？”他说了句俏皮话，以免自己去替她回答。

“留学去。我有个姨妈在美国，嫁了个美国人。”

游行的人们带着火光一闪一闪地从他们身旁过去了，呼喊的口号声仿佛从远处传来。

“你自己考虑吧。”他沉默了一会。

“我也回绝他了。”

他期待的也正是这样的答复！

这是三十年前的事了。他妻子对革命的忠诚他是从来不曾怀疑的。运动中有人揪住他爱人的家庭出身不放，说她投身革命是投机。家里有洋房、小汽车，亲属中又有不少是国民党政府中的显贵要员，有钱有势，却死活不顾来投奔共产党，他们看来，不可理解。如今，妻子被隔离，显然也因他的问题受到牵连。可他一九三五年被捕入狱的时候他们彼此还不认识呢。水涨船高，跟着升级就是

了。现在追查的恐怕也不止于他妻子参加革命的动机，该怀疑她是国民党派遣打进革命队伍里的内奸、特务了吧。那些人不相信人在崇高的理想的支配下，可以抛弃一切，去受苦，赴国难，去牺牲，可他相信崇高的理想下可以做出英雄的行为。如果连这也不相信，那只能说他们对理想的崇高也并非真信。

他替他爱人联系好了去延安的事，他自己则接受了新的任务，要先离开武汉到沦陷区去。分别时很仓促，他还要到八路军办事处去听取周恩来同志的指示。他们握手告别了。她说：“在北方见。”他说：“在前线见。”她没有回头便径直走了。

两年以后，他们既不是在北方，也不是在前线，而是在皖南新四军军部的教导团见的。她由于父亲的多方阻拦没能跟上那一批青年学生动身去延安，后来在党组织的帮助下，到新四军中去了。他当时则是代表游击区的地方党组织去新四军军部参加一次重要的会议。两人相见，全然未曾预料得到。就在这时候，他“娶”了她。但究竟是谁“娶”了谁，这在他们家中还是个争论的问题。孩子们也参加这场争论。根据大儿子二宝的意见，当然是爸爸娶了妈妈。大儿子要维护父亲的尊严，男子汉的尊严。明明调皮，说是妈妈娶了爸爸，因为是在妈妈的驻地营房里结的婚，爸爸一无所有，婚事全是妈妈的领导和阿姨们张罗的。

这一回分手，他没有让他爱人送别。吉普车停在门

前。吴参谋从车上下来，接他到军部去。首长们要同他送别。老吴请他妻子一起上车，告诉她可以跟车子一起送他出部队的防区，返回时用车子再把她带回驻地，他们一路上还可以话别。他对他妻子说：“免了吧。”妻子点点头，把他的牙刷和毛巾塞进皮包里。她只把他送出了门。当他坐上吉普，车子掉了头，转回门口时停住，他妻子已经进房里去了。老吴问：“她怎么不上车？”

“很快还会见面的，没必要。”

离别总令人怅惘。越干脆，越轻松。因为这不仅对自己，对在场的同志、亲人、朋友都是种负担，尤其在这种战争年代，人们肩上的负担已经够沉重的了。

这以后，他们见面，又离别，便养成了不送别的习惯，这种不成文的规定不觉地也传给了他的子女。

这些隐秘的感情，他当然不会同人讲，更不会记在这本随时都可能被查抄的日记本里。但是，你如果了解他，了解他的家庭，从他以后许许多多的言谈中，间或提起他爱人的时候，你都不难猜到他听到爱人被隔离后，日记里跳开的那些日子里，他是怎样一种心情。

十 四

这以后的日记便很少逐日记载。日期的间隔越来越长，有相隔个把月的，甚至长达数月乃至半年以上。也许由于日子单调，也由于环境所限。这后一种原因也不难理解，然而，那些日记中没有记载的日子里，并不等于没有

审讯，没有批斗，没有种种使他伤脑筋、动感情的事，只不过他或是以为无甚意义，值不得志以备忘供他日查考之用，或是欲记而不能，当时的条件不许可他打开日记本动笔吧。

十 五

八月十五日，他在日记上仅写了两个字：“牙痛”。确切地说，他被刘闯带进地下室，要他对着录音机供认自己是叛徒。他拒不开口，被打掉了两颗门牙。一九七四年，他才装上了假牙。这一则日记对日后替他装牙的医生或许有参考价值，他很可能出于这一考虑写下的。

十 六

“八月二十九日。听不到新闻广播，没法学习啊。”

他正在听广播，刘闯进来了，看到他的半导体收音机，问道：“你哪里搞来的？”他说因为看不到报纸，家里送来的。刘闯拿起收音机，看了看匣子上的英文字母，问道：“英国货？”

“日本的。”

“几个管？”

“十管。”

“你这老家伙真崇洋媚外，收音机也要外国货？哪里是短波？”

刘闯嬉皮笑脸地显出亲昵的样子，挨着他在床边坐

下，要他拨给他看。他拨到短波波段上。

“没收了。”刘闯摆弄着半导体说，你分不清是开玩笑还是正经话。

“这是我私人的东西。”他解释道。

“那还不是用的共产党的钱。留给专案组用了。”

“听毛主席的最新指示的权利我总还有吧，我学习要用。”他努力克制自己。

“谁知道你听什么？你要收听敌台呢？”

刘闯起身，拎着收音机，收敛起他那戏谑的语调，板下面孔。“叫你写的交代材料写好了没有？再给你一天时间吧。”说着，便招呼随同他来的方庆莲和专案组的另一个女孩子嘻嘻哈哈地出门去了。

“把报纸给我拿来，我要求学习的权利！”他喊道。

刘闯站住了，回头，显得非常诧异。

“怎么，你想从报纸缝里捞什么稻草来对付我们？报纸是给革命群众看的。我们爱给你看就给你看，不给就不给！你还想找打怎么的？”说完，便同方庆莲和那个女孩子说笑着扬长而去。

囚犯倘若有最后一招斗争的手段，那就是绝食。对这样的流氓你绝食又有何用？就是把你打死了他们也还是“革命行动”，而你本来就“罪该万死”。当他醒悟到这一点的时候，才认识到刘闯诧异的表情非常真实，并不是做样子给他看。同志，你的处境比囚犯还不如，你又能拿他怎么办？

十 七

“九月十日。住进办公楼。”不知是人们忙于打派仗，还是从他身上榨不出更多的材料了，还是为了节省人力，便于看管，他被搬进办公楼里的小会议室里去睡。这里集中了十多名被隔离审查的人，干部、群众都有，也就是当时用来关押“牛鬼蛇神”即通常称之为“牛棚”的所在。随着运动的进展，送入“牛棚”的人也随之增加，最多的时候达四十九人，尚不算“女牛棚”里的人数。他这个机关的职工总数为六百二十人，比例数不算太大。如果把“女牛棚”里的计算在内，不会超过百分之十，就是把那些“面对面”、“背靠背”等各种形式受审查的人数加在一起，也还算不上典型。这是一九六八年的情况。还是回到一九六七年。当时，这间会议室里睡十多个人，够宽裕的，每人可以支个单人床铺，一九六八年才改为睡通铺。他才搬进这里的时候，还嫌人多，睡得早的人鼾声大作，失眠的人咳嗽不息，都影响他的睡眠。到了一九六八年，他已经习惯了这样的集体生活，倒是新来的人嫌他打呼噜吵人，他只好憨厚地笑笑。而当时，他刚搬来，因为睡不好，情绪总十分烦躁。

十 八

“九月二十九日。上衣缺了三颗扣子，为件衣服烦神，十分恼人。”

为这点小事烦恼看来很可笑。尽管他过去职位高，毕竟不是圣贤，普通人为日常生活小事引起的苦恼他同样摆脱不了。同时，人们也不应该忘记这个极普通的常识：饿了要想到吃饭，冷了不能不想起穿衣，这不取决于人的精神境界。隔离以后，无人照料他的生活，他不能不重新学会自己料理自己。

夏天很快过去了，除了洗洗衣服，他不曾觉得生活上有什么困难。北京的秋天同往年一样阳光和煦，也象往年一样，这季节早晚总有些凉意。往常，就连早晚这份秋凉也使人精神振奋，情绪适然。无论是早起在葡萄架下摆弄那一串串晶莹饱满的酸葡萄的时候，还是办完了一天的工作，晚饭前在院子里欣赏他种的菊花的时候，他总得穿件上衣。现在，他都不能不为这件必不可少的上衣苦恼了。这件旧的黑哗叽上衣领口的那颗扣子，明明从家里送来时就已经脱线了。他早晚穿过几次，那颗脱线的扣子不知什么时候掉了。前几天，在两派群众组织的一次联合批斗会上，有人从背后抓住他的衣领，揪他上台，胸前的两颗扣子又一下子崩掉了。有一颗他看见在地上转了一圈，正好滚回到他脚下。回到“牛棚”，他才想起当时要捡起来就好了。捡个扣子也上不了“对抗群众运动”这样高的纲。现今，早晚，秋意日深，单穿衬衫不穿上衣不行。可他的上衣从颈口到胸前恰巧一连三个扣子都掉了，穿上自然很不象样。这二十多年来，他已经完全丢掉了游击习气。在革命战争的年代里，同志之间不讲究这些，可以理解。如

今，生活上再邈邈未必说得过去。他甚至变得喜欢服装整洁，认为这给人一种讲卫生、守纪律、作风严谨的良好印象。他自己总是衣衫整洁，也希望看到办公室里的同志都如此，不要遇到外事活动才匆匆去刮脸、换衣服。隔离以来，他还没有一天不刮脸的，尽管以前他倒有时两三天才刮一次。刮脸事小，人的精神状态要紧。他不愿意给人留下一一种因为被隔离了就颓唐起来的错误印象。脸有时被打肿了，胡子还是要刮。人家要打倒你，你不能自己也就做出要躺倒的样子。要说有情绪嘛，这点情绪还免不了。所以，在“牛棚”里，他被认为是态度最恶劣的一个。正因为他在批斗会上不肯弯腰，有人才总是揪他的衣领，按他的脑袋。他承认他有错误，但绝不用“有罪”这个词，工作做得不够，做得不好，不等于有罪！这就注定了他衣服上的钮扣早晚非脱线不可。然而，使他苦恼的不是他的罪过，倒是上衣缺了钮扣。穿着这件胸口敞开的上衣，真叫他烦恼。群众并不知道他没扣子可钉。人们见他这副邈邈模样，有的会可怜他，有的会认为他思想负担沉重，确有问题，也有人会因此得意。这都有伤他的自尊心，他必须保持服装整洁！人老了，就会在一些十分细小的问题上也变得很固执。他问遍了关押在“牛棚”里的人，谁有多余的钮扣？这里大家都离开了老婆和家人，谁又会有钮扣储备呢？

十 九

他托看守“牛棚”的人替他买三颗上衣钮扣和针线，交给别人五角钱。过了一天，看守的人换班了，钮扣和针线没有带到。他于是托第二个人，又交给他两角钱。第二天，这人来值班时忘了替他买，把钱还给他，叫他另找别人带，因为他“明天不干这差事了”，指的是看守“牛棚”的差事。倒是他托的前一个人真替他买了，过了三、四天，才把钮扣和针线连同找回的零钱转交给他。可是，带来的三颗钮扣比他外衣上的钮扣要小些，而且是深灰色，而他衣服上剩下的两颗钮扣是黑色的。也许市场上黑钮扣正缺货，人家并不是故意捉弄他。

二 十

“十月四日。”政治部主任大胖子曹大明给了他三颗黑色的上衣钮扣。他问老曹：

“你哪里来的？”

“你就别管了。要来的。钉上吧，天凉啦。”老曹把三颗钮扣搁在他铺上便走开了。

原来这三颗钮扣是老曹从自己的上衣上扯下来的。他坚决要退还给老曹，老曹说：

“那就换你那三颗灰的吧。我高脂肪，这天气还穿不住上衣。其实，就是一颗扣子没有，我捡根绳子腰上一扎也行。我有我的办法。”老曹对他会意地呵呵一笑。

老曹是老红军战士出身，文化不高，平时大大咧咧，同他的工作作风迥然不同。以前除工作中的关系外，无个人交往。这三颗钮扣却使他们亲近起来。他在日记中有话：“老曹把自己衣服上的三颗钮扣给了我。”意思是患难识同志吧。

二十一

“十一月十九日。大前天两派群众组织实现大联合。新成立的联合清查组宣布了新的纪律。刮胡子、上厕所也定了注意事项。”

关进“牛棚”的人都没有参加成立大联合筹备委员会的庆祝会，原因不言自明，这是革命群众的事。社论里也讲得很明白：派性掩护敌人，敌人利用派性，两派革命群众之间没有根本的利害冲突，应该团结起来，抓住斗争的大方向，共同对准走资派。尽管他现在被公认为走资派，可听到大楼下礼堂里的锣鼓声还是由衷地高兴。他想这种混乱的局面该结束了，人们可能会比较公正地来审理他的问题。他没有插手过两派的斗争，对两派的分歧也看不清楚，他们打倒他都是一致的。“总部”和“兵团”一样，也批斗他，也提审他，也追查他的历史。无论哪一派要他写的材料，他都一式两份，一视同仁，以免引起不必要的纠纷。但他多少还有点倾向性，如果给他投票的权利，二者择其一，而不准弃权非投票不可的话，他那一票则属于“总部”。“总部”固然打倒他也很坚决，但不象“兵

团”中的一些人对他拳打脚踢，这就比较文明，比较正派，他就不能不抱一丝希望，希望新成立的联合清查组多少给他申诉、解释的机会，好歹能讲点道理。从他个人来讲，他欢迎两派联合；从大局来讲，更是如此，混战的局面应该结束了。

然而这一良好的希望两天后就暗淡了。新的清查组委任的两位专政队长向他们宣布的纪律更为严格。尤其令他受不了的是两项：一，凡自带的刀剪，包括刮胡子的刀片一律交给专政队统一保管，用时去领，用完立即交回；二，夜里上厕所必须两人同上。诚然，这项防护措施考虑到各地自杀的事频频发生，是出于对这些受审查的人的“关照和保护”。这番好意大家本应感谢。可宣布以后，“牛棚”里的人心中似乎掠过了一层阴影，脸色都变得阴沉了，没有一个人说话。

他搬进“牛棚”比一些老住户迟，尽里靠窗的地方早有人先占了。他的铺位安在靠近房门的地方。这些日子大家同他成天在一起，相处惯了，过去由于他的职务造成的上下级关系的界线无形中消失了，加上他善于体谅人的那种宽容态度，凡此种种，他们夜里起来上厕所，自然总是拍醒他，让他陪伴。这两项混蛋的规定宣布后头一夜，他陪着上了七次厕所，几乎通宵未能入睡，早起困乏不堪。他又不愿意提醒大家，叫众人平均分担，这会使烦扰了他的人都来向他表示歉意，不好。在这种环境里，他能贡献于他人的不就这一点方便吗？但这对他毕竟是个沉重的负

担。连续三天下来，他实在受不了，只好分别找两位专政队长，要求解除这两项规定。可两位队长怕解除这种规定可能引起的意外，谁也不肯认可，承担这份责任，要他自己找“牛棚”里的人商量，排一个夜里轮流陪伴上厕所的名单顺序。他没有遵照他们的意见，只好白天补觉，早晨也起不来，也就再也顾不上天天刮胡子了。好在没有人再注意他的精神状态了。自从两派联合后，清查组没有再找过他。外单位来人找他调查，管他专案的方庆莲有时也不来旁听，由他直接同调查人谈。他们对他显然不再感兴趣，他已经是个两派公认的死老虎，人家忙于抓活的。我抓你这一派里的“黑手”，你抓我这一派里的“黑后台”，“牛鬼蛇神”的队伍顿时兴旺起来。走廊的尽头又腾出一间房作“女牛棚”用。

二十二

一个星期之后，仿佛为了证实新纪律定得确有道理似的，大家排队去食堂打饭的路上，排在他身后的原办公室副主任郭亮紧跟上他一步，低声对他说：

“梁淑珍，你知道吗？”

这是计划处的一名科长，蛮老实的一位女同志，他当然知道。他回头问：

“她怎么？”

“自杀了。”

“什么时候？”

“具体情况不清楚。”郭亮的声音干涩。

这种规定对于缺乏自制力的人只能起到相反的作用，它往往引诱那些感情脆弱的人走上绝路，他想。

二十三

“谁给他们这种权力随便把人隔离起来？”有一次我们谈到运动中死人的事，他非常激动，十分愤慨。“这不是私设牢房又是什么？”

我说这在当时叫做“群众专政”。

“打着群众的招牌，搞法西斯专政！”他打断我的话。“私设牢房，私立公堂，非法刑讯，草菅人命！同恶霸地主、国民党特务干的有什么两样？什么‘群众专政’，这是光天化日之下搞法西斯专政！”

我们这场谈话在他去世前不久，正是“四人帮”借所谓“反击右倾翻案风”，大搞白色恐怖的时候。我怕他大声嚷嚷被外面听见，连忙把窗户关上。他却依然大声喊道：

“对国民党的战犯我们还要讲政策，对共产党自己的干部，别说党的干部，就是对普通老百姓也不能这样无法无天嘛！什么‘群众专政’，专人民群众的政！完全颠倒了敌我嘛！过去公安机关抓人，依法逮捕，也要确有罪证嘛！嫌疑犯拘留审查也要有足够的证据，一层层报批嘛，那能你随便点个名，几个人贴张大字报，就定了人的罪名，就把人隔离起来？就把人整死！人一死就说是‘畏罪

自杀’？那样整人，侮辱人，折磨人，人又不是畜牲，人有血有肉，有自己的感情，有自尊心，受不了只得一死。就是有的人确有错误，也不够死罪吧？不是所有的人都能经受过这些折磨，意志坚强的人不是很多的，有这样的经验的人能有几个？不能这样要求死者，不能够啊……害人啊……愚昧、黑暗啊……”他双眉紧蹙，声音阻塞。

二十四

他绝没有想到他爱人会自杀，这消息对他来说，如同晴天霹雳。

中午，他午睡时被唤醒，看表才一点十分，还没到上班时间。方庆莲把他领到楼下的接待室，他小儿子站在门口。他问什么事，小毛哽噎了一下，便失声痛哭。

“妈……她……”

他眼前一黑，踉跄了一步，就手扶住一张椅子背，免得栽倒。

“不会的！”他大声喊道。

可小毛在墙角蹲下，便嚎啕大哭起来。

“在哪里？什么时候？”

儿子已泣不成声。

“走，到她机关去！”他拉住小毛的手臂。儿子蹲在墙边，双手掩面，泪水从肮脏的手指缝里涌了出来。

“尸体已经送火葬场了。”方庆莲说。

“他们不准我们去火葬场……”儿子啜泣道。

“明明呢？”他发火，“明明为什么不来？”

“姐姐抱了妈妈的衣服回家了……”

他终于怅然坐下，泪水止不住流了下来……

方庆莲在一旁解释道：

“我们上午才接到你爱人单位来的电话，说她畏罪跳楼自杀了。早晨有人去打开水经过楼下，才发现，估计是天亮前跳的楼，衣服穿得好好的。他们作了调查，发现她前两天就有自杀企图——”

“你……给我出去！”他抬头，指着门外，声音却在颤抖。

方庆莲乖巧地出去了。房里只有他父子两人。儿子止住了哭声，呆呆地望着父亲。这骤然空寂的房里可以听到对面传达室的电话铃声响个不停。窗外街上，行驶着的公共汽车身后，寒风在戏弄苍黄的落叶。在飞扬的尘土和初冬的阳光中，它们飞舞飘摇，叶面闪着缎子般的光亮，刚落地，又被追逐，腾空旋转着。又是车辆，有卡车、小轿车和三轮摩托，行人匆匆如风。

宣泄你的悲愤吧！可悲痛堵塞在心底，而愤怒却被窒息，象寒风的沉吟淹没在喧嚣的城市噪音之中一样。城市象往常一样繁忙，地球照样无声息地在旋转，青草在春天还会生长，而人死了却不再苏醒了。

“十二月二十五日妻亡。”

二十五

他找到专案组，方庆莲正在织毛衣。他要求看现场，要求保存遗体，要求查明死因。方庆莲说：“我去请示一下。”半个钟点后，她回来了，说已给他爱人单位挂了电话，让他等答复。第二天上午他才得到通知：已经火葬了。结论是“畏罪自杀”。

二十六

一九六七年他就这样度过了：先失去了工作，后失去了自由，失去了为自己申辩的权利，失去了妻子，失去了亲近的战友，失去了不必要的幻想和种种精神负担。但是，他学会了沉默。在沉默中思考问题。

二十七

“年初二，上海来人调查唐钧。人人都应该接受审查。”

他承认他认识唐钧。

“你知道不知道唐钧被捕了？”一位来外调的年轻人问他。

他想了想，说：“知道。”其实，这不用想，因为唐钧一九三一年被捕的事他再清楚不过了。谁也逃不掉啊，既然如此，那人人都应该接受审查，怎么就那几个人例外，他们倒可以审查全党？这后面的话他当然不便写上。

“你怎么知道的？”审问又开始了。

“这不少老同志都知道。”他说。

“我们说的是他最近被捕了！”

“最近？不知道。”他摇摇头。

“你不是刚才还说知道，怎么一分钟不到，你就改口抵赖了？”

“我只知道国民党逮捕过他，你们讲的跟我讲的完全是两回事。”他反驳这位年轻人。

“现在我们告诉你，”这年轻人宣告，“唐钧已经被正式逮捕了。”言下之意，就是说罪名已定，就看你如何交代了。这是一种并不高明的恫吓术。他等着下文，却突然被抓住胳膊，从椅子上拉起来。年轻人火力旺。他望着这副红润的面孔，心想，象这样的年轻人如果引到正路上，把气力用在有益的事情上，会有出息的。

“坐下谈吧，”两位外调中的另一位，年长一些，四十来岁，看来象个干部，颇为沉着。“就是说唐钧被捕的事你知道罗？”

“我知道的是他一九三一年被国民党县保安团逮捕的事。”

“好，那你说说看。”年长的摊开笔记本。

瘦小精明的唐钧同他是老战友了。他当地下中心县委书记的时候，唐钧是组织部长。唐钧被派去组织一支农民武装。路上在一个小客栈里被捕了。暴动推迟了，但整个组织没有受到牵连。老唐被保释出来，也

是他组织营救的。唐钧被关押在县保安团部，没有暴露身份，自称是个倒卖木材的投机商。他放出来当然免不了花了一笔钱。唐钧后来曾眉飞色舞得意地向他讲述过同保安团长刘大麻子做这笔交易的经过。刘大麻子到关押“共党嫌疑犯”的祠堂来提审的时候，刚摆开架势，还没轮到唐钧，他便出其不意地抢先上前，凑在刘大麻子的耳边，急忙嘀咕了几句：“长官不盖房子吗？我是做木材小本生意的，等筏子下来——”刘大麻子即刻厉声呵斥了他一顿，把他留在最后，单独审讯。唐钧承认偷税等不法行为，请长官开恩，等他转手的木材下来，他可以拿木材抵税。刘大麻子自然不肯把这过路财神放给税局子，而且要现洋，于是同意唐钧找铺保开释。找铺保的事是老唐的叔父出面的，款子由党组织提供。这些情况他都一清二楚，可他们又怎么会相信呢？唐钧的叔父抗战时被鬼子的飞机炸死了，能把事情说清楚的除了他恐怕很难再找到人了。他难道能原原本本地告诉他们吗？一个共产党员在敌人面前不义正辞严痛斥敌人，倒投其所好去贿赂敌人，还算什么共产党人？至少是个立场问题！其动机不是活命哲学又是什么？为了活命而放弃党的原则立场，必然导致政治上的投降主义！这就是现今审讯时的通常逻辑。按照这种逻辑，一个共产党员落到敌人手里，就只有把敌人痛骂一顿，然后伸出脑袋让敌人去砍才算英雄。然而，就连牺牲了的烈士，他们也要挖地三尺，在尸骨上踏上一只脚，看踩不踩得出一点油水来。不管你怎样讲，只要被敌人逮捕过，你

就可疑，你就有罪。他从自身的经验中深有体会。他写的那份履历，没有一条他们不怀疑，都要反问几个为什么，弄得就连你参加革命也都有罪。一九二六年你为什么追随共产党而不投靠国民党？“四·一二”反革命政变时你怎么跑掉了而没有牺牲？“八·一”南昌起义失败后你脱党，怎么直到一九二九年才找到党组织的？是不是混不下去了又来投机？你说你向往共产主义，他们冷笑。你说你抱着一颗火热的心，一心想拯救自己的祖国，他们便拍桌子，打板凳，骂你气焰太嚣张。你不服，他们就手脚全用上，叫做打你的态度，打得你弯腰捧腹，眼黑、耳鸣、满嘴血味腥咸直到昏死到地上。看你还自称老革命不？就是要把你打成老反革命！逃脱了国民党保安团的土牢的唐钧，那怕再精灵，如今却逃不脱这帮挂着无产阶级革命大“左派”的招牌的铁牢，该更干瘦，比想象的还更为苍老了吧。

他沉默良久。

“有什么谈什么吧！”年长的那位也不耐烦了。

“总之，唐钧被捕的时候没有给党的组织带来损失。”他不能不说一句，却不提供任何细节，以免被人利用来坑害自己的同志。

“还有谁能证明他这一段历史？”

“我。我可以给你们写个证明材料。”

“老滑头，”年轻人又站起来了，“你以为我们不掌握材料？他的档案我们都看过了，他是你手下的组织部长，你是中心县委书记，不错吧？”

“是这样的。过去审干时我好象写过。这已经作过组织结论了吧？”他微微一笑。

“那个刘大麻子叫什么名字？”年长的问。

“不清楚。”他也确实记不起来了。

“你他妈的老滑头！”年轻人劈手给他一巴掌。

“你好好想想吧，”另一个声音说，“我们已经告诉你他正式被捕啦！”

这也是个混蛋。他们的企图很明显，找敌人的线索好去弄取整自己的同志的材料。他不能不讲话了，便转向这位中年人。

“你是个党员干部吧？年轻人不了解党的历史，你受党的教育总多些，应该讲给青年人听。我们党本来没有根据地，根据地都是从敌人手里夺来的，从无到有，从小到大。在敌人的统治下搞革命，没有被敌人逮捕过算是幸运的。被捕的不一定都叛变，也不一定都被敌人杀头，要都叛变、都杀头了，革命也不会有今天。同志们很革命，这话不一定爱听，可我们走过这一段路的人不能不说话啊。”他声色俱厉，只差没有拍桌子。

年长的尴尬，年轻的冷笑，逼近他，问：“你就这态度？”接着就打他的态度……

他为自己过早参加革命挨了打。新的一年，他又替同自己一道干过革命的同志挨打。

二十八

旧历除夕的大年夜里，他又梦见了孩子们的妈妈……

妻子浑身粘着棉絮，向他走来，向他抱怨，说她洗不过来这许多棉被和床单。他正想起自己铺盖的被褥都该拆洗了，可说不出口。他替他妻子摘去她头发上的棉絮，妻子转身走了。他喊住他妻子。妻子说：“我要接受审讯去了。”头也不回，便匆匆离开了他。

他妻子就这样一去不复返了，死的时候也不准他告别遗体。他始终不相信他妻子会自杀。他们一同共过多少患难，在地下工作的艰苦年代里，他妻子从来也没有对革命丧失过信心。他们结婚后一年，组织上为了照顾他们，也为了便于掩护他工作，把他爱人从新四军教导团派往日占区，生活在一起并协助他工作。妻子有时挽着假发髻，拎着个印花土布的包袱，化装成个农村妇女的模样，只身穿过敌伪的岗哨。当城市地下党组织遭到破坏时，她奔往游击区。在游击区遭到鬼子的突然袭击，她同战士们一起，也拿枪战斗。她还不到三十岁，这一切都经历过，没有过动摇。

妻子问过他，你为什么爱我？他很难回答，究竟是她那双眼睛，还是她勇于承担这一切？这永远也无法说得清楚。“你接触到的女学生和青年女工，比我漂亮的难道没有？为什么单看上了我？”他只能用温存来回答。

这一切都永远消逝了。妻子偶然在梦中出现，也总是

另一个模样，捉摸不定，来去匆匆。

妻子有时向他发脾气，“你不要管我，”“我有我的工作，不是侍候你的！”不胜烦恼，怪他影响了她的学习和进步，怪他限制了她的手脚。“我的意见就是我的意见，为什么总把我同你扯在一起？”确实也是，由于他所处的地位，他总怪妻子表态轻率，怕妻子说话不当给他惹麻烦，不愿妻子担任她力所能及的领导工作，曾经动员过她调到一个没有实权的顾问性质的岗位上去。

妻子在梦中出现，有时一晃而过，一句话也来不及同他说，来了，去了，都顾不上他，总被什么牵扯住似的。

他希望他妻子能告诉他，谁是残害她的凶手？他觉得不把这事弄清楚，是对不起他妻子的。明明和小毛来领他的工资的时候，他问过孩子们他们几次去看妈妈的前前后后的情况，妈妈说了些什么？情绪怎样？她有没有挨打？带没带伤痕？孩子们都无法说得清楚。

三十多年来的同志、战友和夫妻，他连她的遗体都没见到就永别了。他深深谴责自己，他为什么没想到坚决要求去火葬场呢？他为什么没有坚持到底呢？他应该亲眼看一看他们是怎样把他妻子摧残致死的。他当时应该拍桌子，他们也许会让步。在自己妻子生离死别的时候，都不知道震怒，他当时太愚蠢啦。他一向以为自己斗争经验丰富，不正是这一点才受到以后成为他的妻子的崇敬吗？他着实不能原谅自己的愚蠢。可等他觉悟到对这些王八蛋必须针锋相对地斗争的时候，已经晚了。此后，来外调的人想从

他嘴里榨取材料，他大发雷霆，用这种办法保护了自己的战友和同志，却没能保护自己的妻子，他怎么对得起她呢？妻子所以被隔离审查当然同他被戴上“黑帮”、“走资派”、“反革命”的帽子有关，否则他们未必敢这样迫害她。妻子在梦中出现时为什么恰恰不责怪他连累她以至于致死这个最大的过错呢？妻子在梦中来也匆匆，去也匆匆，可你总也看不见她责难的眼睛……

这就是他日记中这行“大年夜，梦”的来历吧。

二十九

他每天的劳动是打扫男厕所，从一楼到五楼，每层楼的东边有一个男厕所。还规定他只能从东侧的楼梯上下，不许走正中的楼道，也不许在各层楼的走廊里经过，因为这些地方贴有大字报。“四大”的权利属于革命群众，对走资派则连看大字报的权利也予以剥夺。他严格遵守这些禁令，为的是能继续扫厕所。这总比成天关在“牛棚”里思过要强些，可以借此活动筋骨，锻炼体力。一个冬天，他几乎没有晒到过太阳。“牛棚”房间朝北，厕所也一概朝北。然而，打扫厕所的时候，他却可以打开厕所里的窗户，呼吸到户外的新鲜空气。再说，他并不以扫厕所为耻。人类当生存时，要吃喝，也要排泄，既排泄，便当清除。否则，人间岂不堆满了污秽，人还能再生存得下去吗？革命在某种意义上来说，不也是为人类社会清除污秽吗？这又是他乐于扫厕所的另一个原因。从体力上来说，他也承担

得了，无非是洗刷小便池，倒手纸筐，用拖把拖地，他都干得十分卖力，比以前的专职勤杂工擦洗得还要干净。人们如果看见他脱了棉衣，挽着衣袖，一头汗水，还冒着热气，在窗户洞开的冰冷的厕所里吃力地拖着拖把，会可怜这老头儿的。可他并不怜惜自己。就连上下楼他都快步紧走，有时还呼哧喘着气。有人以为他怕人告发他偷懒，怕受惩罚，也有人怀疑他神经不正常。还有些善良的人乘着无他人在场的时候，偷偷地表示关心：“行啦，挺干净的了。”“没有人在，就歇会。”“这么大年纪了，当心身体啊！”他也只有在厕所里，才能听到这样几句温暖的话。人们说完就走，他报以微笑，还照样干下去。他不会自杀，也不能让这无期限的隔离把自己的身体拖垮，他必须坚持到那一天，给自己赢得重新干革命的权利。

三 十

那些好心的人们自然不理解，可有人理解。是谁？他不清楚。总归不可能是刘闯，也不会是孙天培，倒应该是一位运动初期挨过他们整尔后又投靠他们的某个中年以上的什么人，这个人想必还很了解他的个性，否则不会有这样的观察力，出不了这样的主意。春天来了，专政队队长告诉他：

“你用不着再打扫厕所了。把每天上午打扫厕所的时间用来考虑你自己的问题。”

“我要写的材料都写过几十遍了，没什么再可写的

了。”他说。

“那你就学习毛主席著作。”

“我下午、晚上还有时间学习。”

“光看书就完了？联系你自己的问题，每天交一篇学习心得。”专政队队长说，不让他再扫厕所这决定显然不容更改。

他无法再坚持了。扫厕所的任务指派给“牛棚”里的秃顶的张老头，一位解放后从美国回来“里通外国”的“反动权威”，他的中文远不如他的英文讲得好。几天以后，张老头用他那扬抑得别致的语调，满怀苦恼，向他求教：

“你是怎样扫除的？一遍湿拖把，一遍干拖把？先湿的后干的，还是相反？”

“怎么都可以，量力而行，主要是——”他比划着拿拖把的样子，全身晃动了两下，“运动！”

“噢——我明白了！谢谢！”张老头点头又鞠躬。

三十一

“四——五月。军管小组进驻。建立早请示、晚汇报制度，改发生活费。戒烟，这是一件好事。”

六十一岁上能把烟戒掉自然是件好事，对老年人的身体大有裨益。扣发工资也早在预料之中。关在“牛棚”里的人连同家中需要抚养的人口在内，每口人一律按月只发生活费二十元。他申请的是三口人的生活费。四月份，他

自己领取了二十元，余下四十元留给明明和小毛。五月份他把烟戒了，以后便只留十八元，多的两块钱交给孩子们支配去。

早请示、晚汇报在军管小组进驻以前，临时的权力机构“大联筹”就已下达了通知，不过当时尚不甚完善，只是早晚上下班时间，大楼各个办公室里都唱两首歌，然后三呼口号，至于“牛棚”里的人怎么办，不明确。专政队队长叫他们跟着唱。另一派的副队长发现了，说不合适，这口号由这些人来呼喊也不严肃。两派的争执在一切问题上都有所表现，他们这些“牛棚”里的人无所适从，只好到时候听到歌声便统统起立。军管小组的组长一到，便有了统一的政令：“他们这些人可以请罪嘛！”以后，他们这些人每天早晚便集合肃立，背诵《南京政府向何处去》和《敦促杜聿明投降书》两篇文章。

每人、每天还要交一份认罪书，供认这一天里有哪些罪恶的思想活动和行为。谁的认罪书里自我挖掘、自我剖析、自我批判得好，便被认为态度老实，有得以从宽处理的可能。有人每天真的写出几大张，越写思想包袱越沉重；也有人不知是无意还是有意给自己惹来麻烦。行政办公室副主任王大个子有一天在认罪书上写道：我有罪……罪该万死……我请罪……诸如此类一大段流行的认罪的格式话之后，说我有老婆和四个孩子，因我累及一大家人的生活 and 前途，继续下去，不敢设想。我恳请领导尽快审定我的罪行，如属敌我矛盾，我甘愿受到惩罚，也好通知家

人，自行主张，不必再为我背包袱了。

第二天，早请示以后，王大个子被叫到队列前面来，要他站到一张椅子上，低头宣读他的“认罪书”。接着开了个现场批斗会。“牛棚”里的人必须挨个发言，批判斗争他。这据说是一种新鲜经验，叫做“以毒攻毒”。事后，他对王大个子说：“你自找的。”王大个子苦笑道：“就这一份里，我倒是讲了几句真心话。”

可他在自己的认罪书里既不说假话，也不作表白，只抄语录，因此被认为是态度最恶劣的一个。军管小组的组长在大会上特别点了他的名，说他“竟然拿毛主席的话来同我们较量，好嚣张哪，不批不斗行吗？！”

三十二

“武斗——内战？夜不能寐！”

这一则日记没有注明日期，很可能是他听到新进“牛棚”的同志对他透露了些外界的消息，便留下了这行字迹。我不知道他究竟听到了哪些消息，然而，从这寥寥数语中，从那划得很粗很重戳通了纸张的惊叹号中，你难道感觉不到他郁积在心中的激忿吗？

你不会不爱你的祖国吧？当你亲眼看到自己的祖国被武斗、内战弄得困苦不堪，你能不难过吗？

你也许没有亲身经历过旧中国的苦难，你至少总读过方志敏烈士写的《可爱的中国》吧？你自己的祖国过去的苦难不曾使你激忿吗？

如今，当你听到了也亲眼看到了那些天真的男女孩子们竟用皮带上的铜头愚蠢而凶残地抽打辛勤培育他们的老师，往他们身上唾唾沫，揪头发，还用小刀子插自己的老师，你能无动于衷吗？

当你的亲友和同志戴着高帽子、挂着黑牌子，抹着黑手，人不象人，鬼不象鬼，敲着小锣或簸箕，唱着“牛鬼蛇神嚎歌”，弯腰低头，从你面前经过，你能不难过吗？就是对劳改的犯人也不应该这样作践啊！

看到人们象逃难的灾民一样，冲进站台，抢着扒上火车，纷纷逃离自己的家乡，而繁华的城市在柳条帽、铁棍、沙包和机枪后面死一般地沉寂，你的心该是沉重而难过的……

新厂房顶上屋瓦被掀开，支起了了望台，机床和马达一声不响，只有刺耳的高音喇叭在呼唤“血战到底”，狂热的人群抬着尸体也高呼“血战到底”，到底为谁血战？又为什么血战呢？当那股盲目的狂热退尽清醒过来的时候，人们能不悔恨、不难过吗？

在闲谈中，你听到有的农村六十斤粮票可以买到一个女孩子，你在大街上本想散步却碰到做母亲的领着她的孩子席地而坐，面前用石头压着乞讨的文告：“同志们，叔叔、阿姨们……”同志，你是难过的！

自然，也有人无动于衷，那些点火焚烧《可爱的中国》的人才不难过呢。相反，他们正得意得很，满以为烧掉了《可爱的中国》，中国就不会再有懂得为祖国经受的灾难

痛心，对他们的暴行愤慨的人了。

三十三

“一九六八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日期之后只划了一长条横线，没有一个字的记载。想必他想要说什么而又不能。你可以理解为苦闷，你可以理解为愤慨，你可以理解为苦闷和愤慨之不能表达，也可以理解为对不能表白以示抗议，也许全部兼而有之。他生前从未向人提起过这个日子，如今又有谁能说得清楚呢？然而，当你读到这空白的日子，你能不感到全身心郁闷吗？

三十四

这以后一年多的时间，日记上没有什么记载。我想，既不是他已经习惯于这种生活，就生活这个词的广义而言吧，他那颗焦躁的心也不会就此平静了，也不是由于日子过于平淡，无事可记。这期间，仅仅他自己家庭遭遇到的变故也不算小。明明来看过他一次，没几天便到广东的一个军垦农场接受锻炼去了。她估计再也回不来北京。一年后，她果真分配到陕西的一个县里的酱油厂当会计。小毛他本来报名到黑龙江的边疆军垦，由于父母的问题，没得到批准，只好到山西农村插队去了。大儿子二宝至今没来过一封信。他自己则随同机关里的一些干部到了“五·七”干校。不过，下放干部的名单中没有他，对他另行宣布的是“接受监督劳动”。他的家自然而然解体了。

他家住的那个四合院在他隔离后不久便让了出来，只保留了明明的那间卧室和紧接着她房间的一间堆东西的小屋。明明一走，那间卧室也叫人抢占了，他在干校领生活费时看见单子上还在扣他的房钱，便索性把那间堆东西的小房间退了，东西由他们找个地方放去。他认为，他将来的去向决定之前，孩子们没有必要再回到北京，就那笔路费他都负担不起。他们家以往没有存款，这不能怪罪孩子们的妈妈，他自己从来就没有这种思想准备。隔离后，他才想到要储蓄点钱以备急用，但已经迟了。他还不知道，家中所能变卖的东西孩子们走的时候都送进了拍卖行。其实，可变卖的家产不多，最值钱的要算那架带电唱机的立柜收音机，可卖的不是时候。在林彪的《一号战备动员令》的背景下，北京全城家家准备疏散，这架笨重而昂贵的收音机拍卖行只肯出六十元，小毛正要去插队，也还是卖了。再就是一架用旧了的苏联造的电视机，两把藤靠背椅，明明和小毛两人的自行车以及小毛小时候玩的一辆小三轮车，剩下的就是父母亲的几箱衣服。家具本来都是由公家配给的，早就连同他自己最大的一笔财富——书籍和文献资料，被单位里的造反派用卡车拉走了。他的家就这样处理了。现在，他随身只有个铺盖卷和一年四季倒换着穿的几身破旧衣服，从任何意义来说，都不足以称之为家。然而，这对他个人生活来说，也就够了。他在日记中当然不会记载这些琐碎的事情，他对家务一向淡漠。

然而，他那颗心依然焦灼如焚，正如他以后谈到的，他这般年纪，有过这样的经历，又在这种环境下，头发白得越快，心情却变得越易于激动……

三十五

他同我谈到了吃肉，这在他日记中没有记载。他说在干校的时候，他想吃肉。他以为这不是什么不光彩的事。他记得幼年家境贫寒，偶尔家里吃一顿肉，他伸一伸筷子还得看父亲严厉的脸色。一九五一年，改了薪金制，他对孩子们的伙食标准便不加限制。有一回，他发现明明挑嘴，鸡汤也不喝，对妻子发过脾气，说她把小孩子娇惯坏了。“以后小孩子不准同父母亲同桌吃饭，平时青菜萝卜，一星期改善一次伙食！”当然，只是说说而已，实际上他自己也娇惯孩子，不过在别的方面，他自己不曾觉察罢了。他回顾这些，是因为他在干校有一次多买了一份红烧肉，于是吃足了苦头。

国庆节，干校里杀了猪，食堂用积攒的伙食尾巴加餐，通知说：每人可以按半价买一份红烧肉。到份菜卖完时，炊事员又在厨房卖菜的窗口喊：“肉还有多，愿再买的还可以按原价买，卖完为止。”他便排队又买了一份。所余不多，排在后面的便买不上了。谁知道前两天从北京来干校视察的头头刘闯同一位准备要结合进革委会的干部起哄，“敲这老小子的竹杠”，要后者掏钱买肉打酒。等到后者终于解囊，刘闯带着这位干部的皮夹子赶到窗口

时，剩下的肉已经卖完了。

“你他妈这老走资派还多吃多占！”刘闯一下子便找到了使他扫兴的祸根，他的一帮弟兄们也都跟着起哄。

“把碗端起来给大家看看，嘿，他妈的。”

“吃几份了？你交代！”

他立刻成了食堂里注意的中心，人们都围拢来。

“我花钱买的！”他抗议道。

“卖也只能卖给革命群众，你有什么资格买？你还不老实？还不认罪？”刘闯朝他的哥们儿一扬头，有人便快活地喊起来：

“罚他！”

“叫他站板凳！”

他无法抑制这突如其来的侮辱唤起的义愤，一时却找不到足以表达他的痛苦和激怒的言辞，只是全身颤抖，连嘴唇也哆嗦起来，当时他的脸也肯定变了颜色。因为，以后我们在一次谈话中，不知怎的勾起了他这段回忆，他的面孔就神经质地抽动起来……

为了转变话题，他谈到了往事，谈到他爱人参加革命时的那份纯真。其时，他妻子从新四军来到日伪区一年多了，已经担负起地下县委的工作。由于工作关系，他们分别了又将近半年，如今重新见面。两人一路同行，步行了四十里路，到达一个小市镇上，已经中午了，离他们要去接头的地点还有二十多里路。他提议到街上吃点东西再走。他领着妻子进了一家面食铺子。店小二问他们吃什

么。他要两笼包子。妻子惊讶地望着他，他以为妻子不愿吃包子，便问她要什么。妻子说她只吃馒头，让他退掉一笼包子。于是又轮到他不解地望了望他妻子。之后，谁也没说话，也不便多谈什么，吃完一起上路了。出了市镇，他问他妻子为什么不吃包子只吃馒头。妻子回答他：

“那是组织上对你的照顾。”

“吃包子也是照顾？”

“总之，我不能吃。”

“为什么？”

“我有我的标准。”

“什么标准？谁给你定的标准？”

他妻子答不上来。他这时才发现妻子瘦削、憔悴的脸色是由于过分克扣自己，伙食太差的缘故。

“我不在这半年里，你难道没领过津贴费？”他追问道。

“那是组织上给我的办公费用，不能动。”

“你真傻，有这样革命的？饭都不吃饱还怎样坚持工作呢？给你的津贴费就是让你吃饭的！”

“我也并没有饿死呀，饭我还是吃的，可肉包子……”原来妻子对他吃肉包子有意见。

他哈哈大笑起来，笑得眼泪水都流出来了。他说，在那年代，他妻子对革命就是那样纯真。他说，他严厉地批评了他妻子，说她不懂得生存。只要条件许可，就要吃饱睡足，革命不是一个早晨就可以胜利的，自己先把身体拖垮

了还怎么同敌人斗争。他还说，他妻子在对敌斗争中相当勇敢、机智，却没想到在生活问题上竟这样幼稚。也正因为如此，他才爱她吧。

“要学会生存。不善于保存自己，就无法同敌人进行持久的斗争。”他收敛了笑容，深沉地说。

此刻，他已经平静下来，就又回到刚才吃肉的问题上。

“吃肉，是为了生存，为了能同他们坚持斗下去。”

为买了两份红烧肉，刘闯他们随后在食堂开了他的现场批斗会，把他拖到食堂门前，菜饭撒了一地。他们强迫他举着空碗和筷子，站在条凳上示众，弯腰，低头，接受批斗，这已经不是起哄了。刘闯庄严宣布：

“国庆节是给革命群众过的，就是不能叫老走资派开心！”

同时，还给他宣布了几条纪律：一，不准同革命群众一起在食堂里吃饭；二，买菜饭要等人都买过了他才准买；三，今后加餐、加菜没有他这个死不悔改的走资派的份，他不得享受革命群众的同等权利。

他再怎样义愤也不能发作，也无法发作。只要他再有一点抵触的表示，叫骂和唾沫，巴掌和拳头，踢腿，拧胳膊，打断筋骨，随时都有可能。光天化日之下可以把人活活打死而得不到法律的制裁，早已有无数事例在先。他不得不以极大的毅力努力克制自己。

可他还是想方设法尽量多吃。凡是派他跟车出去拖木

材、装石灰、拉砖瓦，他总不放过一个能吃东西的机会，跟司机一起进饭铺去吃饭，乘同去装车的人去逛街的时候，他就到汽车站前的小吃摊子上吃凉面；或是蹲在马路边上吃顺路买到的点心，把他那每月二十元的生活费全部吃光。他不光自己吃，还鼓励曾经同他一起关过“牛棚”的难友吃。他在县里的砖厂碰到那位解放后从美国回来被打成“特务兼反动学术权威”的张老。老头跟另一辆车来也是来拉砖的，他眼窝深陷，颧骨尖突，弯腰驼背，头发完全掉光了。

“人不能吃就完了，要学会吃呀！”他从张老身边经过时这样提醒他。

“在反动派的监狱里，绝食是一种斗争方式。可对付这些王八蛋，你不吃不喝，他们正高兴，他们就怕你吃，吃也是一种斗争啊！”他对我说。

活下去，坚持到重新获得解放的那一天，这个信念在他隔离期间，一天也没有动摇过。他必须坚持到那一天！

三十六

“六九年十二月二十九日，”他在日记上写道：“做了个梦，在冰冷的河水中行军。流水漫漫，且无边际……”

河水湍急，并不太深，刚漫过膝盖。河底既非沙石，也没有污泥，却象刚下过雨的板结的胶泥路面，坚硬而滑溜。冰冷的河水象针扎一般，刺痛两膝，小腿不停地哆嗦

着，不能不尽力稳住脚步，以免支撑不住身体，栽倒在河里，被激流卷走。他双脚在河底摸索，滑动着，步履艰难，可总也见不到河岸。在他记忆中，怎样也找不到这样一条河，总是这样深浅，却又漫漫无边，总也走不到对岸。他尽量回忆，平生从未遇到过这样窝囊的行军。在艰难战争年代里，他从红军根据地到白区，从日伪区偷渡到游击区，往来穿行过多少趟，无论是江南湍急的河流，抑或苏中、苏北纵横的水网，夜雨、冰凌、探照灯射捕乃至机枪的封锁，他都顺利通过了，从来没有感到这样吃力。他实在记不起，他这一生中，何时何地会有这样一条不深不浅却又走不到边的该诅咒的河流，静悄悄的滚滚流水横在眼前，竟无法逾越。老啦，他突然意识到，这又叫他何等伤心。他倘能回到往年，一身轻装，步伐矫健，大江南北，东西转战，该是怎样幸福啊！

他在睡梦中，在寒冷彻骨的河水中一步一步坚持着前进的时候，并不知道北风正卷着雪花，扑打着他那间失修的堆农具的破屋。不合缝的门板，用老化了的装化肥的塑料口袋钉住的窗户，没有天花板的漏缝的瓦屋顶，睡在这间本来就阴冷潮湿的土屋里，这风雪之夜怎么能不加倍寒冷呢？

他才来干校的时候，同大家一样，大统铺，睡在散发着牛粪气味的真正的牛棚里，条件比这还艰苦。这里原来是个国营农场，他们机关接管了，改为干校。当时一声令下，陡然下来这许多人，有的还带了家属和子女，哪里住

得下？只好连牛棚都腾出来，铲去牛粪，垫上新土，堆起柴草，点火烤干，大家凑合住了半年。冬天到来之前，终于盖起了一些房子，带家属的好歹安上了家，他们让出的老房子则作为集体宿舍。他在编的那个班里七个男的分到了一间，女的则和别的班合住一间。到要开会学习的时候，他便没有去处了，尤其是夜晚和雨天。而南方山区经常阴雨绵绵，时间都用来学习政治和开批判会。除了对他的批判会，大都他不能旁听。班里提出了他的问题，他便被安置到这间远离宿舍区的堆农具的破屋里来了。一个人孤零零地住在这间左右上下透风的破屋里，幸运的倒是可以把那本小心收藏的笔记本拿出来，写上两笔，借以表达自己的心情。不幸的则是这年冬天，他除了种种未曾得到诊治的病痛，又患上了风湿性关节炎。

三十七

他托机耕排的小马进城的时候替他买一副护膝。他记得以前在工人体育场看足球比赛时，球员们大都戴这种护膝，想必有卖的。他所以找上小马，因为夏天他给食堂挑水，有一回在井边上，小马主动帮他提过水。旱天井水水位低，用绳子提桶水得倒换上十把手，好不容易把一桶水拎到井口，手已经哆哆嗦嗦直打颤。小马穿着个裤衩，赤裸着上身，在井边上擦洗，实在看不过去，便搭了一手，替他把水桶提出井口，他于是深深感激，觉得这是个可以信任的人。

他等了好几天，终于在去校部的大路口上，单独碰上了小马。小马悠悠晃晃地迎面走来，吹着口哨。他象在公路上招呼停车似的举起一只手，小马果然朝他戏谑地点点头。他立刻叫住他，匆匆说明自己关节痛，受不住风寒，请他去县城的时候替他捎一副护膝，同时把钱递过去。小马没收他的钱，只说了声：“我记着，老头儿，有，我就给你买了。”继续吹着口哨，摇头晃脑地走了。

“啥人？侬白相去？”

小马不三不四地学着上海话，吆喝着。原来，迎面又有人来了。他立刻往回走，听见背后小马大声同别人答讪的声音。他不能给小马造成困境，加快了步伐，头也不回地往自己的住处走去。他相信小马不会食言。果然，几天以后，天将黑时分，小马出现在他屋门口，向屋里探望了一下，见里面没人，便对他说：“你要买的那玩意，城里没有。别说这小县城里，老头儿，这些年你哪里还看见有人玩足球的？”大概是他脸上那明显失望的表情震动了小马。小马站住，想了一下，收起他那油滑的腔调，补充道：“这样吧，我给我老婆写信的时候，叫她在北京买买看。实在买不到，叫她用破棉毛裤使缝纫机给我打一副来，不就是包住膝盖头？这好办，钉两根松紧带也一样用。”

他点点头，一时有许多感激的话正从心中涌出来，可小马一摆手，制止了他，转身就走，一边说：“老头儿，别把我捅出来就行。”

半个月过去了，小马真给他带来了一对护膝——足球

队员们戴的那种松紧的真正的羊毛毡护膝！他双手紧紧地握住小马的手，激动得说不出话来，这个平时总嬉皮笑脸油嘴滑舌惯了的年轻人倒红了脸，讷讷道：“这么大年纪了，老头儿——那些人不是玩意，你自己多保重吧……”

小马走后，他一夜没有睡着。戴上这紧箍着的护膝，更温暖的不在两膝，而在心里。

三十八

冬去春来。但是这一年春天并没有给他带来多少希望，倒是他的腿关节不感到疼痛了。而日子照样单调地过下去。

上面早有规定。他不得参加集体的政治学习，这对他倒是一种解脱，他不必伤脑筋去应付各种局面，时时考虑说什么，不说什么。他一个人自我改造就是了。遇到有人同他一起劳动的时候，他没有同人聊天的权利，人们也怕同他沾边，他又何必去给人添麻烦呢。他住的那间破房子远离连队的宿舍，除非换取农具，平时谁都不会来他这里串门。他一天三次去连里的食堂吃饭，最后去吃，吃完洗了碗就走。往往他只有在买饭时说那么几句话，买什么菜，要馒头还是要米饭。此外，就再也没有必要开口了。然而，干校里并不平静。那些热衷于派别斗争的人依然在成天闹磨擦，老的派别组织名义上解散了，却又组成新的派别。他既无从了解也不想了解分歧之所在。总之，他感到斗争的中心已越来越远离他和那些进了“牛棚”的人。

这些人在现实的政治斗争中已失去了价值，他更是一名公认的死老虎，再也不可能东山再起。斗争的焦点转向至今尚在激流中浮沉的那些干部身上。甩出了斗争的漩涡，这对他总是幸运的，他好歹能平静地活着，不会再因为他一句话不当便掀起轩然大波了。唯一同他有联系的是仓库保管员陈胖子。陈胖子分配他扫碾米场的院子，缝破了的麻袋，劈柴，扛木板子，修箩筐，想起什么就叫他干什么。有时给他一星期的任务，也忘了检查，需要派差找不到人的时候便想起了他。没事可做的时候，他自己也会找些零活做，总之，不让人看到他闲着就是了。

他在干校逐渐被人遗忘了。如果那一天早晨他再也起不来，或是就此一命呜呼了，除了陈胖子哪一天有差事想起找他，恐怕不会再有人知道。

三十九

“十月某日。大概是星期三，其实，管他星期几。总之，夕阳无限好，只是近黄昏。”

林彪完蛋他是在干校传达了文件之后一个多星期才知道的。中央文件逐级下达，规定要传达到每一个群众，做到家喻户晓，尽人皆知。然而，他连一个普通公民的权利都被剥夺了，不让他听文件传达也是十分自然的。但他凭着自己的政治敏感，估计到显然发生了什么重大事件。干校学员停止劳动三天，早晚不断开会。《国际歌》和《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歌从宿舍和食堂的方向传来，此起彼伏。

他记得第一次听到唱《国际歌》的时候，他正站在那间破房子面前，望着北风从通往食堂的泥土路上卷起尘土和落叶，已入深秋，田野的景色带着几分萧索。歌声送来，最初一刹那，他吃了一惊，因为这些年尽管广播里照样播送《国际歌》的乐曲，却没有听人唱过这慷慨悲壮的歌词。随即，从他心底唤起了许多感触，难以言状。然后，又听到了那亲切的《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歌，渡江南下时的那些情景一下子从他心底浮了起来，他深深受了感动。

好几天里，他一直在琢磨重唱这两首歌的意思，自己也在心里默唱着，要知道他没有放声歌唱的权利啊！然而，除了歌词本身的含义，他什么也悟不出来。想借份报纸来看看，可找不到合适的机会。在这种严重的时刻，他的任何异乎寻常的举动都可能被当作阶级斗争的新动向而引起注意，很可能把他这个“死老虎”再揪出来陪斗一通。从批“资反路线”时起，批彭、罗、陆、杨，批刘少奇，批陶铸，批“二月逆流”，批“百万雄师”，批陈老总，甚至连批王、关、戚小爬虫，机关里只要一开声讨、批判会，他就免不了陪斗，且不说机关内部的运动了。每揪出一个人来，都要把他挂上，那怕被批斗的人同他毫无关系，“上挂下联”，他这个前任的党委书记，当然跑不了。这几年的经验教育了他，什么也别去打听。他只能在去食堂打饭的时候，注意观察人们的表情。他有时觉得人们是兴奋的，有时又觉得人们表情冷淡。须知，凡有人类生活的地方，总免不了打趣和说笑，正如免不了有心事和。

苦恼一样。他只好放弃这种企图，听任自己沉浸在《国际歌》悲壮的旋律里，或是让《三大纪律八项注意》歌暂时温暖一下他这颗寂寞的心，当歌声飘来的时候。

他放弃揣摩重唱这两首歌的现实意义的企图，专心去修陈胖子交给他的一堆破筐子。原先秘书处的机要通讯员，现今在副业连种菜的小吴，路过他门前，问他要一段修筐子的麻绳。他把剪刀给小吴让他自己剪。小吴干脆在他门前那块破裂的石磨盘上坐下，从一堆乱麻绳中抽出个头，绕起线团来了。

“用不着理，你用多少剪多少就是了。”

小吴继续绕着线团满不在乎地说：

“搞点线找老乡帮助打双麻鞋穿，也好省点鞋子。”

他想，早先绝没有人敢当着他的面拿公家的东西。

“这些天不是天天唱《三大纪律八项注意》吗？为了打双麻鞋受批评就不好了。”他劝告道。

小吴笑了起来：“人家拿公家的木板钉鸡笼子，打箱子，用公家的铅丝做灯罩，做衣服架子，拖仓库里的麻袋塞上稻草做床垫子的也有的是，都不批，就批我啦？不是到这地方来，为娘老子带孝我也不穿麻鞋！在北京那么多年，我家谁也没买过雨鞋，这一家四口人都下到这南方来，大人小孩谁少得了双雨鞋？哪个给我补助呀？不是他妈的什么一号动员令，限令十天，连家带口的都赶下来，你打好的麻鞋送我都不穿。”

“你们可是下放锻炼，是毛主席的号召啊。”他提醒

道。

“毛主席讲的是干部下放劳动，没讲我这个跑腿的。我成天跑来跑去送文件、送信、送材料，算不算劳动？只有下田种地才算劳动？我下放还把我儿子、闺女的户口也非得迁下来？要说改造，我八岁的儿子、六岁的闺女还没成人就得跟我一起改造啦？”

“你在我这里谈不要紧，给人听见就不好了。”他告诫道。

“我不是发牢骚。我就骂他这林秃子不得好死！”小吴越说越生气。

他不做声了。小吴把绕好的一团麻绳剪断，起身走了。刚走几步，又转身对他说：

“林彪完蛋啦。”

“怎么完蛋了？”他惊喜地问道。

“完蛋不就完蛋了，还怎么完蛋——自己报销啦。”

“可是真的？”他站起来。

“我们早就正式传达了。”小吴做了个手势，伸着手掌学做飞机俯冲的样子，见他不明白，又补充道：“坐飞机跑到外蒙去摔死了。别再提那林副统帅了，你心里有数就是了。”小吴转身走了。

他说他当时的心情是可以想见的。他感到一股热流从心头涌了上来。欢喜得眼睛都模糊了，心潮起伏，久久不能平息。他望着天际绚烂的晚霞，仿佛看到了灾难的尽头，中国的希望。耳边则感到乐声轰鸣，在田野里、在山

麓间、在云层下激荡。他应当坚持活下去。对于这可爱的田地，对于这淙淙的溪流和那竹园后面的人家，他还会有用处的。他还有为人民效力的机会，在他余下的岁月里，他该不至于再白白耗尽自己的生命……

四 十

从秋冬到春，南方漫长的夏天随后也过去了。四季周而复始，又是一个秋冬。一年就这样过去了。

林彪的完蛋在他心中曾经激起的热情和期待终于也平息下去了。他变得十分沉静，从外表到内心，沉静得孤独，而孤独又使人痛苦，那是一种持久的、难以排解的痛苦。通常，排解老人的孤独靠老伴，没有老伴的靠儿孙，没有儿孙的靠书籍。他手头唯一的书本业已反复读过多少遍了。他不能随意散步，这引人注目。万一有人看见汇报上去，说不定连眼前的这份平静也会丧失掉。他只好在太阳落山之后，坐在房前那块断裂了的石头磨盘上，望着满天的余晖怎样逐渐消逝在雾霭中。

雾霭从河沟，从田间，从草丛里，从池塘上，混同着远处社员的房顶上的炊烟，稍稍升起，晴朗的日子里是乳白色的。而阴天，则灰蒙蒙一片，越来越浓厚，直到将远山、农舍、树木深深地笼罩住，只留下个不甚分明的影子。于是，晚风吹来，飒飒索索地扫遍田野，将夜的宁静和这宁静所唤起的孤独吹进老人的心底。

夜是漫长的。白天做着手上的活计，认真而细致，时

间不觉便过去了。夜里却无事可做。他会补衣服，修鞋子，还学会了拆洗棉衣，把破得不能再穿的长袖褂子改成短袖，把裤脚上的好布剪下来缝合成内裤，但他没有多少衣服好拆洗缝补的。

孤独的时候容易沉湎于回忆。回忆又是痛苦的。对自己的一生，他不是没有总结过。这五年前他已经多次做过了，他写自己的履历，有人来找他外调，尤其是专案组来企图搜索他历史上的污点的时候。错误他有，有的是由于缺乏经验，有的是对形势估计不足，有自己造成的，更多的是在当时环境下难以避免的，总归有错误吧。然而，他给自己的结论总也不变：他对自己无可悔恨。他不愿再徒然自寻烦恼。这就是他那时期的心情。

他一生中，确有不少珍贵的回忆。他后来说过：追忆个人珍惜的往事毕竟没有什么意思，要紧的是中国的未来。而这未来他却不能再做点什么事情，这才叫人痛苦呢。

深秋的夜是漫长的，尤其当连绵的雨水渐渐敲着屋瓦，你最好还是去倾听这单调的风声、雨声，而什么也不要去想。

四十一

夏天的傍晚，蚊子困扰得人安身不得，在蚊帐里又闷热得汗流浹背，他便顺着田埂信步走去。

他住的房子对面，远处有个池塘，池塘边的一个竹园

子背后有户社员，是六口之家。这人家姓孟，当家的五十来岁，老婆是个壮实的中年妇女。四个孩子，老大早已成亲分了家，在跟前的还有两个儿子，一个女儿，顶小的这丫头也该有十一、二岁了。

他从竹园后面绕到房前，一家人正在门口吃晚饭。男孩子们见他从小屋后的竹园子里出来，都停下筷子朝他望着。他并不知道他满下巴胡子茬。虽然剃了个平头，很久没有理发，也长得不象个样子。他想避开他们，无奈这家人吃饭的小方桌正摆在门口路中间。他正想绕过去，当家人却笑着向他发话了：

“这同志是干校的？还没吃饭吧？”

女主人也立即站起来，让出自己坐的小木凳子。

“就这里吃，没好吃的就是了。”她说。

自一九六七年隔离起，五年了，他这是第一次被人当作客人看待，他由衷地感动了。在一户农民的家里，尽管是人们日常生活中一般的礼节，极平常的言词，却使他心中充满了温暖。他谦让着却并不想走开。当家人看出了这意思，也连忙站起来，请他坐。

“我吃过了，真的，你们吃饭吧，我坐坐可以。”他说。

“小平子，给这位老同志倒茶。”主人说。

“你们别忙。不用，不用。”他说。

小男孩子已经搁下饭碗，跑进屋里去了。

“实在没菜，你要没吃，不嫌弃的话——”老嫂子指

着桌上的一大碗青菜和一碟子咸菜说。

“我不是客气，真吃过了。谢谢。”他连忙起身说。

男孩子把一碗茶水送了上来，主人又要掏烟，他硬是拦住了，说明他不抽烟。推让了一番，大家终于坐定。

“你们从首都来，到我们这穷地方吃苦啊。”主人说。

“这地方好，鱼米之乡。”他说。

“唉，能吃饱饭就不错了，你们过不惯啊。”女主人说。

“我们下来这许多人，给你们添麻烦了。”他想转个话题。

“我们有什么麻烦的？”当家人说，“你们一来，就修上了公路，拉上了电灯，没你们队里多啥也弄不起。”

“占了你们不少田，还又帮我们干校盖房子。”

“你们不来，这山坡上的地还不荒着？人手种不过来，说实在的，不是帮你们盖这些房子，去年年终分配哪来的现款？”

主人说得很实在。他也就抛开那些客套，坦率地问道：

“这田种得不怎么好，怎么稗子长得比禾高？”

“是不好。大家有碗饭吃就是了。吃饭靠集体，花钱靠自己，没心思种田，好劳动力都外出打短工去了。”

“那怎么回事呢？把集体经济搞好了，社员生活也就富裕啦。”

“是这话。”主人说完便不吭气了。

孩子们低头吃着饭，女主人把茶碗挪到他手边，说：

“这位同志，你喝茶呀。”

“上几年级了？”他又转了个话题，逗着小丫头说。他实在希望能在这里多坐一会。小丫头一扭身，把脸背过去，端着碗只顾吃饭。

“念什么书！识两个字会记个工分就行了。”主人的话又把他的话题打断了。

他显然触到了这家人的痛处，便不再说什么，端起茶碗喝着茶。他此刻唯希望能生活在普通老百姓之中，不愿因为他的在场而给任何人招来烦恼。他想听到家人之间无拘束的谈话，感到家庭日常生活的气息，是和睦是口角他都不在意，只要人们不把他当作个陌生人就好。

“我不碍你们的事吧？”他问道。

“看你这同志说的，请都请不来啊。”女主人连忙说。

“你们吃你们的，我坐坐就走。”

“坐，坐！你要不见外的话！”当家人大声说。

于是，他喝着带油烟子气味的茶水，在池塘里涮洗东西的水的响动声以及木盆里捣辣椒的棒槌声中，呼吸着从猪圈飘逸出的气息，同主人谈起了家常，谈到了年景收成、柴米油盐、自留地回收和吃菜的困难。

他回去的时候，主人送他到后院的池塘边上，要他常来坐坐，主妇关照他有什么要缝补的尽管拿来，大男孩子

给了他一根树枝打草，告诉他从田埂上走当心蛇咬。他摸了摸长着一双秀气的大眼睛的小姑娘的头，告别了。

他用树枝小心地拨开倒伏在田埂上的稻穗。满天星斗，四下蛙鸣，暑热退了，晚风播送着未成熟的稻谷的清香。他享受着一种很久以来没有体验过的宁静的心情：生活哪怕再艰难，他毕竟喜欢生活在人间。为了这片土地上的人们能生活得幸福，他奋斗了将近一生。但与他理想中人们应有的生活还相差多远，还有多少事情要做啊，他还能为他们做些什么呢？要知道，他爱他们啊！

四十二

他无意中听到了一对恋人的哀怨。又是冬天，在他那扇钉着破了的装化肥的塑料口袋的窗前。四处通风的屋里没有一点火星子，他很早就钻进被窝睡了。稻草垫得特厚，总暖和一些。

“开完会了？”一个男的声音，北京口音，一听准是干枝的人。

“唔。”女的声音。

这对情人可找到了个好地方，到他窗前幽会。对了，窗户朝南，避风，田野里北风正紧。

“谈什么来着？”男的问。

“小结呗。”女的回答。

“轮了一圈，每人都谈？”

“都讲了。”

“可我们一开这种会就冷场。”

“还不是班长带头呗。”

对话的时间间隔很长。男的显然在找话说，女的仿佛不情愿回答。他听不出是谁的声音。他们也许是别的连队来的，食堂这边，宿舍里的人，该知道他住在这屋里，不会到他窗口来谈情说爱。可也说不定，人们都知道他这老头住在里面，没有人同他说话，他也不会去同人交谈，于谁也无妨，活着如同死了，对他也就毫不顾忌了吧。他自然也就不必咳嗽，不要惊扰了这对情侣，这大冷天别把他们赶到风口上。他想开去，想到凡有人类生存的地方，便会有爱情，这就是人世间的生活。但是，如果人世间的生活失去了理想，那爱情也未必是美丽的。

“你怎么说？”男的问。

“什么怎么说？”女的声音更轻，象是回声，又象是叹息。

“我们的事……”

“别——！”女的声音坚决。

复归于沉默。他们发生了齟齬。他替这小伙子（这应该是个小伙子）感到憋闷。你如果爱得坚决，就大声地表白。要不就干脆走开。

“你到底怎么考虑？”

“我没什么考虑。”

“什么叫没什么考虑？你说呀！”

“算了吧，你……把我忘了吧。”

她大概走了。男的脚步声跟上。

“你说清楚呀！”

“我已经说了，不行。”

“为什么？”

“不为什么……我同家里商量过了。”

“他们怎么说？”

“你不是不知道。”

“你呢？你自己应该有个态度……”

“家里不同意我背这个包袱——”

“我保证我父亲是内部矛盾，他们单位里也是两派不同意见——你不相信我？”

“我不是说你……谁知道……”

“我求你再等一年，他的问题会搞清楚的——”

啜泣声。沉重急促的脚步声。然后是田野上寒风沉吟……

这是一种渺小的爱情，但终究令人哀伤。他经过的爱情不是这样。他同妻子恋爱的时候，有时也爱得很痛苦，可那是一种激越的、勇敢的，也应该说是伟大的爱情。他的妻子抛弃了富裕的生活、出国留学的前途，不受家庭的羁绊，不理睬亲朋的白眼和非议，毅然同他结合在一起。而结婚的时候，没有大立柜、床头柜，甚至都没有一床不曾打过补丁的被褥，没有结婚证书，也没有个家，相逢就又离别，也不顾及死亡的威胁，只有对革命的信念和由这种信念所连结的爱慕之情是他们仅有的财富。妻子怀着他

们的第一个孩子将要分娩的时候，他正担负一项急迫的任务，赶不及回来照料。他通过一个同志给妻子捎去了一封信和他一个月的津贴费，让她到另一个同志家里去生产，在那里会得到组织上的掩护和照顾。妻子怀着大肚子用他带去的钱买了张长途汽车票，在山区的公路上颠簸了将近一天。这旅途上一路颠簸，随时都可能导致流产，而他当时舍此也没有更好的办法。为了他们的爱情，他妻子吃了多少苦，从来也不抱怨。如今，妻子已不在人间了。

在那个年代，这样的爱情也仅属于那些最优秀的人们，你还是不要去普遍苛求现今的人们吧。

四十三

不要去触及人们的心灵。不要去挖掘人们心灵深处隐秘的感情。

对于他自己的女儿明明的个人生活，他从来不触及。因为作父亲的也有父亲的隐痛。明明是他的爱女，他总希望女儿幸福。明明来了封信，报告父亲她上个月已经结婚了。信上说：光和（明明的丈夫，他的女婿）的父亲是她在那个地区的公安局的一位老副局长，运动中靠边了，但也没有很大的问题，目前闲居在家。光和在当地的某个部队里当一名宣传干事。他姐妹五人，上有姐姐，下有弟妹。女婿的家庭他觉得还可以，他们不怕涉嫌，在他无力顾及女儿的时候，至少可以担当起家长的责任，给女儿以归宿和关照。在他眼里，明明总还是个不懂事的女孩子。

明明现在从酱油厂调到一所农村中学里去教书了，大概得力于亲家的老人关系。他从心底里感激这位亲家。可他对女婿一无所知。年轻人既然结婚了，说明他们是相爱的。可是，当他读到女儿的来信，从这简短的介绍中，听不到明明惯常热情的语气，这就是说，女儿并不觉得幸福。

明明爱过一个男孩子，还是八、九年前，他带孩子们去北戴河休养的那个夏天他们结识的。他同这个男孩子的父亲早就认识，不很熟悉罢了。那是一个愉快的夏天，真叫做无忧无虑。他那时身体很好，还能够在海里游泳。不过，他的狗刨式叫孩子们发笑就是了。他游完泳，披着浴巾在海滩上晒太阳。这男孩子父子俩向他走来。

“你真行啊。”这男孩子的父亲笑着说。

“从小在河汉子里泡大的，掉到水里一时淹不死就是了。”

他们坐在沙滩上聊起天来，谈往事，谈参加革命前的记忆，谈各自童年时代的印象……

海是美丽的。明明则象波涛中快活得闪烁的阳光，活泼，恶作剧，骄傲，明亮得耀眼。她同她哥哥二宝长得大不一样，两人站在一起，很难相信这是亲兄妹。明明皮肤白皙透亮，这盛夏海边的阳光见了都仿佛得细眯起眼睛；她哥哥二宝则完全另一个样子，似乎比海滩上的泥沙还硬实黝黑。二宝出生后十一个月，由于他们夫妇俩担负的党的地下工作，孩子在身边很不方便，便寄养到一个农民家

里。解放后，才把二宝找到接回来的。二宝是个可笑的名字，是养育这孩子的那位农村大嫂子叫出来的，因为她自己还有个儿子。二宝回到亲生父母身边依然保留了这个小名。儿子大了曾反对家里人再叫他的小名，受到了父亲严厉斥责，骂他忘了那位农村母亲的养育之恩。二宝以后对他的小名便没有再敢表示异议。大儿子敬畏父亲，可女儿明明深知父亲偏爱，有时候却可以顶撞老头儿，这就是家中她特有的权力。那时候，明明细长，消瘦，还几乎是个小姑娘的样子。她那无缘无故的笑声能够感染人，并惹人十分喜欢。

那年度假回来，这个男孩子便到他们家来。开始带着他父亲的问候来看望叔叔、阿姨，以后便找明明。看得出来，明明也喜欢他。这男孩子一来，明明不着边际的废话特别多，噪音特高。等他们都进了大学，他们之间谈话很少在客厅里，一来，明明就把这男孩子领到她自己房里。他们之间也闹过别扭。其间，有近一年时间，这男孩子没来过了。他偶然问起，明明就眉头一皱：“谁知道呢！”

“文化革命”的前一年，妻子告诉他，他们看来和好了。这男孩子来的时候，对他们这两位家长也特别恭顺。这一年的夏天，明明婉转地通过她妈妈的口来征得他的同意，说是暑假里他们准备一起去游泰山，当然还有其他男女同学一起去。这之后，不久，“文化大革命”的雷声已经隐约可闻了，中国大地上这场空前的历时十年之久的暴风骤雨已经出现在地平线上了，他便很少再有时间去过问孩子们的

事。随后，连他妻子也顾不上家务了。明明同这男孩子后来还有哪些往来以及怎样决裂的，这就只有明明自己知道。一九七三年底，他解除隔离，从干校回到北京后，才听说这男孩子的家庭也遭到巨大的变故，这孩子的父亲病死在狱中。至于这孩子的下落，明明也许知道，他却不便打听。夭折了的爱情就让它夭折了，谁又医治得了，能叫它复活呢？

一九七四年，明明返回北京，我见到她的时候，已经做母亲了，可是并没有做了母亲的那种慈爱和幸福的样子。相反地，明明变得脾气很坏，总在烦恼，总顶撞人，包括对她自己的父亲。还是不要触及人们的心灵，让它永远成为禁区吧。

四十四

他是一九七三年年底获准返京来看病的。其实，这一年秋天，总理就问及过他和另外几位长期隔离审查的老同志的情况，并有过具体指示：“有病的要给他们治疗”。这消息干校一直对他封锁。等他知道在干校隔离审查的另一位老同志打报告要求就医已经获准返京时，他也打了个报告。本来并没有抱多大的希望，十天之后，干校却通知他说：经请示北京，同意他去北京作治疗，快去快回，假期至迟不得超过一个月。一个月，半个月也好，哪怕就是一星期，总之，准了他的假，这就出乎他的意料了。他去干校财务组借路费，也没受到刁难。起初，他以为是一种

幸运，他得赶紧快走，免得他们清醒过来又反悔。借到钱的当天晚上，他立即找到连指导员，说他明天进城买火车票。连指导员哦了一声，不知是表示同意呢还是要再作研究的意思。既打了招呼，又未明确拒绝，事不宜迟，他应该明天一早天不亮就动身去县城。只要一离开干校，他们就追不回来了。

这一晚，他没有睡着，极度兴奋，翻来覆去，作了周密的考虑。早起时，他只把被子往床头一卷，不必把铺盖都捆扎起来，以免给人留下他已经远走高飞了的印象。他的洗脸盆、牙膏、牙刷、毛巾都放在原地不动。他只拎了个小提包，装进了一身换洗用的内衣裤，从一只破棉鞋里的鞋垫子底下取出了他那本备忘录，然后把房门轻轻掩上，将锁挂在门搭子上面，避开大路，沿着田埂上的小径，向县城的方向匆匆走去，头也不回，听任两旁枯草丛上的露水打湿他的球鞋和裤脚。

好几里路过去了。迎面路上传来的沉重急速的脚步声和扁担的有节奏的吱哑声，将他从混杂的思绪中唤回到这山乡的早晨。他站住，让开路，几个挑柴的农民呼哧着热气从他面前过去了，大概是去邻近的一个小镇赶集的。初冬浓厚的晨雾正在田野间迷漫开来。雾中渐渐远去的脚步声和扁担的吱哑声又唤起了农村日常生活的交响曲：雄鸡啼鸣，鸭的聒噪和鹅的高歌，早起洗衣服的妇女用棒槌在池塘边的青石板上响亮的捣衣声，远处有孩子的声音在吆喝，近处山坡上吃草的牛喷着鼻息……

他从容地呼吸着带泥土香味清寒潮湿的空气，确信不会有人跟踪他，便放慢了步伐。陶醉在这对他来说如此清新的冬日的早晨里，该怎样欣悦啊！他不再顾及身前和身后的事了，专心致志地走着他的路。天大亮，行人越见频繁，有挑担子的，拉板车的，骑自行车的，挎着竹篮子的妇女和抱孩子走亲家的年轻的母亲，他此刻唯希望消融在这些人群之中，同他们一起生活和劳动……

四十五

“七三年十二月十日晚。火车上。重返北京。记得唐人有句诗：何当重相见，樽酒慰离颜。”

上车后，他先坐了大半天，后来实在困倦不堪，不惜花钱补了张硬席卧铺，便酣然一觉过了黄河。

列车越接近北京，他便不能不考虑他马上会遇到的一系列现实问题：看病还在其次，首先是到哪里落脚？哪里能吃上饭？他北京原先的那个家已不复存在，连房子都没保留一间。旅馆他当然住不起，找到机关里去会不会还把他投入“牛棚”里？先找过去熟识的老同志吧，会不会给人家招惹麻烦？再说，他与世事隔离了六年多，时过境迁，他的那些老同志现今都生死不明，即使活着，老屋也恐怕换了主人吧？又到哪里找去？

他记起在干校广播中报出席国庆活动的名单中有位他过去非常熟识的老同志，肯定目前的处境还好，他家离火车站也近，便决定先在这里住下，了解些外界的情况后再

说。

按时刻表应该下午五点十分到北京，列车上不供应晚饭。可是火车晚点了近两个小时。他从站台里出来，北京站的大钟正敲着晚七点。

一切同六、七年前一样，熟识的街道和路口，只不过路名改变了。他还是毫不费事地找到了这位老同志的家。他敲着这油漆剥落熟识的大红门的时候，心情是激动的。见到阔别了七、八年的老同志，该有多少话要说？不，坐下来吃饭以前，他将毫不客气地先要用热水洗个脸，泡泡脚，喝上杯热茶。这一晚，先不谈别的，不说自己的问题和经受的苦难，也不谈及这些年层出不穷的政治变故和各自的感受，他最渴望知道的是北京的政治形势。门后响起了脚步声。大门从里面被拉动的时候，他已经想好了老朋友相见时的第一句话：“你想不到吧？还活着呢！”

开门的是一位陌生的姑娘，他推想是他这位老朋友的二媳妇，他二儿子和明明同年，也该结婚了。

“你找谁？”这位剪着短发的姑娘在门缝里问。

“翼飞同志在家吧？”他说的是他这位老朋友过去的名字，他们老同志之间都习惯于用老名字称呼。

这姑娘借着廊檐下昏暗的灯光从上到下打量他，问道：

“你找他有什么事？”

“我们是老同志了，”他跨过门槛玩笑地说，“我们在一起工作的时候，小同志，你还没有出世吧？你是他什么人呀？”

女孩子有些尴尬，抱歉地笑了笑，没有回答，关上了门，默默地跟在他后面。他穿过庭院，向客厅走去。

“爸爸在吃饭，您先坐一坐。”显然是儿媳妇，他估计得不错。这姑娘打开客厅的门，指着沙发作了个请他坐的手势，说：“爸爸就来。”说完敞着房门，便出去了。

客厅里放了张单人床，原来满墙的字画也收尽无遗。他在沙发上坐下。客厅里灯光明亮。他发现他那双肮脏的球鞋和一身满是折皱又打了补丁的破衣服，在这间比以往简朴多了的客厅里，也是不适应的。房里没有镜子，他这会也一定是蓬头垢面，难怪引起这姑娘的疑惑。他内心里笑了。翼飞此刻进来的话，他头一句话该是：“还认得这逃犯吧？逃回北京来啦！”

拖鞋踢里踏拉来了，他的老朋友抽着烟卷，进了客厅的门。他靠在沙发上，大声说出了这句俏皮话。对方一愣，忘了把叼在嘴上的烟卷拿下来，喉咙里含混地滚动着他的名字。看到朋友这大高个子，一副苦相，他感到孩子般的喜悦。惊人的效果。可不，现实生活比舞台上的那种装腔作势的表演更富于戏剧性。

“你怎么跑来的？从哪里来的？”

“想不到吧？”

“想不到，想不到。”翼飞没有想到握手，连忙把门关上。

“从干校逃回来的。”他随意地靠在长沙发中央，说。

“怎么……”

他老朋友翼飞那副不知所措的样子是十分滑稽的。

“怎么，没想到吧？还活着呢。”人世沧桑，这年代谁没经历过呢？

他的老朋友终于在他旁边的另一张沙发上坐下了，依然没有从困惑中醒悟过来。

“他还不相信我活着呢。”他心里想道，不觉摇了摇头。

“你从哪里来？”

“从江西。真象个逃犯吧？”

他的朋友苦笑，他这个乐天派，如今连笑容也变了。

“你来北京打算干什么？”翼飞问道。

“看病呀，他们允许的。”

“你家呢？还在北京吗？”

“无家可归才找到你这里来的。”他说这话很自然，可他同时却看到他老朋友的苦脸上掠过的那一丝笑意很不自然。这番不期而遇给双方带来的窘迫他也同时感觉到了，而且如此分明，不容置疑。他改变了坐的姿势，离开了松软的沙发靠背，端起茶杯，吹开漂浮在水面上的茶叶，喝着茶，努力不让自己的目光去为难他的朋友。一切都在变化，朋友也变了。如果他真作为犯人解押在路上，这位过去的老朋友即使认出他来，也不会正面看他一眼。说这是一场触及人们灵魂的大革命，倒也有其深刻之所

在。

翼飞同志的话打破了沉默。他说：“我也才解放，老、中、青，总还要几个老头子吧，作点具体工作。这年纪了，有生之年还能对党再做点工作，我们个人还有什么可计较的呢？”

从这叹息中他听到的是虚假的调子，没有回答。又沉默了一会。对方问道：

“你爱人呢？”

他喝了一大口滚热的茶水，把杯子在茶几上放下，说：“死了。”

朋友又是一声过于沉重的叹息。他起身，拎起手提包，说：“走了，谢谢你的热茶。”

他感到自己的腰被扯住了。

“你还没有吃晚饭吧？我叫他们给你另做——”

“不用了。”他推开朋友的手臂。“我吃过了，在火车上吃的。”

“你住哪里？”

“我有地方。”

“那你就明天再走吧，”他朋友急迫地解释道，“我也是，就还了我这三间北房，院子里的都占了，家里来人也没地方，连这里都支上了床，挤一挤，一晚上——天黑了，你上——”

他当然听得出这些话缺乏诚意。他当初的玩笑话吓坏了他这位老朋友，他真要在这里留宿也不是不可能的，可

他不强人所难，也不肯寄人篱下，他不求人的性格不允许他再有任何迟疑，毅然决然离开了这位过去的朋友的温暖舒适的家，并且拒绝了约他改天来吃饭的邀请。他出了大门，迎着胡同里凛冽的寒风，在漫地卷起的尘土中，无目的地信步走去。

四十六

他后来说，这一夜，他先在南小街碰到一家旅店，问有没有房间，服务员回答很干脆；他又问有没有床铺，一个铺位就行，再说，他只住一个晚上。服务员便叫他到窗口去登记，告诉他只有大房间里的加铺，早起便要撤除的。只要能睡一个晚上就好，他没有更多的要求。负责登记的要他出示介绍信，他却困惑不解了，因为他从来没听说过住旅馆还要证件。这一、二十年来，他倒是没有住过这样的小客栈。他只好说他的工作证忘带在身上，如果要证明他的身分，他可以留下姓名，过一两天让他的机关来电话或来函证明一下，不会有问题的。服务员打量了他一番，最后还是耐着性子告诉他：没有盖着省革委会公章的介绍信，北京的旅店是不收留的。他说他来北京不是出公差，是看病来的。“看病也得有省革委会的批准。”“那外地农村的人就不能来北京看病了？不是砸烂了城市老爷的卫生部了吗？”服务员合上登记簿子，白了他一眼，走开了。他后来说，他确实太无知了，服务员对他还算是客气的，也亏得他这一身乡里人一般的穿戴，倒免除了对他

的盘查。

随后，他在朝内大街又找到了一家旅馆。旅馆因为他没有北京车站来京旅客住宿登记处批的条子，便介绍他去一家洗澡堂。能在热烘烘的澡堂子里睡一觉也是好的。但是，住澡堂子也同样要省一级的证明。他只好编造了一个故事，说他从河北衡水农村来，去石景山钢厂走个亲戚，这么晚赶不上车了，只得在城里留宿一晚，明天早起便去西郊。也许是他说的故事并不动人，也许是来自上面的留宿规定毕竟不可逾越，他还是遭到了拒绝。他最后只好用近乎央求的语气说：他快七十岁了，又有病，这样滴水成冰、寒风呼号的冬夜里，上哪里去才能过夜呢？恪守规章的那位上了年纪的服务员只好建议他到北京站去，车站里有暖气，多少暖和一些，并把他送出门，指示他乘车的路线。他上了大街，还没走到指示的站牌前，空寂的电车从他身边呼啸而过。

夜已深，街上没有什么行人。他站在无遮拦的站牌前，寒风阵阵。他孑然一身，满腔辛酸，深深体验到一种从未有过的衰老和孤独感。这个他曾经那样熟悉、那般亲切的城市，在白得刺眼的水银灯光下，显得如此空旷冷漠，而且竟没有他一席栖身之地。而二十多年前，他在这个城市中心那著名的广场的荣誉席上，瞩目新中国第一面红旗徐徐上升时还含过热泪呢，且不去说他在中原战场上日日夜夜等着这座城市解放时的心情了。

四十七

我从自己单位的干校调回北京，得到他的消息，打听到他的住址，去看望他，重新同他见面的时候，已经是一九七四年元月了，江青在体育馆万人大会上借“批林批孔”向周总理发难的前几天。离我最后一次见到他，一九六六年十月的一天，已经八年过去了。他当时对我说：“等运动过了再来吧，不是我不欢迎你，你们年轻，不要因为上我这里来无享受牵连。斗争很复杂，有些事是你们不了解的。‘文化大革命’怎么搞，我也不知道，我们党史上也没有写过，边干边摸索吧，要学会独立思考。”

我同他重新见面时，他完全苍老了，一头白发，面颊消瘦，只有他那双眼睛依然清澈，在长长掀起的眉毛下，更显得尖锐逼人。交谈中，他告诉我他来京治病的详细经过。也不把我当作无知的青年，因为我也不算年轻了。我告诉他，我这里还有他的一包书信和照片。是他隔离后，明明转交给我的。他有些诧异。

“什么材料？”他问。

我告诉他，其中有他和总理以及其他一些老同志一起照的一张照片，他一家人的照片，还有些如今挨整的一些中央领导同志给他的书信和手迹，我一直珍藏着，在最困难的时候，我曾转移到我的一位好朋友那里，我回到北京时才从他那里取回来的。

“哦，”他沉吟了一会，环顾着这间狭小的房间，说，

“还是暂且保存在你那里，我这里也放不住啊。”

他单位里好歹给了他这间房子。他搬来了留在北京的全部家当，堆得房里只剩一条两尺多宽走路的空当。他想把小毛从农村弄回来照料他，要求向单位里提出了，尚未答复。

谈话的时间很长，到房里昏暗开灯的时候，发现过道里的煤球炉子火烧过了。我便帮他生炉子，他又留我吃饭，下的是挂面。老人孤单单一个人，生活上的事都是他自己料理，下挂面吃是经常的，最省事。

草草吃过晚饭，他把碗一推，没让我替他洗，又继续谈开了。他谈到他到北京的第二天，找到了他的一位老战友，也是问题挂着没有解放，在家养病。他在这位老战友家里窝藏了两天，弄清了他隔离以后这些年来世道的变化，知道现在是周总理在主持中央的工作，正在抓落实政策。他以后又通过他这位老战友打听到他所以能返京治病正是周总理有指示的缘故。他也就放心了。当时他没有讲出他这位老战友的姓名，在他的日记中也找不到记载。这是他心中的秘密，想必那几个日夜对他来说是非常温暖的。他很谨慎，总想到别由于他牵累别人。至于那位窝藏他的老战友，我是在几年之后才在他家中见到的。

四十八

这之后，我为了解决夫妻长期两地分居，为了争得一间单人住房，夜里好开夜车读点书，一连好几个月的星期

天都用来奔波联系，烦不胜烦，而终于没有得到解决。这段时间里，在他日记中记载的也差不多是同样的事，只不过他的处境比我更为可怜，因为他是“走资派”兼内定的“叛徒”，我则只是一名普通的干部。我为自己生活和学习的权利奋斗，他则还得为留在北京就医和为每个月的生活费而奋斗，也就是说，为生存的权利而奋斗。这一段时期，他那小本本里差不多每隔一、两天就有记载，也相当详尽。围绕着生活费的领取，围绕着经总理批准的在京治疗的合法权利，他不知打了多少官司，笔墨的、口头的都有。而我则是他这场注定打不赢的官司的一位不高明的顾问，因为当时可以帮他出点主意的人没有几个。又由于他与世事隔绝多年，对于现今办事的程序一无所知，这一类状子大都我替他起草，所以这些官司的经过我一清二楚。然而要把这些官司的经过复述一遍，将同样是烦不胜烦的。现仅从他的日记中摘录一、二：

“三月二十一日（一九七四年），干校政工组十八日来信称：‘干校决定在京学员应立即全部返回干校抓革命，促生产，坚持五·七道路，开展批林批孔运动，以实际行动粉碎右倾回潮逆流。接到本通知一个星期内仍不返校参加劳动者停发其工资，一切后果概由本人负责。’”

“三月二十三日。挂号寄出医院诊断书和需要全休治疗的证明。”

“三月二十四日。上午，机关来传呼电话，不在家。下午回电话告医院证明已寄干校政工组。‘五·七’办的张福

田接的电话，未置可否。”

“四月二日。托老孙领本月生活费未领到。财务处说已转干校。去信干校财务组，请汇回本月生活费。”

.....

如此等等。

四十九

按照某些人士的观点，现实生活中的这些烦恼都不应该上小说。尽管他们自己或许也有过亲身的体验，或许别人也找过他们申诉，他们私下也为之不平，口头上也讲几句同情的话，可就是不愿意在文艺作品中再读到这类粗俗的文字。心地该是非常高尚，高尚到忘了人们在同林彪、

“四人帮”作英勇卓绝的政治斗争的时候，先得争得吃喝、居住、治病以维持生命的最基本的权利。

五十

且不管写小说有哪些务必遵循的规章吧，事实是：从二月份起，连续四个月他没有领到生活费了。每个月为了领这四十元的生活费，他伤透了脑筋，可你又不能不要。给在乡下插队的儿子的钱就是不寄，小毛能劳动，口粮总挣得回来。可他自己断了生活费靠什么吃饭呢？

他从干校返京治病是周总理有话，他们当时慌了手脚，没敢太多刁难。一月二十五日江青在体育馆召开的“批林批孔”动员大会以后，指桑骂槐批“周公”。他们

对他的刁难也就重新开始了。然而，他们毕竟不敢明目张胆地对抗总理，机关也好，干校也好，都不敢把他强行押回干校去，便从克扣他的生活费入手。

这两个月，明明每个月给他寄来了二十块钱，他又从一位老同志那儿拿了一百元，生活虽然可以过得下去，但总不是长久之计。

他带着这几个月的医药费收据亲自到机关去了。先上财务处。发工资的是个姓胡的女同志，二十年前来机关参加工作的时候还是个扎辫子的小姑娘，如今也上了年纪，额头上起了皱纹，人也发胖了。他还是叫她小胡。小胡见他进来，愣了一下，立刻站了起来，客气地请他坐，又拿自己的杯子给他倒了杯开水。办公室的人也都向他点头招呼。这都出乎他意料，同八年前他刚挨批斗人们见到他时的气氛大不一样。小胡用请他原谅的口气说：

“头头通知把您的生活费转到干校去。您最好找政工组说说去。卡人家老头儿生活费干什么？”小胡向办公室里的人求援似地说。

没有人就这个问题发表意见。然而，大家对他都很友好，问候他，关心他的健康。他同众人一一答话，心里有一种温暖的感觉。

戴着深度近视眼镜的小矮个子出纳，他已经记不起他的名字了，突然问道：“您的医药费报过没有？没报就在我这里报了。”

他从口袋里掏出收据，出纳立刻把医药费的钱给他

了。他们是欢迎他回来的，他想，但不是所有的人，有些狼狗还就是咬住他不放。他问清了政工组的房间号，径自去了。

他推开房门，孙天培正靠在一张沙发上看一份文件。他现在是机关政工组的副组长，大抵相当于原先的政治部副主任吧？

“小孙，就你一个人？”他平心静气地招呼道。孙天培肩也宽了，脸也胖了，有些秃顶，已不是六、七年前小伙子的模样了。

孙天培想不到突然同他见面，有些窘迫，在他面前一时也拿不出与他现今所处地位相适应的姿态，声音含糊，态度谦恭，请他坐。随后想起，便把手头的文件反转放到办公桌上，这里有“走资派”不应该知道的机密。

“我来找政工组有点事。”他说。

“你坐，你坐。”小孙连连说道。

他已经在另一张沙发上坐下了。

“您身体还好吧？干校希望您回去，边休养边参加些劳动，能行吗？”孙天培沉住了气，依然很客气地说，已经不是当年在他的批斗会上那种声嘶力竭的腔调，用的也不象干校来信中的那种强硬口气。这些年，他有进步了，应该承认。

“这是医院最近的诊断。”他上衣口袋里掏出来，递给孙天培。“前几个月的都给干校寄去了。”

孙天培看了看诊断书，还给他，温和地笑着说：“身

体不行就休息。精神好的时候，也干点力所能及的劳动。干校对你不会有太多的要求，主要是考虑到影响。只要你人在干校，群众就不会有意见了。”

又抬出群众来了。八年前，他们确实能欺骗一些群众，可今天群众正站在他们的对面，还开口闭口代表群众。这打着群众运动的招牌愚弄群众的花招哪一天才能结束呢？

“我高压二百，今年六十七岁了，要是个工人，也早到退休的年龄了。”他说。

“是高了些，不过干校也有些轻活，比方说，养养鸡，看个仓库，空气也好，活动活动，可能对你这身体还有好处。”

“你是不是还要看看心电图？”

他望着孙天培变宽了的面孔，难以控制自己的情绪，感到心跳加速。他怎么变得象孩子一样易于激动？以他这年纪来说，是不相适应的。

“你们的组长呢？”他追问道。

“今天不在。”孙天培望着他冷冷地回答。“我不过是转达一下群众的意见。对与不对，供你参考，总还有个正确对待的问题嘛。”

“如果你们也能正确对待我这个有病的老头子的话！”他脱口而出，随后又大声喊道，“你们代表不了群众！”

回来的路上，他想，他应该更沉着，更冷静。他也问过我：他现在好冲动，甚至自己感到手也哆嗦，不能控制自己，这也许是病态吧？我当时回答他说，不只是你，我

遇到这类事情也经常如此。所以，现在医院通知各单位，提高了开病假条所依据的血压、肝功能、体温的指标。他于是释然一笑，说：

“要真正做到正确对待，很不容易呀，这需要很高的涵养。我这辈子当不了圣人。”

五十一

他还是没有回干校，也就领不到生活费。过了几天，他写了个便条：“生活急用，借款两百元。”带着条子，他直接找党的核心小组第一把手去了。

这位新领导，他以前也认识，应该算是老同志了。他进办公室，秘书没敢阻拦。房里还坐了好几位，看来正在开会。他还没有开口，这位同志就说：

“你的问题我不了解，都是以前的积案。他们复查得怎样，这是组织部的事，我不过问。我只管业务。”大概正遇上了什么难以排解的矛盾，心情正烦躁。

这种场面对他当然是种侮辱。然而他什么场面都见过了，并不以为奇。这原本十分自然，如果调来主持工作的这位，还记得过去革命战争年代同志之间的战斗情谊的话，上任后这三年间，总不会不过问一下他的问题。即使他本人无力解决，也应该来看望一下，打个招呼，作点说明。可这位一直象回避瘟神一样不敢同他有任何接触。人家既然不念旧情，他也就不必多话。

“不为别的，因为你现在是领导，代表组织，就请你

批一下吧。”他把借钱的条子放在办公桌的大玻璃板上。

“什么条子？啊，借钱的事以后直接找财务处就行了。他们完全可以作主嘛。”对方拿起红铅笔在纸条上签了个字。

“因为你是中央任命的干部，我才来找你。”他也不客气地说，收回了条子。

“我代表不了中央，我什么也作不了主。”

“那你就辜负了中央对你的信任。”

“话好说，你来当当看！”

“我当，不复辟了吗？”

对方不说话了，在办公桌前坐下，大概是感到了他挑战的目光，便用一副恳求的神情对他说：“你的问题，我了解一下，了解一下，有消息，让政工组通知你，好吧？”

事后，他没有得到政工组的任何通知，也并不在意。然而，孙天培一伙却开始收集他最近的言行了。他们打听机关里谁上他那里去过？在群众中他散布过一些什么言论？他有没有表示过还要工作的意思？此外，还派人到他看病的医院里去了解他的那些诊断书和病休证明是怎样开出来的？还说是，某某、某某、某某在为他翻案游说，说他曾经扬言：“在哪里跌倒了，还要从哪里爬起来。”还说得有鼻子有眼，讲有人替他准备了一份洋洋万言的翻案书，已经私下征求了一些人的意见；给他出谋划策的有叛徒兼反革命修正主义分子、中统特务，老右派分子也成了他家的座上客；为他翻案奔走的，他一概菜饭烟酒招待，

如此等等。更有甚者，说他拍着桌子叫嚷：“我要回来当领导的话，你们这些被打倒的老家伙全部官复原职，还要动大手术撤一批人！”

这些流言也传到他耳朵里来了。他便笑着对单位里来看他的人说：“回去告诉大家，我已经是快七十岁的人，离坟墓没几步了，就这样告诉大家。”他见来的这同志不解其意，又解释道：“他们硬是要把我这病老头子葬送在干校，好象我活着在北京，对他们都是个威胁，可笑的心理。”

他当时不知道，他们倒确实整理、打印了一份所谓关于他搞翻案活动的材料，只不过听说邓小平同志要出来工作，才搁置下来，没有上报。

五十二

随着政治气候的好转，老人的处境有所缓和，健康也日渐恢复。在我们的祖国，几乎每个人的日常生活都同国家的政治生活紧密联系在一起，我们怎么能不关心国家大事呢？对他来说，更是如此。我每次到他家里，他总要先问我听到了什么消息，都要谈及政治，尔后，才涉及日常生活。小说的读者们都亲身经历过这些政治事件，这里毋需再复述了。读者更关心的是小说主人公的日常生活，他的遭遇和命运，也包括他的孩子们的遭遇和命运。我不能置读者的要求于不顾，只好把我珍惜的他那许多发人深省的政治见解和论断割爱，用一些篇幅来叙述他为了重建自己

的家庭所作的努力吧。

一九七四年五月邓小平“五·一”节出席了游园活动之后，他志以备忘的这个小小本本里也很少再有什么记载了。由于我差不多每两、三个星期，多则间隔不超过一个月，总要去看望他一次，他遇到的人和事，差不多都同我讲。为了保持这本小说章法的统一，我将尽量凭自己的记忆，按时间的顺序来叙说。

五十三

他们终于默认了他在京治病的权利。大概从七、八月份起，他的工资关系从干校转回到机关来了，他的生活费也重新有了着落。然而，他要求把小儿子调回到身边好有个照顾，却始终没能落实。按新的规定，身边无子女的北京市职工可以把在外地农村插队的子女调一名回来。可他自己的户口还在干校。街道办事处一位大婶子回答他说：“你人虽在北京，可没立户呀，你爱人死了只要户口不吊销也好办呀。你找知青办公室再商量商量看，象你这情况，只好把你儿子的户口落到你们单位的干校去。不是我们不帮忙，这政策都规定得死死的，不好办。”

他找到机关里去，政工组告诉他：“我们同意你来京是治病的，可你编制还在干校，你油粮关系不是每月从干校寄来的吗？我们帮你把临时户口报在机关里就是对你的照顾。当然，我们也很同情你生活上的困难，可我们得照章办事，没法给你儿子申请另立户口。”

这一类北京市一般居民都懂的常识他一窍不通，不得不经常求教于我。我的回答不过确认了这些日常生活的常识，却也拿不出好主意。他又去找一些他熟悉的老同志。他们都骂他单位的当权派混蛋。他们固然可以托人情，找有关方面做工作，可最后还得由他本单位出公函办理，这自然是办不到的。有位老同志叫他写封信，请总理过问一下他的问题，顺便提出因为生活无人照顾，希望把小儿子调回到身边，况且这也合乎政策。为个人的事去烦扰总理，他绝不愿意，未加思索，便拒绝了。

他这时也许已经知道总理患病了。因为，我有次去，问及小毛上调返京的事进行得如何了，他没有回答，情绪很坏。我以为他是为这事苦恼，便劝说了他几句。他深深叹了口气，说：

“你没有听到有关总理的什么消息吧？”

“没有。”我说。“你听到什么消息了？”我急忙反问他。

“老啦，都老啦！”他支吾过去，不再说什么，只是踱来踱去。我心里隐约感到不安，可也不敢再问。然而，这种不安很快又被邓小平同志出来工作后日益好转的政治形势冲淡了。过后，我也就没有在意。

五十四

国庆节我在他家里见到了他女儿明明。明明已经做母亲了，却依然是她学生时代那副明亮的嗓子，很快活，没

完没了的俏皮话，还爱顶撞她父亲。也看得出来，老人仿佛受了女儿的影响，兴致也挺高，微笑着听着女儿的顶撞，仿佛这也是做父亲的一种幸福。明明是一个人来的，丈夫和女儿都一起来的话还真住不下。明明睡的是个借来的帆布床，晚上支起来，白天再撤掉。女儿在身边，老人可以享几天清福了。

“还活着呢。”我对明明说。

“差一点，要不是想到这可怜的老头儿还在世，说不定你也许就见不到我了。”

明明向老人挤了挤眼睛，戏谑地回答我的玩笑。她眼角已有了细小的皱纹，脸色苍白，不象是个年轻幸福的母亲。她这话也许并不是玩笑吧。我最后一次见到她是她母亲隔离后的当天夜里。她骑个自行车赶来，把我从集体宿舍叫出来，要我同她出去走一走。她当时形容憔悴，精神恍惚。我问她父母的情况，她也不回答，却在一片树影下突然站住，问我：“你这里安全吗？”我问她什么事。

“你这里安全吗？”她又重复了一遍。我只能说：“你如果相信我，又来找我，我绝不会出卖人。”她于是急促地告诉我她父母隔离前原先在她房里藏着的一包材料托我保存几天，以后她再来取。我点了点头，她便从书包里拿出个鼓鼓的一个大信封塞在我手里。“这是爸爸最后舍不得烧掉的，”她说。“你放心。”我说。“谢谢你，我走了。”她说完便急冲冲蹬上自行车走了。从此，我再也没有见到过她。

明明抓了把豆粉，撒在一碗肉馅里，用筷子不停地拌着。

“爸爸点着要吃红烧狮子头，老头儿馋着呢。”

“已经好多了，在干校里真馋肉吃。”老人笑着承认道。

“你就好好给他做些吃的，让他都尝尝。”我说。

“我得会呀，就这狮子头，还是妈妈教的。”

明明的母亲是一九六七年冬天去世的……已有六个，不，七个年头了。我心里这样计算，没有说出来。

“要是他能把我调回来，什么时候要吃狮子头都有。”明明和好了肉馅，低头捏着一个个大肉丸子，放到一个薄薄地撒了一层豆粉的盘子里。

老人靠在藤圈椅上，没有答话。圈椅把手上的藤条已经断裂松散开来。明明偷偷地朝我含笑地努了一下嘴，象她惯常淘气的样子，可你不免感到她心里自有一层难言的苦涩。

五十五

在人类历史的进程上，是不计算个人的灾难和痛苦的。但对每个活着的人来说，却难以从心中抹去。而一个家庭的不幸，莫过于主妇的亡故，即使不造成家庭从此解体，给家庭的每一个成员的日常生活却无不打上痛苦的烙印。自明明的母亲去世后，多年来，他们的家庭生活实际上已不复存在。明明虽然结婚了，也有了孩子，可她那个

小家庭迄今也未建立起来。丈夫在部队里，孩子放在婆婆家，她自己在农村中学教书。她也不愿意调到公婆身旁，因为她始终不认为那是她的家。她只是一心一意想调回北京，同父亲生活在一起，将来，丈夫转业，也就可以借此在北京安排工作。老人也确实需要个子女在身边照顾。近七十岁的老人了，生活上的一切事情都还要自己动手。洗衣服、缝扣子事小，干校多年习惯了，他还都做得了。每天吃饭才是个大问题。明明回家探亲之前，老人中午，晚上经常一连几天吃的都是挂面。买菜、排队、管炉子，一天三顿饭，给他造成无穷的烦恼。阿姨他当然请不起，他现在每月领四十元的生活费，比女儿的工资还低，小毛虽然插队落户在农村，也只能挣个口粮而已，平均每月还得补贴七、八上十元。他如果是个领养老金的退休者，排排队，买买菜，把外孙女接来，带带孩子，忙完三顿饭，间隙的时间，左邻右舍找个把退休的老头下下棋，聊聊天，日子倒也可以过。但他又不肯这样去打发日子，总想在有生之年再干点事，或者说“东山再起”吧。“东山再起”而不得，眼前至少求得个精神上的清静，却连琐细的日常生活的困扰都摆脱不了，只能徒然苦恼着，仅仅是为了填肚子而活着，白白耗费自己所余不多的岁月和精力。

明明回来的这段时间里，照理应该好好享受一下多年来被剥夺了的天伦之乐，没有理由不高兴。然而，他却突然对明明莫名其妙地大发过好几次火：“在我面前什么也

不要谈，也不要抱怨排队，买到就吃，买不到就算了！没鸡蛋吃人就活不了？也不要谈社会上小流氓闹事，也不要抱怨小孩子不读书，什么开后门，找工作，别在我面前谈这些！把收音机关了，报纸也给我停了，我什么也不要听见什么也不想看见！”

“爸爸！”明明委屈地喊道。要不，就低头收拾碗筷，没一点声响，你就只听见老人沉重的脚步在屋里来回走动的声音。

五十六

一天晚上，明明正在凉台上收衣服，听到楼下汽车声响。小汽车亮着雪亮的车灯，拐进灯光昏暗的胡同里，在凉台下楼门口停住了。明明探头向下张望，见是辆高级的奔司轿车。来人从车里出来，进楼里来了。这里很少有小汽车来，楼里住户中没有级别很高的干部，偶然来辆小车子，也都是机关公用的“小上海”。她想，说不定是她父亲过去的老同志来探望父亲的。果真，她刚把收下来的衣服放在床上，便有人敲门了。她喜出望外，开了门，正猜想是谁，来人已大声地问道：“是明明吧？不认识我啦？”楼道里的电灯泡被人拧走了，很黑，她一时认不出是谁。来人便径自走进门里，衣着毕挺，器宇轩昂。

“是张叔叔！”明明认出来了，高兴地叫道。

“你爸爸在家吧？”

老人听到声音，也从铺着用破棉袄做的坐垫的藤椅里

转过身来。

“啊，翼飞同志，什么风把你给吹来啦？”

客人的来访出乎他的意料。他努力驱散半年前他刚回到北京的那个夜晚冰凉的回忆，还是起身握了握他朋友伸来的手。对方显然是来道歉的。

“你那次走了以后，我到处打听——”翼飞解释道。

“不用提啦。”他打断了对方的话，又对明明说，“给张叔叔泡茶。”同时心里又对自己说，“这些年来，人们整怕了，同志之间还是可以原谅的。”他不愿给人以难堪。

“明明都不认识我啦，老啦，我们都老啦。”客人坐下，大声地感慨道。

“你比我精神得多呀。”他微笑着说。在他同年岁的朋友面前，他偻着腰，耸着肩，相比之下，确实苍老。

“不是这身衣服，我这副骨头架子跟你一个样。”翼飞指的是自己身上这身衬着垫肩的礼服。“刚接待了个外国人。”他解释道，随即转向明明，“我们怎么不老呢？明明都成大人了，都做妈妈了吧？你的小家伙呢？长得很可爱吧，象你小时候那样？是女儿还是儿子？”

“女孩，放在外地她奶奶那里。”明明苦涩地回答道。

“我那儿媳妇和小孙子原先也在外地，也才调回来，为儿女奔波啊。你爸爸的脾气我知道，这种事不求人。时代不同了，我们的旧脑筋也得适应新形势啊。我就为这个

来的。”

他正想讲什么，翼飞不等他开口，连忙用手轻轻拍拍他的手臂，说：“你的情况我都知道了，我是特地来给你吹吹风的。”他后一句话压低了声音。

老朋友的关心显然使老人感动，报答地笑了笑，说：

“这里没有外人，你说吧。”他指的是坐在一旁的我。

明明泡了茶，搬来个椅子，靠在这张叔叔身边坐下。客人掏出一盒硬盒子精装的带过滤嘴的中华牌香烟，向老人递过去。

“戒了，再好的烟也不抽了。”老人被这份殷勤打动了，又和善地笑了笑。

“什么时候戒的？”他朋友有些不相信。

“早啦，已经七年了，在‘牛棚’里戒掉的。”他笑着说。

客人跟着发出了一阵响亮的笑声，使屋里的空气更为活跃了。彼此间的那层误会已烟消云散。

“戒了好，戒了好。”翼飞大声地说，可他自己却点上了一支烟。明明和我都会意地笑了。

“说说你的消息吧。”他受了老朋友的感染，声音也提高了。

“中央不正在解放干部，落实政策吗？听到点关于你的消息，我就是为这来的。”

“哦。”他兴奋地期待着下文。

“我是一直在打听你的情况。你的问题呀，说大也大，说小也小，依我看，就是得罪了首长。”他朋友说到这里，戛然而止。

他不解地等着下文。翼飞同志却不再说话了。

“不懂。”他过了好一会才说。

“你再想想看。”翼飞提醒道。

“想不起来。”

“你受审查这些年来，也没有向首长汇报过你的情况？”

“没有。”

“你应该给首长写封信。”他朋友的口气显然是问题已经说得再明白不过了。

“你是说的江青吧？”

“问题就在这里！你应该写封信。”

“写什么？”

“表表你的态度呀。”

他还是不懂。

翼飞于是告诉他某人（说出了一个人的名字）给“首长”去了信，表了态，承认了错误，不久就解放了，还安排了工作，现已分配到某省，当上了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副主任。他终于明白了，但没有讲话。

他的朋友从某某那里听说审查他的那些历史问题都定不下来，所以一直挂着，至今没有结论。本来他的问题并不难解决，主要是运动中江青讲过话，解铃还得系铃人，

舍此没有解脱的办法。中央现在固然重申要落实干部政策，他自己不主动配合，作些表示，坐等总等不来吧。

客人说完了，他依然缄默不语。

“我们都这年纪了，没多少日子好拖啦！”对方大声叹息着，补充道。又举目望了望明明，环顾到处堆着包袱和杂物拥塞的房间，表现出深切的同情。

“感谢你的好意。没听到别的什么消息？”他说，可他的声音却是冷漠的。

“我就是特地来转告你这层意思。”客人自然也感觉到了，感觉到这番盛情和这一身衣服在这间房里很不协调，可能正后悔一时冲动，来到他家。而促使翼飞来的动机，是同情，是多年的友谊？是为了表示对友谊的忠诚，还是听说他定不下叛徒，有可能解放，为了弥补过失来表示歉意？还是听到了其他老同志的谴责前来挽回影响？他这位老朋友自己也未必能说得清楚。然而，既然来了，又表明了来意，也就不妨将老朋友的义务尽到底，人家是否领情则不必计较。客人显得毫不在意，又扯到明明、小毛，一个在外地，一个在农村；又谈到了父女俩挤在这一间房子里，谈到了应该补发的工资，也谈到了安不安排工作倒无所谓，以及对职务和权力的淡漠，只要能做个结论，解放了就好。

“不是为了孩子们，我们个人还有什么争头？到时候两眼一闭，四下茫茫皆不见，青烟一缕去马克思那里报到就是了。”他说笑着起身告辞了。

“马克思也不收啊！”主人也起身，笑着送别。

客人再三要他留步，他还是坚持送到楼下。车门关上之前，大家举手告别，但数十年来沟通他们友谊的那扇门已经永远关闭了。如果说，前一次他尚能谅解他的朋友翼飞同志的处境，而这一次他却绝不再宽容了。

送走了客人，父女俩回到房里，默默无言，沉默得令人难堪。客人来之前他同我的那番讨论自然无法再继续下去，我便主动告辞了。

五十七

连续好几天，他们父女俩除了生活上必要的关照外，没有多余的话。明明终于忍受不住了。老人在明明离开北京后告诉我，一天中午，明明忙完菜饭，同他在饭桌前坐下，没吃两口，突然把筷子一放，说，“我吃不下。”便起身走开，在临窗的书桌前坐下，他没有理睬女儿，独自吃完饭，收拾了碗筷。明明伏在书桌上，啜泣声顿时转为嚎啕大哭。他从来不在女儿哭的时候去说安慰话。他一向娇惯明明，可明明小的时候撒娇哭闹的时候，他相反地倒要嘲笑两句，认为这比做母亲的这时候去哄小孩子更为有益。当明明长大后有时发起火姑娘的脾气来伤心落泪的时候，他只好不予理睬。而现在，已经成了母亲的女儿这样失声痛哭，他真的没主意了。他把碗筷放进水池，回到房里，在女儿身后站着，怜惜之心油然而起。

“明明，别这样，坚强一些。”他轻声说道。

女儿抽动着肩膀，却压抑着哭声。

“在我床上睡一会吧。”他出去了，把房门轻轻带上。

让她尽情地哭吧，这小母亲。

这种精神的折磨，比拷打更甚。拷打只伤及骨肉，这刺痛的却是人的灵魂。

让明明哭吧，孩子的眼泪，毕竟是他的孩子啊，当女儿思想上成熟到足以理解父亲的时候，会明白的。她父亲爱她、疼她，但这个世界上，毕竟还有比骨肉之情更高的原则。否则，人们在这个世界上流那么多鲜血，作出那么大的牺牲，岂不失去意义了吗？他一生为之奋斗的并不只是他自己的亲人啊！

他在大街上无目的地漫步了一个下午。回到家来，虽然十分疲倦，没有去唤醒女儿，在厨房里自己动手捅炉子，准备热晚饭。明明悄悄起来了，不声不响地走进厨房里，接过了父亲手上的捅条。

五十八

你已经到了白发苍苍的年纪，你那颗心却并未苍老，相反地变得那样敏感，含着那么多的柔情。在这风云变幻、反反复复的政治大动荡的年代里，有人变得象滚珠一般圆滑，象信风标一样八面玲珑，是是非非，随机应变；也有的冷漠了，厌倦了，以至于麻木不仁；而你那颗心对亲人和同志却越加温暖，对事业却越加热忱。谁能从你那

双深陷在蹙起的浓眉下的锐利目光中，感受到你心底蕴藏的光和热，谁就能理解你那种顽强不屈、坚毅耿直的精神从何而来。在你的感召下，弱者也学会克服自己的苦痛，不去影响他人，逐渐变得坚强起来。在我沮丧、苦恼的时候，便时常从你那里汲取力量。我能坚持把这本日记整理出来，多少也得力于你在我心中留下的这一形象。

我不愿意把你的形象砥砺磨光，象制作一件精巧的手工艺摆设。你生前并不为一切人喜爱，你所憎恶的人同时也惧怕你。你死后，你的形象又怎么能招你所憎恶的人欢喜呢？让你所爱的人挚爱你吧，这就够了。我的记叙倘能达到这一点，我对自己也就十分满意了。

五十九

他从一九二六年起就参加了党领导的革命斗争，半个世纪，几乎总是处在革命的激流之中。如果能把他的个人经历如实地写出来，就够惊心动魄的了，这对于后人将很有教益。可是，他对自己的经历很少谈及。在他烦闷的时候，我曾经动过好几次心思，劝他写写回忆录。他如果感到写起来太劳累的话，只要事先打个腹稿，口授也行，我甚至表示愿意替他作记录和文字上的整理工作。他说，在中国现代革命史上留下丰功伟绩的许多老同志都没留下自己的回忆录，他又算得了什么。他认为，象他这样的一个人，在浩瀚的中国，不过是沧海之一粟。只是有时，我问起党的某一段历史，或是某一个老同志的情况的时候，偶

尔涉及到他自己，他也是一带而过。

有一次，我向他打听方志敏同志的红十军团的有关情况，他无意中透露他还有过个妻子。一九三〇年初，听到弋阳暴动的消息，党组织派他妻子和另一个女同志去接头联系，路上被捕叫敌人活埋了。他一年后才得到妻子牺牲的消息。他说，他这个妻子是位小学教员，很勇敢，牺牲的时候才二十岁，文化不高，但思想很解放，很先进。比今天许多身居高位自称为“旗手”和“革命家”的人要先进好几个世纪！他们结婚的时候，正是白色恐怖的高潮。他说他是共产党员，随时可能掉脑袋，但她却毫无疑问地接受了他的爱慕。他们一起生活，加起来不到四个月的时间。他们婚后一年多，妻子就牺牲了，当时还没入党，只是个共青团员。“那是个英雄的年代。”他说。以后，他也没再谈起过他这位前妻，又深深地把往事埋进记忆里。他自己经历的危难也难以尽言。有一次，敌人在前门敲门，他急忙把党的文件和材料塞进灶屋的炉膛里，看着它烧完。听见大门被踢开时，他刚从茅房的顶棚爬到屋后的茅草山上，跑掉了。他被捕过三次。前两次是乡绅和保安团。一次，臭骂了他一顿，又糊里糊涂把他放了。另一次，他买通了看守，逃掉了。第三次，落到国民党陈诚的部下手里，经过党的营救，才放了出来。在反动派统治的白区长期干革命，从来没被捕过的人倒是不多的例外。被敌人逮捕过是光荣不是罪过。至于过错，他说他也真犯过不少，包括路线上的错误。由于对形势的估计不正确，对

敌情判断不准，或是个人经验的片面性，急躁情绪和求胜心切，都会导致犯错误，至于客观原因造成的错误就更多了。干部在某种意义上说，正是从错误中成长起来的。如果以为革命总是从胜利一直走向胜利，歌词可以这样写，可党的历史不能这样写，真那样，革命岂不是太容易了？不要揪住人家历史上的错误不放，什么老账新账一起算，把几十年的陈年老账都搬出来，算得那么清楚吗？一个干部，只要不是混进来的坏人，革命几十年，总还为人民做了些好事嘛，不要一犯错误，就连历史也一团漆黑了，这不是历史唯物主义的态度。

他说：“我也不主张摆老资格，吃老本，一个人总还要向前看，革命并没有个尽头。老百姓最讲实际，你今天做好事，就欢迎，明天做了坏事，就唾弃。这就叫历史地看问题。我生活在现在，不在往事的回忆中过日子，你也不要诱发我谈我个人过去的经历。至于我们党的历史，将来应该有一本实事求是的公正的本子，可我不是历史学家，我关心的不是这个。你也不要我用我讲的这点零星片面的材料替我写什么回忆录。把我写成并非我原来的样子，把本来是我的错误写成我的光荣，或者把我认为是正确的写成我的错误，我死了都不安。再说，写回忆录，那是西方人的习惯。”他见我窘迫的样子，又笑着补充了这一句。

六 十

一九七五年元旦之前，小毛回京来了。他总算招工

了，在县化肥厂当上学徒工。用小毛的话说：“当过了二哥，当大哥，升格了。”这也确实是老人家中的一件喜事。小毛回来没两天，明明也回来了。他们姐弟俩是不是约好了的，我不清楚。看来并不是老人的意思，因为明明走了才不久。都回来，连睡的地方都没有。上次明明回来，睡的是帆布床，白天撤掉，晚上搭。这次小毛又回来，只好同老人挤在一张床上。然而见到孩子们，老人总还是高兴的。可那个二宝，永远与他划清界限了……

六十一

“儿子。两代人。”他笔记本上有这么句话，没有注明日期。我猜想，大概是小毛和明明那次回来后，老人发了次火，生气之余写下的。当然也可能是别的什么事引起他的感触。他想要说的究竟是什么？我也不便向小毛打听。总之，他们父子之间确实有过争执，这里我只能把我知道的那次老人对儿子发火的前后情况说明一下。事后，我是同情小毛的。

小毛在当地农村找了个对象。女孩子是他在农村插队时认识的，也是个下放知识青年。她替他洗衣服，缝补衣服，小毛也关照她，两人有了感情。小毛招工到县里的化肥厂后，又帮这个女孩子活动，在一个农村小学当上了民办教师。女孩子主动向小毛表白了自己的心思。小毛回京探亲时才把这件事向父亲和姐姐透露了，算是征求家里的

意见。明明持不同意见，不同意弟弟在当地找对象，说要给他在北京介绍，理由是这样他将来也就可以借此调回北京。再说，对方还是个农村户口，结了婚再想招工更是困难，将来调回北京的事更无从谈起。明明不同意的第三条理由是，这女孩子的家庭出身是个一般的技术人员，她认为弟弟应该选择个干部子女，要指望父亲出面联系把弟弟调回来，根本不可能，如找上个在京干部的孩子，女方的家长总该努力。做父亲的则表示对儿子的婚事不加干涉，只要儿子认为那女孩子可取，双方真有感情，思想、性格上都合得来就行。他从小毛说“她对我很好”这话时的语调，从儿子的眼里，看出来小毛自己已经下定了决心。再说，他们在农村一起共过患难，感情应该是牢固的，作父亲的无法更改。他和他爱人结婚的时候，不是自己作的主吗？同谁也不曾商量，甚至都没有想起还需要通知双方的家长。他妻子是叛逆了自己的家庭投身革命的，他自己的家庭则早已断了联系，连他的生死下落家中的人都不知道。如今儿子来征求他的意见这就不错了。

儿子在临走前几天，乘明明不在家，在父亲面前坐了很久，想要讲什么，却又不开口。他觉察到了，便问：

“你好象有什么话要讲？”

小毛在椅子上磨蹭，周身不舒服似的。

“说吧。”他催促道。

“我们……打算结婚。”

“什么时候？”他扬起了眉毛，儿子谈恋爱是自然

的，但这年纪就结婚还为时过早。

“我们打算明年她学校放暑假的时候结婚。”儿子说了出来。

“这是一辈子的事，早晚当然要办的。是她提出来的？”

“我们讲好了。”儿子坚定地说。

“那就结吧。不过，你们还年轻，不要让小家庭绊住，你们还要学习。”

“我知道。”

“是在县里结还是回家来办？”

“回家来办，她没来过北京。”

“可以。”他见儿子还等着，便更为明确地补了一句：“请她来家里住些日子吧。我的房间让你们，我可以铺个行军床，睡在过道里。”

他为儿子的婚事高兴，这毕竟是他的一桩心事。孩子没有母亲，他理应过问。小毛虽然是他最小的一个孩子，也该成家了。否则，一个人孤单地在外地生活，长久下去，也会苦恼的。

他以为问题就这样解决了。没想到，小毛在返回县里临行前的晚上，要带走的提包都整理好了，却又象前几天那样在他对面坐着，等他也坐定下来，好象还有什么话要讲。他转向小毛，说：

“夏天你同她一起回家来吧。”

“爸爸，”儿子不望着他说，“我们想让家里把结婚时

床上要用的东西准备一下。”

“你说得具体些。”他说。

“我们想要两床新被子、床单和枕头……要能给她再买一套衣服更好。”儿子说。

“是她要的还是你要的？”

“她提出来，我觉得也应该……”儿子闷声闷气地讲。

“怎么叫应该？”他有点恼火了。“回家来还能没你们的被子？不用讲这种排场，娶个媳妇旧被子都不能盖了？我同你母亲结婚的时候，破被子照盖，就她那床打补丁的军用棉被！”他越讲声音越大。“婚姻要建立在共同的思想感情的基础上，不靠金钱、物质。你母亲同我结婚的时候，我是个穷光蛋，你也不是什么高干子弟，我也没有部长的排场。她要嫌我们这个家寒酸，跑了，我说跑了好，不是你的不幸是你的幸运。你告诉她，你北京那个家里什么也没有，连这房里的床铺桌椅也是打条子向公家借的。她要是看不上我们这个家就吹了拉倒！”

我说，做几床棉被和床上用品的要求已经低得无法再低了。一般说来是三大件：手表、自行车、缝纫机，稍高一些，还要一房家具呢。小毛的对象要求不过分。小毛一个月只有三十元的工资，女方这么个民办教师，工资还只有二十几块钱。结婚的时候家长不支援，日后再生孩子，他们怎么添置得起家庭生活的这些必需品？他不做声了。过了好一会，他才说：“你知道小毛临走的时候说什么

吗？他说，他生在这个家里活倒霉，以后再也不回来了。”

他不能原谅儿子这句话，绝对不能！别人怎么骂他这个家庭，“黑帮”也好，“走资派”也好，“老反革命”也好，他毫不在乎，可他亲生的儿子居然悔恨出身于他这个家庭，投错了胎，有他这个靠不住的老子，把他一生所献身的事业也否定了，这不能不使他震怒。他说他当时对儿子拍了桌子，喊道：“滚！就算我没有你这个儿子！”

然而，他在家里是孤立的。女儿也不理会老人神圣的愤怒，站在弟弟一边。但是，明明乖巧，不在父亲火头上同他正面冲突。等老人火气平息下去，有一天，她告诉父亲：小毛临走的那天晚上，同老人说过那番话受到严厉斥责之后，半夜里，父亲睡着了，她却听见窒息的哭声。她从床上爬起来，发现弟弟用被子蒙住头在哭。而她，也哭了。当然，明明没有向父亲谈到她当时的心情。

爱子心切，又恨其无能。这确实使他苦恼。除我之外，他还同别的来看望他的老同志谈起过小毛的事。经常来他这里坐坐、明明称为罗叔叔的就直言不讳，批评了他。

“太过分啦！太过分啦！”罗老来回走动说着，他是个坐不住的人。

我知道，老人从干校返京无处落脚时，是他让老人在家里躲了两天，所以，对他抱有极大的敬意。他一来，我便给他让坐。他说：

“牢里坐了三年，家里坐了五年，坐不住啦，出来为的是走走。”在这间三、四步就碰到对面墙壁的房间里，他也是大步走着。矮胖、宽肩、大头、方脸、阔嘴，一头茂密的花白头发向后梳着，他不停地转来转去，象关在笼子里的一头狮子。

“小孩子为我们吃了多少苦？我不同意你爸爸的做法，太过分啦！”他对明明说，“孩子们合理的要求，我一概满足。我不在小事情上卡他们。你忘啦？不是小毛每月给你寄糖，寄猪油，寄炒面，你也就早完蛋了，你这条命还能拖到今天？他吃什么？吃咸菜！你在干校一个月不就给他寄来二十块钱，还给你买东西。他那时候还是个孩子，十六、七岁，正是长身体的时候，你太叫孩子们伤心啦，老伙计！”

“我哪来钱给他置办这些家当？”

“你不会借？”

“你就是借给我，我也还不起。”

“找单位里借！我就三天两头去借！借回被他们非法扣下的自己每月的工资。要不，我哪来的钱抽烟！我总不能从孩子们的伙食里扣下我的香烟钱。不是我不工作，是你们不准我工作！江青的工资不是林彪大笔一挥，从十级长到五级，三级，鬼知道她多少级。我的工资还是国务院总理批的呢，总理可没有给我降级。你江青有钱养狗、养猴子玩，我连养儿子、养孙子的钱也不给？没这个道理。什么时候你江青把这养猴子的法权破了，我这烟也可以不

抽！”

我们都哈哈大笑起来，老人也笑得前俯后仰，眼眶都湿润了。

“你不给小毛做被子，我给他做，这儿子算我的了。”罗老从胸膛里发出他那浑厚的笑声。

罗老这一番话说服了老人。小毛结婚的时候，他汇去二百块钱，又写了一封信，叫儿子和新媳妇来京。

六十二

也许是由于小毛的婚事引起的，老人也感到自己对孩子过于严厉了，他们要生活，对于他们生活上的基本要求他不再非难了。他对明明也让了步，默许了明明以他的名义去找人活动，调动工作。有一次，他突然对我说：“女儿要求调回到父母亲身边，相互有个照顾，或是象你这种情况，你爱人要求调到你身边一起生活，这不是很正常、很合理的要求吗？你说呢？”我没有回答。“夫妻长期分居不予解决，把家庭拆散，把些未成年的女孩子搞到山沟里去，不去就吊销户口，不发粮票，这也叫革命？在战争的特殊环境下，一些个人生活上的困难照顾不到，群众可以理解。可在和平环境里，不去发展生产，改善人民的生活，不去积极想办法解决群众的困难，倒反过来人为地制造这些困难，这本来是群众生活最起码的一些要求嘛，弄得居然也成为不合法的了，不求爹爹告奶奶，不走后门不行，荒唐！很不正常，很不正常的啊！”他说。

六十三

这之后，一九七五年春天，明明调回了北京，为自己赢得了照料年迈多病的父亲这种做女儿的权利。

同年秋天，又是明明奔波的结果，他们搬进了一座半简易楼里的一个两间房的套间，一大一小，父女二人好不容易各自有了自己的房间。被拆散了十年的这个家庭总算初步重建起来了。

一九七五年，是个充满希望的一年，人民总该过一过安定的生活了吧？

六十四

年初，春节过后的一个星期天，我正敲他家的房门，一位方头阔脸、剃着个平头的中年人，拎着个人造革的提包，在我身后站住。他看了看门框子上的号码，便等我敲门。明明开了房门，并不认识他，把他挡在门外，问他找谁。那人满面笑容地问：

“首长在家吗？”

来人又说出了明明父亲的姓名，怕明明不相信似的，立刻打开提包，找出个小本子，从本子里拿出个写着明明父亲的姓名和地址的字条。

“我是从李副司令员那里打听来的。条子是李副司令员写的。”他说。

“我爸爸不在。”明明说，让他进来了。来人把提包

放在桌上，不请自坐，立刻问这问那。

“你是——”

“我是他女儿。”

“哦！你也是来看望首长的？”

我点点头。

“首长什么时候回来？”

“他出去的时候没说。”明明说。

“不要紧，不要紧，我等他。三十三年没有见面啦！”

那时候，明明还没有出世呢，当然不认识他。乘明明泡茶的工夫，他对房里东张西望，正和我的视线相遇，他自我解释道：

“我知道首长还没有解放，老干部没解放的多的是。正是冲着他没解放我特地来看望他。‘文化革命’前我也来过北京，那时候去看首长麻烦呢，他也忙。他现在没有门房，打听到地址就来了。”

他说得这样直率，我和明明都笑了。

“我自我介绍一下。我叫张广才。弓长张，广州的广，材料的材，人才的才，我两个字都通用。天才不讲了，人才还是不错，毛主席最近不是还讲小平同志就人才难得嘛。”

这人说话毫无遮拦，耿直得有几分可爱。明明陪他坐下。

“你爸爸是我的老首长。我去新四军就是你爸爸引的路。你们当时都还没出世吧，我不是摆老资格，我是你爸

爸手下的一名小兵。借了出差的机会到北京来，就是想来看几位首长的。你爸爸是我最老的首长。”他滔滔不绝，自我介绍在南宁市某工厂工作，到北京来买汽车的。“首长不一定认识我了，我只要提起，他会记得的。我那时候才十几岁，这会——”他伸出手掌，张开手指，然后一转，把拇指和食指捏在一起，“五十二啦！”

我同他又扯了些别的，广西生产搞得怎样，供应如何。

“爸爸回来了。”明明说。

张广才立即站起来，非常恭敬地喊了声：“首长！”

老人进房里望了望他，随即和善地摆着手说：“我不是首长，你坐。”

“你是我的老首长了，我是张广才呀，首长记得吗？民众教育馆的那个从乡下来看门扫地的小伙子张广才——不是你指示我们撤到新四军根据地去的？”

“坐，坐，好象有那么回事。”老人笑了笑，请张广才坐下。

“你还记得吧，陈馆长，陈正昆同志就住在教育馆二楼上，你一来，陈馆长就叫我到门口望风去。”

“记得，记得。老陈后来在解放江阴时牺牲了。”但从他眼神里看得出来，他仍然记不起眼前的这位张广才。

“三十多年的事了。”他叹息道。

“我是从李副司令员那里打听到首长的地址的。”张广才信心十足，不信唤不起他的记忆。“我们一批走的有

十好几人，有李志恒，钱梅英，一个个子小小的戴副眼镜的女同志，还有……”还举出好些名字，以及这些人现在的下落。

他逐渐把回忆的线索串连起来，好象有这么个小伙子，便抱歉地解释道：

“三十多年了，变化有多大呀……怎么，运动中审查你这段历史了？找不到证明人了？”

“找到啦，要不然我怎么知道这许多同志的下落。他们怀疑我是混进革命队伍里来的，怎么叫混进来？我就是在民众教育馆接触到党，才参加革命的。”

“这我可以证明，民众教育馆当时在我们党的控制下，不少要求抗日救亡的进步青年就是通过它输送到新四军里去的。”

“我不是找首长作证明，我就是来看望首长的。首长，你还记得吗？有一天夜里，你从陈馆长屋里出来，叫我开门。我收到家里来的一封信，说我老子吐血，没钱看病，要我回去，我正发愁。你问我回去有什么办法？我说，还不是借债。你又问我，借的债怎么还呢？我说实在没法就把家里的田卖了，还不是帮工做苦力呗。总归我得回乡下去了。首长当时把口袋里的钱都掏给我了，又对陈馆长讲，让馆里的同事再给凑一点。你临出门还讲：‘救得了急救不了穷，这不是根本的法子啊。’这以后，我就老想着首长这句话。”

他笑了笑，说：“记不得了。”

“我记得！”张广才说，“是首长把我从我那个穷家和二亩田那农民意识里解放出来，我才参加革命的。后来你还点醒过我好几次呢——”张广才望着他说。

他笑着承认道：“都记不起来了。”

他笑得那样坦率，并不使人难堪。张广才也笑了，喝了口茶，对我们解释道：

“首长接触的面多广，不象我这个刚从乡下出来的小伙子。那时候，我对谁都存着戒心，总怕人糊弄我这乡巴佬。可首长对我这么个不在眼的人也那么关心。他是走到哪里，关心到哪里。”张广才对我说。

“你把我说神了。事事多留意，这倒是个习惯，长期在白区工作，有一点疏忽，就增加一分危险，对人特别注意倒是可能的。”他也替张广才作解释。

“首长，可我那时候就看出了你准是共产党里的大头，你就没逃过我的眼睛。”

“是吗？”

我们都开怀笑了起来。这人很有趣，他说东道西，不觉一个上午，时间很快过去了。留他吃中饭，他却拔腿要走。老人拉住他，他怎么也不干。

“我就是来看看首长的，见到了，就很高兴啦。没有首长指引，我张广才还不知道落到什么地步。我一辈子都记得首长。”

大家一直把他送到楼门口。

“首长，这回你记住我的姓名了吧？”

“这忘不了，将来有机会去南宁，一定去看你。”

“那倒不必。你只要打个电话，我看首长去。啊，我给你留个地址和电话。”

临分别时，张广才又问：

“首长在南宁有什么事要我办的没有？我日子还不错，总算恢复工作了。”

“你担任什么工作呀？我倒忘了问。”

“唔，在我们那小单位里也算个负责人吧。有事首长就尽管来信吧。”

“有事一定找你。”

张广才频频挥手告别了。

我想说的是，生活中有两种人。一种人他做过那怕一丁点好事总要别人加倍感恩报答。另一种人他尽义务，随后也就忘了。许多人不知道，或者也忘了，但总还会有人记起。一个人活着于他人有益，活着毕竟是愉快的。

六十五

记得有一次，我进到他房里的时候，老人正在看书。

“列宁什么地方讲过对资产阶级全面专政？”他见我进来，夹上个纸条，把正在读的一卷列宁全集合上，转向我问道。

“不知道。”我说。

“对上层建筑怎么专政法？”

我说张春桥的那篇文章我看都没看。

“好好看看，看看这个骗子怎样篡改马列的。对经济基础也可以专政？对小农经济是改造，而不是专政！这样再专政下去，农民的鸡都不下蛋了！”

“爸爸！”明明站在房门口提醒道。

“我是在我家里，在家里也不能谈国事吗？”

“你小声点。”明明用恳求的声音劝告道。

“党和国家都搞成这样子了，我这颗脑袋留着又有什么用？”他那神情是很痛苦的。

“可别人还得活下去啊……”明明垂下了眼睛。

老人不说了，在书桌旁的椅子上坐下。房里的空气沉闷得令人难受。

“憋闷啊，”过了好一会，老人叹息道，“在自己家里也不能讲话。”他合上了书，自言自语道：“读马列的书也会有切肤之痛啊……”

明明走过来，在老人身边的床上坐下，对我说：

“你说他们怎么能解放他？”

“我自己解放我自己。要有机会，我还要到大会上讲去！”

“那你就还得挨斗、坐牢。”明明顶了他，又转向我说：“你看，做这老头儿的女儿可不得受罪？”

她语调亲切多于责怪，老人宽厚地笑了笑，也没有再斥责她。

每逢到这样的谈话，从他那里出来，总得到不少教益，启发我思考，增添了我的勇气和信心。他不仅帮助我

确立对周围的人和事的态度，更主要的是，帮助了我在纷繁复杂的政治事变中，看清楚方向，坚定了自己应该走的道路。

六十六

他很兴奋地告诉我，前天傍晚，他正在做菜，听见敲门。他开的房门，见部队里的他的一位老同志，某兵种的一位姓李的副司令员，陪着个戴着帽子和眼镜的小老头。

“认认看，想不到吧？”这老同志问。

楼道里光线暗，看不清楚。他领他们进了房里，开了灯。小老头除了帽子和眼镜。

“唐钩啊！”他惊喜道。

“想不到吧！”这小老头摇着头，张嘴，眯起眼睛，望着他。

“我以为你已经到九泉之下去了呢。”他笑着说。

唐钩皱纹满脸跑，爆发出咯咯的笑声。他们握手，拍肩膀，拉椅子，让坐，过去见面还从来没有这样亲热过。

“慢着，慢着，油在锅里炸锅了。”部队里的这位老同志指着厨房说。于是，三人又是一阵大笑，笑得十分痛快。

“快把锅端下来吧。”带唐钩来的这老同志说，“我们出去。车子就在楼下。”

“我刚巧买了一块钱肉，还有点酒——”他执意留他们吃饭。

“把锅端下来，端下来，走！我请客，吃烤鸭去！”

“谈话不方便吧？”唐钧问。

“我这里他们不会安窃听器。要搞得搞他这样的活老虎。”他拍着部队里那位老同志的臂膀说。

“对，饭桌上莫谈国事，国事吃完了回家里再谈。”

三人又是一阵大笑。他从煤炉上拿下了铁锅，把水壶坐上，同他们一起下楼上了车。

这些日子，他心情振奋。不时有同志来给他传达邓小平同志在冶金会议、大寨会议和军委扩大会议上的讲话，以及一些不胫而走的好消息。

唐钧是当作特务被逮捕的，关了九年零九个月，七月份才放出来。这次是借治病为由溜到北京来的。大家虽然都还侥幸活在世上，相见实在不易呀，怎么能不庆贺一下呢？饭桌上，烤鸭似乎比十年前吃过的风味更佳，可话不便多谈。他们便频频举杯为彼此还能活在这个世界上干杯。从“全聚德”回到他家，唐钧喝了酒，更兴奋了，把敞开的褂子里的毛衣和衬衫掀起，让他们看他背上肋骨被打断处的伤疤。“总算拣了一条命。”他这次非法来京，是要找组织部给他的问题作结论。一是求解放，二是要工作。他们谈到很晚。最后，部队里的这位老同志建议他也给邓小平同志写封信，他答应设法替他们把信直接交到邓小平同志那里。要争取出来，抢时间工作，我们这个党和国家或许还有救。没几年好活的啦，现在不干，更待何时？这就是大家共同的结论。

六十七

受了唐钧来京的启发和部队里那位老同志的鼓励，他给邓小平同志写了封信。他这封信文字上征求了一些老同志的意见，我也看过。原文我记不清了，大致是这样几段话。前几句意思是：考虑到主席为全党和国内外大事繁忙不息，不便为个人的事再去打扰，因此给邓副主席写这封信。下一段说“文化大革命”教育了全党，他个人也受到了极大的锻炼，得到的教训终生引以为戒。再一段介绍了自己的简历。其中主要谈的是他一九三五年被捕和一九三八年出狱的经过，说明自己在狱中没有叛变和自首行为。只是没有讲他出狱是经总理向国民党交涉的结果（这在他档案里应该是一清二楚的）。第三段写他运动初期接受审查，迄今十年没有工作了，亦未做结论（他曾问过他本单位，说是他的问题归组织部管，托人问过组织部，又告以是他本单位审查的，要他催他本单位复查，他单位负责人则回答他，说是中央有个专案组调查过他。而这个专案组听说林彪反党集团粉碎之后便撤销了。因此，他不清楚他的问题究竟找哪个部门落实。以上这段话在最后发的信稿中都删除了）。最后一段，几句话是：“就身体和精力的目前状况而言，自己觉得还能对党做点力所能及的工作，愿用余年为人民再做点事情。”

我曾经建议他提一下因自己的问题未做结论影响到子女的生活、工作和进步，这样情辞更为恳切，他没有采

纳。我还建议把要求工作的话写得含糊一些，改为服从组织上的安排，他也不同意，说：“我要的正是工作。”

六十八

“四人帮”的两个狗腿子在清华大学排演的那场所谓反击右倾翻案风的政治丑剧终于见报了：“风起于青萍之末”，“其源盖出于那个不肯改悔的走资派”。有位经常来他家的他的一位老部下看到报上发起了对邓小平同志的攻击，急忙来告诫他，要他说话多加小心：“今后以‘三不’为原则：不打听，不评论，不表态。”

他笑着说：“那人不要憋死吗？”

这位同志补充道：“当然就国事而言。”

他又笑着回答：“国民党时代还只是茶馆酒肆莫谈国事，如今发展到家里也谈不得国事。那么来个人怎么办？进门问个好，然后就今天天气哈哈……”

他大笑起来，弄得这位同志很窘。

“我不是说你。”他解释道，“人人都不谈国家大事，那这个国家不就无声无息了吗？见强盗来抢劫，大家都不吭声，就看着他洗劫一空？他打人呢？也眼睁睁看着都不做声？打死一个，再打一个，直到把人都打光了，也没有一声叫喊，那我们在座的就活活该死。这些年来，我们党就吃了这个大亏，不能这样呀，同志！”他坐不住了，在房里走动。“要这样的话，别说我们的党，我们这个民族都该死绝了呢。我不能接受你的原则。”他走到他面前，目

不转睛地望着他说。

这局面是很尴尬的。

“这是一种很坏的风气，我不是讲你，这些年来，我们党内助长了这种害死人的风气，管它是什么风，都闻风而动，见风顺着就倒。你刮你的，我不倒不行吗？都不倒，就是刮台风也刮不动嘛！坏就坏在这看风就倒。”

“人们都搞怕了。”来的这同志叹了口气。

“我还是要讲，你也不要宣传那‘三不主义’。这是害死人的主义，实际上给这些王八蛋助长威风。你们就抵制嘛，就不按他报纸上那个调子唱嘛，你们有这么个觉悟嘛，你们就给他顶回去！你们党员可以在支部会上讲嘛，搞党的工作的应该把党员和群众的意见写成简报往中央报嘛，开会表决，你不同意就不举手嘛，你又不是机器人，手长在你身上嘛，资产阶级议会还有个表面上的民主，把党内的民主生活搞成这样，都怕砍头还行？”血涌上了他干瘦的面孔，颧骨突出的脸颊泛红，脖子上粗大的青筋跳动着。可他并不望着来人，循着自己的思路，继续大声讲道：“要是共产党员都怕砍头，那蒋介石国民党还能被打倒？你当共产党员不是为了顶乌纱帽，你是来革命的嘛！”

来的这人直抽烟，可烟灰也不敢往地上掸。他把烟灰缸推到来的人面前，走到窗口，凝神望着窗外。窗外的阳光照在他脸上，双眉紧蹙，可以看出他内心很痛苦。

“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要改变这种风气很难啊。”

他自言自语道。

来的人低声告诉我，实际上当然是讲给他听的，说某某人把老同志之间议论江青的丑闻、发的牢骚，写信汇报江青。靠了这封效忠信，此人立刻升了官，换了房子，有了专车，而同他一起议论过江青的那位老同志却正在受审查。

“这是条狗！比畜牲还不如！”他转身说，回到椅子上坐下。

“没想到吧，会做出这种事来，识别一个人不容易呀。”来的这同志对我说，“他自己在运动中被他们整得够呛，可现在一百八十度大转弯。”

“嘿嘿！”老人听着冷冷一笑，弹动着手指，凝神在思考什么，没有插话。

我同来的这人又谈了些别的，随后便都起身告辞了。老人点点头，也不挽留，起身送我们出门。到门口的时候，来的这同志把房门掩住，关心地又叮咛了一句：

“说话还是要看人，有人当面也会顺着你说两句，背后又来一手，当心别叫狗咬了。”

“我明白你的意思。谢谢你的关照。”老人说，“还是欢迎你来啊，不过不要再宣传那个‘三不主义’，大家都躲着，都怕狗咬，中国不成了狗的世界了吗？当然要提防，准备根棍子就是了。再来啊。”他点点头，算是送别。

六十九

他告诉我不少打狗的经验。

首先你要不怕狗咬。有了不怕狗咬的精神准备，就要研究打狗的艺术。光是不怕，疯狗扑上来了，不知道招架，也还要吃亏。对疯狗怜悯不得，书生气十足不行。我们很多同志就吃了这书生气十足的亏，把命送掉了。能把它打死时绝不手软；气力不够，打不死也要把它打伤；伤不了它，也要把它打跑。至少要教训教训它，叫它知道人是不可以乱咬的，咬了人就要挨打。要不，岂不纵容它咬人？

凡是走狗，在未咬人之前，多少总会露出些狗相。要善于观察，早作提防。识别一个人是不容易的，并不是就无法识别，只是观察得不细致罢了。接触多了，观察得细致，总能看出个眉目。错误路线来了，跟着跑的大部分是认识不清。这种错误路线在实践中已经使大多数人吃了苦头，他还跟着跑，而且很起劲，你就要注意，打个问号了。一面再，再而三，每当风吹草动，他都要跟着叫，这就必定无疑，是只狗。

要把胆怯的人和走狗区分开，这很重要。对胆小的人要帮助他，使他镇定，言传身教，使他安心，让他懂得不要一听见狗叫就跑，照走你的路就是了。大家都不跑，都走自己的路，狗也就不敢追上来，也就不必担心被狗咬伤了。

好人有时候也会办错事。这一方面要学会谅解，老账不必去算，但要适当地提醒他吸取教训。下回不要再一听见狗叫就乱跑，弄不好就会踩伤了别人的脚。

关键还在自己不怕狗咬。不怕而又冷静处置，就能稳定周围的群众，团结同志，把那几只要咬人的疯狗孤立、包围起来，就好打狗吃肉了。冬天里弄点狗肉来吃吃，放上辣子红烧还是很好吃的，能御寒，暖身体。

他靠在藤椅上，沐浴在窗外射进来的暖和的阳光里，细眯着眼睛，说到这里，微微一笑。

仿佛为了解释这些经验，他告诉我前天有人告诉他的一个真实的故事。说的是一名工人在公共汽车上和他的朋友谈到一些江青的丑闻。他到站要下车时，一名大概是接受了特别任务的人扯住他，要他跟他一起走。这工人立刻明白了是怎么回事，当然不干。两人在车上争执起来。乘客们都围拢来。这负有特别任务的高喊：“他攻击中央首长，说反动话！”人群中有人便问：“他说什么反动话？我们怎么没听见？”“他说什么了？不能凭白无故抓人呀！”“对了，我说什么了？你讲讲！”这工人也清醒过来了，便向乘客们求助。于是，一车人都轰起来：“什么事？”“公共汽车上随便抓人？”“耍流氓！叫他下去！”这只狗只好在群众的哄笑声中夹着尾巴溜下车了。

“你当时要跟他下车，不就自找罪受吗？要唤起群众一起打狗！”他说。

七 十

他夏天就听到了周总理病重的消息。当时，他认为是谣言，是有人故意放出来的，好扰乱人心。总理高龄，国

务繁忙，身体日差是可以想见的。邓小平同志出来主持党和国家的日常工作正可以减轻总理的负担。但秋天的时候，重又听到总理病重的消息，他的心就沉重起来。

有一天，我去他家，刚坐下，他就急切地问：

“你也听到了？”

“听到了。”我回答说。我明白他问的是总理的病情。这是我这些天去每一个人家都谈到的问题。我把我听到的消息转告他：“听说住院动手术了。”

“是呀，动手术了。”他应声简短地重复道。

“据说，手术做得很好。”我补充道，以为这是不幸中尚可宽慰的。

“听说了。”他的回话声音冷淡。不理睬我那种近乎愚蠢的自我安慰。

我听到的这些零碎的不甚确切的消息，他显然也都已听说了，不过从我这里再一次印证这无情的事实罢了。他靠在椅子上，合上眼睛，一动不动，只有扶着藤把手的几个手指在轻轻地、无声地轮流弹敲着，反映出他心潮起伏。我陪他坐了很久，没有再说什么。这间狭小的房里浸透着无限的忧虑，是任何言辞也难以排解的。

没有公报和文件，没有从组织系统下达的任何透露和暗示，总理病重的噩耗却迅速传遍了每个人家。其实，与其说是传闻，不如说是感觉，群众也许就是从充满着越来越浓的火药气味的政治空气中，从报章杂志上刊登的连篇累牍的文理不通的文章中，从广播电台洋洋得意的叫喊声

中，感到总理的健康日益恶化吧？用不着挂上医院里禁止喧哗的牌子，也不用象当时北京夜里的大街上，三步一岗，五步一哨，人们只要一谈到总理的健康，就寂静得可以听得见自己的心跳。

七十一

一九七六年一月九日清晨，他还未起床，尚在朦胧的睡意中，不甚分明地听到了哀乐声，以为是梦中的幻觉。他睁开眼睛，窗外刚刚泛白，再仔细谛听，那哀乐在城市的清晨繁忙的车辆声和各种声响的混杂中，却越加不可捉摸。然而，一种不祥的预感立刻攫住了他，睡意全然消失了。他的听觉并未因年老而聋聩，一直是敏锐的。他不相信这种幻觉，便伸手摸到床头书桌上明明新买的一个半导体收音机，打开开关，哀乐声随即无法阻挡，象决了堤的洪水弥漫开来，几乎同时，刺骨的哀痛也不由自主地穿透了他全身。他本能地领悟到这哀乐中意味着的巨大的灾难。收音机里终于播出了那惊震人心的噩耗：周恩来总理逝世了……

当明明顾不得穿上衣服，裸着膀臂，赤脚跑进老人房里的时候，她看见父亲坐在床上，满面泪水纵横。明明是依在门上，也哭了。他们没有讲一句话，父女俩面对面望着，毫不掩饰亦不加抑制地失声痛哭起来……

在他一生中，他不曾这样痛哭过，除了他幼小的时候，而孩子的眼泪是不足道的。当然，成人之后，他这一

生中，也有过泪眼迷糊的时候，但对他来说，都能够抑制得住，瞬间便过去了。从他的言谈中我知道，他对他父亲没有爱也不尊敬，他说过他父亲是一个可怜的人，如此而已。解放后，他才知道父亲已经去世了，便托人把老母亲从家乡接来北京，在他身边住了十年。对于生身的母亲，能使老人家无吃穿的忧虑，安然度过晚年，他以为这就已经尽到了做儿子的义务，他平静地安葬了老母亲。革命生涯将他这个药铺的小伙计完全改造成为另外一种人，只有同他共同度过革命的艰难的人才能引起他感情上的波动。倒是他的一些同志的牺牲或亡故，会引起他的哀伤。但是他曾经说过：“我们这样的人，一般不允许自己去追忆往昔，悼念故人，沉湎在回忆中，过去的就过去了，更要紧的是与现在有关的将来。”听到和他共过生死患难的妻子遇害的时候，他流了泪。然而，当时愤怒压倒了悲哀，没有这样失声痛哭过，妻子毕竟是妻子，这悲痛是属个人的，而眼前总理的逝世，却关系到党和国家的命运、民族的存亡和他一生为之奋斗的事业所寄托的希望，他怎么能不失声痛哭呢？

这天晚上，我思绪茫然，无所适从，信步走到了他家。明明开了门，默默地让我进了房里。老人坐在椅子上，没有象往常一样招呼我，只是看了我一眼，意思让我坐下。也不象前一段时间，我去他总要问这问那，从各种消息到机关里群众的情绪，还不时发表他自己的意见，进行分析，有时还很激动。他沉默良久，一言不发。我打破

了沉默，说单位里紧急传达了中央办公厅下达的指示，大意是：共产党员和干部要带头听从指挥，不要戴白花和黑纱，不要去天安门，不要做花圈。我又告诉他，虽然有这样的禁令，党员也好，干部也好，仍然照戴。我还告诉他大家聚在一起默哀的时候，许多人都哭了。我把话讲完了，大家便默然相对，沉浸在惨淡的悲哀中。这一晚，他坐在藤靠椅上，似乎一动也不动，一句话也没说。

从他家里出来，一路上，广播中的哀乐声从许多人家的窗口弥漫到寒冷空寂的街上。空荡荡的电车和公共汽车来回驶过，十字路口的红绿灯毫无必要地交换着颜色……我仿佛听见他的声音在我心里反复重复着一句话：“灾难啊……人民空前的灾难啊！”

七十二

两天之后，也就是总理逝世的第三天上午，明明给我打来个电话。电话里问我昨天晚上为什么没去她家，说老人晚上等我去，如果我没有什么事的话，请我这几天晚上去陪陪老人。我立刻明白了，他看上去默然沉静，内心却焦灼如焚，他渴求各种消息，特别是群众的反应。

再见到他的时候，他显然消瘦多了。他把我让到他惯常坐的藤靠椅上坐，给我倒杯茶水，自己则在房里来回走动。我于是讲到我去长安街等候灵车经过的情形。

“先讲你亲眼看到的。”他打断我的话。

我向他详尽地讲述了我亲眼目睹的情景：王府井大街

和长安街交叉的十字路口密集的然而静悄悄的人群，灵车队在昏暗的没有街灯灯光的暮色中驶过，只听见一片沙沙的车轮的声响和人群中分明的抽噎声……人民以自己的方式向自己的总理告别。我说这是一种无声的抗议，还谈到了人民英雄纪念碑前的各种各样的花圈和松树上的无数的小白花，还谈到了我听到的许多令人心碎的景象……

“人民不会沉默下去的，他们有一天要站起来大声叫喊的！”他在我面前站住，目不转睛地俯身盯着我，仿佛期待着我来证实他的话。

我回答说：“是的，群众的情绪说明了这一点。”

“中国不会亡的！”他那深陷下去的眼窝里闪烁着一股热情，燃烧着强烈的希望。他急躁地走动，而他躬着的腰身又使他显著地衰老了，仅仅这几天工夫！

“总理死了，下命令不准共产党员戴黑纱，这些混账王八蛋就这样践踏我们的党！人民不答应，我们这个党就答应了？我们就伸着脖子让他们这些王八蛋把我们一个个送进坟墓？我们这些老家伙就无能为力了？”他追问我。我明白他这是在痛苦地质问自己。

“不会的。我不相信他们能这样横行霸道下去。”我说。

“我们都老啦，没有多少日子好活啦，真担心啊……”

七十三

“看到那篇文章没有？”他见我进门就问。书桌上摆

着一份《人民日报》，上面登着清华大学的那篇《大辩论带来了大变化》。

“什么大辩论？强奸民意！干脆把它改成《中央日报》算了，把新华社的牌子摘了，干脆挂上《中央社》的牌子好了。全世界都在哀悼，不论是他的朋友还是他的敌人，都不得不对他表示敬意。他去世带来的损失是全世界舆论的中心，可在他自己的祖国，报纸却在放屁，奇耻大辱啊！他们践踏我们党放肆到这种地步，国民党办不到的事情他们办到了，连民族自尊心都丧尽了的流氓！”他激动得在屋里走来走去，顾不得让我坐下。我便站着告诉他：这篇文章一出来，就有人打电话责问《人民日报》。他们开始还追问打电话的人的姓名和工作单位，后来群众来电话抗议的实在太多了，外线打进去的电话他们便一概不接。广播电台也一样，他们一直在播送样板戏，遭到来自各方面群众的怒斥，最后不得不停止播送音乐节目。弹钢琴的那个小丑奉主子的命令公开演奏“欢乐的日子”，听众都纷纷退票。我越说越激动。他却挥了挥手，打断我。

“人民开始觉醒了，这是好的，但对付这些王八蛋，仅仅抗议是不够的，为什么不上大街去呐喊、去游行？罢工示威！宪法里不是给了这样的权利吗！”他大声喊道，急躁地走来走去，浑身都在哆嗦。我连忙扶他在藤椅上坐下。

“当然，总有一天，人民会起来把他们打倒，人民已经到了忍无可忍的地步了。欺骗人民，愚弄人民，压迫人

民的，在历史上从来没有好下场。他们早晚得垮台，这我是毫不怀疑的。可我看不到这一天了。”他悲感地长叹道。我同时也从他哆嗦的身体上感受到他内心的苦楚，领会到他悲叹的原因，再也无话可说。

“我看不看得到这一天倒不要紧，你们早晚总会看到的。我苦恼的只是我干不了什么，无能为力啊，只能在屋子里喊喊罢了，这就是我难过的，你的那些消息宽慰不了我。”他多少平静些了，深陷在藤靠椅里，两手捏着椅子的扶手，一圈散开了的藤条还在轻微地颤动着，他那神情是非常痛苦的。

七十四

“一月十五日。去天安门凭吊总理。戒严不得入。在长安街头伫立良久。”

这是他这本日记留下的最后一句话。他听到天安门广场上有花圈，早就想去看。他要明明陪他去。天气严寒，他那日益虚弱的身体再亲临这种场面，对他这样的老人显然是不合适的。明明日复一日地拖延着，总是说：“组织部总会安排的，他们知道你同总理的关系，到举行追悼会的那天还不来通知的话，我再陪你去天安门。”老人乘明明不在场的时候，也提出过要我陪他去一趟。明明在厨房里听到了。我出门的时候，她把我送到门外漆黑的楼道里，突然拉住我，低声对我央求道：

“你可不能陪他去天安门，会出事的。”她的声音阻

塞。

“你放心，我会找理由推脱的。”我向她保证道。这些日子我已听到好几起去天安门悼念总理的老人当场发病身亡的事。

“你来的时候也别再讲那些……”明明说。她指的显然是那些群众怀念总理的辛酸场面，

“知道了，我会注意。”我握了下她的手，告辞了。

十五号这天，明明没有上班，在家守着他。到了下午两点钟左右，他不声不响地穿上大衣，要明明立刻陪他出去。他知道追悼会在三点钟举行。

“爸爸，等会到人家去看电视，会有实况转播——”她的话还没说完，砰的一声，老人把房门一甩。

“不要再骗我了！我这条狗命算不了什么！”老人气冲冲出门去了。

“爸爸——！”明明追了出去，伏在楼梯的扶手上喊道。老人已经下楼了。

“爸爸，你等一等！你的帽子！”明明赶回房里，抓起围巾，却不见他父亲的帽子。等她终于从书桌上找到盖在一张《参考消息》下面的旧呢帽，赶到楼下，父亲已不见踪影。她又追到车站，一辆公共汽车刚开动。她追了十几步，汽车毫不理会可怜的女儿的心情，放大油门，越驰越远。焦躁失措的明明在站牌前跑来跑去。又一趟车来了，她第一个挤了上去，去追赶、去寻找消失在数十里长街两侧等候告别总理骨灰的几百万人群中的她风烛残年的

父亲……

老人没有坐车，是从小街巷走到长安街去的。他没有戴帽子，任北风吹着他一头白发。他夹在人群中，站在由“首都工人民兵”组成的警戒线后面，手脚冻得麻木，从中午等到夜幕降临。此时此刻，他和街道两旁千千万万在严寒中索瑟的老百姓一样，只被一个非常单纯的愿望在心里温暖着：目送负载着总理骨灰去八宝山的灵车从他们面前经过。人民既然无法同自己的总理的遗体告别，总还有在街头哭一哭自己总理的权利吧！

灵车终于没有出现。总理的骨灰不知从什么地方打大会堂里运上了飞机，撒到祖国的江河湖海中去了。

在浓厚的暮色中，他缓缓地离开了逐渐稀疏的无言的行列，徒步回家去了。

七十五

他生前经常谈到他在周总理身边工作的那些日子，以及周总理在他心中留下的深刻的印象。我表示过，希望把他这些珍贵的回忆记录下来。但他绝对禁止我这样做。他认为这不是语言能表达的。这很可能是出于他对当时社会上盛行的那种文风深恶痛绝，以致对当时作任何的文字记录都忍受不了。他说过：“真理本来应该是最朴素的了，写总理就要象讲真理一样，可如今把真理也搞得不真了。”他还说过：“我谈到的总理，只是他的细微末节。尽管完全真实，这也只是我眼里看见的。这些印象对我当然非常

珍贵，可这些细微的水珠反映不了海洋的深宏博大。因为我眼里看到的只是很微小、狭窄的一角，不能用我个人的印象来代替总理的形象。”在写这本书的时候，我必须遵守他生前的嘱咐，不去提及他同总理个人之间的接触，而只限于记叙总理的逝世给他带来的巨大的悲痛。

七十六

半夜里，起风了。明明被门窗的格格震荡声惊醒。风声过去，听见父亲的咳嗽声，她在迷蒙中睡去。但风声重起，越来越强，不带喘息地呼啸着奔来，扑打着玻璃窗，几乎要破窗而入。哪家的窗户砰地刮开了，发出很大的声响。它满意了，退了回去。仿佛惊魂未定，即使它退回去了，楼里的门窗也惶恐地自相碰撞，打着寒颤。于是，它又来了，这风，更加放肆，更加暴虐，吼叫着，将一块玻璃哗啦啦敲碎了，还踢翻了一个什么铁桶子，又有一块玻璃紧张得自身迸裂得粉碎。它，这狂暴的风，却从屋角飞驰而过，被席卷而起的砂砾则跟着都来敲打窗玻璃。有一个窗栓子吓得痛苦地吱吱扭动。是不是厨房里的窗户忘了关？明明却起不来，甚至不敢动弹，只能听着远去了的风声起伏，呼啸。还不容她舒口气，这野兽又回转身，带着沙哑的扫荡声和凶狠的吼叫，重又扑过来。明明屏住呼吸，仿佛看见了这凶狠的野兽电蓝般的火眼，沙哑的吼叫转而成为凌厉的尖叫。她确实看见了窗外的闪电，一下，两下，橙黄色的光亮。她的心抽紧了，等着惊雷炸响，然

而风声的脚步却从屋顶上践踏过去，又象是暴雨哗哗倾泻。这畜生肆无忌惮地威胁人，嘲弄人。冬天里不会响雷的，那橙黄的光亮该是电车行驶时，电缆上火花映照着灰黄的尘土的缘故吧？象是有人在拧着门把手，摇晃着房门，而钉在墙上的图画纸张的翕合声也使他心惊。她黑暗中睁大了眼睛，望着微微发亮的窗外，一动不动地躺在床上，这是一个可怕的夜晚。窗外赤裸的树枝条在自相鞭打，楼下有一只猫刚叫出声，立刻打住，大概是它自己的叫声并不能使它壮胆，连猫也惊恐不安。风声突然完全停息，可以听见远处街上车辆的行驶声。父亲在咳嗽……也没睡着。这时候，又听见风声低吼沉吟，象一头被囚禁在地底下的凶残的猛兽，它喘息过后，又挣脱了锁链，又奔了来……明明突然听见父亲房里杯碗落地打碎的声音。她连忙披了衣服起来，开了自己的房门，父亲的房间门缝里亮着灯。她推门进去，见父亲的茶杯在地上跌碎了，泼了一地的茶水。她不知道究竟是失手跌碎的还是父亲自己攒碎的。老人正闭着眼睛靠在床框子上，两颊咳得泛红。明明摸了摸父亲的额头，额头滚烫。她慌张极了。

最近的公用电话安在白天从窗户可以望到的一排小平房里，是个街道服务站，夜里没有人值班。同他们家熟识的一个医生住得相当远，光骑自行车来回一趟得半个多小时。还要喊门，把人叫醒。老人不同意在这狂风呼号的寒夜里去惊动别人，只叫明明从抽屉里找出点止咳糖浆和几片A·P·C。他吃完药，明明帮他躺下，坐在床沿，守在

老人身边，听着父亲不断发出令人难受的咳嗽、哮喘声。

屋外寒风呼号，把阳台上的什么东西，也许是盖煤球挡雨用的破席子刮到楼底下去了。她不敢开门去看，与其说怕寒风闯进来，不如说出子一种莫名的恐惧，她仿佛觉得死之严寒正如鬼魅一般在屋外逡巡，随时都可能闯了进来。她也不敢在房里走动，连挪动自己的脚步的声音都使她心里发毛。只要能盼到天亮，父亲就得救了。然而，春天来临之前，这寒冷的冬夜尤其漫长啊……

七十七

天刚亮时分，明明去敲邻居家的门。邻家的一个男孩子骑上她的自行车喊医生去了。七点一刻，唐大夫赶到了，仔细听了听老人的心肺，又量了血压，主张马上送医院。明明跑到服务站去，给她一个叫大华的同学挂通了电话，请他帮忙弄部小车子来送她父亲去医院。

九点钟，大华跟了部小汽车来了。他们去医院的时候，还带了唐大夫写的条子给这所医院的前内科主任，请他帮忙关照，让病人住进医院。挂号、候诊、化验、诊断、交费、取药、打针，几乎每一个环节都要排队。结束时，工作人员已经忙着要下班了。诊断的结果是大叶肺炎和高血压。

住院证是开了，但没有病床。明明又去找那位前内科主任。这位头发斑白的老医生还得再找别人商量，在走廊尽头他拦住了一位护士，含混地、婉转地请她跑一趟住院

处。也许真没有床位，也许对这种常发病提高了住院的标准，也许找的说人情的人自己在医院里的地位就够可怜的了，带回来的话仍然是没有床位。最后还是那位门诊的女大夫出面，明明跟她到观察室，安排了一个很不干净的临时床位。明明揭去了那块不知是沾着屎尿还是呕吐迹子的垫单，把父亲扶到床上躺下。观察室里有一位正在输液的病人，一位又呻吟又叹气的老年妇女，还有在旁边侍候病人的家属，男人、女人、小孩子都有。抽烟、说话，和时不时高声训人的女护士。

“回去！”老人说。

“这不等着安排病床吗？”明明顶撞了他。

“就是死也死在家里，我要的是清静！”老人十分暴躁。

“这不比你当部长的时候。”明明也不耐烦地回击他。

“回去！”老人近乎喊道，连连咳嗽。

“大华的车子是托司机的关系借的，车早走了，你坐什么回去？”

“叫出租汽车回去！”

“你以为出租汽车一叫就到？”

“我走，走不了爬回去！”老人额头上的青筋都暴突起来。

“爸爸！你四十度高烧，别说胡话了，我求你，好不。”明明含着眼泪说。

晚上，我在医院里见到她的时候，她向我述说她父亲发病的经过，讲到这里，泪水就在她眼眶里打转转。

我是五点多钟，快下班的时候，接到明明电话的，便立刻骑车赶到医院。在住院部灯光昏暗的楼道里，我正在打听病房号码，明明迎面过来了。我问她老人的病情怎样，她顾不上回答，只是说：“你快替我给小毛打个电报，告诉他爸爸病了，叫他马上请假回来照看。”

“有危险吗？”我问。

她咬着嘴唇说：“不知道。他们答应一会找大夫来会诊。”

我说：“你就待在病房里守着，我打完电报来找你。”

我到邮电局拍完电报回来，从路边的一家食品店里买了些蛋糕和苹果，想必明明也顾不上吃晚饭，又买了瓶鲜桔汁，大概认为这东西能帮助病人开开胃口吧。

病房里放着八张床。明明低头坐在尽里屋角的一张病床前，见我来了，她起身让我坐。老人闭着眼睛，仰面躺着，尖削的鼻子和下巴，颧骨突出，须发倒显得比平时浓厚。一只干瘦的手臂搁在被子外面，手臂上插着针头，正在给他输液。昏暗的灯光下，脸色更显得灰褐枯焦，同我几天前见到他时已大不一样，一眼不容易认出他来了……

“他神智还清楚吗？”我想问，但不敢，怕老人听到了难过，又怕惊扰了他的睡眠。

从病房里出来，我同明明在走廊里的一扇门旁边站住。因为天冷，门用铁链锁了起来。我问她要不要吃点什

么。她摇摇头，说：“先坐一会吧。”便靠着铁链子拴住的半扇门就地坐下。我陪她在地上坐着，又问到老人发病的经过。她精神恍惚，断断续续地讲述着，随后，把脸深深埋在自己的手掌和怀抱里。凉气从两扇门的缝隙间透进来，冷嗖嗖地。门外，寒风又在黑暗中呼号了。

“你听，这风……”明明喃喃道。

“你回去吧，我在这里守一晚，你太疲倦了。”我说。

“夜里，一个人，真害怕。”

“那我送你回去再来。”我说。

一路上，才八点多钟，可街上几乎没有什么人。我们顶风使劲骑着自行车，满鼻辛酸。到了她家楼底下，我们下了车。明明没有立刻上楼，在风口上又站了一会。

“有什么要我带去的？”我打破了沉默。

“你上来歇一会，吃点热的，我还是同你到医院去吧。”她说。

“你放心，急性肺炎这病好治，只要住进了医院，打几针，烧很快就会退下去的。”我觉得不能不安慰她几句，语气故意显得轻松，可我心里非常明白，这不是一般的肺炎，老人得病的真正原因恐怕是任何医疗手段都无法消除的。

“我还是去罗老家一趟？他还不知道爸爸病了，他或许能找到什么关系，请医院在护理上多关照一些。”明明征求我的意见。

“最好能换个单人的房间，加强护理，把各方面的情況都考虑到，别仅仅作为肺炎来治。”我赞同道。说出了自己心里的不安。

明明立刻登上自行车。

“我陪你去。”

“不用，你还是到医院去！”她尖声喊道，迎着拐角路灯下飞旋的尘土，弯腰低头，仿佛突然重新得到了力量，使劲地蹬了一下，车子便消失在楼房的阴影里。

七十八

明明动员了她所能动员的一切力量来抢救她父亲。老人住院的第三天上午，终于得到了照顾，被搬进了一间单人病房。加了冰袋，注射了红霉素，还采取了一些其他急救措施。看来是罗老和他的那些老同志以不同的途径，在背后进行了干预。然而，连续三天的高烧，老人已经神智不清了。他如果还清醒的话，按他的脾气，不会允许明明这样去为难那些本来处境就困难的同志，而在政治舞台上现今有权有势的人物，他更是绝对禁止明明同他们有任何接触。但是此刻，即使是战友的援助和捎来的问候，他都一概看不见也听不到了。他在与世诀别之前，只能独自在自己的意识中同他深恶痛绝的敌人进行着最后的搏斗。

他在昏迷之中同死亡格斗了九天。他是顽强的。

七十九

一月二十一日。明明上午给我通了个电话，告诉我小毛昨晚回来了，她父亲的病情有好转，有他们姐弟俩倒换着，叫我不必去医院了。

八十

一月二十二日。我为老人病情好转高兴，想上午溜进病房去看他一眼。见到我在场，老人想必也会高兴的。我经过王府井，看到在卖桔子，便排队买了些。新鲜蜜桔这些年是很难吃到的，病人吃了总有好处。

老人依然昏迷不醒。值班的一位胖胖的姓王的中年护士说，老人先头表现了急躁情绪。可我认为这是好现象，说明了生命力的恢复。

他曾经说过，他想去搞一个县，或是一个工厂，多少总可以做点工作，比老吊着不让他做事总强些。“我还要干的，如果能给我一点工作做的话！”他多次说过这样天真的话。我说：“即使给您点工作，这种气氛下，您也无法放手真干，上面有人卡着，动不动就‘复辟’，比您这样待着还更憋气。”“那也不见得，无非就是再打倒呗！我好歹有个骂人的机会，可这样不干工作，你有气都没法出！”他实在渴望工作啊。他急躁正说明了他不会轻易放弃自己的生命。

八十一

一月二十三日，上午十一时，我正在开会。有人叫我出来，告诉我传达室打来电话，说门口有位女同志找我有急事。我立刻猜到是明明，心里一惊，赶忙跑到机关大门口。果然是她，正在传达室门前焦急地转来转去。

“你爸——”

“不！”她不等我话说出口，就把我领到一边，急促地说：

“他们要把老头从单人病房里赶出来。”

“他怎么样了？”

“还在昏迷中。”

“那怎么能搬动病人呢？”

“你快到医院去。小毛守在那里不让他们搬。我马上去找罗老，请他赶快找人从上面打通医院领导。”

“怎么可以这样对待病人？你应该直接找医院领导！”

“我找过了，没用。说是制度规定，他不能享受特别护理。”明明非常急躁，把我的话顶了回来。“你快去，看着小毛，别让他同医院闹僵了。”

“我知道该怎么办！”我答应道，一面向自行车棚跑去。等我推出车来，明明已经蹬车走了。

去医院的路上，我越骑越快，头上直冒汗，心里也燃烧起一阵阵越来越强烈的怒火。这到底是治病还是杀人？

连救死扶伤最起码的医疗道德都不顾还讲什么为人民服务？在革命的口号下革为人民出生入死的人的命！病人要神智还清醒的话，准会气得肝胆俱裂！我脑子里同时还闪过许多我极不愿看见却纷至沓来的令人激忿的景象：强行搬动病床、老人的哮喘、小毛的哭喊、那一张张不通人性的冷酷的面孔、理解与不理解一概执行的那种种蠢相……这些年来我都见过，无需再作想象。

我思绪纷杂，情绪激动。赶到医院，扔下车子，便直奔住院部。二楼上，走廊深处那间病房门口，小毛正骑坐在一张靠背椅子上，两手扶着椅背，下巴伏在手臂上，很沉静样子。病房里没有别的人，也没有一点声响，仿佛什么事情也未发生，我松了一口气。

小毛认出是我，站了起来。他宽肩阔背，比我高出半个头，只是上唇和眉宇间还留有点稚气。他已经完全是个成人，不再是我印象中那个精瘦的男孩子小毛了。

“怎么样？”我问。

“守着呢。”小毛喉音低沉地说，后退一步，把我让进房里。

我走到床前，输液用的铁架子已搬到一边，胶皮管空悬着，针头上聚集着一颗晶莹的水珠。针头下，水磨石地面湿了一圈。老人干枯的眼皮紧闭，瘦得已不象人样了，嘴唇上布满了燎泡和焦干的表皮。我不由得怀着怜惜与痛楚的心情，俯身问道：“您听得出我的声音吗？”老人的焦枯的双唇微微动弹了几下，他听见了！他神智清醒！他

需要水！他还没有舍弃自己的生命，他正等着医生的救护呢！

“大夫呢？”我问。房里只有我的声音。

“他们把针头拔了？”我又问。

小毛的脸上毫无表情。这已经不是我熟悉的那个机灵、调皮的小毛了。他变得我无法捉摸、无法理解了。走廊里纷杂的脚步声逼近。一个穿着灰涤卡上装面孔晦涩的人出现在房门口，几名穿白大褂的医护人员缩在他身后，还有一个人同他们保持着一段距离，在走廊中间站着。小毛立即上前，挡在门口。

“把病人搬出去！”面孔晦涩的人向身后的医护人员下达命令。这种声调也是很熟悉的，为那种刚抢到权力又急于显示自己的权力的人所特有。然而，他身后的人迟疑着。在白大褂下面，职业的良心与对权力的畏惧两者正在搏斗吧。

“请问，你是医院的负责人？”我问。

“你管得着？”他冲着我来了。

我掩上房门，从房里出来，门边上停着一辆搬动病人的手推车。

“别关门！”他向我大声喝道。

“同志，我想同你们医院的领导谈一谈。”我口气尽量显得温和客气些。

“没什么可谈的，这是上而的指示。”他推门就要进去。

我立刻拦阻他说：“同志，这样做恐怕不合适，病人经不起这样折腾。”

“我们已经通知病人的家属了，他这样的病人不经上级批准不能住单间。”

“请问，需要什么手续？我们可以去联系。”我说。

“你是干什么的？”我背后一个声音问。

我回头，见走廊中间的那人向我走过来，宽脸阔肩，额头微秃，年岁不大却已过早发胖了。他两手叉着腰，打量着我。

“我来看病人。”我没有理会他。

“你是他什么人？”他追问道。

我一时倒难以回答。穿灰涤卡上装的人一手把我挡开，不耐烦地说道：

“那你就少管闲事，我们按制度办事！”

“可制度遇到特殊情况也有个商量的余地。”

“我们已经同家属讲过了，他只能住大房间，这单间要腾出来！”穿灰涤卡上装的人说。

“可人已经住进去了。”

“住进去是非法的！”

“这是医院，不是法院。”我再也克制不住了。

“你是哪个单位的？”刚才盘查我的那位又追问道。

这意思我当然明白：一个电话打到我单位里，跟踪而来的该是同“走资派”划不清界线，替叛徒讲话，政治立场问题！这吓不死人。可病人在垂危之中，我不能不耐着性子，

用央求的口气说：

“请你把这情况再向医院领导——”

“来来来。”他头一扬，招呼我。

“干什么？”

“谈谈。”他悠闲的样子。

“你是医院的领导吗？”我反问道。

“你是他什么人？”

“我没有必要回答你。”

“你也没有权力过问他的治疗。”

“我出于对病人的关心。”

“用不着你来关心，他有他的组织。你的工作证呢？”

我立刻醒悟到他机关已经来人坐镇在医院里，这位也许就是老人一再提到的那位政工组副组长孙天培吧。

穿灰涤卡的人一手推开我，一手拖着推病人的空车子，向身后发令：

“把他搬到三〇三去。”

“这是谁的规定？”我按住车子。

“我用不着告诉你。”

“你们这是逼人命，你们要负责的！”我喊道，可同时又感到这话软弱无力，何等天真。

“搬！”穿灰涤卡的一脚把房门踢开。小毛随即挥拳朝他脸上打过来，很响的一击。在我心里的反响是何等的痛快！

他撒手捂住脸，愣了一下，便喊叫着扑向小毛，揪住小毛的衣领。

“他打人行凶！你们都看到了，他打人行凶！”

众人围了上去。小毛一声不响抵着门框挣扎着，咬着牙关，只见他挥动着拳头，但双臂很快被扭住了，不得动弹。那人便报复地打小毛的嘴巴，揪住了他的头发。血涌上了小毛的耳朵，他两眼通红，硕大的泪珠从他脸颊上直滚下来……

我急忙去关病房的门，可老人肯定听到了，肯定听到了儿子为了拯救父亲的性命正在挨嘴巴子。他虽然没有看见儿子的眼泪，可也肯定听见了儿子内心无声的哭喊。他也肯定听见了走廊里刚赶到的明明的刺痛人心的叫喊声：“别打了！别打了！”也肯定听见了明明绝望的呼唤：“爸爸呢？爸——爸！”

.....

当天中午，在孙天培向我盘查老人是通过什么关系搬进单人病房的同时，他被拖回到八个人一间的病房。

当天下午，老人出现呓语。四点钟大夫查房时宣告病危。

傍晚，我去罗老家告急。罗老用拳头捶了桌子，随后就在房里走来走去，他也无能为力啊。

这天的深夜，罗老所托付的同志去他家告诉他老人的单位干预了他的治疗，医院领导也向有关部门作了汇报。有关部门的电话记录是：“不属特别护理。问题未解决。”

纯属无理取闹。医院的处理坚持了原则。”

我想说的是：这是一场不用枪弹，不见血的谋杀。

我还想说的是：凶手应当给予法律制裁。而打电话指使凶手谋杀的人应得到更严厉的惩处。

但是，我当时无法查到这份电话记录。如今，我不知道这份电话记录是否已被销毁。然而，我可以肯定病历和人证俱在！

八十二

二月二十四日，凌晨三时二十分，他与世长辞了。明明目睹了他临终前的痛苦：他的脸抽搐着，还做了个手势，手指颤动，但终于抬不起来了……当生命最后离开他的躯体的时候，他还同死亡斗争来着。要知道，他参加过三次武装起义，组织过一次暴动，领导过不止一个省的党的地下组织，又当过纵队的政治委员，顽强斗争，九死而一生，他怎么能在病床上轻易地交出自己的生命呢？象他这样一位奋发改变人民的悲惨命运的人，竟失去了自卫的能力，又怎么能不痛苦呢？

他要生存，要工作，总希望能坚持到那一天，还能为人民再做点事情啊！

八十三

我到医院同他的遗体告别的时候，胖胖的姓王的那位中年女护士揭开盖在死者脸上的白罩单，说：“他是个好

老头，虽然不能讲话了，可治疗的时候总是很配合，不麻烦人，体谅别人，这可以感觉得到。从来没喊过一声，也不哼哼，死的时候也很平静。他是你什么人？”

我想说：是我的长辈和老师。

他的面孔和躯体都收缩了，确切地应该说是：他将他自己所能给予的都给予了人民的解放事业。而在他生命的最后岁月里，当他再也无法贡献的时候，便用他那颗心来为我们的祖国和人民的命运担忧，焦虑，直到心碎为止。直接使他致命的病因，医生们的结论是：一、大叶肺炎；二、急性心包炎；三、急性心力衰竭。

八十四

他象这寒冷的冬天夜空中一颗寂寞的星辰，静悄悄地闪烁了一下，便消逝了。

他属于夜空中壮丽的银河星系中的一员，当其生存时，总是以自身的光明照耀着沉睡的大地。远远看去，他不光辉夺目，但他的内心却总是炽热如火，象熔岩一般翻滚面从未有平静的时刻，毫无保留地迸发着光和热。宇宙也正是从无数颗这样的恒星那里得到温暖的啊。

他一生都在运行，没有片刻的休止：在急速的运行中诞生，在急速的运行中消亡。他没有给自己在空间留下个位置，能量耗尽时，便将自己迸发了，交还给他以生命的宇宙。你尽可以计算出他的轨迹和行程，却再也找不到他遗留下的痕迹。

他的生与死同他的光辉一样的朴素，不争荣耀。他一生始终紧紧追随着天体中那颗明亮的巨星。巨星殒落时，他就跟着熄灭了，熄灭在子夜过后，寒风凛冽，黎明之前。

八十五

他生前，我没有看过他这本日记。他去世后一个多月，那是个星期天，我骑车路过他家，想起明明可能在家，我应该去看看，也许有什么事需要我帮忙的。她果然在。房里的摆设依旧是原样，要不是靠窗口的书桌上多了个框着黑边的镜框子，他仿佛随时都可能进来。往常，碰上他不在家的时候，我便坐在窗下他那张藤椅上，翻看 he 托人买到的一些内部新书。他从门外进来见我，便摆着手说，“你坐，你坐。”不要我起身。等他把买来的蔬菜或食物放好，要做的家务事关照给明明，这才在我对面坐下，一边休息，一边听我谈些消息。如今他再也不会从门外进来了。

“你怎么这样久不来了？”明明坐在我对面说。

我没有作解释，这理由不言自明。我不便在她面前再提起老人。我只能说：

“没有什么可以使人高兴的消息。听到的都叫人憋气。我哪里也不愿去，心情很不好。”

“我整理东西的时候，找到了爸爸的一个本子，可以给你看看。”明明说。

我曾经问过老人，有没有什么文章或手稿需要我帮他整理的。明明当时大概在场。我还提出过，他可以利用空闲时间写写回忆录，这对于后辈人会有用处的。

明明拉开书桌当中的抽屉，拿出了一本用旧了的、纸角都卷着的小小的工作笔记本。我翻开第一页，“一九六七年六月二十六日。搬到机关来睡了……”我立刻记起他曾经同我说过记日记的事。我翻阅着，是的，就是这本日记！他晚年最后近十年的生活和斗争都压缩在这个尚未写完的百来页的小本本里了。我想，在现时代，恐怕很难找到比这更简练的文献资料了。

八十六

顺便说一下，死者的遗物中，还有一件他自己补了又补的深灰色对襟开的毛衣。领口、袖口以及下沿的一大段是用不同颜色的旧布条包起来缝的边。那灰颜色的布可能是从破得不能再穿的衬衫上撕下来的布条子，褪了色的蓝斜纹布也许是从破裤子上剪下来的。一只袖子长，一只袖子短，自然是短的那只袖口先脱了线。胳膊肘的地方都托了补钉。右边肩膀上压扁担的地方有一大块补钉，用了一块不知从哪里弄来的磨光了的黑色毛料子贴补着。还有好些毛线断了的地方都用黑棉线缝缀起来。据明明说，这件毛衣是一九六七年她父亲隔离后小毛给送去的。一九七三年底老人从干校带了回来。因为已经无法拆了再打，明明替他整理衣物的时候要当破烂扔了，老人从她手里接了

过去，放在他要穿的一叠衣服上。当然，他以后也没有再穿过。

我如果把他描绘成一个宽大仁慈得可爱的老好人，是对死者的不忠实。他生前显然不曾忘却对他的横加迫害。老解放区有过一首民谣：“种瓜的得瓜，种豆的得豆，谁种下仇恨，谁自己收！”这再公正不过了。死者留下的这本日记和这件破毛线衣的意义不应该作这样的解释吗？

一九七八年四月一十二月于北京

后 记

人们通常把一个作者初次发表的作品称之为处女作。这是一个迷人的词。然而，人们未必都知道为了这种迷恋，有时候得付出多大的代价。我第一次发表文章在一九七八年，一九七九年初小说《寒夜的星辰》也得以刊出。这之前，我已经写了不止一部长篇小说，自编过一个短篇小说集，还有两首长诗和十个剧本，话剧的、歌剧的、电影的都有，连同许多评论和美学研究文章，誊清的稿子就有一大皮箱，大概不下于四、五十公斤。在那十年灾难的岁月里，大都付之一炬。如今倒也不十分可惜，因为有许多幼稚之作。其中，当然确有些曾得到不少前辈作家、诗人和艺术家的赞许与推荐，由于种种原因，也未能同读者或观众见面。所以说，我不是个幸运儿，但也并非不幸，因为我终于盼到了我们民族的那场浩劫的终结，实现了自己多年来固执的愿望。一个人如果确有追求的话，又对这

种追求锲而不舍，那么总会有成效的。我以为，想要从事文学这个事业的人应该具备这种自信。

一位主张写强者的文学的同辈朋友说：“你们这些中青年作家其实都是强者。”我同意他的话。经历了一场历时十年的大动乱，未曾消沉，还有勇气拿起笔来抒发自己对生活的认识与感受，是需要一番毅力的。

文学有如科学，固然是高尚的事业，但绝不甜蜜。巴金说他是因为痛苦才拿起笔的，而鲁迅更早就呐喊了。我国“五四”以来的新文学的道路就是这些先师在斗争中开拓出来的。我国现代文学的这一光荣传统决定了我们当代文学的品格。我喜欢这种强劲的文学，在自己的文学创作中也力图沿着先辈开创的这条路走下去。

这个集子里收集的两个中篇《寒夜的星辰》和《有只鸽子叫红唇儿》，便是自己对刚结束的那个时代的认识与感受，同时也是对现今的新时代的来临热切的呼唤。

我们这一代人都是从痛苦中走出来的，身上带着伤痕，但又不止于伤痕。在那场大混战中滚过来而不带伤痕的，恐怕神通得特别广大。受了伤只是呻吟不息，神经总那么脆弱的，恐怕也在少数。大多数人则带着愈合了的或未曾完全愈合的伤疤来重建新的生活。我是属于这多数人中的一个。这两篇小说中写的人物也大都如此。两位主人公，《寒夜的星辰》中的那位老革命和《有只鸽子叫红唇儿》中的那位青年科学家快快，虽然都先后去世了，前者被迫害致死，后者积劳成疾，死于工作的岗位上。他们都

不是弱者，甚至可以说是我们这个民族中的精英，但又还都是我们在生活中常见到的普普通通的人，或者说顽强的普通人。而这样的人物在我们现今的生活中照样在不停地奋斗，只不过因为活在众人之中，同时也或多或少、时隐时现地活在大多数人心里，平时不易觉察罢了。要没有他们这点精神，我们这个民族该早就被压垮了，也就不会有今天这个新时代的来临，同样也就不会有如今中国文学的复苏与繁荣。我之所以爱我书中的这些人物，愿意去写他们，并不在于他们身上的伤痕，而在于他们奋发有为的精神。

恩格斯反对把人物写成时代精神的传声筒。席勒是德国浪漫主义文学的大家，他的作品写得热情洋溢，我也很喜欢。但我觉得恩格斯的话更有道理。文学作品是要反映时代的精神，但不必由人物去直接宣讲，以致于把人物和生活本身的丰富性都抹去，简单地归结为一个主题。这两篇小说在反映我对人和生活的认识的同时，又努力去写出生活本身和生活中的活人的本来面目。

我不好杜撰故事，大概是因为小时候听故事和读故事太多了的缘故。因此，真切的感受倒比离奇的故事更打动我。将心比心，我以为读者亦然。这便是我的小说中故事性极差的毛病的根源。于是，这些小说也就写得不怎么象通常的小说。

我这些不象小说的小说，终于得以发表了，也收到了许多读者来信，认为写的就是他们身边的生活，这对我是极大的安慰。我应该感谢《花城》和《收获》的编辑同志，

首先是他们的支持，这两篇小说才得以同读者见面。

不同的读者有不同的趣味，即使是同一位读者，不同的年龄、不同的心境下也会有不同的爱好，而爱好又会多种多样，不能总读一位作家的作品，而作者在长年的写作过程中手法和风格上也会有变化。因此，我主张小说可以有众多的写法，不必制定规章，大家都整齐划一，也不会愚蠢地认为自己的某一种写法就最好。

在这两篇小说中，我就采用了两种不同的手法。《寒夜的星辰》固定在一个角度，从叙述者“我”一位青年的眼光来看“他”，那位老革命一生中最后的十年。那么，非叙述者我所不可能知道的，就不去想当然地充当那全知全能的说书人的角色，以便取信于读者。而《有只鸽子叫红唇儿》则采用了叙述者和书中六个人物的不同角度，由叙述者和人物的叙述编织成篇，有时甚至重叠交织在一起，象多声部的乐章。这一代青年人各有各的命运，各有各的感受，叙述者只是他们的一位朋友，并不能代替大家来唱，于是就让他自然地穿插其间，把思考的余地且留给读者。

由于这两篇小说都是由不同的角度的自述组成，便不注重环境和人物的描写，更为侧重的是事件的过程和人物内心的感受。这也是人们在日常生活中叙述时的特点。而叙述语言则力求朴素自然。

把语言写得纯净是很不容易的事情。鲁迅的语言冷峻有力，巴金的语言质朴诚挚，尽管风格不同，都纯净得没



2 039 2656 4

8322

1560

十

有杂质。写小说是语言的艺术，我希冀有一天也能把自己的语言提炼得纯净一些。

一九八三年四月十四日于北京人艺